编辑说明

一、《皋兰年鉴》是皋兰县人民政府主办、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主编的综合性年度资料性文献，逐年出版，公开发行。首卷始于2010年，《皋兰年鉴2024》为第12卷。

二、《皋兰年鉴2024》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突出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客观、系统、全面真实地记录皋兰县2023年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方面的基本情况，真实反映皋兰县新特征、新变化、新发展和历史进程，为社会各界了解和研究皋兰提供基本资料。

三、《皋兰年鉴2024》采用类目体编辑法，除特载、专辑、大事记和统计公报外，主体内容分为类目、分目和条目3个层次，条目标题均加【 】。卷首放置图片。为方便读者检索，卷前设目录，卷末设索引。

四、《皋兰年鉴2024》记述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凡在文中直书月、日的，均指2023年内的日期；文中的“年内”指2023年内，“年末”指2023年末。书中涉及其他年份的时间均标明年份。

五、文中除“民主党派”部分外，未标明党派的，“省委”均指“中共甘肃省委”，“市委”均指“中共兰州市委”，“县委”均指“中共皋兰县委”，“党员”均指“中共党员”，“党建”工作均指“中国共产党建设”工作，“全县”均指“皋兰县”。

六、《皋兰年鉴2024》所载稿件信息和图片资料由各镇、县直各部门（单位）和省市驻皋单位相关人员撰写或提供，并经各供稿单位领导审定。

七、《皋兰年鉴2024》所有数据均经各供稿单位审核。反映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数据采用皋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公报。



目　录

特　载

在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上的讲话
中共皋兰县委书记康石……1
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9日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皋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 10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8日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皋兰县人民政府县长范仲阔…… 1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7日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主席彭斌嘉…… 38

专　辑

皋兰县“三抓三促”行动…… 46
概况…… 46
组织领导…… 46
学习培训…… 47
统筹调度…… 47
担当作为…… 48
督查发力…… 48

大事记

1月 …… 50
2月 …… 51
3月 …… 52
4月 …… 53
5月 …… 54
6月 …… 55
7月 …… 56
8月 …… 58
9月 …… 59
10月 …… 60
11月 …… 61
12月 …… 62

县情概览

概述…… 64

历史沿革…… 64
自然地理…… 64
文化旅游…… 65
非物质文化遗产…… 65
皋兰“甘味”农产品…… 65
地方风味饮食…… 69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70
国民经济…… 70
强县域融合发展…… 70
强县域科技创新…… 71
强县域粮食安全…… 71
强县域现代农业…… 71
强县域工业经济…… 72
强县域商贸服务…… 72
强县域文旅产业…… 73
强县域重点改革…… 73
强县域招商引资…… 73
强县域人居环境…… 74
强县域国土绿化…… 74
强县域污染防治…… 75
强县域宜居皋兰…… 75
强县域基础设施…… 75
强县域教育立县…… 76
强县域医疗保障…… 76
强县域社会保障…… 76
强县域就业创业…… 77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 78
县委常委会…… 78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80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 80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 80

主要工作…… 81
总体要求…… 81
主题教育…… 81
乡村振兴…… 81
经济发展…… 82
深化改革…… 82
生态环境…… 82
民生事业…… 82
精神文明…… 83
民主法治…… 83
党的建设…… 84

县委办公室工作…… 84
概况…… 84
调查研究…… 84



文稿服务…… 85
信息服务…… 85
督查督办…… 85
综合协调…… 85
基层减负…… 85
机要保密…… 86
服务保障…… 86
党的建设…… 86
作风建设…… 87
法治建设…… 87

组织工作…… 88
概况…… 88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88
干部教育培训…… 89
干部队伍建设…… 89
基层党组织建设…… 90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90
党员队伍建设…… 91
人才队伍建设…… 91
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92

宣传工作…… 92
概况…… 92
理论学习…… 92
思想政治和理论宣讲…… 93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93
扫黄打非…… 94
网络空间治理…… 94
精神文明建设…… 95
文化活动…… 96
对外宣传…… 96

统一战线…… 97
概况…… 97
民主党派…… 97
党外代表人士…… 98
民族工作…… 99
宗教事务管理工作……100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100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101
海外联谊（台侨）……101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101
自身建设……102

机构编制管理……102
概况……102
业务学习……102
体制机制改革……103
资源配置管理……103
监督检查评估……104
信息系统建设……104
社会信用代码赋码……104

县直机关党建……105

概况……105
政治建设……105
思想建设……105
组织建设……105
廉政建设……106
全面从严治党……106
自身建设……106

巡　察……107
概况……107
常规巡察……107
巡察整改……107
巡察建设……107
成果运用……108

信　访……108
概况……108
网上信访……108
网上信访“四率”指标……108
县级领导接访……109
信访分级责任……109
信访积案化解……109
信访宣传……110
工作培训……110

党校（行政学校）工作……110
概况……110
理论武装……111
意识形态……111
理论宣讲……111
干部培训……111
教学科研……112
质量建校……112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113
概况……113
安全管理……113
公共文化服务……113
参观活动……113
社会教育活动……113
志愿服务……114
获得荣誉……114

档　案……114
概况……114
档案宣传……114
档案资料接收管理与利用……115
档案信息化建设……115
档案安全……115

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115
概况……115
志书编修……116
年鉴编纂……116

红色文化传承……116

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117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七次会议……117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八次会议……117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九次会议……117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次会议……117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一次会议……118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二次会议……118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三次会议……118

主要工作……119
依法任免……119
依法监督……119
代表工作……121

人大办公室工作……122
概况……122
办文办会……122
组织协调……122
业务统筹……123

皋兰县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124
常务会议……124
重点工作……125
国民经济发展……125
乡村振兴……125
产业建设……126
项目建设……126
城乡建设……127
生态治理……127
民生福祉……127
社会稳定……128
政府建设……128
为民兴办实事……128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129
概况……129
政务工作……129
政务信息……129
政务督查……130
值班值守……130
政务公开……130

机关事务管理……131

概况……131
公车运行……131
办公用房管理……131
后勤服务保障……131
机关食堂运行……131
安全保卫……131
公共机构节能……132

政务服务……132
概况……132
政务服务大厅……132
“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133
数字政府迭代升级……135
畅通政务服务意见建议及投诉渠道…135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136
概况……136
三维平台数据维护更新……136
网格化管理……137
“12345”政务服务热线 ……137
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137
皋兰县政务外网建设项目……137
数字政府建设……138

政治协商会议皋兰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139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139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139
重要工作……140
概况……140
政协党建……140
政治协商……140
民主监督……141
参政议政……141
助民富民……141
主题教育……141
委员活动……142
委员管理……142
文史宣传……142

皋兰县纪委监委

重要会议……143
重要会议……143

主要工作……143
概况……143
政治监督……144
纪律建设……144
惩贪治腐……144
正风肃纪……145
专项治理……145
政治巡察……145



自身建设……146

民主党派·工商联

综述……147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148
概况……148
社情民意……148
参政议政……148
会员发展……148

中国民主同盟皋兰县支部……149
概况……149
社情民意调研……149
志愿服务……149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总支部……150
概况……150
参政议政……150
社会服务……150
活动开展……150
招商引资……151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151
概况……151
参政议政……152
社会服务……152
会员风采……152

中国农工民主党皋兰基层委员会……153
概况……153
参政议政……153
社情民意调研……153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154
概况……154
参政议政……154
社会活动开展……154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154
概况……154
招商工作……155
商会对接……155
活动开展……155

群众团体

皋兰县总工会……157
概况……157
建功立业……157
权益维护……158
和谐劳动关系……159
劳动技能竞赛……159
自身建设……160

共青团皋兰县委员会……161
概况……161
团队活动开展……161
典型引领……161
讲好皋兰青年故事……161
助推乡村振兴……161
“黄河少年”品牌内涵……162
服务青少年……162
志愿服务……163
组织建设……163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163
概况……163
巾帼大宣讲……164
组织建设……164
巾帼建功……164
家庭建设……165
合法权益……165
巾帼志愿服务……165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166
概况……166
康复服务……167
惠残政策……167
东西部帮扶……167
意外保险……167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168
概况……168
科普宣传……168
科普活动进校园……168
科技创新竞赛……169
科普基地建设……169
科技工作者服务……169
科普项目……169
协会自身工作……169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170
概况……170
活动开展……170
文艺创作……171
培训交流……171

法　治

政法工作……172
概况……172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172
平安皋兰建设……172
社会稳定风险化解……173
基层治理体系建设……173

公　安……174
概况……174
安保维稳……174
严惩违法犯罪……174

巡逻防控……174
行业场所管理……175
道路交通安全……175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175
优化营商环境……175
队伍保障……175

检　察……176
概况……176
刑事检察……176
民事检察……176
行政检察……176
公益诉讼……177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177
刑事执行监督……177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177
优化营商法治环境……177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178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178
民生检察工作……178
反腐败斗争和社会治理……178
队伍建设……178

法　院……179
概况……179
刑事审判……179
民事审判……179
执行工作……179
主动创稳……180
法治营商环境……180
诉源治理……180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180
审判管理现代化……181
队伍建设……181

司法行政……182
概况……182
全面依法治县……182
法治建设督察……182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183
合法性审查制度……183
普法与依法治理……184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184
法治乡村建设……185
公共法律服务……186
行政复议与应诉……186
基层法律服务……187
平安建设……187

农业农村·水务

农业农村……189
概况……189
种植业及畜牧业生产……189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189
驻村帮扶工作队……189

乡村人才……190
村级集体经济……190
产业集群发展……190
就业技能培训……190
粮食安全……191
整治撂荒耕地……192
人居环境……192
东西部协作帮扶……192

水　务……193
概况……193
重点项目……193
防汛工作……194
水政监察执法……194
水土保持……194
农村供水……194
水资源管理……195
河湖长制……195
安全生产与质量监督……195
“放管服”改革……195

西岔电力提灌……196
概况……196
项目建设……196
经费收支……196
工程管理……196
安全生产……197
中心工作……197

工业和信息化·电力

工业和信息化……198
概况……198
重点指标……198
重点工业项目……198
绿色化智能化发展……198
招商引资……199
资金争取……199
上规入库……199
信息基础建设……199
创新驱动……200
节能降耗……200
“包抓联”企业……200

电　力……201
概况……201
经营指标……201
安全生产……201
电网建设……202
经营管理……202
公司改革……203

金融·保险

农业银行皋兰县支行……204

概况……204
乡村振兴……204
服务实体……204
客户建设……204

建设银行皋兰支行……205
概况……205
服务实体……205
乡村振兴……205
客户建设……205

工商银行皋兰支行……206
概况……206
乡村振兴……206
内控管理……206
普惠金融……206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7
概况……207
经营管理……207
支农支小……207
普惠金融……208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208
概况……208
信贷支持……208
助力乡村振兴……209
经营管理……209
消保工作……210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210
概况……210
业务经营……210
服务小微企业……210
合规管理……211
社会责任……211

人寿保险皋兰县支公司……211
概况……211
业务经营……211
运营服务……212
风险管控……212

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213
概况……213
业务领域……213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213
服务“三农”……214
服务质量……214
合规经营……214

商贸流通

商务与经济合作……215
概况……215
经济运行……215

县域商业体系建设……215
促消费活动……215
限上企业培育情况……216
外贸工作……217
电商发展……217
项目引进……217
要素保障……217
项目落地服务……217
兰洽会……218

供销合作……218
概况……218
保供稳价……218
产业培育……219
基层基础……219
综合改革……220
招商合作……220
安全发展……220

烟草销售……221
概况……221
卷烟营销……221
专卖管理……221
企业管理……221

公共资源交易……222
概况……222
营商环境……222
服务效能……223
诚信体系建设……223

交通·通信

交通运输……225
概况……225
公路建设……225
公路养护……225
农村公路信息化服务……226
专线定制客运……226
“客货邮”融合发展……226
道路运输服务……226
安全生产……227

邮　政……227
概况……227
服务社会……228
邮政网运建设……228
三级物流网建设……228

电　信……229
概况……229
市场运营……229
网络建设……229
服务提升……230

移　动……230



概况……230
运营发展……230
网络建设……230
服务提升……231
社会服务……231
履行责任……231

联　通……232
概况……232
市场运营……232
网络运营……232
服务用户……232

经济管理与监督

发展和改革……233
概况……233
综合经济管理……233
重点项目建设……234
能耗双控……234
国防动员……234
物价监管……235
粮食物资安全……235
营商环境……236
信用体系建设……236

资源管理……236
概况……236
规划编制……236
规划管理……237
土地资源利用……237
耕地保护……238
土地整治……238
地籍管理……238
不动产登记……238
矿产资源管理……239
地质灾害防治……239
执法监察……239
普法宣传……240
依法行政……240
信访化解……240

市场监督管理……241
概况……241
市场营商环境……241
食品安全监管……241
药品安全监管……242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243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243
执法维权……244

税务征管……244
概况……244
组织税费收入……245
减税降费……245
管理体系……245

税收营商环境……245

财　政……246
概况……246
财政收入……246
财政支出……246
财政管理……246
国资监管……246
政府采购……246
政府金融……247
预算绩效……247
乡村振兴……247

审计监督……247
概况……247
重点工作……248
财政审计……248
民生审计……248
重大政策审计……248
经济责任审计……249
政府投资审计……249
审计整改落实……249
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49

统　计……250
概况……250
全国性普查……250
统计法治建设……251
统计报表和专项调查……251
统计服务……251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252
信息化建设……252

项目评审……252
概况……252
项目评审……253
结对帮扶……253

应急管理·气象

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254
概况……254
安全生产指标控制……254
安全生产责任……254
问题隐患整改……254
事故调查处理……255
行政处罚……255
森林草原防灭火……255
防汛抗旱工作……255
“应急第一响应人”队伍培训……256
应急演练……256
应急管理体系构建……256
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256
火灾救援……257
地震监测预防……257



宣传与培训……257
自然灾害救助……258
结对帮扶……258

消　防……258
概况……258
出警情况……258
监督执法……258
火灾防控体系……259
防范化解突出风险……259
基层消防机构……259
宣传与培训……259
作战训练……259

防震减灾……260
概况……260
地震监测预报……260
地震应急能力建设……260
地震应急装备……261
地震灾害预防……261
地震科普宣传……262
积石山县震后工作……262

气　象……263
概况……263
气候概况……263
气象探测……264
应急减灾……265
人工影响天气……265
科普宣传……266

城市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

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267
概况……267
建筑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267
市政设施维护及项目建设……267
房地产市场监管……268
行政审批……268
农房住房安全保障……269
供暖供气监管……269

城市管理与执法监督……269
概况……269
项目建设……270
依法行政……270
队伍建设……271
提案办理……271
市容整治……271
清扫保洁……271
垃圾治理……272
垃圾分类……272
环保监管……273
违建治理……273
宣传引导……273

生态环境保护……274
概况……274
蓝天保卫战……274
碧水保卫战……274
净土保卫战……275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275
生态环境监测……275
优化营商环境及行政审批……275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275
危险废物与核与辐射监管……276
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276
信息公开和宣传教育……276

住房公积金管理……277
概况……277
公积金业务……277
“放管服”工作……277
风险防控工作……277
文明创建活动……278
平安皋兰建设……278

兴皋集团……278
概况……278
基础设施建设……278
基础设施运行……279
对外投资发展……279
应急周转金业务……279

教育·科技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280
概况……280
学前教育……280
义务教育……280
普通高中教育……280
特殊教育……281
中职教育……281
成人教育……281
民办教育……281
教师队伍……281
教研教改……282
办学条件……282
素质教育……282
语言文字……283
校园安全……283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283
概况……283
思政教育……284
教学工作……284
科研工作……284
教师队伍建设……284
课程培训……285
学生工作……285



升本工作……285
大学生运动会……285

科学技术……286
概况……286
项目实施……286
宣传培训……286
院地校企技术合作……286
科技创新……287
科技服务……287
科技人才……287

文化·旅游·体育·融媒体

体育广播电视旅游……289
概况……289
基础设施……289
项目建设……289
文化活动……290
全民阅读……290
文艺创作……290
梨花节会……290
“黄河鼓韵”系列文旅活动……290
文旅论坛……291
旅游资源打造……291
体育事业……291
广播电视……292
执法工作……292
文物保护……292

融媒体工作……292
概况……292
舆论引导……293
主题报道……293
舆论监督……294
为民服务……294

古梨园保护中心……294
概况……294
病虫害防治……294
土壤改良……295
宣传推广……295
项目建设……295
梨园管护……295
专题培训……295
景区服务……296

文化馆……296
概况……296
文化活动……296
非遗传承……297
书画展览……297
公共文化服务……297

图书馆（美术馆）……298
概况……298
评估定级……298
公共文化服务……298
数字服务……300

卫生健康 · 医疗保障

卫生健康……301
概况……301
人才工作……301
医疗服务……302
中医药服务……303
公共卫生……303
人口工作……304
项目建设……304

医疗保障……305
概况……305
参保征缴……305
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305
政策落实……306
基金监管……306
医保改革……307
为民兴办实事办理……307
经办服务……307
政策宣传……308

民政 · 人力资源管理 · 社会保障 · 退役军人事务

民政事务……310
概况……310
临时救助……310
社会救助……31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311
养老工作……311
实事办理……312
社会事务管理……312
儿童福利……313
结对帮扶 · 爱心甘肃工程……313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314
区划地名……314
社会组织管理登记……314
慈善事业……31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315
概况……315
推广“六个打造”工作经验……31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15
工资福利……315
为民兴办实事……315
就业创业……316
社会保险……316
人才引进与事业单位招聘……317

职称改革与评定……317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318
劳动保障……318

退役军人事务……318
概况……318
拥军优抚……318
就业创业服务……319
褒扬纪念……319
思想政治引领……320

乡镇·社区

石洞镇……322
概况……322
经济指标……32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322
农业农村……323
项目建设……323
城乡建设……324
社会事业……325
社会治理……325

什川镇……327
概况……327
经济指标……327
脱贫攻坚……327
产业发展……328
项目建设……328
生态环保……329
社会事业……329
社会治理……330
政府建设……331

水阜镇……332
概况……332
经济发展……332
现代农业……332
项目建设……333
园区和招商引资……333
社会民生……333
人居环境……33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334
社会综合治理……335

黑石镇……335
概况……335
建制沿革……336
经济发展……33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336
乡村振兴……336
园区建设……337
生态环境……337
民生民利……338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338

城中社区……339
概况……339
党建引领……340
基层社会治理……340
基层公共服务……340
新时代文明实践……341

城南社区……341
概况……341
党建引领……342
社会事业……342
社会治理……342
新时代文明实践……343
综治维稳……343

城北社区……344
概况……344
“大党委”工作……344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344
协商议事……345
社会民生……345
群团工作……345
社区治理……345

三川口社区……346
概况……346
党建引领……347
网格管理……347
社会民生……348
精神文明……348
志愿服务……349

荣誉榜

2023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单位）…351
2023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352
2023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354
2023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个人）…358
2023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359
2023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361

附　录

2023年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公报……365

索　引

索　引……379



在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上的讲话

中共皋兰县委书记　康　石

（2024 年 2 月 7 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主要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全面总结我县主题教育工作，并就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进行安排部署，推动全县上下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引向深入，为奋力推进强县域行动、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汇聚强大力量。

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在中央第十四巡回指导组、省委第一巡回督导组和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全县上下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开展主题教育，各级党组织层层强化学习、狠抓落实；领导干部以上率下、示范引领；全

体党员干部广泛参与、积极投入，确保了我县主题教育落实落细、落到实处。在这里，我向参与、指导、推进、落实全县主题教育的每一位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前面，我们书面传达了中央和全省、全市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深入学习领会，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上来，切实增强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全面抓好贯彻落实。

下面，我讲三个方面的意见。

第一，聚焦重点任务，统筹结合推动，主题教育取得明显成效。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全县各级党组织紧扣“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聚焦主题主线，明确任务目标，突出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达到了“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的预期目标，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是政治忠诚更加强化。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将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主题教育规定篇目纳入“第一议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原原本本学、逐段逐句悟，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县委与市委同步举办读书班，开展集中学习36次、研讨交流19次、讲党课27次；全县各基层党组织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开展集中学习7462次，讲党课425场次，轮训培训党支部书记、党员4652人。通过主题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筑牢了理想信念，学出了理论自信和情感认同，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进一步增强。

二是学用结合更加紧密。坚持把践行“四下基层”作为主题教育重要抓手。结合开展“千万工程”“千名干部进千村入万户”行动，组织1890名机关党员干部，到村开展政策理论宣讲970场次，受众4.2万人次。县级干部聚焦影响制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科学确定并完成调研课题31个，复盘解剖正反典型案例12个，调研座谈走访282次，解决问题72个，收集意见建议137条。建立完善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下沉乡镇接



访和县级干部包案化解信访积案机制，接访解决问题及化解信访积案31件。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围绕正反典型案例，全面复盘、深挖根源，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切实抓好成果转化运用。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主责主业、找准中心工作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结合点、着力点，同步开展调研，形成了一批有价值、有分量、有实效的调研成果。通过主题教育，广大党员干部更加接地气、更好察实情，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本领进一步增强，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能力有了明显提升。

三是推动发展更加有力。始终把高质量发展作为主题教育的落脚点，着力破难题、促发展，强服务、优环境，办实事、解民忧。持续推进“三抓三促”“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和项目“双进”大会战、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全面落实“三考三亮”“四比四争”机制，2023年签约落地招商引资项目25个，谋划储备项目90个。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施民生领域项目26个；深入开展“访民问暖”行动，发现解决问题452件，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积极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帮助困难群众解决问题5016个。深入开展“立足岗位作贡献”“学习身边榜样”“一亲三心”等活动，健全党员志愿服务、承诺践行、为民代理等机制，设置党员示范岗438个、党员责任区1110个，组织2490名党员到社区双报到，帮办实事好事1174件。探索“田字型”基层治理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61件，刑事治安案件实现双下降。通过主题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心系事业、加快发展的干劲进一步迸发，重实干、看实绩的工作导向更加鲜明。

四是作风建设更加扎实。大力发扬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县级领导班子严格按照“六个方面”要求，深入查找、迅即整改，累计检视发现问题75个、细化整改措施121条，已全部完成整改。突出专项整治，聚焦重点环节，结合实际制定15个方面的专项整治方案，查找问题72个，制定整改措施162条，推动问题全面有效整改。坚持把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作为主题教育检视整改的重要载体，6个县级领导班子检视问题87个，各级县管领导班子检视问题976个，细化整改措施，紧盯整改时限，逐项销号、彻底整改。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持续纠治“四风”问题，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3

件，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7件。通过主题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工作作风持续转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的思维防线得到强化，廉洁奉公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不断增强。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看到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有的理论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和连贯性还不够，学深悟透、知行合一做得不够到位；有的调查研究还不够深入，研判分析新情况新问题还不够细致，一些调研成果还没有真正转化为促进工作的务实举措；有些针对检视问题拟定的整改措施不够全面，解决问题还不够彻底，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持续用力加以解决。

第二，强化政治担当，扎实有效推进，主题教育积累宝贵经验。这次主题教育，是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开展的第一次党内集中教育。全县各级党组织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过程中始终坚持守正创新，既总结运用了以往党内集中教育的成功经验，又对新时代开展党内集中教育进行了新探索、积累了新经验。

一是必须聚焦主题、紧扣主线。这次主题教育，全县上下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纲”和“魂”贯彻始终，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重点举措，取得了明显成效。实践证明，只要完整准确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主题主线，把握核心关键，皋兰的各项事业就能胜利前进。

二是必须以上率下、示范带动。这次主题教育，县级领导班子充分发挥带头作用，带头学习调研、直接推动整改，为全县党员干部树立了标杆、作出了表率。县级领导干部和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坚持学在先、干在前，既抓自身，也抓下级，形成了“关键少数”与“绝大多数”同频共振的良好氛围。实践证明，只有加强组织领导和示范引领，紧紧抓住“关键少数”，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党内集中教育才有强大推动力，才能形成以上率下、整体联动的生动局面。

三是必须围绕中心、推动发展。这次主题教育，全县上下坚持两手抓、两促进，把开展主题教育同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同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结合起来，同推动本部门本单位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将主题教育激发出的学习工作热情转化为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不断开新局、建新功。实践证明，



理论的价值在于指导实践，学习的目的在于运用，只有坚持学以致用、学用结合，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才能更好地谱写皋兰的崭新篇章。

四是必须紧盯问题、精准整改。这次主题教育，从一开始就奔着问题去，理论学习注重解决走形式装样子、不系统不深入、学用脱节等问题；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既看“高楼大厦”又看“背阴胡同”；检视整改中敢于正视问题、勇于动真碰硬，紧盯突出问题开展整改整治；推动发展中重点破解深层次问题和瓶颈性制约，解决了一批事关发展全局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实践证明，面对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和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只有强化问题意识、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找准工作的切入点和突破口，才能以问题彻底整改推动各项工作全面提升。

五是必须严督实导、内外用力。这次主题教育，县委加强全方位统筹和全过程调度，分级分类提出要求、细化措施，切实抓好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预警和防范，及时纠治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坚决防止重“形”不重“效”，把各项工作做扎实、做到位，确保了主题教育的政治性和严肃性。实践证明，只要坚持严的要求、实的举措、好的作风，发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就能确保各项工作过程扎实、结果真实。

以上的五条经验和启示，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坚决贯彻、实践探索的结果，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发扬光大。

第三，保持慎终如始，坚持久久为功，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个持续深化、永无止境的过程。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把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对标对表中央要求，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坚持标准不降，劲头不松，收官不收劲，把主题教育同各方面工作结合起来，更好地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成效。

一要坚持理论武装，提升干事创业本领。理论强才能方向明、人心齐、底气足。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常学常新、常悟常进，进一步从中悟规律、明方向、学方法、增智慧。要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党组织要把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持续做好深化、内化、转化工作，增强政治意识、强化党性锻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

个维护”。要健全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工作机制，第一时间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分门别类抓好贯彻落实，明确责任单位，建立工作台账，定期督查督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皋兰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要坚持常态学习。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要跟进一步。要不断健全完善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制度机制，认真落实党员干部培训学习教育计划，严格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第一议题”制度，推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要围绕党的创新理论组织基层党组织、党员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持续学、跟进学、深入学，真正把理论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要坚持知行合一。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显著特征，学习的目的在于运用。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紧密结合行业领域和所在部门单位的工作实际，深刻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关于相关领域的重要论述，从中深刻理解领会、系统梳理把握做好具体工作的思路、举措、办法，及时填补知识空白、补长素质短板、强化能力弱项，在实践中多联系、多运用、多补充，不断提高专业化水平，用新思想启迪新思路、用新思路落实新任务、用新办法解决新问题，将理论内化为实干的本领。

二要抓好整改落实，提升拓展学习成效。抓好整改落实，是开展这次主题教育的重中之重，也是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关键所在。要抓好整改整治。扭住专项整治和问题整改不放松，坚决做好整改整治“后半篇文章”，分门别类抓实整改，对短时间内可以整改的抓紧改、立马改，对需要长期整改的，紧盯不放、持续整改，坚决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要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逐项进行盘点分析，掌握整改落实进展、效果和存在问题，已经整改完成的要抓好巩固提升。要注重建章立制。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注重把工作中比较成熟、普遍使用的经验做法上升为制度规定，将主题教育期间围绕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联系群众等方面涌现出来的好办法、好做法固化下来，健全完善一批管长远、固根本的长效机制。同时，进一步深入开展制度机制的“废、改、立”工作，对不符合当前工作实际的制度及时修订或废止，对空白缺位的制度抓紧建立并尽快完善。要持续深化检视。检视

整改不是一劳永逸，新的问题随时可能出现，旧的问题依旧可能复发，正在纠正的问题更是不能停止歇脚。要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慎终如始、如履薄冰，常态查找制约工作推进、影响事业发展的深层次根源性问题，真正做到常检视、常整改、常提升。要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让群众评价，用事实说话，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要改进工作作风，深入践行群众路线。密切联系群众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是我们党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根本途径。“四下基层”是党密切联系群众的实践创造，要持续用好用活这一法宝，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要下基层传党音。把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作为加强党的领导的一项重要工作，组织党员干部走进村社一线、农家院落、田间地头，开展大众化宣讲、通俗化阐释，与村社干部谈工作、讲政策，与群众拉家常、话农事，把党的政策讲透，把党的路线方针讲清楚讲明白，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要下基层寻良策。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一项经常性、习惯性工作，各级党员干部特别是县级领导干部要扑下身子、沉到一线，走出机关大院，深入农村、社区、企业、医院、学校、“两新”组织等基层单位，把脉问诊、解剖麻雀，进行问题梳理、难题排查，找准党的创新理论与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切入点、着力点，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切实推动问题在一线发现、在一线解决。要下基层纾民困。健全完善领导包案和带案下访制度，将被动等访转变为主动下访，切实落实市委张书记“清初访、查重访、化积案”的指示要求。针对信访诉求，深入分析原因，对症精准施策，实现息诉罢访、事心双解，努力把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真正做到“小事不出村和社区、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四要坚持强基固本，推动党建提质增效。基层党组织是党的神经末梢，是党执政大厦的地基。基层党建工作做实了出生产力、做强了出竞争力、做细了出凝聚力。要深入实施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聚焦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抓实抓好“四个工程”，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要抓实抓好“细胞工程”。深入开展农村基层党建全面过硬行动，充分发挥党的农村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为农村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要深入开展传统领域党建巩固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推动党建与业务互促共进。要深入开展新兴领域党建集中攻坚行动，创新党组织设置和

活动方式，推动党组织应建尽建，不断提升新兴领域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质量。要深入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排查整顿行动，“一支部一方案”抓好整顿提升。要持续推广“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加快构建“田字型”基层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党组织引领带动作用。要抓实抓好“头雁工程”。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加强能力素质培养，切实打造一支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党组织书记队伍。要强化基层党组织“一把手”队伍管理，持续开展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行动，做实“擂台比武”，让村党组织书记逐个上台“亮成绩、比业绩”，不断提升领导和推动乡村振兴的实战本领。要健全完善县直部门党组（党委）抓党建常态化述职制度，找差距、补短板，不断激活“红色细胞”。要抓实抓好“先锋工程”。严把党员“入口关”，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知识分子、高层次人才、“两新”组织、新就业群体等人员中发展党员，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畅通党员“出口关”，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要全面实施党员质量提升行动，扎实开展党员先锋引领、“一亲三心”、流动党员跟踪服务等行动，健全完善党员先锋岗、责任区、承诺践诺等机制，引导党员干部聚焦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急难愁盼问题，用脚步丈量民情，以真心服务群众，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米”。要抓实抓好“强基工程”。强化基层干部培养教育，注重线上教育与线下教育相结合、理论培训与实践锻炼相结合，突出县委党校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统筹加强干部实践锻炼，坚持把干部放到项目建设主战场、招商引资最前沿、基层治理第一线培养锻炼。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鲜明树立“六个大力选拔、六个坚决不用”的用人导向，激励干部实干当先、奋勇争先。

五要坚持真抓实干，推进工作提档升级。高质量发展是否有新突破，是检验推动发展成效的重要标尺，也是检验主题教育成效的关键标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把主题教育焕发出的担当精神，转化为推动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转化为担当实干的具体行动，不断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要站位全局破解难题。只有善于运用新思想认识当前改革发展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分析研究经济社会发展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才能深刻把握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时与势、危与机。要着力在改革破题、开放破局、创新破难上下功夫，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和项目“双

进”大会战为抓手，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重大项目加速落地、招商引资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不断提升发展软实力、增强发展吸引力。要深入推进“四强”行动，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探索都市型现代农业等方面持续加力，努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破局突围、追赶进位。要统筹兼顾守牢底线。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坚决守牢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底线任务。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污染攻坚战，贯彻落实“双碳”战略，系统谋划、争取实施一批生态项目，持续推进水阜河防洪治理、黄河一级支流蔡家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大力改善生态环境。要深入开展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全力提升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水平，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持续巩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要持续落实落严意识形态责任制，有力有序做好政府债务化解等工作，坚决把各类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要增进改善民生福祉。始终坚持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融入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注重从“小切口”带动“大变化”中用心用情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注重用“惠民策”解决“身边事”，深入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切实加快教育立县步伐，加快实施一批符合实际、利在长远的民生项目，持续加大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投入力度，探索推动“小县大城”发展模式。统筹做好法治皋兰、文化皋兰等各项工作，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同志们，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主题教育即将画上句号，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我们每个党员的终身必修课，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扎实的工作作风，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全面提振实干当先、奋勇争先的精气神，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注入更加强劲的动力。

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9日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皋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何正春

各位代表：

我受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22项，作出决议决定12项，为推进民主法治建设、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努力。

一、强化政治引领，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中体现人大担当

牢牢把握人大机关政治属性，不断提高政治能力和履职水平，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笃定前行。

（一）以理论武装强化思想自觉。坚持把开展主题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紧紧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结合人大工作实际，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核心要义，经受思想



淬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年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14 次，专题研讨 5 次。

（二）以鲜明立场坚定政治自觉。县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适时召开县委人大代表工作会议，定期听取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研究制定《关于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实施方案》，有力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履职。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做到整体工作向县委汇报，重点工作向县委报告，专项工作向县委请示，全年向县委请示报告 13 次。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严格履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任职发言和宪法宣誓等法定程序，年度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8 名、人民陪审员 116 名，接受 1 名常委会组成人员辞职，补选市、县人大代表 10 名。

（三）以使命担当增强行动自觉。始终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思考、谋划和推进，立足主责主业，按照强省会部署要求，以“三抓三促”行动为抓手，聚力聚焦“八项重点任务”，围绕法治政府建设、招商引资、发展村集体经济等重点课题开展专题调研 12 项、执法检查 2 项，注重做好“结合文章”，以成果转化助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强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建设，拓宽联系群众渠道，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优化营商环境、助企纾困等工作进行督促指导，扎实推进包抓镇、村、企业工作，把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现在依法履职的生动实践中。

二、围绕中心大局，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人大职能

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努力提高监督实效，推动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一）聚焦高质量发展强监督。听取和审议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部门在强省会行动中抢抓机遇，探索“小县大城”发展模式，在发挥比较优势、推进项目建设、强化产业发展上积极作为。听取和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提出坚持规划引领、突出发展质量、持续改善民生等建议，为推动规划全面实施建言献策。听取和审议皋兰县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2021—2035年），提出要做好与全市及兰州新区规划衔接、注重功能配套、强化刚性约束等建议，助推构建优势互补、适度超前、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开展招商引资及项目落地情况专题调研，提出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部门联动、加大推介力度等建议，促进招商项目引进来、能落地、见成效。

（二）注重稳进增质强监督。围绕守好人民的“钱袋子”，持续推进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方向拓展，形成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到决算的审查监督链条，通过审查，压减“三公经费”27.4%，民生支出保持在70%以上。围绕加强国资监管提质效，听取和审议全县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督促相关单位盘活闲置资产，强化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围绕强化债务管理控风险，听取和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督促相关部门提高风险意识、严把债务限额、强化项目管理、规范平台运行，推动形成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围绕狠抓问题整改见实效，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及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督促相关部门加大整改力度、加强业务培训、完善制度机制，推动问题整改销号。

（三）围绕民生关切强监督。紧贴群众期盼，针对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总体供水不足的问题，成立联合调研组，通过实地察看、专家咨询、走访了解等方式，就县城用水第二水源地水库建设必要性开展调研，征集到意见建议40余条，为县委决策提供有益参考。紧贴群众关注，听取和审议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落实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压实工作责任，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行业的监管治理力度，不断提升环境质量，助力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屏障。对市政道路建设情况开展调查视察，提出要积极争取项目资金，高标准配套绿化亮化等基础设施，完善城区功能，提升生活品质。紧贴群众增收，听取和审议全县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的报告，提出要夯实发展基础、盘活资产资源、增强造血功能、完善分配机制等意见建议，采取“村村联建”“村企共建”等模式，推动村集体经济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发展壮大。紧贴服务群众，对档案管理工作开展调查视察，建议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丰富馆藏内容、提升管理水平，推动档案数字化信息化转型，不断提升服务群众、保障发展能力。

（四）着眼法律实施强监督。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督促开展宪法宣传周、法律八进、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等主题活动，



推动“八五”普法规划有效实施。检查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情况，配合市人大检查什川古梨树保护条例实施情况，提出强化普法宣传、突出源头管控、加大柔性执法、兼顾开发保护等建议，助推相关领域工作依法有序开展。积极推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和各镇人大开展备案审查数据库建设，备案审查文件 18 件。配合省市人大开展涉及青藏高原生态保护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报备入库文件 1 件。围绕促进全县依法行政工作，对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加强执法力量、改善执法装备、完善联动机制等建议，督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听取和审议法检两院专项工作报告，对全县公益诉讼和民事诉前调解工作情况开展调查视察，提升司法服务保障水平，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全年依法转办督办 8 件 15 人次。

三、发挥主体作用，在规范代表履职中凝聚人大力量

夯实履职基础，创新方式方法，丰富活动内容，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履职尽责。

（一）发挥特色优势建平台。按照“统筹推进、同步铺开、重点打造、全面升级”的工作思路，成立工作专班，深入代表家（站）督促指导工作，在原有 59 个代表活动阵地的基础上，筹措资金 20 万元，对 4 个代表之家和 8 个代表工作站进行提档升级，形成了“看”有形象、“说”有经验、“学”有榜样的样板家站。紧密结合实际，突出特色优势，打造了“古梨树下说事情”“小南港湾”“北庄之声”等特色品牌，将代表家（站）建设成联系群众的桥梁、履行职责的载体、践行民主的平台。按照“便于召集、便于活动、便于联系”的原则，组建代表联络组 5 个、代表活动小组 54 个，将辖区内 16 名市代表、142 名县代表、335 名镇代表全部编入代表工作站，实现代表进“家”到“站”入“室”。

（二）围绕高效履职强保障。认真落实“双联系”制度，邀请 12 名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组织 153 名代表参加常委会专题调研、调查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推荐 122 名代表参与“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座谈、意见征询、听证庭审、调研评议等工作，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全县事务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制订并落实 2023 年度代表培训计划，先后组织 87 名市县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赴遵义、厦门、扬州等地学习培训，开阔了视野，解放了思想，提升了代表履职能力水平。加强代表履职监督，依托“智

慧人大”，对16名市人大代表履职情况进行量化评价。根据市人大有关问题的决定，积极主动对接，将秦川镇、中川镇和上川镇36名县人大代表、232名镇人大代表划转至我县履职。为人大代表家（站）订阅报刊杂志200多份，利用各类新媒体推送学习内容和工作信息130余条。

（三）紧扣办民所需抓活动。研究制定代表进站、进村（社区）实施方案，拓宽了解社情民意渠道，鼓励代表积极参加法律援助、政策宣讲、公益志愿等各类活动700多人次，更好发挥代表促进社会和谐、助推基层治理的重要作用。开展人大代表“亮身份、访民情、解民忧”实践活动，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心贴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积石山县地震发生后，积极组织动员代表捐款捐物190余万元。开展千名代表调查视察千项工程行动，根据代表从事工作、所学专业及熟悉领域跟踪包抓10个新建续建项目，让代表关注项目、支持项目、投身项目。开展代表意见建议质量评价工作，向市人大评选报送4件优秀代表意见建议。健全完善“六办”“五定”机制，转办代表意见建议65件，听取和审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调查视察10件为民兴办实事进展情况，有力推进为民兴办实事和意见建议办理工作。

四、注重固本强基，在推进守正创新中展现人大作为

准确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全面提升人大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

（一）提升素质强本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推进学习型机关建设，组织开展“比学习、比业务、比作风、比服务、提效能”的“四比一提升”活动，在学习党的创新理论的同时，结合工作实际，加强宪法法律、政策和业务知识的学习，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以理论学习指导工作实践。着眼干部队伍建设，给年轻干部压担子架梯子，在机关营造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廉洁务实的干部队伍。全年向市人大报送理论文章8篇，获奖4篇；典型材料和创新案例10篇，获评优秀4篇。在全市人大系统办公会议和经验交流会上作了交流发言，在市级主流媒体报道典型经验做法1篇，今日头条推送工作信息40余篇。

（二）完善制度促规范。结合新时代人大工作新要求，认真梳理完善相关制度，使各项工作依法规范、有序推进。修订完善议事规则、人事任免、基层代表列席会议等制度16项，使民主决策、科学决策、



依法决策有章可循、落实落细；修订完善询问和质询办法、审议发言、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等规章制度 28 项，进一步推动履职尽责法治化、工作程序标准化、机关运行规范化；修订完善代表“双联系”、述职评议、学习培训等制度 13 项，为代表发挥作用奠定坚实基础。

（三）加强联动增活力。注重人大系统联动互通、学习交流，召开全县代表家（站）观摩交流会，组织家（站）负责人赴安宁、七里河等兄弟县（区）参观学习，拓宽工作视野，提升创建水平。市人大常委会来皋调研工作 4 次，省外市县（区）人大来皋考察学习 3 次，代表家（站）建设及运行经验得到了上级人大的高度认可，并在全市工作推进会议上作了大会发言。健全县镇人大监督调研、代表履职协同机制，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各委室对口联系相关部门机制，协调联动的氛围日益浓厚，监督的整体实效明显提升。

（四）靠实责任转作风。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精简文件材料，严肃会风会纪，努力改进调查视察、执法检查、跟踪督办等工作方法，高标准提升常委会会议质量。积极开展结对关爱行动，通过联系交流、走访探视，让关爱对象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持续巩固帮扶村脱贫成效，组织机关干部深入开展“千人进村、万人入户”集中排查行动，全面宣传落实扶贫脱贫政策措施，真正做到知民情、解民忧、暖民心。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级人大工作者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县政府、县监察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和各镇、各部门密切配合的结果，也是县政协、社会各界及全县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工作与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相比，与全县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在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助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丰富基层民主实践上还需进一步探索；在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发挥代表作用上还需进一步努力。对此，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2024 年主要任务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 70 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

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丰富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强省会部署和“四强”行动，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为奋力推进强县域行动、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再创佳绩、再立新功。

（一）加强政治建设，牢牢把握正确方向。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筑牢思想根本，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不折不扣完成县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保证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落实到人大工作之中。

（二）聚焦服务发展，切实增强监督实效。加强计划、预算审查监督，对政府债务、国有资产等开展专题调研。围绕产业培育、环境保护、项目建设等开展调查视察，对农村饮用水管理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不断完善备案审查程序，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强化对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监督，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三）完善保障机制，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不断丰富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进一步加强代表家（站）建设，深化拓展“双联系”制度，更加广泛听取民情、反映民意、汇集民智。丰富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内容和形式，持续开展代表“亮身份”实践活动，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完善代表提出意见建议沟通协调和重点督办机制，推动办理情况向社会公开。加强代表培训和监管，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四）夯实履职根基，全面提升工作水平。坚持“四个机关”的职能定位，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一体推进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不断提升党的建设质量。持续加强人大专委会建设，抓实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人大干部“三支队伍”建设，提升调查研究、建言献策、群众工作能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转变作风纠治“四风”。密切

上下联系，加强协同联动，完善制度机制，强化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全面提升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征途漫漫，惟有奋斗；梦想成真，唯有实干。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守正创新、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为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扛起人大担当、彰显代表力量、不负人民期望！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8日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皋兰县人民政府县长　范仲阔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〇二三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皋兰发展进程中曲折转型、充满艰辛的一年，也是我们承压而上、苦干实干的一年。一年里，面对需求紧缩、预期转弱、发展受阻的复杂态势，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兰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1139”工作部署，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强县域”支撑“强省会”，统筹加快“六大步伐”，较好地完成了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交出了一份实属不易的发展答卷。

一年来，我们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着力稳住宏观经济大盘，经济运行总体趋稳向好。精准高效落实国家、省、市稳经济促增长政策，推动经济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67.2亿元，增长4.9%，其中：一产增加值完成7.2亿元，增长5.4%；二产增加值完成30.4亿元，增长4.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6%，建筑业增加值增长6.5%；三产增加值完成29.6亿元，增长5.1%。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0.17 亿元，增长 7.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0400 元和 16223 元，增长 5.6% 和 8.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7 亿元，增长 1.8%。

一年来，我们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1.3 万亩，整治撂荒地 2.51 万亩，建成百亩以上粮食种植基地 45 个，粮食产量达到 2.75 万吨，粮食生产供给能力持续提升。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坚持“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建立“一键报贫”工作机制，新识别监测对象 16 户 71 人，全县 101 户 331 人三类户通过落实“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64 户 193 人，未消除风险的 37 户 138 人户均跟进落实产业、就业等针对性帮扶措施 4 条以上，切实做到了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加力提升乡村振兴质效，整合涉农资金 2.16 亿元实施农业项目 117 个，通过发放奖补资金发展特色种植 11.51 万亩、特色养殖 70.8 万头（只），建成石洞蛋鸡养殖基地、黑石和牛养殖场等 11 个产业发展项目。在 38 个村全覆盖推行“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34.6 万元。深化东西部协作，争取资金 3600 万元实施项目 30 个，完成消费帮扶 1.31 亿元，引进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以上企业 5 家，打造燕儿坪、和平、北庄 3 个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建成什川乡村建设示范镇和明星等 8 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上车村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下大力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拆除 D 级危房 54 户，清理“三堆五乱”11230 处、陈年垃圾 9.25 万吨。

一年来，我们加快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推动二、三产业提质增效，县域产业发展更具活力。深化科技创新引领，实施科技项目 21 个，申报认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8 家、省级科技型企业 5 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43 家。泛植制药甘草制品技术创新中心被评为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扎实推动“强工业”行动，组织实施年产 120 万吨焦化等工业项目 20 个，建成 9 个。成功培育新沅精石等 5 家企业上规入库。金盾建材等 18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宏鼎磨料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兰州正大和泛植制药分别被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兰鑫钢铁荣获甘肃省政府质量奖，通过兰州市智能工厂认定。发展壮大物流产业，引进 23 家企业入驻公铁综合物流园和丰恩现代物流园。成功培育兰泉科技等 6 家企业上限入库。

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新建红柳等3个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等6个项目建成投运。举办促销活动30场次，带动消费2450万元，电商线上销售额达到3900万元。旅游市场强劲复苏，累计接待游客26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5.35亿元。

一年来，我们攻坚推动项目“双进”大会战，持续放大投资拉动效应，项目招引建设成效显著。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研究制定招商引资奖励扶持、工业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政策，凝炼重点招商项目27个，赴外招商23次，对接线索项目45个。依托兰洽会等招商平台，签约金沙河粮食综合加工基地等项目25个，总投资77.71亿元，开工建设18个。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抓等机制，60个重点项目开工41个，完成投资28.13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3个，到位资金1.15亿元；申报专项债、万亿国债项目51个，落实7个项目到位资金1.63亿元。持续开展项目谋划攻坚，谋划储备项目90个，总投资71.04亿元。

一年来，我们致力重塑城乡发展格局，探索“小县大城”发展思路，城乡发展能级有效提升。抢抓“主城北拓、新区南下、兰白一体”发展机遇，积极衔接加快兰北现代城布局进程。按照“小县大城”的思路，高质量编制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魏家庄片区道路、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石洞镇标准田径场跑道和足球场、名藩大道北延段等项目，进一步拓展城市空间、拉大发展框架。实施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城市防洪排涝一期、城市生态绿道等6个城建项目，进一步提升县城宜居服务功能。精细化开展城市管理，在县城重点部位新建7座公共卫生厕所，清理城市“六乱”1691处。全面加快信息化步伐，改建5G基站40座，升级千兆小区7个，县城主要区域千兆光纤网络实现全覆盖，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达到80%以上。积极服务保障G312清傅公路等交通过境项目，投资1亿元加快什川黄河大桥建设，硬化自然村道路11公里。

一年来，我们牢固树立“两山”生态理念，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深入开展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国家和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完成整改。加强河湖、森林常态巡查，整改问题82个。投资1100万元完成国储林项目一期1400亩任务。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1.5万亩。实施乡村绿化行动，投资70万元栽植各类苗木1.4万余株，巩固提升生态小康村创

建成果。建成脑膜岔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 1.4 亿元实施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深入落实“双碳”战略，实施鸿丰电石循环经济补链等 9 个工业改造升级项目，加快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县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城镇燃气接入工程全面完工，完成农村冬季清洁取暖改造 5127 户。

一年来，我们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全方位保障和改善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持续加快“教育立县”步伐，着力打造“学在皋兰”品牌，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迈上了新台阶。加强中小学校领导班子和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推行“县管校聘”，择优选配中小学校班子成员 22 名，引进优秀教育人才 7 名。推进县域高中特色发展，皋兰一中与兰州一中结为友好学校，采取“班子互派、教师互教、资源共享、学生共育”等方式，着力提升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义务教育强基提质，投资 6150 万元实施运动场提升改造等项目 12 个，皋兰四中等 2 所学校荣获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称号，皋兰三中等 6 所学校荣获兰州市教育质量奖。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新建幼儿园 1 所，新增省级一类幼儿园 2 所。推进职业教育转型发展，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落地皋兰，扶持陇原技工学校扩容升级。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县医院实施 5G+ 智慧医疗、重症能力提升等项目，县中医院建成 1 个省级重点专科和 2 个市级重点专科，县妇幼保健院接入市级“云上妇幼”信息平台，石洞卫生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黑石、什川、水阜三家卫生院达到国家基本标准，形成了以县医院为龙头，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疾控中心为补充，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为网底的高质量医疗服务体系。广泛开展群众性系列文化活动 150 场次，积极协助省警院成功举办全省第五届大运会，县自行车队在 2023 年全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荣获三金两铜的优异成绩。魏家庄、长坡获评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老鹳、涝池获评省级文明村，什川古梨树群入选全国“双百”最美古树群名单。大力推进太平鼓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成立太平鼓队伍 13 支，助力非遗文化传承保护。坚决兜牢民生底线，推送务工岗位 9000 个，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734 万元、扶持创业实体 125 个，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保障、临时救助、医疗救助、优抚资金 7103 万元，为全县 21432 名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建成什川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新建改造和平、南庄等 10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

积极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摸排结对关爱对象1000人，帮助解决困难5016个，帮办实事4560件。

一年来，我们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社会秩序保持安定和谐。紧盯系统答好发展和安全“两张答卷”，建立完善“1+49”应急预案体系，持续加强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工地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落实针对性防范措施15条，整改各类隐患2962条，安全生产“四项指标”全面下降。投资2712万元完成什川镇90户群众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成功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充分发挥劳动监察保障作用，为1941名劳动者追讨工资3911万元。稳步推动政府债务、中央公园“保交楼”、北龙口国际商贸物流城和魏家庄明发中科项目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圆满完成已售城镇住宅“登记难”攻坚任务。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全面实施社区网格化管理，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61件，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一年来，我们纵深推进政府自身建设，狠抓作风转变效能提升，综合服务质量不断优化。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认真开展“八五”普法，成功创建1个国家级、10个省级、4个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高标准办理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26件、人大代表建议意见49件、政协委员提案59件。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皋效办”政务服务品牌，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100%。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有力推动“三抓三促”行动走深走实。认真践行“四下基层”要求，常态化开展“大接访”“访民问暖”等活动。严格落实“三考三亮”“四比四争”考核机制，自觉加压推动工作落实。深化“清廉兰州”建设，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干部作风建设有了明显的转变。

同时，统计、审计、档案、气象、双拥、国防动员、防震减灾、机关事务等工作扎实推进，科协、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民族宗教等工作也取得了新进展。在一年的工作中，政府系统干部以实干当先、奋勇争先的姿态冲刺目标，以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锐气攻坚克难，以雷厉风行、滴水穿石的韧劲狠抓落实，凝聚了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树立了务实担当的公仆形象，展现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各位代表！回首2023年，我们经历的每一件要事喜事、力推的每一件急事难事、

办成的每一件实事好事，都是全县干部群众辛勤付出、倾情投入谱写的华丽乐章。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于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是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监委监督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凝心聚力、团结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奋战在全县各条战线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广大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离退休老同志和无党派人士，向驻皋部队、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和省市驻县单位，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皋兰建设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受经济持续下行影响，保运转、稳预期、促增长面临巨大挑战，必须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积极拼抢社会投资、加大“跑省进京”争取力度。二是产业结构不优的矛盾较为突出，亟需围绕清洁化、绿色化、智能化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三是基础设施配套滞后仍然是城乡发展中的最大短板，供水、排污、垃圾处理等设施亟需补齐欠账。四是与严峻发展形势、省市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一些干部在担当作为和能力素质方面还有一定差距，亟须进一步锻造提升。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切实加以解决，决不辜负全县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二〇二四年主要任务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全年工作，事关长远、意义重大。

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按照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会、县委十五届九次全会要求，全力实施“四强行动”，统筹加快“六大步伐”，着力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持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持续统筹城乡协同发展，持续提升生态建设质量，持续增进人民群众福祉，努力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

全县主要经济指标预期目标是：地区

生产总值增长7%，其中，一产增加值增长6%；二产增加值增长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5%，建筑业增加值增长8%；三产增加值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节能减排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

为完成2024年的目标任务，着重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聚力乡村振兴，久久为功稳农业、兴农村、富农民，奋力谱写“三农”发展新篇章

坚持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聚焦“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集中发力，持续推进“农业稳县”步伐，扎实开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富足安定的相关工作，不断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

抓实粮食生产供给，全面筑牢粮食安全根基。始终把粮食安全作为头等大事，坚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加快推进粮食集约化规模化发展，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9.6万亩以上、粮食产量保持在2.7万吨以上。坚持藏粮于地战略，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攻坚，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1万亩，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体系，为粮食生产提供更多地力保障。坚持藏粮于技战略，大力推广“一喷三防”、无人机植保等农业实用技术，积极创建农业机械化合作社，不断探索“技术多元化+全程机械化”服务新模式，推动粮食稳产增产。建成县保障粮库并投入使用，筑牢粮食应急保供安全防线。接续落实种粮补贴、水价补贴等扶持政策，进一步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启动实施西电中小型泵站更新改造，年内完成石洞、黑石部分渠道改造，为保障粮食生产夯实水利基础。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紧盯国家省市考核评估反馈问题，对标对表抓好整改。严格“四不摘”“三落实”要求，用好“一键报贫”系统，持续加强脱贫人口动态监测，实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应兜尽兜，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健全完善县镇村三级帮扶工作机制，坚持开发式帮扶和政策性保障相结合，精准制订“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充分释放产业、就业、兜底、信贷等措施效能，有效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加快实施黑石、什川两镇供水保障工程等一批补短板、促振兴的好项目，进一步夯实巩固脱贫基础。持续深化拓展东西部协作，落实“万企兴万村”行动，引导更多优质资源助力

巩固脱贫成果。

培育壮大乡村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坚持产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精准务实培育乡村产业，构建特色更加鲜明、效益更加突出的都市型现代农业体系。优化发展布局，瞄准产业定位，结合“一镇一园”产业基础，加快打造什川世界第一古梨园全域农旅小镇，什川河东片区重点发展特色瓜果、休闲农业、光伏发电等产业；什川河西片区大力推进盐碱地改良，建设都市农业示范园，联动水阜燕鹳川发展设施农业、体验观光、优质瓜菜等产业；石洞、黑石、水阜镇依托正大、石羊饲料发展蛋鸡养殖产业，依托龙江元盛发展和牛养殖产业；黑石镇大力发展种养一体化功能农业，重点发展粮食和饲草种植、和牛养殖等产业。加力延伸特色产业链条，做足“粮头食尾、农头工尾、畜头肉尾”文章，加快推进预制菜产业园、风雅食品二期等项目，构建企业端食材一体化供应、消费端产品多元化供给格局。持续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发挥特色农业产业奖补政策杠杆引领作用，落实奖补资金3000万元以上，切实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更好带动农民群众增收致富。深入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加大龙头企业培育招引力度，带动更多小农户合作经营、共同增收。落实“甘味”品牌战略，围绕白兰瓜、软儿梨、禾尚头小麦等特色产业，着力打造“小而精、精而特、特而优”的“皋字号”农业品牌。大力推进农业保险与金融工具联动，切实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保障农民群众稳定增收。

加快富民强村步伐，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方向，力促乡村蝶变、向美而行。实施农村集体经济倍增计划，充分发挥“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牵引链接作用，加快构建“一镇一业、一村一品”集体经济发展新格局，带动村均集体经济收入稳定达到35万元以上。坚持以改革激活要素、释放潜能，扎实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农村产权制度等改革，统筹做好确权、赋权、活权“三篇文章”，有效盘活农村资源资产。坚持以点带面、聚面成片，重点改造提升什川梨园核心4村，年内创建省市级和美乡村4个以上。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补齐公共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工程设施运行管护，凝聚共建共管共享合力，持续打好乡村清洁战役，不断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聚焦镇村主次干道、村庄重点部位、村民房前屋后，大力开展绿化美化行动，改造提升24个生态小康村，

切实扮靓乡村颜值。统筹县镇村多方合力，加快构建“五治”一体基层治理新模式，持续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动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建设“平安乡村”，着力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魅力乡村。

二、聚力夯基垒台，坚定不移兴科技、强工业、活商业，持续焕发产业发展新活力

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调整产业布局、壮大产业规模、延伸产业链条，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优化提升现代服务业，切实筑牢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底盘。

强化科技赋能引领，创新驱动产业拓能增效。深入实施“强科技”行动，着力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创造平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科技赋能传统产业等方面下功夫，积极构建保障有力、高效协同的创新体系，全力争创省级创新型县。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深入推进“保存量、促增量、提质量”培育行动，力争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30家以上，培育省级创新型企业3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3家以上。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深化与兰州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院所对接合作，积极打造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基地。严格落实《皋兰县加快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有序实施智慧云信息管控中心等科技项目，增强企业自主创新活力，加速成果转移转化，力争完成技术市场成交额8000万元以上。

巩固工业主导地位，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坚持把新型工业化作为县域现代化建设的关键，坚定不移大抓工业，瞄准发展动力创新化、发展趋势数字化、组织方式高效化、产业结构高端化，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力推动县域工业嵌入全市“6+X”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推进“工业强县”步伐迈得更实。深入实施企业竞争力突破提升行动和规上工业企业倍增计划，认真落实包抓联、六必访、“一企一策”等制度，充分释放32家规上企业发展潜力，全力培育冠兰中药等3家企业上规入库，年内新培育引进“专精特新”企业2家以上。深入实施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链条韧性培育锻造行动，加快年产120万吨焦化、金沙河年加工50万吨粮食综合基地、年产3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等5个续建项目，腾达冶金矿热炉余热发电等8个新建项目建设，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做大做强工业实体。深入实施数实融合提质增效行动，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推动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

提升县域商业层级，力促服务产业扩

面提质。立足建体系、优结构、拓功能、提品质，大力推进“商贸活县”步伐，着力构建联通内外、贯通城乡、对接产销、畅通高效的现代服务业新体系。发挥区位交通优势，加大商贸物流产业招引力度，做大做强丰恩现代物流园，做实做足公铁综合物流园，不断拓展物流园区服务功能。深入推进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改造提升仿古一条街、汇金购物广场、皋兰尚街及什川陶园街等核心商圈，打造城北、城南、三川口 3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新建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 3 家，持续完善县镇村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培育多维度、立体式、特色化、融合型的现代县域商业体系。大力开展市场主体培育工程，用好用足政策红利，新培育 5 家以上企业上限入库；扶持壮大泛植制药等重点外贸企业，力促麦粒香等企业发展跨境电商取得突破。持续巩固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良好势头，扎实开展“畅享兰州·乐购金城”等系列促销活动，充分激发市场消费活力。

深度挖掘旅游资源，助力文旅产业越级突破。坚持以“全域统筹、建强平台、服务提质、供给扩充、营销加力”为着力点，推动旅游业提档升级。加强与景域驴妈妈集团等国内知名旅游品牌企业对接洽谈，有效推动县域旅游资源打包开发。加快构建完善“大旅游”发展格局，扎实开展旅游从业主体培育提升行动，切实提升旅游行业服务质效。什川镇实施古梨园景区提升行动，改造提升农家乐 10 家以上、民宿 10 家以上，依托龙山国际滑雪场、九源民俗博物馆等资源，开展春季梨花节、夏季露营节、秋季音乐节、冬季冰雪节等主题旅游活动，大力发展红色演艺、灯会展演等旅游业态，全力打造夜经济、全域游、四季游。石洞镇依托石洞寺、东湖公园、东山公园、仿古一条街、皋兰书院、皋兰非遗文化馆、蔡河湿地等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度假、文化体验、体育健身等旅游业态，打造集休闲娱乐健身为一体的市民周末栖息地，争创石洞寺国家 4A 级景区。水阜镇、石洞镇、黑石镇依托兰鑫钢铁、兰鑫生态园、金沙河粮食综合加工基地等资源，以“工业 +”“文旅 +”为牵引，大力发展工业旅游，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深度研发太平鼓、热冬果等系列文旅商品，充分释放旅游二次消费潜力。借鉴各地“文旅热”经验，加大与知名网络平台、知名网红合作，打造梨园网红打卡点，做活特色流量经济，进一步打响“魅力皋兰”旅游品牌。

三、聚力引擎牵引，不遗余力优环境、抓招商、建项目，深度积蓄加速发展新动能

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发展的核心

工作，深化开展项目“双进”大会战，持续掀起“大干项目、干大项目”的比拼热潮，以项目建设成效支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提升服务质效，打造营商环境高地。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倾力打造贴心服务，让在皋兰发展的经营主体办事更快捷、心情更舒畅。实施政务服务中心拓展技术业务用房项目，加快推动高频事项办理标准化，打造政务服务“一张网”，推行政务服务“帮代办”和“一件事一次办”，让市场主体明显感受到“有求必应”。健全“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体系，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常态化办好企业家日，让企业家明显感受到“无事不扰”。深化“一把手走流程”工作机制，进一步压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节、审批事项，加力提升“六个通办”实效，常态化实现“交地即交证”“拿地即开工”，让全社会明显感受到“办事不难”。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推动兴皋集团实体化、市场化运行。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以“四上”企业培育为抓手，引进培育一批民营“链主”“盟主”企业，以民营经济大突破助力县域经济大突围。建立政银企常态化对接机制，用好应急周转金支持政策，创新优质金融产品供给，助推政银企良性互动、共赢发展。

加大招引力度，深挖社会投资潜力。牢固树立“以招商引资论英雄”的鲜明导向，持续推进“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在提升层次、增强效能、完善政策上再加力，全力以赴拼抢投资、抢占先机、把握主动。聚焦产业、土地、厂房资源和政策优势，编制完善招商引资“一图谱五清单”，高质量凝炼储备重点招商项目25个以上，投资总额达到200亿元以上。创新招商方式方法，统筹运用节会招商、平台招商、资本招商、以商招商、驻点招商等方式提升招商质效。制定招商奖励办法，多措并举激励大招商、招大商，形成全员招商浓厚氛围。高质量举办第30届“兰洽会”皋兰县招商引资专场，充分利用进博会、文博会、投洽会等重大节会平台，力争新引进招商引资项目20个以上，签约总额达到80亿元以上。

汇集各类要素，服务重点项目建设。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做到项目谋划有“质”的提升、项目争取有“拼”的劲头、项目实施有“快”的节奏，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按照梯次推动格局，持续开展项目谋划攻坚，滚动充实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库，建立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积极申报纳入国家及省级项目库，以高质



量项目谋划为高质量发展蓄力赋能。抢抓中央新发万亿国债等政策机遇，精准掌握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扶持导向，加大“跑省进京”力度，全力争取国家和省市支持，确保发展动力不减、后劲充足。加力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水平，配强建好项目工作专班，全面落实“1+5+X”工作协调机制和“五定包抓”责任管理机制，推行全程帮办代办，强化全要素“不来即享”、全过程项目评审，组织实施重点项目60个，实现年度投资26亿元，加快实施兰鑫钢铁年产120万吨焦化、金沙河粮食综合加工基地、什川黄河大桥、太平山2#水库、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石洞镇标准田径场跑道和足球场、县粮库、名藩大道北延段、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保护修复、忠恒西北太阳城二期等省市县列重点项目，全力保障哈密—重庆800千伏特高压、G30清忠连霍高速公路扩容改造等省市过境项目，切实推动项目建设“大提速”。

建好园区平台，增强发展强劲动能。坚持把园区作为新型工业化的重要阵地，推动产业向园区集中、企业向园区集中、设施向园区集中，着力打造产业发展和集聚平台。积极推动三川口工业园区、黑石工业园区整体区域评估，为承接项目创造良好条件。高标准打造三川口工业园区，稳步推动西山片区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配套，实施产业孵化基地标准化厂房项目，争创省级无废园区。积极推动黑石工业园区提档升级，推动园区综合服务区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园区综合功能设施。

四、聚力城乡融合，坚持不懈优规划、强建设、精管理，用心绘好协同发展新画卷

顺应城乡发展趋势和人民群众新期待，抢抓“强省会”战略窗口期，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进程，不断提升县域综合承载能力。

深度推动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县域区位优势，加快区域协同发展，推动形成北联兰州新区、中聚县城、南融兰州主城区的空间格局。主动衔接兰州新区，加快建设兰北现代城。扎实开展综合交通大会战，协调推进甘土公路提升改造和兰州新区—水阜—雁滩快速通道项目前期，启动实施X319线警院至水阜段改造提升、皋什公路养护大中修等项目，投资800万元改扩建农村公路13公里，进一步畅通经济发展“大动脉”和民生出行“微循环”。跟踪报批国土空间规划，积极组织编制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为开发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启动建设皋兰县城乡供水甜水井调蓄水库项目，有效破解县域供水瓶颈。

综合提升城市品质。立足基础设施体系化、品质化、绿色化、低碳化、智慧化发展，不断提升设施整体质量、运行效率和服务管理水平。实施东湖路提升改造、名藩大道北延段、县城防洪排涝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完成老旧小区改造三、四期项目，加快燃气入户工程实施进度。投资9952万元实施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争取启动建设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加快5G、千兆光网等规模部署，提升重点行业和重点场景双千兆网络覆盖质量。启动实施明发中科普乐家园康养社区项目，支持甘肃警察学院、陇原技校、兰石技校扩大规模，进一步聚集人气、活跃商气。

强化城市精致管理。持续做好建管文章，推进小县大城、大城细管，加快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管理新格局。积极响应群众呼声，扎实推进“大物业”管理模式，有效整治物业乱象。完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有序推进垃圾分类。发挥数字城管平台作用，争取实施5G+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全面推行“网格化”“马路办公”等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清扫保洁“六净五无”标准和“门前三包”责任制，实行机械化洗扫、人工清扫和全天候保洁三位一体作业模式，集中治理城市“六乱”，推动城市管理向精细化、智能化、科学化转变。

五、聚力生态文明，锲而不舍治污染、美环境、促转型，接续厚植绿色发展新基底

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一起抓，筑牢县域生态屏障，守好绿水青山，护好蓝天白云，让“生态美县”成色更足、成效更突出、底蕴更深厚。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严守“生态环境质量只能变好、不能变差”要求，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扛牢政治责任，加快推动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健全完善大气污染防治机制，扎实开展“除尘清尘、散煤治理、控排减污、尾气减量、面源严控、生态增容”六大行动。全面贯彻“三水共治”“四水四定”原则，常态化落实河湖长制，深化“清四乱”专项行动和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有效巩固来之不易的治污成果。

强化生态修复治理。坚持保护优先、自然修复为主，深入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生态保护和治理。实施石洞涧沟防洪治理、果果川防洪治理、果果川水土保持综合治理等项目，接续推进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坚决筑牢“母亲河”支流流域生态屏障。实施水阜镇西面沟道历史遗留无主矿山和石青



村废弃矿井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确保土壤环境安全稳定。坚持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在县城东山、兰白高速皋兰段、重要通道等重点区域开展绿化提升，启动实施“三北防护林”六期工程，年内人工造林 4 万亩，为县域生态增添更多绿色。

扎实推进“双碳”战略。全面落实双碳“1+N”政策体系，加强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加快技术升级改造，实施兰鑫双膛石灰窑及钢渣综合利用等 4 个循环改造项目，确保碳排放逐年递减。加快推行绿色出行方式，积极争取社会投资 1500 万元，更新新能源出租车，建设充电桩、加气站等能源基础设施。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县 10 万千瓦光伏、紫辰星独立共享储能等项目实施，切实提高清洁能源利用率。

六、聚力共同富裕，用心用情惠民生、解民忧、安民心，全面共享社会发展新成果

坚持人民至上，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办好民生实事，补齐民生短板，兜牢民生底线，筑牢主动创稳、主动创安防线，切实让更多的民生期盼变成幸福实景。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加快“教育立县”步伐，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进一步打造“学在皋兰”品牌。推进实施县域高中振兴工程，持续为皋兰一中选聘名师名校长，依托清华大学、海亮教育、兰州一中等优质资源强化教学教研教改工作，提升高中教育教学质量。争取投资 3500 万元，全面提升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发展质量，年底前争取建成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稳步推进县城优质学校与农村学校、薄弱学校结对共建，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围绕铸魂、启智、培师、育人等方面，深入开展教育提质增效行动，全方位提升教育发展水平，切实为全县人民提供最优质的教育资源。

守护人民群众健康。坚持预防与救治两手齐抓、硬件与软件统筹施策，健全分级分层医疗救治机制，更好满足群众就近享有高质量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抢抓数字医院、智慧医院发展机遇，高质量建设县医院与省市医院、乡镇卫生院互联互通的 5G+ 智慧医疗项目，全力支持县中医院差异化发展，加快县域医共体建设步伐。坚持平战结合，建成投用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着力构建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疾控体系，加快建设医养结合中心。积极推

动乡镇卫生院向社区医院转型，实施什川镇卫生院维修改造项目，建立县级医院医务人员到乡镇卫生院坐诊制度，提升乡镇卫生院医疗水平。全覆盖加快村卫生室提标改造，新建黑石、和平、长川3个标准化村卫生室，打造村级“中医阁”特色服务。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力促什川争创全国卫生乡镇。想方设法补齐医疗人才短板，年内引进紧缺卫生人才10名，培养骨干人才4名。深入实施医疗质量提升、公共卫生安全、基层首诊便民惠民等十大工程，切实让群众就医更舒心、更便捷、更满意。

织密社会保障网络。坚持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落细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困难群体等实现充分就业，新建1个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新增城镇就业1000人以上，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8万人以上。持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继续为全县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有效发挥医保梯次减负功能。实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基础养老金提标及增加县级缴费补贴项目，切实提高养老待遇水平。持续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实施城乡低保扩围增效工程，健全“资金+物资+服务”救助机制，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加快建设殡仪馆、骨灰堂等项目，有效补齐殡葬服务设施短板。深入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加强特殊群体和“一老一小”群体服务，新建改造北庄村等3个互助幸福院，利用3年时间实现互助幸福院38个村全覆盖，切实让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加快文体事业发展。统筹做好以文化人、以文惠民、以文兴业、以文塑城，着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巩固拓展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持续提升群众文明素养和城市文明程度。坚持县镇村三级联动，高标准打造“一村一品”，精心举办春节大型社火会演、梨花节、农民丰收节等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持续巩固太平鼓非遗项目进校园成果，加快铁芯子、兰州鼓子等非遗文化传承和市场化进程，让传统文化在薪火相传中展现新的生机活力。深入落实体育强国战略，实施石洞标准田径场跑道和足球场项目，推进县域内文化体育等相关场馆设施面向群众全面开放，为全民健身提供充裕场所。依托东山公园积极培育发展山地越野跑、自行车等休闲运动，着力打造山地户外运动基地，激发广大群众积极参与体育健身活动的热情。



全面创新社会治理。坚持管理和服务双管齐下、源头疏导和末端治理并重，创新落实“大数据＋网格化＋群众路线”协同治理机制，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进一步健全“田字型”社会治理机制，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大接访”活动，拓展提升县综治中心，全力做好矛盾纠纷源头稳控。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打造4个民主法治示范村和4个标准化司法所。持续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积极开展兰州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宗教界“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打造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升级版。深化公安改革，加强智慧公安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打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系统防范化解风险。认真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系统全面、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疏堵结合，科学辨识风险、主动化解风险，守牢不发生局部和区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加大意识形态管控力度，不断凝聚正本清源的社会正能量。全力巩固“无欠薪”城市建设成果，维护和谐劳动关系。紧盯“保交楼”、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处置、政府债务化解、涉企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系统全面开展攻坚，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加大食品、药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巩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安全生产“五大体系”提质增效，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化各领域隐患排查整治，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健全完善镇村“七有五有”应急工作机制，持续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庄子坪村地质灾害修复治理、什川镇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二期项目，有效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七、聚力自身建设，持之以恒强引领、促规范、提质效，充分展现服务发展新形象

面对新的历史使命，我们一定忠诚履职、依法行政、奋发有为，牢记“三个务必”，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坚定信念，忠诚履职。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摒弃“五种表现”，

防止“四个冲动”，不折不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崇尚法治，依法行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任务。坚持依法决策，认真执行重大决策程序规定，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全力实施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加快构建制度完善、机制健全、职责明确、监督有力、运转高效的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深入落实“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营造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大力推进政务公开，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支持监察监督和司法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统计监督，让政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知重负重，真抓实干。我们时刻保持本领恐慌的危机感、补课充电的紧迫感，加强学习和调查研究，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不断提升政府工作规范化水平，持续强化“三考三亮”“四比四争”实施效能。走实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大力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充分发扬民主，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推动各项决策更合民心、更接地气。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加强干部斗争精神养成，雷厉风行紧盯快办，久久为功善作善成，全面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清正廉洁，永葆本色。坚持以严的主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国有资源资产、工程项目建设、公共资源交易、金融信贷等重点领域监管，强化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把有限的资金高效用在改善民生、推动发展上。大力践行诚信契约精神，全面兑现政府公共政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治“四风”、树立新风，严查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纵深推进清廉兰州建设，努力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风清朗。

各位代表！千帆竞发更需蓄力前行，激流搏浪方能勇立潮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勠力同心、迎难而上，实干当先、奋勇争先，为加快推进“强省会”行动，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名词解释

（根据报告中出现顺序排序）



【1139】 即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对兰州发展作出的部署，聚焦一个奋斗目标，就是推进强省会行动、建设新时代美丽兰州；夯实一个根本政治保证，就是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激活“三大动力”，就是全面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着力推进“九个方面”重点任务，具体包括着力构建富有兰州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建设“创新兰州”、着力提升城市发展能级、着力推进县域全面振兴、着力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着力建设文化强市、着力建设“幸福兰州”、着力构筑西部生态安全屏障、着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兰州。

【“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 即大病重病患者家庭必访、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家庭必访、重度残疾人家庭必访、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必访、单亲家庭和失能老年人必访、遭遇重大变故和自然灾害的家庭必访；农村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必查、有病人住院的家庭必查、供养高中和大中专学生的家庭必查、残疾人家庭必查、突发意外家庭必查、有投诉举报情况的必查；“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未稳定实现的不消、没有稳定收入来源或大额刚性支出问题未稳定解决的不消、没有制定并实施“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的不消、刚落实帮扶措施还没有见到效果或者帮扶效果不明显的不消、虽已落实帮扶政策但整户不具备或丧失劳动能力的不消、有大病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口的不消、没有完整履行“一看二算三核四评议五公示”程序的不消。

【一键报贫】 即农村低收入人口认定与监测一键化操作平台，旨在让困难群众“点对点”进入信息直通车，避免无效申报和重复申请。

【专精特新】 即具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和新颖化特征的中小企业。

【小县大城】 即通过打破城乡界限、开放县城，引导产业、人口、要素等向县城集聚，做大做强县城这一增长极，带动县域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

【“双碳”战略】 指中国提出的两个阶段碳减排奋斗目标，即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安全生产“四项指标”】 即事故起数、死亡人数、致伤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四项指标。

【四下基层】 即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是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宁德工作时大力倡导并身体力行

形成的工作方法和工作制度。

【三考三亮】 即开展高质量发展的综合考核、过程性的亮牌考核、专项工作的专项考核，实行年初亮诺、全程亮牌、年终亮绩。

【四比四争】 即县区比贡献争先进位，部门比服务争创一流，乡镇比实绩争做标杆，干部比担当争当先锋。

【千万工程】 即“千村示范、万村整治”，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一项重大决策。

【“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 即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强化农民增收举措。

【四不摘】 即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三落实】 即政策落实、责任落实、工作落实。

【“五治”一体】 即构建共治、自治、法治、德治、善治“五治一体”的基层治理新模式。

【6+X】 即打造石油化工、有色冶金、生物医药、新材料、装备制造、数据信息6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做强新能源、航空航天、新型建材、食品加工等一批百亿级产业。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即以社区居民为服务对象，在服务半径为步行15分钟左右的范围内，以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基本消费和品质消费等为目标，通过多业态集聚形成的社区商圈。

【两个毫不动摇】 即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四上”企业】 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六个通办】 即一窗通办、一网通办、一证通办、一码通办、一次通办、一地通办。

【1+5+X】 即一个牵头单位+发改、财政、自然资源、水务、生态环境和若干相关单位，推动项目工作落实落细。

【五定包抓】 即通过“定人员、定项目、定责任、定措施、定时间”，推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

【三水共治】 即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

【四水四定】 即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新时代“枫桥经验”】 即浙江省



诸暨市枫桥镇干部群众20世纪60年代初创造的“枫桥经验”不断创新发展，形成新时代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新经验，主要内容是在开展社会治理中实行“五个坚持”，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人民主体，坚持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坚持人防、物防、技防、心防“四防并举”，坚持共建共享。

【浦江经验】 即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亲自倡导并带头到金华市浦江县下访接待群众，推动形成的“变群众上访为领导下访，深入基层，联系群众，真下真访民情，实心实意办事”为主要内容的“浦江经验”。

【“田字型”社会治理机制】 即以“+党建”和“党建+”为统领，以实施“红色细胞工程”“平安细胞工程”为载体，以迭代升级“民情流水线”机制和“民情地图·小兰善治”平台为抓手，全面加强“镇（街）、村（社区）、组（小区）”三级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创新落实“大数据+网格化+群众路线”协同治理机制，全面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田字型”基层治理体系。

【安全生产“五大体系”】 即安全生产“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五大体系。

【七有五有】 即乡镇（街道）实现有应急管理机构、有应急工作机制、有应急管理制度、有应急救援队伍、有应急预案体系、有应急物资保障、有应急指挥平台的“七有”目标，村（社区）实现有综合应急队伍、有应急避难场所、有应急保障物资、有叫应叫醒机制、有应急处置方案的“五有”目标。

【三个务必】 即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

【五种表现】 即急功近利、好大喜功，违背规律、盲目决策，过度举债、乱铺摊子，作风漂浮、虚假浮夸，不思进取、无所作为。

【四个冲动】 即违背规律、盲目蛮干、大干快上的“政绩冲动”，不顾财力、无视风险、过度举债的“投资冲动”，“两高”项目卷土重来、“捡到篮子里就是菜”的“项目冲动”，只抓新兴产业培育、不顾传统产业升级的“跟风冲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7日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主席　彭斌嘉

各位委员：

我代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3年工作回顾

去年，在中共皋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县政协及其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系统推进“四强”行动中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尽心履职，团结奋斗，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把牢政治方向，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坚持以学增智、凝心铸魂，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县委同频共振。

加强学习，理论武装持续深化。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多形式强化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的学习交流，促进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政协系统的贯彻落实。开展“书香政协”委员读书征文活动，组织专题辅导10场，举办研讨交流8次，委员撰写理论



文章 86 篇。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引领作用，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集中学习 12 次，班子成员率先垂范，深入联系镇村开展专题宣讲和党课辅导 10 场。

铸牢忠诚，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坚持做到党中央有号召部署，县委有要求，政协就有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在县委领导下开展工作，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审定年度工作要点和专题协商计划，审议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和履职工作情况，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全会精神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报告上级政协来皋调研等重要事项 11 项。切实加强县政协党组的政治领导，召开党组会议 12 次，研究重大问题，部署重点工作，指导机关党建，加强日常监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效落实。

强化引领，党的建设纵深推进。落实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完善委员活动小组工作机制，引导党员委员在政治引领、发扬民主、合作共事、廉洁奉公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委员队伍主体意识不断强化。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政协组织舆情防控和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强化政治意识、规矩意识和安全意识。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落实党组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推进基层党建攻坚年、“社工委”建设等重点任务，引导机关党员干部锤炼党性。

统筹推进，主题教育积极有效。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要求和根本任务，开展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理论宣讲、党课辅导 81 场次。开展专题调研 5 项，复盘剖析正反面典型案例 2 个，收集梳理意见建议 56 条，现场协调解决问题 12 个。检视查摆问题 46 条，建立清单台账，完成整改 38 条。重视建章立制，新建完善制度 6 项。落实“四下基层”“千名干部进千村入万户”行动和“一亲三心”活动，积极为民办实事 15 件，促进民生改善。

二、主动担责作为，竭力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把握重点、关注热点、聚焦难点，深入调查视察，着力建箴言、献良策、谋实招。

聚力高质量发展，献计县域经济企稳向好。紧盯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开展“强工业”行动专题调查，针对面临的困难问题，提出调整结构布局、加快基础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 16 条对策。着眼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开展专题调查，提出规范项目管理、优化协调服务、注重统筹谋

划等20条具体建议。实施科技型企业培育专项视察，提出培育创新主体、深化校企合作、营造创新生态等15条意见建议，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聚焦乡村振兴，助力农田水利高标准建设。紧盯粮食安全这个“国之大者”，立足夯实乡村振兴农田基础，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题调查，针对问题短板，从强化工作措施、完善配套设施、创新管护机制等方面提出对策建议12条。开展西电工程灌溉运行情况专项视察，针对调蓄设施建设滞后、泵站渠道老化破损、运行管护经费短缺等问题，从加快建设进度、加大改造力度、推进精细化管理等方面提出9条建议。

关注基础建设，致力城乡融合发展。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升县城综合承载服务功能的工作部署，对县城市政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视察，从科学规划布局、加快设施改造、完善信息管理等方面提出监督性意见14条。紧盯农村公共服务建设领域重点项目，开展农村冬季取暖清洁化改造情况专项视察，提出加强宣传培训、强化质量监管、做好跟踪服务等7条建议，相关部门积极改进落实。

紧扣社会事业，倾心回应群众关切。坚持把推动社会事业健康发展作为服务民生的重要着力点，开展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视察，针对设施设备、人才服务、经费保障等短板，从加强人才培养、夯实基层基础、优化体制链条等方面提出工作意见13条。关注青少年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开展中小学食品安全工作专项视察，从强化组织宣传、完善监管机制、加强综合管控等方面提出15条对策。

三、拓展创新工作，推动协商议政提质增效

着眼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持续完善协商机制，努力践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协责任。

集中协商议大事，积极服务科学决策。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领域计划措施的贯彻执行，充分发挥全体会议面对面协商优势，十届二次会议组织委员就县委书记讲话和政府工作报告进行了广泛讨论，6名委员分别围绕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实施“强科技”行动、推进教育改革、发展乡村旅游、改进婚事习俗等方面作了议政建言，22名委员提交了书面发言材料，提出意见建议200多条，促进社会共识和群众诉求更好地进入县委、县政府决策视野。

专题协商集众智，着力提升建言质量。突出委员专业优势，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



12 场，组织界别委员与对口部门、业务骨干、企业代表及相关领域专业人士座谈协商，针对制约发展瓶颈，共商破解难题良策，形成 92 条协商意见。落实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重点协商机制，召开议政性主席会议、常委会会议 8 次，重点围绕发展村级集体经济、优化民营企业服务、加大县域水源建设、强化招商引资等议题进行了协商，形成 18 条协商意见。

提案协商解民忧，用心增进民生福祉。坚持重点提案协商办理，审查交办十届二次会议提案 52 件，研究确定重点提案 10 件，开展多种形式的上门督办，推进办理进度。坚持主席会议成员督办重点提案，先后对实施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强小区物业管理等提案进行视察督办，组织“提”“办”双方找差距、商对策，增进共识，促进办理。坚持常态跟踪问效，对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提案，开展专项督办、现场协办、电话催办等督办活动 60 余次，推动提案工作更好地满足群众期盼。

基层协商促治理，厚植协商民主根基。持续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指导镇协商议事会广泛征求群众对民生实事以及社会治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14 次，协调解决用地纠纷、小区改造、灌溉用水、公共文化设施配套等矛盾纠纷和民生实事 9 件。持续完善村、社区协商议事会议事规则，指导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141 次，协商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 26 件、涉及基层社会治理的问题 32 件，畅通群众利益诉求表达渠道。

四、广泛凝聚共识，汇集加快发展动能活力

坚持把凝聚共识融入履职全过程，主动谋事，倾力干事，协力成事，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聚民心、强信心、筑同心。

联系群众汇民心，拓宽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坚持把反映社情民意纳入委员履职考核重要内容，搭建平台，创新载体，组织开展送春联新春慰问、送医疗下乡服务、进社区访民问暖、入企业纾困解难、下基层协商议事等活动，引导委员加强与群众的经常性联系，筑牢党委政府与群众之间的“连心桥”。全年收集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36 篇，报送“委员建言”25 篇，建设县级非遗工坊、改善交通出行条件、规范小区车辆停放等社情民意，相关部门采纳落实。

借助人文增共识，打造凝聚共识平台阵地。重视政协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独特优势，坚持亲历、亲见、亲闻原则，整理编印《皋兰文史》4 篇，再版《皋

兰文史资料》一、二辑，有效提升政协文化品牌建设。落实省市政协工作部署，巩固提升5个凝聚共识示范点，新建石洞镇和红柳村、涝池村等3个凝聚共识示范点，组织开展书画展览、文化展演、公益慈善、联谊交流等活动20余场次，激发社会各界参与各项事业建设的积极性。

结对帮扶助和谐，落实包抓联系工作责任。班子成员联系走访企业146次，收集问题意见26件，现场协调解决10件，协调督促相关部门解决16件。经常性深入联系村，加强跟踪指导，督促帮扶单位落实帮扶责任，指导开展政策宣讲、环境集中整治等工作。积极参与“结对关爱”行动，为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解决实际困难17件，得到群众认可。

团结合作促同向，发挥统一战线组织优势。积极支持党派团体发挥优势参政议政，邀请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负责人参加政协调查视察、专题协商、履职培训等活动46人次，组织开展党派团体提案办理协商12次。各民主党派组织的诉前调解、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专题调研，开展的“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同心同向互联共建”书画展览、爱心企业捐赠等进基层、聚共识、促发展系列活动，为营造和衷共济谋发展的良好局面注入新的活力。

五、坚持固本强基，全面提升政协履职能力

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的新要求和社会各界的新期待，深入推进自身建设。

夯实基层基础，委员工作站作用有效发挥。建立落实委员工作站主要负责人列席县政协常委会会议制度，参与政协年度工作要点以及重要履职活动的协商，拓展委员知情明政渠道。加强委员工作站建设，延伸政协工作触角，依托政协相关平台，强化委员履职联动，组织开展扶危济困、捐资助学、走访慰问、协商监督等活动26场次，不断增强履职合力。

注重能力建设，委员队伍素质不断提升。加强委员学习培训，举办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党史和政协履职知识专题辅导10期，培训委员720人次。落实政情通报制度，邀请县政府领导通报经济社会发展和提案办理情况，分界别开展委员走访和政情通报活动8次。举办委员活动日，落实市委张晓强书记调研皋兰时提出的探索“小县大城”发展思路的要求，组织委员赴兰州新区、永登县树屏镇学习考察异地农民安置、乡村文旅开发、食品产业园区建设工作，拓宽眼界思路。



加强交流宣传，政协影响力持续扩大。加强与上级政协组织的联系，参加市县政协联合调研和专项课题协同研究，上报专题调研报告 8 篇，提出建议 76 条。开展“市委书记倾听委员之声”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市县联动调研，摸清县域旅游资源，梳理什川旅游开发、皋兰书院、魏振皆书法、黄河奇峡等文旅产业发展思路，形成建言交流材料 6 篇。积极通过政协渠道为皋兰发展鼓与呼，提交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的 5 篇大会发言材料均被采纳、9 件提案全部立案，“关于修建毛泽东主席按语纪念馆的提案”已交由市委宣传部办理。加强信息宣传工作，先后向省市政协及相关报刊杂志报送信息 41 篇，向县委、县政府报送信息 64 篇，今日头条发布 28 篇。

优化服务保障，机关工作稳步改进。扎实开展“三抓三促”行动，持续转作风、提效能、促发展，组织机关集中学习、专题辅导、研讨交流 77 场次，制定落实重点任务清单 28 项，整改七类突出问题 11 个，机关工作作风明显改进。突出干部队伍建设，组织机关干部参加各类轮训 40 人次，选派青年干部赴外省驻点招商，开展履职实践活动 49 项，挖掘潜力、激发动力，机关干部综合素质明显提升。

各位委员，一年来的工作成绩，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县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齐心协力、辛勤付出的结果。我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关心、支持政协工作的各位领导、各界人士，向全体委员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不足，主要是调查研究还不够深入，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针对性、前瞻性、可行性不强；专题协商、民主监督、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等工作落实不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提升干部能力素质等方面还有差距。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改进。

2024 年工作任务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政协工作意义重大。新的一年，县政协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动员组织广大政协委员，紧紧围绕县委十五届九次全会工作部署，

积极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汇聚发展合力，在建设新时代美丽皋兰的生动实践中展现政协作为、作出政协贡献。

一、提高站位强定力，坚决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全力推动政协党的建设与履职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提升政协“两个全覆盖”工作成效，持续深化“书香政协”建设，统筹推进机关党的建设，以党建引领政协履职新实践。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提升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人民政协理论，自觉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具体举措。全面学习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各项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做到学习领会同步跟进、思想认识同步跟进、实践行动同步跟进，始终与党委政府同轴共转、同向共进。

二、探索创新重实践，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扣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绿色发展、共享发展等全局性工作，持续完善全体会议集中协商、主席会议和常委会会议重点协商、专题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为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提出更多有价值、有分量、可操作的意见建议。坚持把协商民主贯穿履行职能全过程，创新协商载体，聚焦县委县政府工作的重点、群众关心的热点、社会治理的难点，统筹推进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基层民主协商，以协商聚共识、以共识促发展，努力把各界群众的智慧意愿转化为党政决策施策的实际成效。

三、勇于担责有作为，切实提升议政建言质量效能。坚持以言辅政、以言参政、以言促政，在提高建言献策质量上下功夫求实效。改进调查研究，聚焦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皋兰实践，围绕“小县大城”、新区和皋兰深度融合、规模养殖、特色种植等工作开展专题调查，为高质量发展谋前瞻之计、献务实之策。强化视察监督，紧盯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和民生领域突出问题，开展和美乡村建设、大气污染防治、县域文旅建设等专项视察，推动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地落深落细。重视以文化人、存史资政，抓紧《皋兰通史》编纂和《皋兰县政协志》编修工作，服务文化皋兰建设。重视委员提案和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引导广大委员立足本职、发挥优势，关注民生、反映民意，助力民生改善、增进人民福祉。

四、广聚人心增共识，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拓展提升凝聚共识工作，加强与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的合作联谊，完善党派团体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工作交流平台。健全党组成员联系党

外常委、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深入开展“千站万室万名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提升4个委员工作站，建成10个委员工作室，着力打造凝聚共识新阵地。健全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机制，半年召开1次座谈会，引导各界别、各社会阶层、无党派人士发挥团结引领作用，传递不同阶层意见呼声、汇集社会各界智慧力量，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五、提升能力强根基，不断推进委员和干部队伍建设。激励委员强化责任担当，落实学习培训、述职评议、走访联系等制度，不断提高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全面提升委员履职本领。进一步优化专委会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一委一品”创建，提升工作成效，推动专委会“专”出特色、“专”出质量、“专”出水平。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助力提高责任意识、效率意识、服务意识，努力打造一支素质高、业务熟、作风实的政协干部队伍。进一步加强与省市政协的联系，争取更多支持，密切同政府部门、企业、学校、社会组织的合作，不断壮大政协工作力量。

各位委员，同志们，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帆。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发挥优势、忠实履职，携手同心、锐意进取，努力为开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而团结奋斗！



皋兰县“三抓三促”行动

【概况】 “三抓三促”行动启动后，皋兰县围绕加快融入全省“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扎实开展“四强”行动，聚焦营商环境“大优化”、招商引资“大突破”、项目落地“大提速”、党建引领“大提升”、机关作风“大转变”、担当作为“大激励”六大目标，全力以赴狠抓落实、一体推进，以“三抓三促”行动实际成效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组织领导】 制定《皋兰县“抓学习促提升抓执行促落实抓效能促发展”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以党政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召开全县“三抓三促”行动推进会议安排部署。统筹推进党的建设、乡村振兴、经济发展、民生民利、社会善治等工作落实见效。围绕2023年省市县重点工作任务、为民兴办实事和县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等工作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限要求，按照《中共皋兰县委2023年工作要点》《关于分解落实皋兰县承办2023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的通知》《2023年县政府为民兴办实事实施方案》《关于交办县十九届二次人代会代表建议意见的通知》《关于交办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案的通知》，将全县68项重点工作任务及时纳入《皋兰县“三抓三促”行动任务》清单管理。同时，对标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结合实施“十四五”规划特别是“四强”行动，全面梳理一批执行难、推进难、落地难的

攻坚任务，由县级领导靠前指挥、亲自部署、亲抓落实、研究问题、督促进度。

【学习培训】 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重点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内容集体学习 32 次，开展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5 场次、研讨 5 场次。全县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 346 场次、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 58 场次、百姓宣讲团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宣讲 29 场次、青年宣讲团开展宣讲 20 场次，党员领导干部在本系统本单位及所联系单位开展宣讲 553 场次。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对干部能力素质要求，举办统计能力提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等各类专题培训班 63 期，培训 5756 人次。结合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部署要求，县级干部围绕项目“双进”、产业转型升级、“小县大城”、都市型现代农业、区域融合发展等方面具体内容，科学确定调研课题 33 个，调研座谈走访 225 次 986 人，发现问题 99 个，提出对策措施 115 条。全县各级各部门共收集建议 127 条，采纳 81 条，解决问题 66 个，其中“访民问暖”行动全覆盖走访小区 117 个 1.87 户，发现并解决问题 400 多件。组织开展《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学习培训，累计 2985 名志愿者参加学习培训。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2 场次。线上线下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内容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层宣讲辅导讲座集中培训文明实践工作专干、志愿服务骨干 608 人次。举办理论宣讲大赛并推荐 2 名选手参加“新时代·新思想·新兰州”兰州市理论宣讲大赛获得“优秀组织奖”。组织参加“森林消防杯”全省理论宣讲优秀微视频双月赛，参赛作品被“学习强国”兰州学习平台采用 5 个，其中 3 个作品荣获全省优秀奖，1 个荣获全省三等奖。组织开展“践行二十大·志愿我先行”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实践活动等 1777 场次，举办“礼赞皋兰　翰墨清风”清廉书画作品展 4 场次。全力打造“人民广场·东湖公园”清廉文化主题示范街区和水阜镇砂岗村清廉兰州建设示范点。

【统筹调度】 对照年初确定的全县目标任务和 68 项重点工作任务，建立完善台账清单、牵头挂帅、攻坚突破、检视整改、督办督导“五项机制”。结合工作实际，对省、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认真研究、梳理分解，明确 124 项重点任务。紧盯项目建设、基层治理、民生保障中的疑难复杂问题，成立工作专班，建立周调度和问题交办、通

报约谈等机制，县级领导带头攻坚克难，示范带动各级干部同心同行、同向发力。聚焦台账清单、牵头挂帅、抓执行促落实各项措施，合力攻坚促落实，靠实各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主动认领221项工作任务、15项市级重点任务、4项全市攻坚克难任务，细化牵头任务、推进举措，形成“明责、履责、督责、追责”闭环落实机制。完成清单任务201项，未完成目标的集中在项目任务中，有部分项目完成时间在明年或之后，还有个别项目因政策调整所限。

【担当作为】 推进“三抓三促”行动与优化营商环境、包联企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坚持“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特色，实施“十百千万”工程、开展“八项活动”。县委、县政府为民兴办10件实事有序推进，如期完成；以项目“双进”为抓手，扩大有效投资拉动经济增长，实施100个重点项目，其中60个重点项目已开工建设41个（如10万千瓦光伏、年产120万吨焦化等4个省市列重大项目有进度、有形象，完成投资6.76亿元），40个政策性项目均推进落实有力；“清廉兰州”建设扎实推进，干部作风持续转变，组织883名干部开展特殊困难群体结对关爱活动；“访民温暖”行动扎实开展，组织全县1400多名机关党员干部深入社区村镇，全覆盖入户排查解决供暖问题，其中为全县161户特困户每户发放优质煤炭1吨；防返贫监测帮扶常态化开展，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11户48人，落实惠民惠农政策助力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成果得到有效巩固，用实际行动让11.2万名群众看到变化、见到成效、得到实惠。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全县干部包抓联企业、“六必访”等制度认真落实，走访项目企业1019家次，协调解决问题258个，用好“企业应急周转金”，开通项目审批“绿色通道”，推行工业园区“标准地”出让等改革，26家规上工业企业稳产达产增效，出台招商引资奖励扶持政策，制定营商环境优化指标提升方案17个、完成优化任务84项，制定招商引资产业链图谱，建立招商项目库、目标企业库，先后赴外招商20次，对接52家企业、邀请90家企业来皋考察、洽谈线索项目54个。“兰洽会”成功签约招商引资项目22个，总投资64.37亿元。全县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25个，总投资77.71亿元，开工建设18个，本年度到位资金8.97亿元。实施省外项目43个，总投资203亿元，开工建设36个，本年度到位资金37.2亿元。

【督查发力】 紧盯突出问题、重点事项、责任落实、作风顽疾等方面，发挥

5个督查组前哨作用，以严督实导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开展全方位、各领域督查检查10轮次，针对性调度各督查组5次发放《工作提示》25份，发现并反馈问题444个，做到问题不整改不销号，持续跟进督促整改落实，突出深度跟踪问效，督促整改444个，移交线索5条。自查纪律作风问题110个，共制定落实整改措施169条，均整改到位。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4件，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17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6人。持续加大端正会风、改进作风、乡村振兴领域等工作监督检查和通报曝光力度，以监督倒逼、教育警示落实责任推动工作提质增效。通报驻村帮扶工作队“驻村不住村”、乡村振兴主体责任不到位、违反会风会纪、社会监督意见办理工作问题等8起26人，因涉及经济指标靠后、重点工作进展缓慢严肃约谈“一把手”31人次。接收、办结办复省市级社会监督意见转督办件35件；县级社会监督平台共收到6件均已办结。在县级融媒体中心平台开设“三抓三促”行动进行时专题专栏，精心策划“快问快答”“主播解说”“一把手访谈”“记者看成效”等栏目，及时报道工作进展、行动成效，做到工作进展有报道、成效有反馈。县级媒体、新浪微博、新华社等平台累计发布稿件信息8023篇（条），省市级媒体平台采用稿件信息200篇（条）以上。

（供稿：县“三抓三促”领导小组办公室）



大事记

1月

1日　皋兰县东湖公园人行天桥正式开通。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人行天桥、景观照明、桥梁装饰、人行道加宽拆除及修复、交通标志及相关附属设施等，为1-17.0m钢箱梁跨线天桥+(22.45m+22.55m+22.55m)的三跨双索面吊－斜拉组合结构，桥梁全长86.55m，极大地方便了居民通行。

3日　全县2022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大会召开。

5日　皋兰县与招商银行兰州分行召开“政银合作”对接交流会议。

6日　印发关于《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皋办发〔2023〕1号）。

8日　省委宣传部二级巡视员夏玲一行到皋兰县进行甘肃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核兰州市实地核查工作。

9日　兰州大学项目评估专家、张掖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张万琪，兰州大学项目评估专家张振元对皋兰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进行验收和评估。

10日　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是日　印发《皋兰县2022年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工作方案》（皋办发〔2023〕2号）。

11日　印发《皋兰县风险防范化解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皋办发〔2023〕3号）。

是日　开展2022年度“兰州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宣讲活动。

16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的实施意见》（皋发〔2023〕3号）。

30 日　召开全县统筹发展与安全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全省“两会”、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全省经济运行调度会议以及全市统筹发展和安全工作会议精神，通报了 2022 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并对 2023 年重点任务作了安排部署。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公安局、石洞镇分别围绕力促一季度经济运行“开门红”和抓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作了大会发言。

是月　国家广电总局公布 2022 年第三季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评审结果，由省广电局推荐报送，皋兰县融媒体中心制作的网络微短剧《皋兰融媒小剧场》作品入选。《皋兰融媒小剧场》是本次推选活动评选出的 54 部优秀作品中唯一一家由县级融媒体中心制作的推优作品。网络微短剧《皋兰融媒小剧场》共 10 集，单集时长 1 分钟，是皋兰县融媒体中心为发挥融媒体引领作用，凝聚全社会正向力量，结合地方特色，坚持方言演绎，以小故事讲大道理，以戏中诙谐演绎生活百态。

2 月

2 日　省人社厅副厅长何永强到皋兰县召开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实地核查评估皋兰县对接会。

4 日　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6 日　召开全县 2022 年度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大会。

9 日　甘肃省妇幼保健院（甘肃省中心医院）院长仇杰到皋兰县开展妇幼保健与社会发展学术讲座。

10 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皋办发〔2023〕7 号）

是日　印发《皋兰县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皋办发〔2023〕8 号）。

11 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昌升到皋兰县调研春耕备耕和经济社会发展。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只争朝夕、快马加鞭，跳起摸高、加压奋进，持续强化创新引领，大力培育打造特色产业、活力企业，不断增强县域经济发展动力，为确保全省发展实现开门红、开局稳贡献力量。

17 日　印发《皋兰县抓学习促提升抓执行促落实抓效能促发展行动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14 号）。

20 日　受北方浮尘天气影响，皋兰县

大部出现沙尘天气，其中，黑石镇星湾村出现18.3米/秒大风（8级）。县城最小能见度1.6千米。

21日　辽宁省工商联产业金融商会韩光会长一行到皋兰县考察什川镇马文化产业园项目选址地块。

是日　市纪委常委、市监委委员张学永及市“三抓三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组到皋兰县调研。

是日　印发《皋兰县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12号）。

是日　印发《皋兰县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改革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13号）。

23日　省农业农村厅特邀农业农村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到皋兰县开展专题调研。

24日　农业农村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民间交流处处长魏梁到皋兰县什川镇开展专题调研。

是日　召开全县“三抓三促”行动推进会、全县安全生产会议。

27日　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武红安、省经作站站长李向东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国家级示范社皋兰丰苗白兰瓜专业合作社和国家级龙头企业兰州正大有限公司。

是日　印发《全面推行领导干部包抓联服务企业工作机制》（皋办发〔2023〕22号）。

28日　中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一级巡视员、纪检监察员刘岱一行到皋兰县调研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有关情况。

是日　国家储备林联盟理事长蔡飞一行到皋兰县现场调研东山公园国储林造林点。

是日　皋兰县政府发布《皋兰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是月　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启用电子告知单，督促广大车主遵守规则，不违法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通道”畅通无阻。

3月

2日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兰州市变更永登县、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的批复》（甘政发〔2023〕16号），将永登县秦川镇、中川镇2个建制镇和40个建制村、15个社区划入皋兰县，镇政府驻地、名称不变，继续由兰州新区托管。

8日　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副部长肖培波一行三人到皋兰县调研“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



是日　印发《2023年皋兰县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21号）。

10日　省金融监管局局长王志强到皋兰县黑石园区调研兰鑫钢铁集团。

13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发〔2023〕9号）。

16日　召开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基层党建攻坚年活动调度会议。

18日　省市文明办对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全覆盖工作进行评估验收。

20日　市统计局局长苏勇一行到皋兰县巡查监督与统计监督贯通协同开展统计领域有关问题专项纠治工作。

21日　市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孔令利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红十字会工作开展情况。

27日　印发《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五有五优”工作方案》（皋办发〔2023〕27号）。

31日　印发《全县政法系统“铸忠诚警魂”活动方案》（皋办发〔2023〕29号）。

是日　印发《皋兰县主动创稳行动方案》（皋办发〔2023〕30号）。

是日　皋兰县司法局举行全县一村（居）一法律顾问签约仪式。

是月　皋兰春芽蔬菜专业合作社理事长石万千，皋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科科长、副主任医师顾彩虹，分别被评为兰州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

4月

10日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张玉林、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第三督查组到皋兰县开展甘肃省第十一届双拥模范县创建督查考评工作。

是日　皋兰县2023年“梨韵什川”梨花会盛大开幕。梨花会由兰州市文化和旅游局、中共皋兰县委、皋兰县人民政府主办，中共皋兰县委宣传部、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什川镇人民政府承办。梨花会以“梨韵什川”为主题，以“节会为媒、梨花传情，唱响皋兰、振兴乡村”的节会理念为核心，旨在挖掘世界第一古梨园独特的生态、民俗、文化旅游资源，进一步丰富旅游业态、活跃旅游市场，实现以节促销、以节促游的目的。

11日　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扩大内需战略任务清单（2022—2035年）》（皋办发〔2023〕32号）。

是日　印发《县委常委会会议任务分解落实办法》（皋办发〔2023〕33号）。

13日　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徐永胜、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杜吉平带队到

皋兰县东山森林公园义务植树。

是日　省乡村振兴局计划统计处处长赵剑孝一行到皋兰县开展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政策落实情况省级复查工作。

是日　皋兰县机关、各镇、银行等多家单位1000多人参加义务植树活动。

15日　在什川镇景区举办2023年“梨韵什川”暨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创建工程节目展演、“非遗进景区”、兰西城市群书画展。

是日　黑石镇和平村村民杨兰花获评兰州市第七届道德模范荣誉称号。

19日　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黄宝树一行到皋兰县组织招商引资恳谈活动。

是日　皋兰县在什川镇奇园召开“‘商’梨相约、‘皋’兴而至”省市知名商会皋兰梨园招商引资座谈交流暨项目推介会。

20日　全国政协原副秘书长、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副主席舒启明一行23人到皋兰县进行“发展壮大农村医疗卫生队伍”专题调研。

21日　印发《关于在全县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38号）。

22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建勋陪同28家上市公司到皋兰县考察交流。

27日　兰州财经大学统计学院韩君教授一行到皋兰县作国民经济统计核算相关知识专题培训辅导。

是日　皋兰县为民兴办实事“继续为全县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的任务”，全面完成数据筛查、集中采购、资金拨付和投保等各项工作，为符合条件的21432人统一投保，支付金额147.8808万元。

5月

7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张泽武一行到皋兰县观摩清廉乡村建设并召开全市纪检监察工作推进会。

8日　省信访局督查组到皋兰县督查调研信访工作。

11日　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李盛刚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皋兰县扶贫志》《皋兰县全面小康志》《皋兰年鉴（2023）》编纂工作。

是日　省纪委常委、省纪委监委组织部部长何天鹏带队调研皋兰县“一把手”监督相关工作。

14—18日　皋兰县2023“黄河古道”全民健身暨干部职工运动会顺利举行。

16日　炎黄光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王彧、白果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敬长训一行到皋兰县对接洽谈新能源新材料



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

18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胡昌升到皋兰县调研皋兰新城建设。

22日　印发关于《成立中共皋兰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通知（皋办发〔2023〕44号）。

23日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高中处处长李静波一行到皋兰县一中调研。

是日　省委直属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郭耀庭一行到皋兰县开展省市县机关工委互联共建主题党日活动。

是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张泽武一行到皋兰县督导检查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相关工作。

24日　省双拥办副主任，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大校副主任柴睿带队全省双拥模范城（县）创建考评验收组对皋兰县创建双拥模范城（县）进行考评验收。

是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周学海一行到皋兰县调研人大工作。

25日　印发《皋兰县结对关爱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行动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47号）。

28日　兰鑫钢铁集团年产120万吨焦化项目及焦化配套焦炉煤气高附加值利用项目在皋兰县黑石工业园区举行开工仪式。

31日　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委副主任邓海涛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兰州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等工作。

是日　皋兰县卫生健康局挂牌成立皋兰县疾病预防控制局，整合皋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皋兰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职责，重新组建皋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并加挂皋兰县卫生监督所牌子。

是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发〔2023〕1号）。

是月　随着气温逐步攀升，皋兰县什川镇温室大棚白兰瓜开始上市，开启销售模式。什川镇依靠独特地理环境和光热条件，种植的白兰瓜皮薄瓤脆、高糖多汁、甘甜爽口，耐贮藏，深受消费者青睐。

是月　甘肃省公布了2022年甘肃省工业优秀新产品名单，皋兰县规模工业企业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产品低残醇、低残氨甘草酸二钾盐荣获甘肃省工业优秀新产品三等奖。

6月

2日　举行皋兰县2023年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实战演练。

6日　市委副书记黄宝树到皋兰县调研明星村乡村振兴工作。

8日　省应急厅副厅长尚科锋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应急指挥调度及通信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10日　为贯彻落实“三新一高”战略部署要求，有效有力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全力助推“强县域”行动提速加力，皋兰县举办为期1天的县域经济资本运作模式专题培训班。

12日　印发《皋兰县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试行）》（皋办发〔2023〕50号）。

14日　市政协副主席陈伟一行到皋兰县什川镇督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加快发展农民合作社助力乡村振兴的提案》办理进展情况。

16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建勋到皋兰县调研兰州新城规划建设等有关情况和兰鑫钢铁集团生产经营情况、年产120万吨焦化及配套焦炉高附加值利用项目建设情况。

是日　省档案馆副馆长马保福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省档案馆新馆选址及县档案馆安全管护情况。

19日　甘肃调查总队农业调查处处长张旭耿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禾尚头小麦种植及加工销售情况。

是日　召开全县重点项目推进会、生态环境领导小组会、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全县“三抓三促”工作推进会议。

26日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二包抓指导督察组组长王立朝一行到皋兰县进行兰州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中期评估督察。

27日　省水利厅二级巡视员贾文平一行到皋兰县督查省委省政府为民兴办实事兰州市（皋兰县）承担任务。

28日　印发《皋兰县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方案》（皋办发〔2023〕54号）。

29日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崔峰巍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石洞镇明星村和美乡村建设情况。

是日　印发《皋兰县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55号）。

7月

1日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协会会长王晓峰一行到皋兰县调研非物质文化遗产陈列馆。

是日　省乡村振兴局考核评估处一级调研员赵永宏一行到皋兰县调研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国家、省级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3 日　召开全县重点项目调度会。

4 日　第二十九届“兰洽会”皋兰县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暨重点项目推介签约仪式在兰州皇冠假日酒店举行。此次兰洽会皋兰县共签约项目 22 个，投资总额 68.62 亿元，涵盖生物医药、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现代农业、新能源等产业领域。

5 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皋发〔2023〕21 号）。

7 日　印发《皋兰三川口工业园区、皋兰县黑石工业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方案（试行）》（皋办发〔2023〕56 号）。

9 日　天津市东丽区委副书记、区长李春一行到皋兰县开展东西部协作高层互访活动。

12 日　省纪委监委派驻省住建厅纪检监察组副组长、一级调研员周俭华一行到皋兰县督导检查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19 日　黑石镇石青村、白坡村、大横村、黑石村突发强降雨并伴有冰雹，石洞镇涧沟村、明星村突发强降雨。

20 日　市文联、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共同主办的兰州市第四届文学创作提高班在皋兰举办。

是日　皋兰县第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21 日　皋兰首届“烟火星空夜市”在汇金购物广场盛大开幕。现场城市烟火味浓郁，有新疆烤肉、石锅拌饭、辣炒鱿鱼、生菜包肉咖啡、美式手撕猪肉、寿司、炒河粉，还有丰富的甜品、饮料等，琳琅满目，色香味俱全，美味盛宴让人流连忘返。

是日　皋兰县第三期创业论坛在县人社服务大厅举行。来自各行各业的民营企业代表、创业讲师、皋兰县创业创新人士共聚一堂，通过交流分享的方式携手共话创新创业，搭建思想碰撞、凝聚共识的“高架桥”。

24 日　甘肃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在甘肃警察职业学院（皋兰县魏家庄校区）开幕。本届大运会由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体育局、共青团甘肃省委共同举办，甘肃警察职业学院承办，皋兰县政府、兰州理工大学、甘肃财贸职业学院协办。来自甘肃省内的 46 所高校，7000 余名运动员、教练员及裁判员将参加 9 个大项 277 个小项 2367 场比赛，规模为历届甘肃省大运会之最，是甘肃教育系统规格最高、规模最大、影响最广的综合性大学生体育赛事。

25 日　以“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团结奋斗新征程”为主题的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走进兰鑫钢铁集

团有限公司开展慰问演出。

是日　“浙里出发·去兰州”——2023“黄河之滨也很美”旅游推介会在杭州举办。皋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李金平，县文旅局以及百璐通、丰苗、杰慕和麦之源等企业参加了推介活动。

26日　举行甘肃金沙河粮食加工基地项目签约仪式。

27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晓强深入皋兰县，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全省“强省会”行动工作推进大会精神，推动皋兰县高质量发展进行调研，强调要发挥比较优势，找准发展定位，探索“小县大城”发展思路，在落实强省会行动中走出一条特色化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29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皋办发〔2023〕61号）。

31日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张炳智一行到皋兰县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成果重点工作和考核反馈问题整改督导调研情况反馈问题交办会议。

是月　皋兰县人社局联合兰州市红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在县零工市场举办了“雨露计划”毕业生专场招聘会。本次招聘会共有泛植制药、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兰鑫钢铁等13家企业进场招聘，为省内外甘肃籍“雨露计划”毕业生、高校毕业生等有就业意愿的求职者提供了管理人员、护理、医学检验、消防员等70多个工种、300多个岗位。有300多名求职者入场求职，人社服务专员向35名“雨露计划”毕业生一对一提供了职业指导，有10人达成意向性协议。

8月

1日　市政府副市长杨平一行到皋兰县调研什川镇上车村休闲度假村运营情况和食品、燃气安全监管情况及黄河蔡家河段（豆家庄村）保护工作情况。

2日　省委办公厅二级巡视员马星一行到皋兰县开展兰州市档案工作服务农村基层社会治理省级试点工作。

3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方书英一行调研皋兰县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和“一房两站”医养服务工作。

是日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被省委党史研究室命名为甘肃省第八批中共党史教育基地。

7日　印发《皋兰县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64号）。

9日　辽宁科技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李胜利一行到皋兰县走访交流。

12 日　召开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经济运行调度会。

15 日　省政府党组成员、副省长李刚一行来皋兰县调研水阜镇标准化蛋鸡养殖基地及什川镇上车村“和美乡村”建设情况。

20 日　2023 金徽酒正能量第十五期爱心助学工程·皋兰站在皋兰一中举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共向皋兰县 20 名优秀高中毕业生每人捐助 2000 元，共计发放奖学金 4 万元。

27 日　国开青旅集团董事局主席陈诚一行到皋兰县对接有关项目。

是月　皋兰县什川镇 4000 亩鲜桃喜获丰收。

是月　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第八届省政府质量奖及提名奖结果。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被授予甘肃省人民政府质量奖。

是月　皋兰县被评为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是月　在什川古梨园发现了一株约 490 岁高龄的冬果梨树，此树位于什川镇小峡电站桥头碧海蓝天餐饮园内，树干庞大，年长日久，已分裂为三大主枝。这棵古梨树编号为 06152，树势雄壮威武，主枝长势十分遒劲。这也是迄今为止在什川古梨园发现的树龄最古老的梨树之一，比什川梨树王梨树后还要早三四十年。

是月　石洞镇城中社区为辖区 10 个小区安装 80 个充电桩，居民可通过扫码支付进行充电，方便快捷，有效杜绝飞线充电造成的安全隐患，改善小区环境和秩序。

9 月

8 日　印发《皋兰县落实“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主要任务工作方案》（皋办发〔2023〕70 号）。

13 日　国务院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核查组、省人社厅厅长周丽宁一行到皋兰县什川镇核查 G30 连霍高速公路清水驿站至忠和段扩容改造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G312 线清水驿站至傅家窑段公路段 QFTJ4 合同段。

15 日　召开皋兰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中央第十四巡回指导组副组长王树年、省委第一巡回督导组副组长刘玉泉出席会议。

17 日　印发《关于开展强省会行动深入调研的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74 号）。

20 日　《皋兰年鉴（2023）》公开出版。

22 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落实强省会决策部署加快推动皋兰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决定》（皋发〔2023〕26 号）

是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贯彻

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皋发〔2023〕27号）

是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方案》（皋发〔2023〕28号）。

25日 省发展改革委价格处副处长冯斌一行到皋兰县联合检查皋兰县涉及非电网直供物业公司。

是日 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

是日 召开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是日 印发《皋兰县综合目标责任考核办法》（皋办发〔2023〕75号）。

是月 时至中秋佳节，皋兰手工月饼又迎来新的销售旺季。层层叠叠堆满馅料的老月饼蒸熟后香气扑鼻，玫瑰的香甜和胡麻的醇厚满溢在唇齿之间，充满了皋兰人民独有的家乡气息。

10月

5日 市政府副市长靳芳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债务化解工作。

16日 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陈立江一行督导检查皋兰县乡村振兴领域相关工作。

是日 举行兰州市第一中学与皋兰县第一中学友好学校签约揭牌仪式。

是日 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战略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皋办发〔2023〕76号）。

17日 印发《皋兰县“和美乡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79号）。

18日 国家智慧教育云平台省级专家伏蓉一行调研皋兰县“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使用工作开展情况。

是日 印发《加强乡镇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具体措施》（皋办发〔2023〕80号）。

20日 召开全县大气污染防治暨生态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1日 省委督查专员朱建斌一行督查皋兰县供热准备情况。

24日 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市纪委常委、市委巡察办主任生启敏一行调研督导县委巡察工作。

是日 召开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回头看督导调研反馈问题交办会议。

27日 央广网“风起黄河”拍摄组参观西电管理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西电工程纪念馆并观看西电工程纪录片《人间正道是沧桑》，并组织召开了央广网“风起黄河”皋兰行研讨座谈会会议。

28日 中共皋兰县委印发《关于加

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实施方案》（皋发〔2023〕30号）。

30日　中央第十四巡回指导组副组长王树年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督导，实地查看为民兴办实事。

31日　印发《领导干部外出报告工作制度》（皋办发〔2023〕81号）。

是日　印发《皋兰县促进废钢铁等再生资源综合回收加工利用鼓励办法（试行）》（皋办发〔2023〕82号）。

11月

2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基层司司长傅卫一行督查皋兰县卫生健康工作。

7日　省民政厅厅长任燕顺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县殡仪馆项目建设情况及黑石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平村幸福互助院运营情况。

13日　国务院督查组一行到皋兰县综合福利院、黑石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督查民政工作。

15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到皋兰县调研为民办实事有关项目推进情况。任振鹤强调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老百姓的幸福就是共产党的事业”的殷殷嘱托，结合开展主题教育，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心全力推进为民办实事落实，努力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是日　国家疾控局卫生免疫司一级巡视员王文杰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国家免疫规划工作。

17日　印发《皋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皋办发〔2023〕83号）。

21日　中央第十四巡回指导组副组长王树年一行到皋兰县调研督导，实地走访县医院重点科室和养老幸福院。

22日　市强省会工作专班负责人李超（团市委副书记）一行调研皋兰县建筑业经济指标工作开展情况。

是日　召开全县主题教育工作推进会议。

23日　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项目五处副处长王美桃、民政部规划财务司财务处二级调研员房炜一行调研皋兰县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预算评审工作。

24日　皋兰县什川镇建成智慧乡村旅游服务平台。该平台成为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面向首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开展数字乡村聚力行动示范村建设公益项目之一。项目建设包括一平台、四对象、五

应用，即建成智慧乡村旅游服务平台，面向旅游管理机构、政府，旅游企业，游客及旅游企业从业人员及当地群众四类对象，实现公共服务、文化保护、成果创新及应用、电子商务、大数据分析五类应用。

28日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兰州市永登县上川镇划入皋兰县行政区划的批复》（甘政函〔2023〕153号），将永登县上川镇1个建制镇和15个建制村划入皋兰县，委托兰州新区管理，上川镇人民政府驻地、名称不变。

是月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皋兰县大力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在全县上下深入开展“访民问暖”行动，组织全县1400多名机关党员干部到社区报到，深入居民家中、供暖企业、物业小区，全覆盖排查解决供暖当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群众寒冬有温暖、城乡服务有温度。

12月

1日　中央第十四巡回指导组组长王炯一行调研督导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

5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副司长刘琼一行调研皋兰县兰鑫节能降碳情况。

12日　省水利厅一级巡视员吴天临一行到皋兰县督查省列为民兴办实事完成情况。

14日　召开县委常委会主题教育成果交流会。

15日　皋兰县“校园定制公交”正式运营，高中学生晚间“回家难”问题得到切实解决。皋兰县“校园定制公交”根据学生晚间出行实际需求新增开通4个夜间班次，线路服务时间分别为晚9:40、晚10:10两个时间段。下行线经中堡社区、源丰佳苑、聚金兰庭、宜家小区、尚锦城、鼎达小区到达南源小区；上行线经源丰佳苑、三汇小区、天添小区、国芳小区、检察院十字、保险公司十字、县政府、粮食局到达三厂，途经多处住宅区和客流密集站点，夜间服务时间近2小时。

18日　23时59分，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6.2级地震，皋兰县震感明显。县委、县政府紧急筹集救灾物资，发动社会各界踊跃捐款捐物，向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拨付抗震救灾捐款200万元。

是日　印发《皋兰县党的建设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皋办发〔2023〕88号）。

22日　印发《皋兰县亮牌考核工作方案》（皋办发〔2023〕91号）。

25日　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陈志强调研什川大奔头山区域高尔夫球场排查情况。

是日　印发《皋兰县县级层面领导干



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皋办发〔2023〕92号）。

是日 印发《县委常委会会议听取县直部门党组（党委）履行党建主体责任述职工作实施方案》（皋办发〔2023〕93号）。

是年 皋兰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与兰州银行皋兰支行、皋兰县农村信用联社、农行皋兰支行、皋兰县新华村镇银行合作，先后为41户小微企业担保贷款6724万元，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杠杆作用，缓解皋兰县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县情概览

概 述

【历史沿革】 皋兰县历史文化悠久，素有“名藩自古皋兰”之誉。皋兰为丝路重镇，陇西要冲。春秋战国时为羌戎之地，秦统一中国后归秦。西汉时属金城郡，首置金城县。西魏、北魏与北周时属子城县，子城县为金城郡治所在。隋初，属兰州市总管府，废府复郡后，仍属金城郡金城县。唐属兰泉县，即现兰州市区所在，亦为金城郡治。唐后期与五代时，为吐蕃辖地。宋、金、元、明均属兰州。清乾隆三年(1738年)，乾隆皇帝敕赐“皋兰县”名字(因境内有皋兰山而更名为皋兰县)，沿用至今，历代为甘肃首县。

1949年8月26日，皋兰县与兰州市同时解放。1957年8月县址迁至石洞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皋兰地域辽阔，东至甘草镇60千米交定西界，西至张家寺70千米交永登县界，南至漩马滩50千米交洮沙县界，北至甘露池80千米交红水县界，行政地域面积达5400多平方公里，后来经过多次划归，直到1970年再次划归兰州市。

【自然地理】 2023年末，皋兰县辖8个镇，22个社区，108个村（其中西岔镇、中川镇、秦川镇、上川镇由兰州新区托管），国土面积2845平方千米。现实际管辖4个镇38个行政村4个社区，总面积1682平方千米。总人口11.2万人，其中农村人口4.84万人；耕地面积31.57万亩（其中水浇地面积13.22万亩，旱地面积18.35万亩）。县城距离兰州主城区35公里、白银29公里、兰州新区23公里。



黄河流经皋兰县境内，年均流量 311 亿立方米。地形属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多为黄土梁峁、沟谷和小川台地等类型，地势为北高南低、西高东低，呈西北向东南倾斜，山脉多为南北走向，海拔 1411~2445 米。

皋兰属温带半干旱气候。2023 年平均气温为 8.4℃，比历年平均值偏高 0.7℃，极端最高气温为 37.2℃；年降水量为 182.4 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约 30%；无霜期 172 天。9 月 18—27 日出现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为 15.8 毫米，10 月 1—7 日出现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为 28.7 毫米。7 月 19 日 21 时 40 分左右，黑石镇石青村、白坡村、大横村、黑石村突发强降雨并伴有冰雹，石洞镇涧沟村、明星村突发强降雨。

2023 年气温偏高，降水偏少，有效降水过程少，旱情严重，局地灾害性天气使农作物受灾比较严重。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 6.2 级地震，皋兰县震感明显。

【文化旅游】 皋兰县悠久的历史孕育出了灿烂的文化，独特的地形蕴藏着丰富的资源。2009 年 5 月 20 日，皋兰县被文化部命名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太平鼓、兰州鼓子、魏振皆书法成为辖区三张亮丽的文化名片。皋兰县文化旅游资源比较丰富，境内有以黄河文化为主题的什川黄河古梨园景区，以佛教文化为承载的石洞寺森林公园景区。

【非物质文化遗产】 年末，皋兰县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23 项，其中兰州太平鼓、兰州鼓子 2 项被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兰州太平歌、铁芯子制作技艺、兰州“天把式”、皋兰曲子戏、什川灯火等 5 项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兰州旱田压砂技术、兰州民歌、皋兰地卦子等 3 项被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石子棋、太平鼓制作工艺、皋兰“禾尚头”、兰州软儿梨、皋兰刺绣、皋兰剪纸、皋兰“百眼串井”、古梨园管护技艺、皋兰高架狮子等 13 项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皋兰“甘味”农产品】 “甘味”农产品，是指在甘肃省辖区内依托绿色标准化基地生产的，有农产品品质评价体系、产地环境监测体系、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支撑的，具有悠久历史文化背景、独特自然生态条件、优良产地环境、绿色有机特质的特色优势农产品；是绿色化、标准化、优质化、质量安全可追溯甘肃特色优势农产品的统称。

皋兰禾尚头： 皋兰禾尚头小麦的种植

是从元末明初开始的，距今已有500多年的历史。皋兰禾尚头小麦于2015年获得农业部地理标志产品登记证书。

皋兰，处于黄河上游的河谷地带，这里是黄河流域最早的农业栽培区域之一，也是中国西北地区重要的粮食基地。适宜的气候条件、肥沃的土壤，使得这里成为皋兰禾尚头小麦的主产区。皋兰县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温度9.9℃，气候干燥，全年降雨量仅327毫米，主要集中在7—9月；但蒸发量大，年均蒸发量1533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43.2%，无霜期117天，平均海拔1800米左右。昼夜温差大，达到18.6℃，非常有利于皋兰禾尚头小麦光合产物的合成和积累。2023年全县种植面积达到2.18万亩。

根据近五年的气候条件调查，皋兰禾尚头小麦产区土壤养分和重金属检测，空气质量监测，各项指标均符合《绿色食品产地环境质量》（NY/T 391–2021）标准要求。生产中主要施用农家肥，不施用农药。籽粒和面粉的感官要求、理化指标、污染物、农药残留和真菌毒素均符合《绿色食品 小麦及小麦粉》（NY/T 421–2021）标准要求。禾尚头小麦是皋兰县干旱地区特定气候环境、特定砂田中生长的一种特有小麦地方品种，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规模化生产为主。禾尚头小麦生长的砂田，是在地表覆盖一层6 ~ 15厘米厚的粗砂砾石形成的特殊田地，是在长期适应干旱和盐碱荒地中创造的一种独特的抗旱耕作方式。砂田具有保墒提温的作用，能充分吸纳有限的自然降雨，有效抑制自然蒸发，保证了小麦生长所需的水分和温度。皋兰县本地干旱地区种植的传统优质小麦品种。属禾本科一年生草本植物，具有发达的须根系，以利于充分吸收其生长所需的水分和养分。茎直立、空心，由4~6个生长节组成。在新砂地和雨水较正常年份，禾尚头小麦分蘖成穗率可超过10%。蘖小叶窄，株高122厘米，穗状花序，小穗有2~3朵花，穗无芒，圆锥形，壳色红，成熟后口紧，不掉籽。颖果椭圆、褐红色，麦粒中小，较细长。发芽时，芽鞘坚硬、粗壮而长，鞘尖锐利似锥，可刺破坚硬的沙层或土块，利于抗旱深播、早播。禾尚头小麦具备极强的抗旱，耐瘠薄，耐盐碱性能。在土壤含水仅有5%~10%的极干旱土壤上，也能开花结实。土壤含盐量不超过0.3%时，生长正常。适应在旱砂地种植，新砂地不需施肥，平均亩产可达100千克。中老砂地用耧点种化肥即可（一般亩种10千克尿素），平均亩产可达75千克，生长期不需要追肥。



由于皋兰禾尚头小麦根系发达、抗旱性突出，从而使其他作物无法正常生长的砂田，能够生产出品质优异的皋兰禾尚头小麦。皋兰禾尚头小麦品质优良。通过分析影响小麦籽粒和面粉品质的主要指标，与比对产区其他旱地小麦品种相比，皋兰禾尚头小麦的粗蛋白含量13.8%，高13.11%；湿面筋含量30.4%，高0.66%；沉淀值32.9ml，高8.22%；面团稳定时间5.6min，高55.56%；最大拉伸阻力435.5EU，高45.17%。由于皋兰禾尚头小麦的主要品质指标均优于比对产区的小麦，用皋兰禾尚头小麦面粉加工的面条耐煮、不糊汤，口感滑爽、有嚼劲、有面香味。皋兰禾尚头小麦种植历史悠久，口感独特。用皋兰禾尚头小麦面粉做“长寿面”，烧制的“烧锅子”是兰州地区人民喜爱的食品。经过多年的优选优育，如今，皋兰禾尚头小麦已形成品牌效应，成为皋兰县的一张名片。2019年兰州麦粒香食品有限公司的禾尚头长寿面被认定为绿色食品A级产品，现有“甘味”农产品区域品牌1个（“皋兰禾尚头小麦”）、“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品牌1个（“陇上金麦”）。

皋兰软儿梨：相传皋兰软儿梨自明朝嘉靖年间开始种植，以世界第一古梨园之名而享有盛誉。秋时色青黄，味微酸，藏至冬末春初变软变黑，果肉黑亮且成浆状，口感甜蜜，色香味俱佳，深受人们喜爱，被誉为中国最古老的“冰淇淋”。

皋兰县位于甘肃中部，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9.7℃，年有效积温3095℃，年平均降水量266毫米，年平均日照2768h，无霜期144d。其昼夜温差大，光照充足，是软儿梨最适宜的生长区之一。

皋兰县水利资源丰富，黄河流经什川镇全境，县内有西电、大砂沟两大水利提灌工程和引大入秦自流灌溉工程。水质洁净无污染，适宜人畜饮用及灌溉。土壤类型多，结构疏松，矿物质含量丰富，有效磷、全氮含量高，有利于软儿梨生长。什川镇作为全县软儿梨的主产区，梨园核心区域有软儿梨3939亩，百年以上软儿梨9423颗，年产量为约5000吨。

皋兰软儿梨蛋白质含量3.4%、脂肪0.12%、碳水化合物14%，含18种氨基酸及24种微量元素及大量的生物活性成分等，营养价值极高。与同类产品相比，钾含量达到了21mg/kg，高46%；乙酸含量52μg/g，高72%；绿原酸含量0.7μg/g，高670%；丝氨酸含量64μg/g，高18%。《本草纲目》记载，软儿梨有润肺、凉心、消痰、降火、解酒毒等功效。民间把皋兰软儿梨称作“天庭神仙味，人间灵芝草”。

什川镇栽培梨树历史悠久，从明末清初开始“引流种树”，康熙年间大规模栽培。迄今约400年。什川农民栽培优质软儿梨树，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软儿梨长势旺盛，成枝力强，定植后5年即可结果，10年以后进入盛果期。树冠高大而开张，寿命很长。现在什川梨园还有很多300年树龄的老梨树，干径超过1米，树冠高10米上下，枝叶茂盛，结果繁多，果质优良，每棵可收500~1000千克。春天繁花似雪，夏日绿荫如盖，秋季硕果飘香，初冬霜叶紫红，梨树成了什川奇特美丽的自然景观。软儿梨属于秋子梨系统，在9月下旬收获。一般单果重100克，大者可达250克。果形扁圆，果皮黄绿色，果点小，有的萼片宿存，有的不存萼片。皮薄，果肉白色，石细胞极小，味酸甜。果实贮存一个月后，果皮呈黄褐色，香气扑鼻，剥去细皮，果肉松软，味香甜，极为合口。这是软儿梨上市的第一黄金时期，美中不足的是运输易于破损。第二黄金期就是将梨贮藏到12月以后，果肉被冻透，果色变为酱红，果肉则全部化作果酱。食前，先缓缓加温，让果肉解冻，然后从皮上任何地方开一小孔，用嘴吮吸，可将果酱吸入口中，立刻溶解，香甜无比，沁人心脾。此时，软儿梨在市场上成为紧俏品，身价数倍。由于果心被冻实，便于装箱长途运输。

皋兰软儿梨挥发性风味物质含量2071μg/kg，高于同类产品40%，其中挥发性香气成分中的惕各酸乙酯、丁酸己酯、山梨酸乙酯等12种物质是其独有的组份，赋予了其味道鲜美、风味独特的品质。

皋兰软儿梨荣获“中华老字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013年被列为国家“首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正在积极申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由皋兰软儿梨制成的多种美食，如梨膏、梨汁、三炮台等，深受广大消费者的喜爱，已成为人们日常饮食中的必备佳品。2023年12月正式纳入全国特质农产品名录。

西甜瓜：皋兰县什川镇在民国时期就是“瓜果之乡”。许多农民在砂田种植西瓜、甜瓜和籽瓜，瓜质颇佳。20世纪50年代农业集体化后，许多生产队铺压砂田，大面积种植花皮西瓜、黑皮西瓜、麻醉瓜、金塔寺甜瓜、白兰瓜等，主要供应兰州市场。砂田无设施种瓜方式延续至20世纪70年代。

20世纪80年代，农业体制改革，农民大量铺压砂田，在砂田上铺地膜或架起拱棚种瓜。西瓜品种有蜜枚、P2 、苏联西瓜等；甜瓜有大暑白兰瓜、黄河蜜、铁蛋子、白瓜子等。铺地膜和架拱棚都使瓜类提前成熟，提高了经济效益。



20 世纪 90 年代，什川镇河口村农民率先建起日光温室种植西甜瓜，更加提前瓜成熟期，经济效益进一步提高。日光温室在河口村得到推广。什川镇泥湾村许多农民架起大棚种植西甜瓜，瓜质优良，其价格及效益很高。2000 年以后，泥湾村、河口村种植西甜瓜的农户大幅度增加。河东北庄村、南庄村、长坡村、上车村等四村 2006 年以后才逐渐兴起。河西发展设施农业，栽培反季节西甜瓜，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后，被农业部确定为“千亩高产优质无公害西甜瓜基地”，被国家质检总局命名为“国家级西甜瓜标准化生产示范区”，被财政部、国家科协命名为“科普惠农兴村”示范基地。发展生态农业、设施农业面积近万亩，年产各类西甜瓜 1 万多吨，成为一大支柱产业。

2023 年，皋兰县设施农业种植西甜瓜发展达到 2000 亩，年产量突破 5000 吨，实现销售收入 3000 万元。早熟甜瓜畅销广东、上海、西藏、新疆、内蒙古等 10 多个省市。种植西甜瓜亦成为皋兰县什川镇农民致富的支柱产业。

【地方风味饮食】 皋兰地方风味饮食较多，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

面茶：面茶是长期流行的传统饮食。其源于何时现无记载。面茶制作时将羊油在锅内熔化开，然后掺拌经炒熟之白面，加入盐、花椒等调料和油炒杏仁、葱花，冷却后凝固成块。饮用时，切为碎屑煮熟再调以佐料即可。其味浓香可口，老幼喜爱，多在秋、冬季清晨食用。

长面：用上好的面为主料，和面时在水中加入适量蓬灰水（或食用碱面），面揉好后放在盆里稍醒一会，以增强面的柔筋度。后用面杖薄擀细切。面条煮熟出锅后，用凉开水漂过，即可入碗浇汤食用。

吃长面浇的汤比较讲究，多用肉丁、豆腐丁、萝卜丁、粉条、黄花、木耳、菠菜、葱花、勾芡、炝油制成臊子汤，并以酱油、醋、油泼辣子、腐乳、麻酱、芥末等调味品调拌，满碗飘香，食用可口。

长面在不同的场合有不同的讲究和叫法，老年人过生日时叫长寿面，儿女婚嫁时叫喜面，大年除夕全家欢聚时叫团圆面，新媳妇婚后三天亲手做面调汤称“试手面”，为招待亲友及家人出远门临行前而做的长面，寄寓着常来常往的深刻含义。

拉条子：以当地产的“和尚头”小麦面或其他上好的面为主料，水中加适量蓬灰卤汁和面，面和好后稍醒，然后拉成宽窄粗细各种面条，煮熟后调配副食而食。拉条子以其筋骨、耐嚼而味美可口，誉满全县。

浆水面：浆水一般多用苦苦菜、白菜、芹菜等注入面汤，待发酵后，将凉开水兑入，炝以葱花香菜而成“浆水汤”。面条煮熟后捞入浆水汤中，其面精汤清，味酸色淡，以凉爽、可口著称。

烧锅子：用火在石板上烧制而成。先用柴草煨火，待燃烧物燃透无烟，拨开火堆，放一块石板，表面擦一层清油，放上做好的面团，然后扣上合适的铜、铁鏊锅并埋以火烬，烧至半小时左右即成。烧锅子表皮橙黄，酥脆，内瓤松散味美，久放不易馊。

面片子：以上等面粉为料，和成面团，醒半小时为宜，然后将面条形拉长，手揪成小方块下入锅内煮熟，调入配好的副食佐料食用，面片子味香可口，是老少喜欢的面食。

沙葱菜：野菜，学名勃氏葱，阴雨数天速生速长，多生长在土、石山的阴坡，其味似葱似蒜。这种菜既可生吃，也可腌制。腌制好的“沙葱”放两三年而色味如初，堪称“山珍”。

灰豆子：以上好豌豆为料，先把豆子炒成半熟（亦有不炒者），然后将豆子放进铁锅或砂锅，加水，并放少许蓬灰或碱面慢火熬煮。煮成半糊状后，豆汤均变为深褐色，多在放冷后加白糖吃喝。味甜可口，防暑，老幼喜食。

手工月饼：把发酵揉好的面擀成圆形之后，抹上胡麻油，再均匀撒上姜黄、红曲、胡麻籽、玫瑰酱、苦豆、花椒叶等调味品，层层叠放在一起，用一张白面皮把一摞色泽诱人的千层饼包起来，然后在千层月饼上做几个面塑花形，做好的千层饼放入大火烧开的蒸笼中，蒸一个小时左右才能熟透。手工月饼浓缩了西北浓浓的乡土风味，寄托着皋兰远方游子无尽的思乡情。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国民经济】 2023年，皋兰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67.26亿元，同比增长4.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7.24亿元，同比增长5.4%；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30.4亿元，同比增长4.5%；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6%；建筑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5%；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9.62亿元，同比增长5.1%）；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0.17亿元，同比增长7.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04万元，同比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2万元，同比增长8.5%。

【强县域融合发展】 印发《〈皋兰县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重点项目清单》，

对确定的重建发展格局、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等七大块 28 个方面工作进行年度分解。完成中川镇、秦川镇、上川镇划入工作。编制完成《皋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空间布局更加科学合理。会同兰州大学专业团队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

【强县域科技创新】 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等指导性文件，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扶持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认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8 家、省级科技型企业 5 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43 家，完成技术市场成交额 8102 万元。围绕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投资 375 万元实施县级科技项目 12 项。围绕禾尚头小麦、软儿梨、兰州白兰瓜、高原夏菜、畜牧养殖等五大特色产业，实行“科技特派团”制度，开展科技服务活动 40 场次，解决技术问题 12 个。

【强县域粮食安全】 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9.6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达 2.75 万吨。投入资金 150 万元，支持各镇开展抗旱减灾，最大限度降低群众损失。促进农业保险提标扩面，申报实施农业保险品种 19 个。全县种植业承保 11.05 万亩，养殖业承保 44.75 万头，投保农户达 4465 户。落实秋播任务，补种复种秋季蔬菜作物 4430 亩，提高亩均效益。强化农业创新投入，建成耕地熟化技术试验示范区 1 个，建成双垄沟全覆膜种植技术示范点 4 个，推广双垄沟全覆膜播种面积 6.5 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 25 万亩。组织开展农业实用技术能力提升培训 24 期、培训农民 1532 人。加快撂荒耕地整治，整治撂荒耕地 2.51 万亩。改善粮食安全仓储基础设施，投资 3608 万元的保障粮库项目正在进行辅助设施建设。投资 7725.55 万元，实施肖家湾土地整治（一期）等 3 个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新增耕地 2088 亩。

【强县域现代农业】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落实县季调度、镇月调度的动态监测帮扶工作机制，坚持“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原则，开展排查 3 轮次，新识别纳入监测人口 16 户 71 人，并制定“一户一策”帮扶措施。优化驻村帮扶，调整驻村干部 33 名，全额落实驻村干部各项补助。对全县 101 户 331 人监测户逐户上门“会诊”，建立工作台账，落实产业帮扶、劳务输转、政策兜底等帮扶措施，累计退出 64 户 193 人。拓展东西部协作成果，打造水阜燕儿坪、黑石和平、什川北庄等 3 个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强化产业协作，利用

高层互访、津陇共振兴等契机，引进落地优质企业8家，总投资额达1.27亿元。聚焦特色产品，持续开展结对消费帮扶，完成消费帮扶金额1.31亿元。

修订完善《皋兰县特色产业奖补办法》，发放产业奖补资金4236万元。推广“富民产业贷”农户小额信贷等金融产品，投放“富民产业贷”830笔4852万元。实施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改造提升钢架大棚1000座。建成千亩粮食种植基地12个，百亩粮食种植基地33个。推动养殖业发展，推进4个10万羽蛋鸡规模化养殖基地项目建设，与上海元盛和牛签订年屠宰加工10万头和牛及肉类深加工项目。打造特色农业品牌，“陇上金麦”禾尚头长寿面和“丰苗”兰州白兰瓜荣获第二十九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全覆盖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35.7万元。全年肉牛存栏3500头，出栏1510头；肉羊存栏8万头，出栏6.72万头；生猪存栏6.4万头，出栏7.71万头；肉鸡存栏5万只，出栏2.2万只。肉蛋奶总产量达到7.72万吨。

【强县域工业经济】 培育新沅精石、润秉建材等5家企业上规入库，全县规上工业企业达到32家。贯彻省、市关于“包抓联”企业工作部署，全县970名领导干部包抓联企业1019户，协调解决各类问题258个。推进工业项目建设，实施工业项目20个，总投资58.12亿元（其中：宏鼎磨料年产30万吨新能源负极材料前驱体粉体材料工程等7个项目正在办理土地等前期手续；兰鑫钢铁年产120万吨焦化等4个项目正在抓紧建设；兰鑫钢铁高炉升级改造等9个项目建成投产）。落实规上工业企业倍增计划，新沅精石顺利入库纳统，润秉建材、世纪汇德产值正在积极申报。发放企业上规入库奖励资金7家85万元，鼓励企业创新发展，绿舟建材、德源农业、恒利新材料等17家企业先后被认定为市级创新型中小企业。甘肃宏鼎磨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兰鑫钢铁集团通过兰州市智能工厂认定。规模工业总产值完成123.78亿元，同比下降5.05%。

【强县域商贸服务】 投资778万元，完成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等项目6个。新建红柳、明星、接官亭3个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推进城中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引进半岛书屋、街头牛排、沪上阿姨等多家商业网点。依托同城配送项目，推动“同城配送消费专柜”进社区活动，开发皋兰甄选线上平台，上架农特产品110款，孵化电商企业2家。做好电商人才培育，组织开展各类电商培训316

人次。创新实体消费模式，组织开展“五一”劳动节等促消费活动 30 场次，发放代金券 1.3 万张，实现销售额 2450 万元。开展直播带货等线上活动 224 场次，实现线上销售额 3900 万元。组织参加 2023 年“甘味”特色农产品走进山东、“浙里出发去兰州”等各类推介展销活动 21 场次。支持鼓励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泛植制药在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签订 500 万美元甘草酸粉采购合同。

【强县域文旅产业】 建成并启用“皋兰文旅”数字营销平台，入驻各类文旅经济主体 16 家，有效拓展线上线下文旅数字营销模式。投资 2.18 亿元的黄河大桥进行主体建设。什川镇乡村旅游产业路、体育公园项目（一期）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高质量举办重大旅游节会，成功举办 2023 年“梨韵什川”梨花会、“皋兰县文旅产业如何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专家论坛”等活动。挖掘文旅资源，打造精品旅游线路 3 条，累计接待游客 268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5.35 亿元，再创历史新高。石洞魏家庄、什川长坡获评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什川古梨树群入选全国“双百”古树名单。举办文化下乡、戏曲进乡村等各类文化活动 150 场次。成立 13 支学生太平鼓队伍，助力非遗文化传承保护。甘肃警察职业学院成功举办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皋兰县自行车队在甘肃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上取得三金两铜的好成绩，被评为“体育道德风尚奖”。

【强县域重点改革】 深化农业农村各项改革，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3 个，全县“五有”合作社占比达到 65% 以上，联结农户占比达到 35% 以上。持续推进国有企业改革，采用 1+N 集团管控模式整合重组县属国有企业及资产，国企改革稳步推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承诺时限压缩比达 91.92%，平均跑动次数达 0.07 次，即办件率达 85.05%，平均材料数为 3.59 份。“数字政府”迭代升级，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 100%，掌上可办率达 90%。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云上妇幼”建设，县妇幼保健院成功接入市级“云上妇幼”信息平台，实现多学科远程会诊、远程手术指导、上下转诊、培训教学等功能。

【强县域招商引资】 印发《2023 年皋兰县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实施方案》《皋兰县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试行）》等系列文件。聚焦“走出去”招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先后带队赴外开展招商活动 22 次，上门对接金沙河集团等知名企业 63

家。强化“请进来”招商，邀请深圳市紫辰星新能源有限公司等90家企业来皋洽谈对接，与11家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储备重点招商项目20个，总投资达100亿元以上。建立招商引资线索项目动态管理库，跟踪服务线索项目45个，助推8个项目实现“意向变协议、协议变合同、合同变落地”的转化。组织参加第29届兰洽会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暨重点项目推介签约仪式，签约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皋兰县200MW/400MWh独立共享储能等项目22个，投资总额达63.17亿元。全年实施省外项目43个，总投资203亿元，开工建设36个，到位资金42.05亿元。

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推进，成立全县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工作专班。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日常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全县优化营商环境“一把手走流程”活动的通知》《皋兰县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方案》等文件。完成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评价2轮次，得到考核组的一致好评。上半年，在全市指标测评中位列第二名，其中19项指标中5项指标位列第一名，全县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强县域人居环境】 完成明星、涝池、河口等8个省级乡村示范村建设任务。实施农村清洁取暖改造试点项目，年度完成改造5127户，累计完成11927户。完成省级和美乡村1个，加快推进2个市级、6个县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建设。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清理沟渠10千米、乱搭乱建66处、积存垃圾957吨。巩固提升38个清洁乡村创建成果，实施生态绿化项目3个，栽植苗木1.25万株，安装太阳能路灯303盏，硬化村庄道路3.48万平方米。

【强县域国土绿化】 在县城东西两山及蔡河东西山造林1000亩，栽植各类苗木116万株，县域生态环境更加优美。投资300万元，实施草原生态修复治理1.5万亩。投资1100万元，在县城东山、蔡河东山和水阜如凤山实施国家储备林项目1400亩，完成水利配套工程1400亩，栽植侧柏、云杉、沙枣、榆树、刺槐等各类苗木10.36万株。“三北”防护林六期工程进展顺利，完成前期落地上图工作，上报省林草局审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有序推进，编制完成《皋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实施方案（2022—2026年）》，办理什川镇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土地报批工作。投资2712万元，实施什川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完成90户群众搬迁任务。持续推进林长制改革，选聘生态护林员154人，落实森林草原管护



责任。

【强县域污染防治】 全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达296天以上，达标率81.1%，全县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全力巩固大气污染防治成果，制定《皋兰县2023年度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1+5”行动方案》，进一步细化任务、靠实责任。加强重点企业污染源整治，投资6350万元，完成兰鑫钢铁烧结机头脱硫除尘系统、高炉升级改造项目；投资3252.5万元，实施高炉出铁场全封闭、出铁场矿槽除尘系统的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投资7.23亿元的腾达冶金炉料节能降碳循环经济改造升级项目，正在报批土地手续。开展水污染防治，加强对县城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管理，各项指标均稳定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投资1.4亿元的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45%。认真抓好水生态环境巡查和枯水期黄河干支流环境监管，整改水生态环境问题54处。开展土壤隐患排查“回头看”，完成兰鑫钢铁有限公司、甘肃腾达冶金炉料有限公司、皋兰县城垃圾填埋场等6家企业土壤环境监测前期工作。受理办结各类环境信访投诉79件，全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环境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强县域宜居皋兰】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省级试点示范县建设，起草完成小县大城实施方案。投资2968.52万元，完成用户燃气接入工程。投资8600万元的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期工程），完成31个小区室外管网施工。投资1695.55万元的东湖路改造工程项目，完成招标。投资321万元的城市生态绿道网络更新提升项目，进行绿化养护。投资2717.1万元，开工建设小火烧沟、中岔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180万元，建成公共卫生间7座，解决群众如厕难题。排查经营性自建房3477栋，整治安全隐患132栋；排查其他自建房73716栋，整治安全1637栋。推动登记难化解工作，完成历史遗留问题“登记难”办证产籍测绘341件，建筑面积3.3万平方米。持续美化县城环境，在人民广场、东湖公园、体育公园等重点地段悬挂彩色挂件4111个、串灯7651串，摆放仿真花6482束。

【强县域基础设施】 清理城市“六乱”1691处、流动摊点1251处，整治店外经营550处。抓好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作，投资198.86万元，养护维修道路4千米。有序推进自然村（组）通硬化路项目，投资688.08万元，硬化自然村（组）路10.72千米。投资2140万元，完成X217（阳洼

窑至石洞段）公路K0+000–K4+244段提升改造工程。G312线清傅公路、G30清忠扩容改造等2个省市重点过境项目顺利推进。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累计建成客货邮融合发展村级点57个。全力夯实水利基础设施，投资9230万元，开工建设太平山2号水库。投资260万元，完成脑膜岔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321万元，完成黑石镇红柳村、星湾村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打造梨韵什川城乡融合新典范，投资2014万元的大中型库区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有序建设。加快搭建5G应用场景，改建5G基站40座，实现县城区域5G网络全覆盖，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达80%以上。

【强县域教育立县】 全县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学率达97.33%，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9.15%，高考本科上线率达55.99%。投资6150万元，实施城中幼儿园、义务教育运动场提升改造、什川中学辅助工程等项目12项，升级改造运动场4.7万平方米，建成中小学创客教室8间、VR教室2间，配备课桌椅5000套、图书10万册。推进普通高中办学体制改革，推动皋兰一中与兰州一中结为友好学校，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启动校园“定制公交”，为学生提供便利和安全保障。强化师资队伍培养，引进教育人才7名，成立“三名人才”工作室32个，评选名校长2名、名班主任10名、名师20名，培训教师1300余人次。279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136名留守儿童全部实现就近入学，75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妥善分类安置。城南幼儿园、亿家幼儿园晋升为省级一类幼儿园。

【强县域医疗保障】 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99.64%、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83.44%、高血压患者有效管理率达51.25%。上传心电数据6973例，影像数据393例，全县“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运行机制逐步发挥效益。投资9638万元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主体建设。投资2748万元的县医院5G+智慧医疗建设项目完成软件开发及设备购置。投资300万元，为石洞镇、黑石镇、什川镇卫生院配备DR机、车载转运呼吸机等先进医疗设备。全面提升医疗队伍能力素质，培养紧缺人才7人，引进省市医疗机构专业人才22名。

【强县域社会保障】 落实兜底保障政策，发放城乡低保3221.04万元、城乡特困298.27万元、临时救助资金498.3万元；为全县161户农村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发放冬碳161吨、过冬衣物234户256人。借

助水滴筹等平台实施急难救助 70 人次。投资 568.24 万元，完成养老机构设施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做好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上门服务 3.86 万人次。推进养老“十大行动”，新增养老助餐服务点 3 个，全县助餐点提升至 7 个。组织开展全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社区”活动 18 场次，发放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 64.98 万元。持续强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及医疗救助等三重保障功能，医保基金支付医疗费用 8130 万元、报销大病保险 842 万元、发放医疗救助 1094 万元。服务做好重点群体养老保障工作，为 1.19 名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118.89 万元；为 2.14 万名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

【强县域就业创业】 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工程，全县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1131 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412 人，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233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06%。拓宽就业渠道，成立“直播带岗”活动领导小组，举办“人社局长直播带岗”等各类就业招聘活动 42 场次，推送用工岗位 9381 个。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5 笔 2734 万元，带动创业就业 298 人。累计扶持创建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 2 家，新增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 1 处。办理欠薪投诉举报案件 96 件，为 1941 名劳动者追讨工资 3911 万元。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64 件，结案率 100%，挽回经济损失 240 万元。

（供稿：王玺　孙伶俐　杨晶晶）



重要会议

【县委常委会】 年内，中共皋兰县委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34次，会议内容主要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系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著作选读》《论党的自我革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论“三农”工作》等，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经常性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央及省、市关于党的建设、巡视巡察、意识形态、民族宗教、依法治县、乡村振兴、生态环保、防汛抗旱、信访维稳、国家安全、安全生产等重大部署、重要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研究县委全会、县人代会、县政协会等重要会议、活动事宜。研究审定《中共皋兰县委2023年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皋兰县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要点》《政协皋兰县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2023年政党协商计划》《2023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3年工作要点》《2023年皋兰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2023年皋兰县依法治县工作要点》《2023年皋兰县法治督察工作计划》《2022年度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民主生活会会议方案》《皋兰县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改

革实施方案》《皋兰县开展“基层党建攻坚年”活动实施方案》《关于成立县委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有关事宜》《关于调整中共皋兰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有关事宜》《皋兰县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 2022 年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问题整改方案》《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五有五优”工作方案》《全县政法系统“铸忠诚警魂”活动方案》《皋兰县“主动创稳”行动方案》《皋兰县纪委监委开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方案》《关于在全县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皋兰县 2023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2023 年度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有关事宜》《2023 年全县重点审计项目计划》《2021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皋兰县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试行）》《皋兰县三川口工业园区、黑石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方案》《关于永登县上川镇划入皋兰县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请示》《皋兰县全民国防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方案》《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皋兰县综合目标责任考核办法》《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共皋兰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组建方案》《中共皋兰县委关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方案》《皋兰县“和美乡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皋兰县贯彻落实强工业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战略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皋兰县促进废钢铁等再生资源综合回收利用企业加大废钢铁回收加工利用鼓励办法》《皋兰县 2023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拟安排方案（草案）》《2022 年全县财政收支决算（草案）报告》《皋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皋兰县亮牌考核工作方案》《皋兰县党的建设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皋兰县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实施方案》《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皋兰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事宜》《关于召开皋兰县青年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有关事宜》《关于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实施方案》《机关事业单位及时奖励对象事宜》等，内容涉及政治、

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党的建设等各方面工作；适时研究干部任免及重大问题等。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1月10日，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会议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省强工业行动推进大会暨先进企业和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精神、甘肃省科学技术（专利）奖励大会暨强科技行动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听取县委书记康石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皋兰县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的实施意见》《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安排部署2023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清廉兰州”建设和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

大会的主题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有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以“强县域”牵引贯通落实“强科技、强工业、强省会”，带领全县人民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坚决做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 5月2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皋兰县委关于同意永登县上川镇划入皋兰县行政区划界线变更的决议（草案）》。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 9月16日，召开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听取县委书记康石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皋兰县委关于落实强省会决策部署加快推动皋兰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决定》《中共皋兰县委关于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

大会的主题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实施“四强”行动决策部署和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会要求，引领全县上下深入落实强省会部署要求，强力实施强县域行动，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明确方向、锚定目标，提振信心、砥砺奋进，加快推动皋兰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皋兰。

主要工作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精神，落实市委“1139”工作部署，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推动全县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项事业取得新成绩。

【主题教育】 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和主题教育根本任务，落实县委常委会会议“第一议题”和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与市委常委会同步举办读书班，开展集中学习 36 次、研讨交流 15 次、讲党课 27 次。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抓实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开展集中学习 3910 次，党组织书记讲党课 425 场次，轮训培训党支部书记、党员 4020 人。学习推广“四下基层”优良传统，积极开展“千名干部进千村入万户”行动，组织全县 1890 名机关党员干部，到村开展政策理论宣讲 970 场次、受众 4.8 万人。县级干部科学确定并完成调研课题 33 个，复盘解剖正反典型案例 12 个，现场办公 91 次，协调解决问题 60 个，收集意见建议 118 条，接待处理信访件 36 件，化解信访积案 8 件。

【乡村振兴】 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推进 3000 亩高标准农田新建任务和 1 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完成撂荒地整治 2.1 万亩，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9.58 万亩。安排衔接涉农资金 3132.4 万元，实施农田水利、产业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2 个。修订完善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办法，发放特色产业奖补资金 4236 万元。探索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路径，巩固扩大兰州白兰瓜、软儿梨、禾尚头小麦等特色产业优势，加快推进和牛繁育、蛋鸡养殖基地等项目，引进天津种紫、鲜兹食品、长盛泰生等投资 1000 万元以上农业项目 7 个，培育营收 1000 万元以上农业企业 5 个。全覆盖推广

“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模式，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4.58万元。深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做法，深化拓展乡村建设、乡村发展、乡村治理三大任务，什川镇上车村荣获2023年省级“和美乡村”称号。

【经济发展】 健全落实规上工业企业派驻联络员、包联企业、“白名单”“六必访”等制度，向省市争取企业用电电价政策支持，推进兰鑫钢铁年产120万吨焦化等续建新建项目18个，建成兰州百灵生物医用塑料制品产业化等项目9个。成功培育新沅精石、三鑫源门业2家企业上规入库，推动28家规上工业企业稳产达产增效。完成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等6个项目建设，推动“同城配送消费专柜”进社区，开发皋兰甄选线上平台，上架农特产品110款，新孵化电商企业2家。挖掘消费潜力，举办系列促销活动30场次，带动县内消费2450万元。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实现消费帮扶金额1.2亿元。开展项目“双进”大会战，严格落实重点项目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和“项目工作专班”推进模式，41个重点项目有力有序推进。扶持泛植药业、广兴农产品等5家企业稳定开展对外贸易。

【深化改革】 制定皋兰县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要点，统筹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社会事业领域改革等九个方面27项重点改革任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农村综合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行工业园区“标准地”出让、“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金”机制等改革举措，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和动力不断增强。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六个通办”水平，网办率达到100%。融入“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探索与兰州新区在招商引资、产业布局等领域建立常态合作机制，就水源地、国土空间规划、三北防护林、污水管网等事宜对接45次，推动皋兰与兰州新区协同发展。

【生态环境】 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空气质量达标率82.9%，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废旧农膜回收率达到81%。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草原生态修复治理1.5万亩，完成春季造林1000亩，栽植各类苗木116万株。落实“双碳”战略，实施中国能建10万千瓦光伏发电、城镇燃气接入工程项目，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完善落实生态环境问题常态化排查治理机制，对完成整改的106个生态环境问题进行“回头看”。

【民生事业】 实施“百千万”就业创业引领工程，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041人。

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714万元，带动创业就业296人。打造“学在皋兰”品牌，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推动皋兰一中与兰州一中合作办学。推动“一房两站”医养融合服务模式，县妇幼保健院接入市级“云上妇幼”信息平台。开展“访民问暖”行动，确保群众温暖过冬。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城市、农村低保分别提标1.89%、5.92%，发放各类救助资金3222.14万元。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强化困境儿童、残疾人、失独家庭等群体分层分类关爱帮扶，联系交流困难群众4407人次，解决困难429件、帮办实事647件。加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发放各类优抚金2155.03万元。实施农村养老“十大行动”，加快推进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等养老服务项目6个，为2.14万户籍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

【精神文明】 实施文明风尚提升行动，推动兰州市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打造省级文明实践乡村示范点2个。加大对外宣介力度，《什川古梨园——黄河之畔·百年梨香》和《天下黄河之什川镇》被央视中文国际频道播出，皋兰对外形象持续提升。树立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荐上报“兰州好人”3人、第七届兰州市道德模范6人、新时代好少年7人。推进太平鼓等非遗文化进景区、进校园，《皋兰曲子戏》音乐论文荣获第四届甘肃音乐黄钟奖提名奖，兰州鼓子《鼓子新韵唱家乡》在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播出。举办篮球精英邀请赛、第五届“黄河古道”全民健身节等系列体育活动，全力保障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兰马等重大体育运动赛事，群众文化体育生活更加丰富。

【民主法治】 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和保障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等依法依章程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人大工作，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确保依法履行职权，服务中心大局，高质量推进立法，高效率开展监督，高水平依法决策。充分发挥政协委员主体作用，支持政协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加强和改进党对群团组织的领导，进一步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推进“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不断巩固拓展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成果，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开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局面。坚决扛起法治建设政治责任，深学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和水平。

【党的建设】 制定印发2023年度县委党建工作要点。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32次，及时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全面从严治党新部署、新要求，研究审定党建议题116个。抓实“细胞工程”“头雁工程”“先锋工程”“强基工程”，下发落实甘肃省基层党建基础建设攻坚行动五个方面86项具体措施，积极谋划推进全县农村、社区、“两新”组织等领域党建工作。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选人用人导向，调整任免干部17批259人次，发现储备优秀年轻干部111人。扎实开展“三抓三促”行动，持续转作风、提效能、促发展，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3件129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0人，通报曝光12起16人。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三轮巡察，有序推进第四轮巡察。

中共皋兰县委领导名录

书　记　康　石

副书记　范仲阔（土族）

　　汉晓明

　　刘鹏飞（4月任，挂职）

常　委　张晓媚（女）

　　张建华（6月任）

　　杨立强（3月免）

　　王立志（12月免）

　　陈　楠（女）

　　丁晓辉

　　张敬亮（12月免）

　　张庆红（女，3月免）

　　张　强

　　张建龙（5月任）

　　狄华春（5月免）

　　颜维祥

　　邵　博（12月任）

（供稿：陈　果）

县委办公室工作

【概况】 县委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五个坚持”要求，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高水平谋划、高效率办事、高质量服务”，大力弘扬“扎得下根、吃得了苦、敛得住芒、弹得出劲”的“禾尚头小麦”精神，较好地发挥参谋助手和综合协调作用，为县委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提供有力保障，2023年度被评为全省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工作优秀领导小组。

【调查研究】 准确把握县委工作的重点、领导关注的焦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

开展调查研究，围绕春耕备耕、“小县大城”、农村空心化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 20 篇。

【文稿服务】 全年共起草领导讲话、工作汇报等重要文稿材料 400 余篇，起草文件 75 份、常委会会议纪要 34 期，签收运转文件 1651 件，督促上报文件 53 件、下发文件 125 件，呈送运转重要事项 44 件，报备党内规范性文件 14 件。

【信息服务】 指导健全完善工作信息报送制度。年内，省委信息处采纳信息专报 4 篇，市委信息处采纳信息专报 9 篇；采纳一般性工作信息 63 篇，信息工作全市排名第二，全省排名靠前。

【督查督办】 全年有针对性地开展督促检查 12 轮次，高质量承办省、市、县委批示转办件 113 件，承办市委工作责任清单 81 件、县委工作责任清单 60 件，承办回复网民留言 148 条，及时做好分办、转办、催办工作，主动查办、跟踪问效。

【综合协调】 加强上下沟通、左右衔接，主动与省市党委办公室等部门对接联系，积极与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和省市相关企业、高校沟通衔接，保障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年内，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全县性重要会务活动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 34 次，科学安排各类议题 226 项；组织承办县委全会、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部署会等全县性会议 18 次；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评估考核、市委主要领导调研等重要活动 10 次；统筹做好县委深改委、县委财经委、县委国安委等议事协调机构综合协调工作，承担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召开相关会议 5 次，起草委员会工作要点、信息、汇报、总结等重要文稿材料 90 余篇，各项议事协调机构工作有序推进。

【基层减负】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办公厅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落实年度发文计划和前置审核制度。从严控制文件规格、制发数量、文件篇幅、行文标准和发文范围。年内，县委发文 29 个，同比上升 38%；县委办发文 92 个，同比上升 14%；按照纳入精简文件统计，县委和县委县政府联合发文共 8 件，同比上升 100%；县委办和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发文 56 件，同比上升 180%。严格会议统筹管理。加强各类会议的审核安排，防止出现会议“撞车”现象。年内，召开全县性会议 9 个，同比减少 10%，将 7 个会议合并套开为 4 个会议，会议时间均控制在半天以内。统筹做好督促检查考核工作。下发《皋兰县 2023 年度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

划》，实行清单台账化管理，对开展的各类督查检查考核事项进行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年内，梳理统计各类督查检查考核事项35项，经合并清理后保留23项，督查检查持续规范。

【机要保密】 落实各项保密措施，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各类电报即收即办，各种机要文件的传阅处理均做到及时、准确、保密、安全，无错传、无漏传、无泄密、无漏办、无积压。年内，召开县委机要密码领导小组暨保密委扩大会议1次，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会议1次，开展机要保密和国家安全培训1期300人次，开展国家安全日宣传活动1场次。

【服务保障】 统筹安排县委值班工作，落实24小时值班人员在岗值班制度，做好应急信息报送和协调处置工作，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及时向市委总值班室报送值班信息45期；创优机关办公环境，积极创建无烟党政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财务报销手续，从严控制差旅、会议和活动经费开支。健全完善公务应急用车管理制度，确保安全行车无事故。

【党的建设】 协助县委抓好主体责任落实。协助县委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统筹谋划，研究制定《中共皋兰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组织召开县委主要负责全面从严治党集体约谈2轮次，起草有关文件材料8篇，促进县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纵深发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国共产党章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二卷）等重要书目，教育引导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开展约谈工作，支部书记约谈12人次，班子其他成员约谈21人次。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对重要工作事项一律召开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确保民主集中制有效落实。

抓实抓好办公室主题教育，健全落实周例会学习制度，配发学习教材30套，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手机APP平台，灵活开展学习交流活动，提高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年内，开展集体学习38次，专题研讨交流3次，撰写心得体会100余篇，切实做到学深学透、学思践悟、学用结合。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召开党员大会8次、支委会18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5次，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各1次，认



真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各项工作。推荐1名入党积极分子和1名发展对象参加机关工委组织的培训班，严格按照程序按期转正党员和接收预备党员各1名。严格落实“专人管、足额收、按月缴”的党费收缴管理机制，按照标准如实核定党费缴纳基数。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县委办党支部与蔡河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县委办27名党员干部与蔡河村73名群众结成帮扶对子，实现结对党组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建共治、持续发展。其中10名科级干部与孤儿、特困家庭“一对一”结对，通过定期与关爱对象交流沟通，确保他们得到全面关爱和帮助。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办公室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2次，报送意识形态信息4篇、“小微”课题报告4篇、调研报告1篇、思想政治研究文章1篇。研究完善《县委办公室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办法》，在“皋兰发布”发布信息25篇。

加强综治统战信访等工作。积极参加维稳、综治、反邪教、禁毒、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国家安全等各类宣传活动，上报平安皋兰信息12篇、统战信息10条，接待、转办来信来访12件次，按期办结12件次。

【作风建设】　配合县纪委监委派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监督指导工作，以严的纪律作风保障办公室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以“三抓三促”行动为抓手，深入推进机关廉政教育活动，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7次，上报廉政信息12篇。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县委作风建设有关规定，在重大节假日等关键节点，提醒要求办公室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各方面规定，时刻绷紧纪律之弦，做到警钟长鸣。

【法治建设】　组织机关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内容，开展廉政讲堂4次、警示教育4次。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等相关法律知识。

中共皋兰县委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杨金花（女，8月任）

副主任　张　磊

　　范睿亮（8月任）

　　张发山（9月免）

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组长

　　刘学太

督查专员　范睿亮（8月免）

中共皋兰县委政策咨询服务中心

主　任　魏周璞

副主任　刘飞仁

（供稿：董福昊）

组织工作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组织部（简称“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的职能部门。2023年，全县组织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全市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做好理论武装、选贤任能、强基固本、育才聚才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成立以县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主题教育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组建综合组、材料组、宣传组、整改整治组、联络服务组5个工作组，抽调精干力量30名，负责主题教育日常工作。先后召开全县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工作推进会议、县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会议等会议6次，制定下发各类工作文件和工作提示43个，推动6个县级领导班子和394个基层党组织快速行动、周密部署、一体推进。积极提炼总结推送主题教育工作亮点和经验成效，在中央主流媒体刊发稿件8篇，省级主流媒体刊发稿件13篇，市级主流媒体刊发稿件32篇（条），县融媒体中心刊发刊播稿件18篇（条）；围绕主题教育安排部署情况和各单位各部门开展情况，编发简报36期；向市委主题教育办报送典型经验做法38个，挖掘报送新闻线索36个。县级领导班子与市委常委会同步举办读书班，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0次、研讨交流19次、讲党课27次；基层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7069次，党组织书记讲党课425场次，轮训培训党支部书记、党员4652人。对全县1357名流出党员统一向全国277个县区组织部发函协调纳入学习教育，对23名流入党员及时组织学习并向流出地党组织反馈情况。针对753名年老体弱党员和1146名“三新”领域党员，上门送学7716次。利用党建带团建机制，以全县194个团支部为基本单元，组织2781名团员青年进行理论学习。结合开展“千万工程”“千名干部进千村入万户”行动，组织1890名机关党员干部，到村开展政策理论宣讲735场次、受众3.7万人。



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确定调研课题 31 个，复盘解剖正反典型案例 12 个，开展调研座谈走访 282 次，收集各类意见建议 137 条，梳理突出问题 108 个，制定整改措施 122 条。统筹抓好“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和主动创安主动创稳，组织 895 名党员干部结对认亲，帮办实事 179 件，化解矛盾纠纷 466 件。深入检视整改，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共查找问题 75 个，细化整改措施 121 条，全部完成整改。针对大肆举债、大干快上搞“半拉子工程”“形象工程”“面子工程”、统计造假搞“虚假政绩”、基层治理不良现象等方面，开展专项整治 15 项。各级领导班子新建制度机制 21 项，修订完善制度 8 项，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长效机制。

【干部教育培训】 制订并落实皋兰县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研）修班、东西部协作党政干部能力提升等各类培训班 52 期、培训 4835 人次，选派干部参加省市调训 122 人次。选派 21 名优秀干部到天津市东丽区挂职锻炼、交流学习，10 名优秀年轻干部到省直、市直部门跟班学习，40 名年轻干部到“三抓三促”、主题教育等重大任务一线锻炼历练。围绕招商引资、产业发展、数字经济、乡村振兴等 6 个主题，举办全县党政干部贯彻落实“三新一高”战略部署要求专题培训班 6 期、培训干部 700 余人次。

【干部队伍建设】 年内调整任免干部 17 批 259 人次，常态化发现储备优秀年轻干部 111 人，新招录公务员 30 人，对新考录和选派到镇村任职的 95 名年轻干部全覆盖实行“导师帮带”措施，对 1 个集体、17 名干部进行及时奖励。调整不胜任不适宜担任领导干部 18 名，对 26 名工作表现一般的干部暂缓晋升职级。指导 53 名领导干部完成个人有关事项填报，新增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登记备案 3200 余人。对 6 名领导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主动收集干部负面信息 89 条，清退规范借调干部 6 人。开展职级晋升工作，晋升公务员职级 111 人、事业职员等级 98 人。开展干部关心关爱工作，为 5 名乡镇干部协调解决夫妻两地分居问题，全面完成“乡镇干部年度考核奖标准高于县直同岗位等级人员 20%”及“乡镇公务员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提高为 25%”等各项工作任务。完成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工作，评定“优秀”等次领导班子 17 个、科级干部 124 名、科级以下公务员 37 名，对 105 名考核优秀的公务员给予嘉奖、11 名连续三年考核优秀的公务员记三等功。

制定《皋兰县亮牌考核工作方案》，以亮牌方式对乡镇的5个方面、县直部门的8个方面重点工作任务实行过程性考核。

【基层党组织建设】 制定下发《皋兰县落实〈甘肃省基层党建基础建设攻坚行动若干措施〉任务清单》，从五个方面确定86项具体措施。农村基层党建坚持组织设置与网格划分相融合，推行“村党组织—网格党小组—党员联系户”组织构架，全覆盖设置红色网格203个。推行“四议两公开”，建立村级事务运行机制，提高党组织在乡村治理中的组织力、行动力、号召力。实施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补充50名，划分网格57个，实现“多网合一”。深化拓展“红色物业”建设，推动社区“两委”成员、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负责人“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年末，物业服务覆盖全县小区（楼院）115个；19家物业企业中，建立党组织的3家，选派党建指导员3名。机关党建做实“四级四岗”责任清单，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举办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班1期，指导19个党组织完成届中改选期满换届工作。完善党委领导下校长、院长负责制。县医院实现党组织书记、院长分设；选拔36名党性强、懂教育、会管理、有威信的党员担任学校党组织书记，指导26个学校党组织按期完成换届选举工作，成立民办幼儿园联合党支部1个，实现中小学校和民办教育机构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积极开展国企党组织组建工作，指导国有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年末，全县14家国有企业中，建立党组织的7家，并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开展“两新”组织“两个覆盖”集中攻坚行动，建立党建联系点24个。年末，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达到98.92%，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到98.60%。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开展镇村领导班子届中分析，调整补充乡镇领导班子20人次、中心站所科级干部8人，联审新进村“两委”成员10人次。举办村党组织书记轮训、驻村干部培训、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等各类培训班15场次，开展乡村振兴“擂台比武”活动5场次，选派32名导师结对帮带76名基层干部，拓宽视野、更新观念、提升能力。整顿软弱涣散农村党组织2个，机关党组织1个。为全县17个脱贫村和2个软弱涣散村选派驻村干部53名，调整轮换驻村干部43名，选派7名选调生和1名天津市援派干部到村任职。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干部”计划，36个村实现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干部，比例达到94.74%。建立167人的村级后备干部库。

实施村集体经济倍增计划，建立县级干部联系包抓村级集体经济机制和周调度制度，由32名县级干部和6名县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每人联系包抓1个村，指导制订“一村一策”计划和具体增收措施。持续推广“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探索“抱团发展”模式。年末，全县村均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34.6万元。持续推行“为民服务代理制”，开展“古梨树下说事情”等活动，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58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315条。

【党员队伍建设】 制定下发《皋兰县2023年基层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工作方案》，举办各类培训班18场次，培训党员572人次。举办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9期，发展党员125名。全面推行党员先锋指数积分考核，量化考核指标18项。深入开展“立足岗位作贡献、建言献策助发展、学习身边榜样”和“访民问暖”“一亲三心”等活动，设置党员示范岗302个、党员责任区997个，组织74个党组织、2345名党员到社区报到，认领“微心愿”485个，开展志愿服务334次，走访入户1.8万户，协调解决问题452件。

【人才队伍建设】 培训高素质农民、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农村经营管理人才等1700多人次，培训电商人才270多人次、骨干教师305人次、卫生人才111人次，开展就业培训87期、培训3453人次。拓宽引才渠道，招录公务员、选调生、事业干部、政策性项目人员70名，安置转业士官3名，聘用幼儿教师74名，申报柔性引才计划19名，接收用好64名天津援派人才和省市选派卫生、教育人才；与兰州财经大学建立院地合作联系，安排52名统计专业学生到县属经济部门和乡镇帮助指导提升统计业务水平。优化人才服务，申报中级及以上职称309名；评定农村实用人才初级职称4人、副高级职称1人；为2名“陇原之光”参训学员和5名引进人才发放补贴11.8万元，新储备人才公寓30套，走访慰问人才36名。新建“三名人才工作室”32个、“名中医室”1个，评选名校长名师名医35名。发挥人才作用，围绕构建“3+2”现代产业体系，扶持实施科技创新项目7个，申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8家，认定省级科技型企业9家，新增创新创业团队36个，征集优质创业创新项目14个。申报省级人才项目1个，下拨扶持资金15万元。落实科技特派员制度，择优选聘、选派科技特派员25名，组建科技特派团5个，围绕全县禾尚头小麦、软儿梨、高原夏菜等五大特色产业开展产业指导23次，帮助解决技术问题12个。

【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建立定期学习制度，结合主题教育，采取集中学、辅导学、网络学和送学上门等方式为老干部分送学习资料400余份，依托各类学习平台推送学习内容5000余条，上门送学80余次，组织观看专题报告会、召开座谈会29场次。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开展送春联、红歌演唱会及文艺下乡、书画摄影展等活动230余场次。创建市级“六好”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2个，申报创建省级“六好”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1个。及时足额发放离休干部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做好老年大学工作，分级、分类组织5个专业12个班级认真开展日常教学活动。做好老干部信访工作，先后办理老干部来访2次、电话来访5次。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先后向市委老干部局、县委县政府上报专题调研报告5篇。重点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五老”代表和中小学青少年学生代表开展“国学道德经典诵读”及防校园欺凌、防电信诈骗等各类活动147场次。先后争取爱心资金90多万元，资助贫困儿童900多名，发放运动服和运动鞋3000多件，其中爱心企业361°甘青宁总代理向什川明德、上车、泥湾小学捐赠价值10.56万元的运动鞋528双。

中共皋兰县委组织部领导名录

部　长　狄华春（5月免）
　　张建龙（5月任）
副部长　魏周阳
　　李世全
　　杨加爱
　　方国才

（供稿：王维泰）

宣传工作

【概况】 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结合工作实际，持续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课题研究。年内，形成理论信息240篇，小微课题240篇。2022年推荐上报市委宣传部的重点课题研究成果获得全市思想政治工作重点课题研究成果党政机关组二等奖1个，三等奖1个；中小学校组二等奖1个，三等奖3个。

【理论学习】 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宗教工作的重



要论述、《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学习主题，印发《2023 年度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7 场次（其中研讨 6 场次）。指导全县 9 个党委 35 个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依照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题加强学习，定期报告学习情况，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确保学习成效。

【思想政治和理论宣讲】 聚焦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开展党的二十大、全国两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主题宣讲，印发《2023 年全县理论宣讲工作安排》《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县基层宣讲工作方案》《皋兰县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宣讲工作方案》等文件，全年组织开展理论宣讲 1772 场次，受众 7.8 万余人次。举办全县理论宣讲大赛并选拔推荐选手参加“新时代·新思想·新兰州”兰州市理论宣讲大赛，获得“优秀组织奖”；组织参加“森林消防杯”全省理论宣讲优秀微视频双月赛，5 个参赛作品被“学习强国”兰州学习平台采用，其中 3 个作品荣获全省优秀奖，1 个荣获全省三等奖；举办第二届“新征程路上有你有我”微视频大赛征集等活动，广大干部群众凝心聚力谋发展的良好精神风貌得到广泛宣传。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制定《2023 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皋兰县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处置和整改工作规程》《中共皋兰县委巡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整改和成果运用工作规程》等制度办法，形成规范合理、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召开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领导小组会议、县委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联席会议各 2 次，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印发《关于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持续深化各镇各部门各单位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意识，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举办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和网络意识形态专题培训各 1 期，培训 248 人次，进一步提高全县意识形态工作队伍的战斗力和工作能力水平。落实大型会议、演讲、演出、讲课等活动内容报备审核机制，全年共向市委宣传部报备 7 次，接受各镇各部门各单位报备 39 次。

意识形态工作纳入《皋兰县纪委监委日常监督工作管理制度（试行）》，持续强化纪检监察机构“室组”联合、“组组”

协作、“室组镇”联动监督，凝聚工作合力，把政治监督贯穿意识形态工作全过程，以有力有效的监督促进各项工作落实落地。摸排受理248件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查清事实，无意识形态工作中失职失责的党委（党组）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违反意识形态工作管理规定的情况。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对石洞镇和水阜镇及所辖22个村（社区），县应急局、县退役局、县卫健局等7家单位开展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巡察，对县委统战部、县委党校、县教育局等12家单位开展意识形态专项督查，持续强化基层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

【扫黄打非】 加强对出版物发行单位意识形态管理和新办单位监管，组织开展2023年出版物发行单位年度核验工作，11家书店通过年检。始终将打击政治性有害出版物及信息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联合公安、市场监管、文化执法、教育等相关部门，年内开展联合执法检查4次，检查书店、印刷企业、打字复印店、培训学校等文化经营场所40余家，下发整改通知书9份，清理下架图书200余册。开展“护苗·绿书签”宣传活动，会同县教育局在全县中小学校通过张贴绿书签海报、发放宣传册、开展“护苗”主题活动等方式，引导青少年绿色阅读，文明上网，自觉远离和抵制有害出版物及信息。履行属地监管职责，组织开展辖区电影院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2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开展全县软件正版化工作自查，推动全县党政机关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全面落实，巩固软件正版化成果。

【网络空间治理】 定期分析、研判、部署、检查网络安全工作开展情况，开展政务新媒体专项整治，对皋兰电视台、新皋兰、今日头条、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八大新媒体平台和政府网站等意识形态主阵地进行排查，各类政务新媒体平台均健康有序运行。完成皋兰县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建设，通过省级平台向甘肃省网络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举报网络违法违规信息。联合县公安局开展“清朗”“清风”等系列专项行动，挖掘网络“三俗”线索26条，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对涉事主播进行约谈，签订网络主播文明自律承诺书。加大对违规发布低俗信息等的网站及账号的清查整治力度，对涉网络谣言、暴力、色情等有害信息进行依法清理。召开舆情分析研判会4次，全年报送《网络舆情周报》53期、《网络舆情月报》12期，监测涉皋网络舆情信息4263条，筛选上报88条，下发预警通知5份，协调处置网络

舆情 97 起。

筹措财政专项资金 155 万元，完成皋兰县国家级数字乡村平台建设项目。从中央网信办、中国互联网基金会争取什川镇智慧美丽乡村建设及推广试点项目资金 200 万元，完成项目建设和验收工作。数字乡村平台建设项目和什川镇智慧美丽乡村建设及推广试点项目的建成，夯实数字乡村平台系统，拓展数字应用场景，推动全县数字乡村建设提质增效。

【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有关内容纳入年度目标管理。年内制定印发《皋兰县开展“我们的节日”实施方案》，挖掘传承传统节日文化内涵，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 380 余场次。坚持弘扬正能量，传递真善美，积极选树“兰州好人”、道德模范、“新时代兰州好少年”等先进典型，年内 3 人获评“兰州好人”，2 人获评第七届兰州市道德模范，2 人获评“新时代兰州好少年”；同时，组织推荐 10 人参加甘肃省第九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持续树立“当好人、做好事、有好报”的社会价值导向。持续深化移风易俗，跟进督促各镇村充分发挥村民自治组织作用，修订完善村规民约，抵制和治理不良风气和行为陋习；强化诚信教育宣传，持续发布公民道德“红黑榜”，引导群众强化道德自觉，促进乡风文明。组织全县中小学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系列实践活动场次，抓好少年宫建设，开设主持与朗诵、书法、国画、篮球、乒乓球、武术等公益课堂 15 个，开展活动 200 余场次，受众青少年 9000 多人次，持续加强未成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印发《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五有五优”工作方案》，规范“月有安排”“周有活动”运行机制，推动文明实践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发展。注重基层指导，深入镇、村（社区）调研文明实践工作 16 次，完成水阜镇砂岗村、石洞镇阳洼窑村“孝善文化”“道德储蓄”省级文明实践乡村示范点建设并通过评估验收，推进基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提质增效。强化业务培训，线上线下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层宣讲辅导讲座、2023 年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培训、新时代文明实践云平台管理运行业务培训等，对文明实践工作专干、志愿服务骨干进行辅导 608 人次，凝聚奋进新征程的精神力量。围绕“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的文明实践工作目标，组织开展“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万家”实践活动、“志愿服务送关爱 文明实践树新风”活动、“践行二十大·志愿我先行”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实践活动等2076场次。发挥带动作用，将每月首周周六定为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集中活动日”，以“爱心皋兰 文明有我”为主题组织开展集中性活动9场次，努力实现“中心吹哨 部门报到”。

顺利通过省级文明县复查，在全省51个省级文明村镇复查工作中整体成绩突出，受到全市通报表扬。水阜镇老鹳村、涝池村获评第十六批省级文明村，东湾小学获评第三届省级文明校园，推荐4个单位、6个村申报2022—2023年度市级文明单位，文明创建工作扎实有力推进。

【文化活动】 组织开展“礼赞二十大·谱写新篇章——2023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暨陇原红色文艺轻骑兵惠民演出”进村、进企业4场次，“2023年兰州市传统文化进基层暨文化进万家惠民演出”进学校1场次，受众2000余人。推进全民阅读，组织开展“4·23世界读书日”朗诵会、图书馆服务宣传周、阅读推广志愿服务、成长有“阅”等系列阅读活动16场次，参与人数达1800余人次。举办兰州太平鼓艺术展示、兰州鼓子优秀曲目展演、书画笔会交流“三张县域文化名片”集中展示活动，擦亮做优太平鼓、兰州鼓子、魏振皆书法等文化名片。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阵地作用，开展周六公益电影放映日活动，放映41部爱国主义教育影片，受众达1400余人次。选派2名选手参加“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兰州市2023年农民阅读演讲比赛，分别荣获三等奖和优秀奖。在第二届“陇韵书香季”全民阅读系列活动中，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荣获优秀组织奖。石洞镇城南社区被评为2022年全省“书香社区”，王君礼、俞海云家庭被评为全省“书香之家”，王希羽、魏乐仪、魏煜洁、许筱佳被评为全省“阅读之星”，魏家庄小学教师魏乐仪被中宣部评为第二届全民阅读大会“乡村阅读推广人”。

【对外宣传】 探索创新宣传手段，积极策划《“三抓三促”行动进行时》《皋兰县“一把手”谈发展》《讲述皋兰》系列栏目，举办非遗社火过大年、主播带您游什川、非遗展演、中秋音乐会等多场直播活动。2023年，“皋兰融媒小剧场”短视频栏目入选甘肃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精品奖补征集和孵化项目；县融媒体中心制作的短视频，荣获2023年甘肃省科普作品创作大赛二等奖，甘肃省广电系统短视频大赛二等奖、优秀奖等荣誉。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做好

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工作为主线，通过开设“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三抓三促行动”专题专栏、主播说、抖音话题等形式，深入宣传报道皋兰县具体举措和实际行动。年内各平台制作发布短视频 7200 余条，总阅读量 2.7 亿人次。直播 27 场次，观看量达 87.9 万人次。创新宣传方式，制作系列微海报、图解、H5 等新媒体产品 163 个，策划摄制 717 条接地气、带泥土的短视频，多部作品被中央、省、市主流媒体转载刊发，总阅读量达 5200 万人次。

加强与中央、省市媒体的沟通衔接，加大对外宣传报道力度，兰州电视台落实进行时栏目组“看皋兰枝上梨花绽新篇”“黄河岸边百年古梨园焕发生机”直播节目和“五一”期间新华社刊发的“五一将至，黄河之畔世外梨园拉满节日气氛”等一批视频、稿件在中央及省市媒体平台播出。2 月 7 日央视中文国际频道 CCTV4《记住乡愁》栏目播出的纪录片《什川古梨园——黄河之畔　百年梨香》；5 月 22 日，《远方的家》系列节目《天下黄河》之什川镇，全方位展现了皋兰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奋力开创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局面。皋兰县梨花节和中秋国庆双节期间依托中央和省市 21 家主流媒体通过现场直播、平面稿件、视频稿件等形式，积极对外宣传推介皋兰县文化旅游资源，微博话题阅读次数达 348.1 万次。

中共皋兰县委宣传部领导名录

部　长　杨立强（3 月免）

　　张建华（6 月任）

副部长　魏少邦

　　许晓鸿（女，10 月免）

（供稿：魏　鹏）

统一战线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稳步推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民主党派】　年末，全县有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 6 个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基层委员会 2 个、总支 2 个、支部 2 个）。民主党派成员 130 人，其中民革 23 人、民盟 19 人、民建 19 人、

民进28人，农工党23人、九三学社18人。本科及以上学历92人，占比70.8%；中、高级职称79人，占比60.8%。市人大代表1人，市政协委员2人，县政协常委7人，县政协委员14人。落实《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按照民主党派建设“四新”“三好”要求，着力为各民主党派有效履行参政党职能创造良好氛围和环境，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制订中共皋兰县委2023年政党协商计划，鼓励各民主党派围绕全县经济发展、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科技强县、生态环保等方面开展调查研究、议政建言，全年共召开政党协商会议2次，收集反馈意见建议49条；各民主党派本年度提交调研报告9篇、建议提案16篇、反映社情民意信息25篇，被市政协采纳3篇。积极引导各党派在招商引资、文化推广、服务民营经济等方面发挥优势，印发《关于支持县级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与中共基层组织开展互联共建活动的方案》，各民主党派与互联共建基层党组织共同开办养老助餐服务点1个，协调天津东西部协作资金11万元，助力村镇企业发展金耳栽培；发动会员企业向全县4个镇38个行政村捐赠价值4.48万元的无杆光能路灯160套；引入市民建会员投资1000万元建成鹌鹑养殖及蛋产品加工项目。开展大型义诊活动3次，开展老年人健康讲座1次，为全县干部职工开展心理健康知识讲座咨询1次；开展县级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非遗进校园等民族文化瑰宝传承推广活动，进一步激发民族文化自豪感与自信心。加强县级各民主党派政治引领，涵养统战思维，增进“四个认同”，推进县级各民主党派开展“凝心聚力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举办全县统一战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宣讲班、座谈交流会议，组织纪念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75周年系列活动，召开读书会诵读统战领域经典书籍，参观皋榆工委纪念馆、榆中兴隆山烈士陵园、张一悟纪念馆、西电工程教育实践基地、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和腊子口战役纪念馆、中共甘肃工委纪念馆、甘肃省统一战线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汲取精神力量，传承多党合作优良传统。

【党外代表人士】 落实《皋兰县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做好无党派人士的认定工作，持续动态更新拓展党外代表人士人才库。支持无党派人士围绕全县发展和为民服务等方面议政建言。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召开履职效能提升培训。严格落

实领导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抓好无党派代表人士培养，支持党外知识分子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发挥积极作用。开展“乡贤回归”行动，广泛联系皋兰在外人士，建立人员信息库，完善人员信息274人，通过在各类媒体平台和发送信息，宣传皋兰发展变化，号召在外人士回乡创业，助力皋兰新发展。

【民族工作】 年末，全县有汉族、回族、藏族、满族、东乡族等16个民族，少数民族人口1601人，其中常住人口1279人（含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师生853人）、流动人口322人。全县共有清真食品经营场所41家，清真食品生产加工企业3家。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道中华”栏目学习宣传、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宣讲、皋兰县“石榴杯”书画摄影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系列文艺演出等10项活动，持续唱响民族团结好声音。制定《皋兰县第20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举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聘请8名不同行业和领域的民族团结进步人士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大使，鼓励民间力量共同传播民族团结正能量。编印《习近平讲过的民族团结故事》，为学校、社区发放100余本。在公交车及出租车上滚动播放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标语，在东山森林公园人行道灯杆更新更换民族团结宣传牌。围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组织石榴籽宣讲队成员赴各镇宣讲党的民族理论政策4次。举办全县第20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皋兰县“石榴杯”书画摄影展，展出作品116幅，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馆。参与沿洮沿黄民族团结进步创新区建设，与白银区开展民族团结联创共建活动2次。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全覆盖、精准滴灌、金种子等8项工程，巩固提升一景、两廊、两馆、三场4个亮点建设，以“十进”活动为抓手，结合各镇、各部门、各领域民族团结特色资源，打造30余个各类民族团结示范点，申报石洞镇城南社区为全省第九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黑石镇大横村为第一批“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单位。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景区”工作，实施省级非遗文创产品的开发与制作，开展“天把式”旅游场所体验活动，将民族团结进步理念融入非物质文化遗产

项目共同宣传推广。举办皋兰县黄河少年开展“籽籽同心道中华，争做梨园好少年”研学活动，组织黄河少年赴广河县齐家文化博物馆开展研学，不断推进各族青少年交往交流交融等“三项计划”。

【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明确镇村工作责任。参加全市民族宗教工作“互观互检”活动5次。鼓励支持教职人员参加在职学历教育，提升文化素养和综合素质，开展宗教教职人员培训2次。开展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及“崇俭戒奢”教育活动。7月23—27日，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对甘肃省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宗教工作进行了实地检查督查；10月26日，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暨宗教工作督查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11月13日，市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兰州市关于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暨宗教工作督查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11月17日，县委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市上整改方案，研究审定《皋兰县关于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暨宗教工作督查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问题整改责任清单》。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教育，积极引导宗教教职人员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宗教，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浸润宗教。推进“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在全县宗教活动场所统一制作展板12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展板6个，购置配发传统文化、文学、红色故事等书籍300余本、彩页2000余份。在民间信仰场所制作安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宣传展板168块。制定下发《皋兰县民族宗教领域冬春火灾防范工作实施方案》，举办皋兰县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培训暨消防安全演练活动。贯彻落实《兰州市关于规范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管理的若干规定（试行）》，指导各活动场所建立完善人员、财务、会计、治安、消防、文物保护、卫生防疫等各项上墙制度，促进民间信仰工作制度化建设。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 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争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开展“千企调研纾困”行动，完善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落实“六必访”“包抓联”制度，了解企业发展状况，帮助解决企业发展难题、提振发展信心，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切实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引导民营经济人士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统筹开展“金秋助学”“同心济困”“爱心助残”等光彩事业活动，

助力共同富裕。落实国家和省市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和部署要求，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最优的服务、最大的支持、最佳的平台，推动皋兰县民营经济在新发展阶段实现新提升、取得新发展。健全服务机制，强化服务意识，发挥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等相关部门联系非公经济组织和非公经济人士的职能优势，编制省内知名商会名录和省外甘肃商会名录，为招商部门提供商会联系方式，与省市工商联联系沟通，邀请省市知名商会、企业家100余人组团来皋考察，召开招商引资对接座谈会。年内，统战部、工商联拜访省内外商会30家，赴湖北武汉、咸宁和安徽蚌埠、淮南等地开展招商考察推介活动2次，洽谈合作事宜。为县政府提供投资项目线索42个，其中年内兰洽会签约项目2个，均已落地投产。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 开展“大走访大调研月”活动，走访全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会员企业，深度掌握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新情况、新动态，帮助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有针对性地推动这一群体围绕中心大局贡献智慧力量。组织成员赴陇南成县、礼县走访交流，学习当地联谊会和优秀企业的先进经验提升能力水平。汇聚全县有较大影响力、爱党爱国的网络人士，成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网络分会，会员依托“寻美甘肃”活动，利用手中镜头和新媒体平台，创作发布推介皋兰美丽景致、优势资源、特色产品等正能量作品6部，通过官方微博发布。勇担社会责任积极奉献爱心，新联会第一时间向积石山县地震灾区捐款190余万元，并组织车辆向灾区运送成员捐赠的煤炭、食品等爱心物资。因行政区划调整，部分会员随之划出，12月，通过全县行业部门、单位推荐，在全面了解情况、深度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最终吸纳新会员21名，增选了新的副会长、理事等，进一步壮大队伍、赋活动能。

【海外联谊（台侨）】 完成县侨联换届工作，持续开展“侨爱心系列工程”，面向全县中小学生开展“侨爱心乡村中小学生验视光”工程，为45位学生赠送总价值3万元的眼镜等物品；面向困难侨眷开展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送上关心关爱；对全县有需要的侨胞侨眷开展大病救助排摸。举办涉台教育进校园活动1次，配合市台办开展各项对台工作，参与“海峡两岸杯”台胞台企羽毛球联谊赛。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推进党外干部培养使用工作，加大储备、培养、使用力度。将党外干部培训纳入县委党校

主体班和干部教育培训，举办培训班1期，培训党外干部43人。统战部门开展与党外干部谈心谈话活动，全面了解党外代表人士的思想动态和履职情况，持续加强对党外干部作风建设的引导和监督。年内，全县提拔和进一步使用党外干部3名。

【自身建设】 锻造高素质统战干部队伍，坚持把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作为统一战线的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引导党员干部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每周组织党员干部进行一次集中学习，每月开展一次支部党员集体活动、每季度讲授一次专题党课，不定期开展干部大讲堂、干部理论培训班、心得交流座谈会等学习形式，推进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常态化，不断推动理论学习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加强作风纪律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引导机关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涵养清正廉洁的从政品格。

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领导名录

部　长　陈　楠（女）

副部长　马立江（11月免）

魏子雯（女，11月任）

王敬辉

林生海（土族，11月任）

（供稿：李崇晨）

机构编制管理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中共皋兰县委工作机关，正科级建制，实有工作人员11人，是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事机构，归口中共皋兰县委组织部管理。年内，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负责各类各级机关和事业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规定（“三定”规定）解释和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等工作。

【业务学习】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机构编制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全面提升机构编制的严肃性、



权威性、约束力。结合机构改革，及时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和全市编办主任会议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的意见》，持续加强对《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三定”规定制定和管理办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办法》《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管理规定（试行）》等法规的学习宣传，强化各镇、各部门、各单位领导干部“编制就是法制”意识，进一步规范机构编制事项的审批权限和程序，理顺机构编制事项动议、论证、审议决定、组织实施等各项流程，推进机构编制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定化。

【体制机制改革】 制定《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年内，完成县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组建工作，核增行政编制2名、领导职数1名，印发机构职能职责调整的通知；落实中央和省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改革要求，年内，完成县疾病预防控制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卫生监督所）机构调整组建工作，核增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增设疾病预防控制股和卫生健康综合监督股内设机构2个。强化重点行业监督管理工作，县财政局增设财政监督管理股，县水务局增设综合股，县司法局增设社区矫正管理股。规范开发区管理机构设置，开展理顺三川口工业园区管委会体制机制专项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研究制定《皋兰县园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参与区划调整工作，配合县行政区划调整领导小组办公室、县民政局做好相关区划调整调研论证等工作。配合组织人社部门，完成2024年度全县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人才引进、公开招聘岗位计划和编制审核工作。完成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职员符合晋升条件人员审核工作。

【资源配置管理】 落实教育系统校长负责制，推进党组织领导下的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为皋兰县第一中学等5个党总支部、石洞小学等8个党支部各核增科级领导职数13名。合理配备领导职数，结合全县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承担工作职能责任和编制的实际，加大对上争取力度，为县纪委监委信息技术保障服务中心和县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站2家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各核增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持续优化全县机构编制资源，按照“控制总量、动态调剂”的原则，统筹研究处理严控总量和满足发展的关系，争取编制80名，通过创新设置编制“周转池”等方式，分年度、分批次、分领域有序解决服务期

满政策性项目人员入编实际问题，动态调剂调整事业编制165名，将290名服务期满政策性项目人员纳入编制管理。着眼“数字政府建设”，设立科级建制事业机构县人民政府信息中心，核增领导职数2名。紧扣全县重点工作，优化事业单位结构与布局，先后增设县殡葬管理所、石洞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股级机构2家，保障重点工作的顺利落实。

【监督检查评估】 落实《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办法》，围绕《“三定”规定制定和管理办法》贯彻执行，结合党政机构改革调研摸底，制定下发《关于对全县机构编制和“三定”规定执行情况开展调研评估的通知》，联合县委组织部组成5个调研评估小组，深入全县各单位围绕机构运行、职责履行、业务开展和编制保障等进行全方位、全领域调研检查评估，了解和发现机构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问诊把脉、查缺补漏，督促各镇、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按照“三定”规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行使职权、履行责任，为党政机构改革摸清底数、做好准备、打牢基础。结合机构改革，通过专题调研、座谈交流等形式，征求乡镇和涉改部门关于机构设置、职能配置方面的意见建议，梳理建立乡镇赋权目录和权责清单，为机构改革做好准备。

【信息系统建设】 按照省市关于加强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的要求，主动加强对接，跟进学习机构编制电子证运行管理操作技术，及时梳理下发2023年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任务清单，完成63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电子编制管理证制证、升级等工作。落实《机构编制实名制业务办理流程》，认真做好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信息维护和数据信息月审核、季度汇总工作，年内共办理各项机构编制业务3150多项，变更和维护信息2600多条，确保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和各部门电子编制管理证信息数据准确、真实、完整。

【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科学有效推进全县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工作，全面梳理2022年部分事业单位更名、撤销等情况，建立设立、变更、注销登记业务动态管理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探索创新服务方式，秉持“网络数据多跑路，人民群众少跑腿”的原则，依托中央编办网上赋码和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系统，实现业务办理“最多跑一次”，年内办理党政群团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19家；事业单位法人变更17家，注销1家，设立1家；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138家，年度报告合格率100%。依托中央编办网上赋码系统，完成105家机关事业单位中文域名网上

续费工作。及时更新皋兰县机构编制网信息条目，优化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审核程序，压实网站更新责任，推动网站建设管理实现制度化、规范化。

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杨加爱

副主任　黎清玉（女）

　　魏　珊（12月免）

（供稿：杨金虎）

县直机关党建

【概况】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加强机关党建工作，不断增强机关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全面提高县直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政治建设】　指导督促县直机关党组织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履行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的职责。以“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发挥作用强”的“四强”支部创建为抓手，组织3个督查组对60个县直机关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进行全覆盖检查和“一对一”督导，及时研究建设工作中的短板问题，深化“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建设工作，推进县委办、县教育局、县税务局等一批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思想建设】　指导督促县直机关党组织运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APP“党课开讲啦”等载体，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全体党员通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学习材料，对理论学习开展情况进行“一对一”指导督促。抓紧抓实包村帮扶、“结对关爱”“双报到”等工作，推进“四下基层”“立足岗位做贡献”“访民问暖”等重点任务。在“访民问暖”行动中，60个县直机关组织党员干部入户走访117个小区、1.87万户居民，推动解决供暖问题968户。

【组织建设】　落实到期换届改选提醒制度，督促指导县政府办党支部、县民政局党总支等17个党组织进行换届选举，县统计局、县委党校等6个党支部进行补选、改选，新成立县自然资源局党总支、县自然资源局第一党支部和第二党支部，成立县委巡察组和县委党校研修班临时党支部4个。依托“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严格抓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

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的有效落实，登录率、上传率均达到100%。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培训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122人，发展党员27名，预备党员转正23名。举办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班1期，参训人员120人。做好“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工作，颁发14人。做好党费收缴工作，全年共收缴党费88万元。做好党组织关系转接和党内统计工作，完成115名党员党组织关系转接和党内统计。

【廉政建设】 印发《关于推进清廉机关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指导推进构建具有机关特点、行业特色的清廉机关品牌7个（县纪委、县委办、县教育局、县税务局、团县委、县委党校、县审计局）。丰富清廉文化载体，推进清廉文化进机关活动，开展寓教于乐的清廉文化活动，提升机关党员干部对清廉文化的认同感和行动自觉。开展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到社区“双报到”、环境卫生整治、矛盾纠纷大排查等志愿服务活动，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牵头开展首届“书香干部”评选活动，在全县评选出10名有品位、有涵养、有素质、有奉献的“书香干部”，激发广大干部的阅读热情，促进学习型组织建设。

【全面从严治党】 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严格落实领导班子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一岗双责”，召开领导班子会议17次研究部署、推动落实机关工委重点工作。通过领导班子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开展集中学习20次，通过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开展集体学习28次。通过邀请县委党校教师授课辅导、观看《决战兰州》等电教片、到皋榆工委纪念馆等红色基地体验教学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自身建设】 开展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12次、领导班子集体学习10次、党员集体学习10次，交流研讨10次，领导干部讲党课4次，收看“党课开讲啦”12讲。机关支部召开党员大会集中学习4次，讲授党课4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1次。依托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双报到”机制，开展“访民问暖”、志愿服务活动2次。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立足岗位办实事3件，环境整治28人次，垃圾分类16人次，法治宣传6人次。全年开展各类约谈4轮次、16人次。

中共皋兰县委直属机关工委领导名录

书　记　苏青军（10月免）
　　卓发江（10月任）
副书记　杨　涛
　　陈大名

（供稿：杨　涛）

巡　察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2018年4月，是县委工作部门，为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办事机构。2023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对巡察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研究提出县委巡察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承担巡察工作调查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负责落实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对巡视巡察移交事项进行督办落实。年内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三轮、第四轮巡察工作任务，对17个县直单位党组织开展“回头看”。

【常规巡察】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巡视巡察新部署新要求，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扣“四个聚焦”监督重点，组建6个巡察组、2个意识形态专项检查组和1个指导督导组。年内，对石洞镇、水阜镇2个乡镇党委及其所辖4个社区、18个村党组织以及县水务局、应急局、统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皋榆工委、执法局、卫健局等7个县直部门党组织开展第三轮和第四轮常规巡察，发现问题421个，移交问题线索31件。

【巡察整改】　十四届市委第二轮巡察反馈问题241个，推动整改224个，整改率92.95%；移交问题线索11件，办结6件，立案3件，给予党政纪处分6人。十五届县委第三轮常规巡察反馈问题278个，推动整改235个，整改率84.53%；移交问题线索21件，谈话提醒6人，书面检查5人，通报党组织5个。7月，对十五届县委第一轮和第二轮巡察的17个县直单位党组织开展“回头看”，梳理普遍性和共性问题涉及三个方面9项17类，制定《十五届县委第一、第二轮巡察发现共性问题清单》，反馈至被巡察单位县级分管领导，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落细。9月，组织召开全县“一把手”巡察整改集体约谈会议，全面监督被巡察党组织落实巡察整改任务。

【巡察建设】　修订完善《中共皋兰

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细化制定医疗卫生领域“四个聚焦”监督清单，注重配备纪检监察、组织、宣传、财政、审计等方面人员，完善巡察“组长库”39人、“人才库”73人，提升巡察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应用金纪三期巡察单机系统和巡视巡察网络平台，实现任务管理系统化、工作轨迹电子化，巡察信息化应用成果被市委巡察办在全市范围内通报表扬，受到省委巡察办调研督导组充分肯定。6月，被市委宣传部评为“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工作先进学习组织；12月，县委给予奖励。

【成果运用】 将巡察结果作为评价考核干部的重要依据，作为县委选人用人的重要参考，并将巡察整改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年度综合考核，函复组织部门干部职务晋升、选拔任用、转正任职、评先选优等意见建议21次662人。

中共皋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李国翠（女）

副主任　王克保

　　赵世文

（供稿：王　艳）

信　访

【概况】 皋兰县信访局属于县委工作机关。2023年，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以“三抓三促”为牵引、主动创稳为抓手、解决问题为导向，化解矛盾促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做出积极努力。

【网上信访】 全年受理上级转送和本级网上信访事项共计278件，占全县信访总量的65.88%，同比上升77.07%。其中国家件98件，占35.25%(上年110件，占56.41%)；省级19件，占6.83%(上年25件，占12.82%)；市级11件，占3.96%(上年12件，占6.15%)；县级150件，占53.96%(上年48件，占24.62%)，网上信访“倒金字塔”结构有效改善。

【网上信访“四率”指标】 年内，网上信访及时受理率100%，国家、省、市平均值分别是99.98%、99.93%、99.87%；按期网上信访答复率为100%，国家、省、市平均值分别是99.80%、99.83%、99.97%；纳入满意率评价信访事项178件，群众参评168件，网上信访群众参评



率94.38%，国家、省、市平均值分别是91.93%、89.77%、85.1%；群众参与满意度评价信访事项168件，群众评价满意167件，网上信访群众满意率99.4%，国家、省、市平均值分别是98.07%、96.81%、96.58%。

【县级领导接访】 年内，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组织接待来访群众19批，研判处理信访事项17件；县委、县政府其他县级领导共接待来访群众43批，各镇各部门领导接待来访群众112批。11月11日、12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下基层接待来访群众8批次，听民意、访民情，使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有效化解。

【信访分级责任】 严格落实《皋兰县信访突出问题处理办法》等工作制度，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县委常委会召开2次，县政府常务会召开2次，分别在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全国、省、市信访局长会议精神，专题研究部署信访工作、听取信访工作汇报，制定下发全县信访工作责任清单3个。3月1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2023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对全年信访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制定下发全县信访工作要点。4月7日，县政府主要领导主持召开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专题会议，专门研究部署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重复信访常态治理工作，以任务清单形式向有关单位交办重点信访案件，推动重点难点信访问题有效化解。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督促组织召开协调会13次，创新思路方法，推行访调对接，把法治宣传、道德教化、关心关爱、帮扶救助贯穿工作全过程，努力实现事心双解。县信访局定期向县委、县政府报告信访工作情况，共报送信访信息9个，按照领导批示意见召开协调会或转交责任部门办理，督促责任单位及时办结。10月9日，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县信访局联合印发《皋兰县委县政府领导包案化解突出信访事项的通知》，梳理出9件突出信访事项由县委、县政府领导包案推动化解，年内化解8件。年内呈报信访信息9期，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召开信访事项协调会18次，协调化解12项信访问题。

【信访积案化解】 以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的开局之年为契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紧盯基层源头和关键，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县信访

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关于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建立控制信访增量、消减信访存量、防范信访变量、提升网上信访质量、增大信访流量五张清单，推动信访工作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年内，重复信访占比22.99%，较上年下降6.77%，向国家信访局初次投诉信访事项下降63.89%，实现信访增量存量双下降，达到既治标更治本的效果。

【信访宣传】 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实施一周年集中宣传活动。组织开展皋兰县《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采取张贴悬挂标语横幅，发放宣传品及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广大群众进行讲解，通过宣传，让群众树牢法治信访观念，强化依法信访意识，切实构建依法、有序、逐级、文明的信访秩序。宣传活动共向群众发放《信访工作条例》《网上信访问答》《依法走访相关规定》等宣传材料1000余份，发放环保袋等宣传品300余份，接受群众现场咨询200多人次。采用各种形式在县政府网站、政务中心、皋兰电视台进行广泛宣传，在全县营造“学《条例》、讲《条例》、用《条例》”的浓厚氛围。

【工作培训】 5月18日，邀请市信访局业务骨干对全县各镇、各部门信访分管领导及信访专干进行业务培训，全面梳理信访工作流程，明确规范各级各部门在信访事项登记、转送、交办、告知等环节的工作程序、具体内容和时间节点，将理论学习与工作实践相结合，不断提高信访干部业务能力和工作本领。

皋兰县信访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颜山东

副局长　魏金莲（女）

（供稿人：杨　润）

党校（行政学校）工作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党校始建于1962年2月，是县委培训党员领导干部和培养基层理论骨干、开展理论宣讲教育的学校。2019年机构改革，加挂“皋兰县行政学校”牌子，并将“县委讲师团”理论宣讲职能一并划入，实行“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的管理体制。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党校管理方式，实行双轨制管理，参照公务员法事业单位人员管理4人，按照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教师8人。现有科级领导职数2个。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1人、本科学历10人、大专学历1人；35岁以下1人、35—40岁2人、41—45岁2人、



46—50岁3人、50岁以上4人，平均年龄46.4岁；领导班子平均年龄50岁。校园总占地面积6003平方米，建筑面积2257.5平方米，绿化面积2000平方米。学校基础设施完善，教学设备基本齐全，设有会议报告厅1个、多媒体教室2个、图书阅览室1个、文体活动室1个，省委党校远程教育网络平台1个、清华大学乡村振兴甘肃皋兰远程教学网络平台1个、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网络平台1个，可举办容纳150人以下的各类班次的培训。

【理论武装】 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基层党建攻坚年”活动为契机，制订学习计划，落实“第一议题”和周一支部例会学习等制度，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第一时间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和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省委十四届三次、市委十四届七次和县委十五届八次全会精神，以及党章党纪党规、法律法规等内容。年内开展集体学习90次、专题读书活动1次、研讨交流4次、专题辅导5次，撰写心得体会12篇、交流发言材料12篇。

【意识形态】 年内专题部署意识形态工作2次，上报意识形态小微课题4篇，撰写意识形态理论文章4篇，报送意识形态工作专题调研报告和思想政治意识形态文章各1篇。完成点赞、转发、评论850余条（篇），着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在“甘肃党建”“新皋兰”“今日头条”等媒体平台宣传报道37次。建立意识形态应急预案，严格落实专题讲座报告审查报备机制，全年报备12人次。

【理论宣讲】 以党校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平安皋兰宣传教育基地、百姓讲堂、政策宣讲志愿服务队等为载体，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国两会精神、新发展理念、省市党代会精神、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宣讲活动151场次，受众7500余人次。推荐党校教师参加省市评优评先活动，2023年，教师魏万青被甘肃省委宣传部评为“全省理论宣讲先进个人”。

【干部培训】 把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党校干部教育培训的主业主课，落实《皋兰县2023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主（承）办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轮训班、全国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居）委会主任培训班，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研）修班等各类培训班次30期，培训人数3615人次。发挥多媒体网络平台作用，运用“清华大学乡村振兴甘肃皋兰远程教学网络平台”开展“乡村产业振兴领头雁”培训计划项目12期1380人次，开展清华伟新科普讲坛12讲，培训学员540人次。利用“甘肃省富民兴陇远程网络教育平台”培训3期230人次。

【教学科研】 实施人才强校，多措并举加强教师队伍素质和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开展思想教育、集体学习、跟班培训、个人自学、交流互学，强化党校教师教育培训锻炼。年内选派5名教师参加省市党校系统骨干师资培训班、全省党校系统案例教学师资培训班、全省党校系统能力提升培训班活动，组织全体教师参加2023年度基层干部培训师资网络集中培训活动，开展红古—皋兰两地党校交流互动活动。鼓励和支持教师从事教学科研、调查研究和理论创新工作，2023年共申报课题5项，其中省委党校系统调研课题1项，“省委党校建校70周年”专项调研课题1项，市委党校系统调研课题1项等均成功立项；教师撰写论文6篇，在省级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2篇，参加兰州市委党校举办的“兰州—西宁城市群理论研讨会”论文评选活动获得三等奖1项。开展集体备课，开发新课程20门。党校教师参与各类主体班次培训专题辅导授课46场，开展宣讲151场次。积极参与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征集优质教学课程活动，推荐上报“当前意识形态领域的形势和主要任务”优质课程1门。参加全市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教学标兵”比赛活动，荣获一等奖1人、二等奖1人。

【质量建校】 做好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对全市县级党委党校(行政学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皋兰县委党校评为优秀等次。整合资金5万元，改造提升党校培训教室电教设备；投入资金5.2万元，更换更新党校办公设施、照明设备、多媒体设备、监控设施。结合全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硬化党校院内地坪1000平方米，维修改造大门，美化楼内环境，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校园环境面貌明显改观。成立办公室、教科研室和总务室，健全组织机构体系。建立完善和重新修订党校相关工作制度12项。

中共皋兰县委党校(皋兰县行政学校）领导名录

校　长　狄华春（6月免）

张建龙（6月任）

常务副校长　张兴明（9月免）

张　玮（9月任）

副校长　颜国鲁

（供稿：刘小兵）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

【概况】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位于皋兰县石洞镇梨花路653号，2014年4月正式批复成立，事业性质，隶属中共皋兰县委管理。2015年完成布展工程，2016年4月28日正式开馆，布展面积140平方米，占地面积约400平方米，共分两个展厅、六个单元，全面展示了皋榆工委在解放战争时期为发展党员队伍、领导群众运动、迎接兰州解放等做出的重大贡献。2023年，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把为广大参观群众服务作为行动标杆，在推进党史宣传教育的过程中积极发挥社会教育功能，通过“迎进来”“走出去”双模式广泛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志愿服务活动，弘扬红色文化，传播社会正能量。

【安全管理】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各类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建立平安建设领导小组，每季度召开平安建设专题会议。强化安全值班制度，完善馆内安全保卫制度，坚持每周一对场馆内外全面检查，确保文博场馆绝对安全。全年举办安全知识讲座3次，开展消防综合性演练2次。

【公共文化服务】　馆内基本陈列展览免费对外开放，免费义务讲解。全年开放时间310天，满足观众的参观需求。设有会议室、停车场，配备急救药品、观众休息座椅、行李寄存等服务设施，为游客提供方便贴心的参观服务。配备专业讲解员2名，定期对讲解员进行培训，提升讲解和服务水平。

【参观活动】　纪念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号召，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热情接待省市县及兰州新区党政企事业单位干部群众前来参观学习，敬献花篮，瞻仰烈士，聆听讲解，重温入党誓词，接受革命精神洗礼。全年共接待单位团体参观约260批次1.56万人，个人参观约180批次1500人，共免费讲解400多场次。

【社会教育活动】　立足延伸革命纪

念馆教育功能，让红色文化资源动起来，主动拉近社会各界与红色文化的距离，纪念馆采用流动展板与“党史我来讲”红色文化理论宣讲相结合的方式，利用5·18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9·3抗战胜利日、9·30烈士纪念日、12·13国家公祭日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带着流动课堂开展红色文化宣传，分别走进石洞镇营辰小区、石洞镇豆家庄村、什川镇打磨沟村、什川镇南庄村、水阜镇涝池村、什川中学、魏家庄小学、东湾小学、中堡小学等，深入激发红色精神内涵，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及青少年学生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全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全年累计开展巡展活动18场次，8800余名学生、5000余名群众从中受益。

【志愿服务】 结合“四下基层”行动和结对关爱工作，在春节、元宵、清明、“五一”“五四”、端午、中秋等传统节假日期间开展走访慰问、猜谜语吃汤圆、义务劳动、政策宣传、访民问暖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丰富广大群众、青少年学生的文化生活，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全年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0场次，参与志愿者80人次，人均服务时长达40小时，受众2000余人。

【获得荣誉】 年内，挂牌北京大学思想政治实践课教育基地和甘肃省第八批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实现校地协同共建共赢的“大思政课”格局，对于皋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弘扬党的优良传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让广大党员更好地走进历史、感悟历史，讲好党史故事、赓续红色血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领导名录

馆　长　魏列民

副馆长　魏孔军

（供稿：王　玲）

档　案

【概况】 2023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档案工作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档案宣传】 以“6·9国际档案日”为契机，联合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在东湾小学开展“奋进新征程兰台谱新篇”为主题的红色档案进校园活动，通过陈列宣传

展板、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发放档案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师生集中展示革命战争年代的先辈们为兰州解放事业浴血奋战的英雄事迹和皋兰县发展历史变迁，提高师生对档案的认识。全年向各信息网站和媒体报刊上报上报信息38篇，其中甘肃档案信息网采用36篇，《兰州晚报》《兰州日报》各采用2篇，今日头条（皋兰发布）采用33篇。

【档案资料接收管理与利用】 以夯实档案基础业务为重点，加大档案的接收进馆力度，指导各单位做好档案整理归档工作，按照“双套制”进馆要求，在整档大厅提供平台，安排专人现场指导，由各单位人员自主扫描，确保档案的“双套制”进馆顺利实施。年内共接收县人社局、西电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等6家单位移交的文书档案971卷27718件。接待查档人员251人次，提供查阅档案513卷（件），复制档案资料2303页。

【档案信息化建设】 争取档案数字化加工经费10万元，有序开展馆藏档案的扫描、目录录入挂接工作，完成林改档案1027卷（卷内72196条）139063页（画幅），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1580卷（本）和《皋兰县志》《重修皋兰县志》等志书的数字化加工工作，完成县人大、团委、县文旅局、质监局等6家单位的档案数字化外包加工1220卷4994件16164页（画幅），馆藏档案数字化率达55%。

【档案安全】 按照“八防”要求，定期对防盗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温湿度监测系统等安全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同时对五楼库房门禁进行维修，对所有消防应急灯和1号库房密集架把手进行更换。指导豆家庄档案工作服务农村社会治理工作试点，顺利通过档案工作服务农村基层社会治理省级试点工作测评验收。

皋兰县档案馆领导名录

馆　长　瞿学琴（女）

副馆长　郭德常

（供稿：李富贵）

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

【概况】 2023年，县史志办围绕“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职能，完成《皋兰县全面小康志》《皋兰县扶贫志》初审稿和《皋兰年鉴2023》的编纂出版工作。皋兰县“两志”编纂经验做法被甘肃省地方志办简报刊载交流。《皋兰年鉴2023》相比往年提前3个月出版，受到兰州市地方志办通报表彰。

【志书编修】 针对扶贫志上限重新调整为1949年开始，时间跨度新变化的实际，对《皋兰县全面小康志》《皋兰县扶贫志》篇目大纲和编纂思路、编纂方向、编纂方法、编纂力量进行再调整、再谋划。通过查档案资料、向有关单位征集资料、走访搜集口述资料等方式，抓时间，赶进度，先后通篇修改两轮次。年末，《皋兰县全面小康志》成稿73万字，完成文稿5编23章79节225目，收集图片1858张，初步遴选彩插图片180张;《皋兰县扶贫志》成稿54万字，完成文稿12章43节，收集图片1395张，初步遴选彩插图片196张。年末，形成“两志”正式初审稿上报省市。皋兰县3名编辑被市地方志办评为年度优秀编辑。11月7日，武威市凉州区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中心副主任刘磊一行到皋兰学习交流编纂经验。

【年鉴编纂】 以县委办政府办名义下发《关于征集〈皋兰年鉴（2023卷）〉入鉴资料的通知》，从文稿质量、撰稿内容、撰稿要求、报送时限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完成资料收集、编辑修改、补充史料、图片遴选、校对核实、上报批复、移交出版等工作，9月20日实现公开出版，相比往年提前3个月出版，受到兰州市地方志办通报表彰。高质量完成《兰州年鉴2023》征稿资料上报。

【红色文化传承】 紧密结合主题教育，积极将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申报为全省第八批党史教育基地，并于10月份挂牌。年内完成2万字的皋兰县新时代10年经济社会发展综述材料的撰写及上报；完成5000字的《中国共产党兰州工作纪实（2022）》皋兰县2022经济社会发展综述文稿的撰写及上报；完成1万字的皋榆工委纪念馆综合性资料撰写及上报。向皋兰县各镇各部门赠送《100个兰州红色故事》300册。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刘仲文

副主任　甘怀瑞

（供稿：杨晶晶）



重要会议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 3月31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皋兰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2023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3年财政收支预算；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审定皋兰县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要点；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4月26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主要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5月30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的报告；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8月14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上半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

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皋兰县2023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及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拟安排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皋兰县2023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及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拟安排方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检察院上半年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进展情况的报告；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10月17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定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305年）的报告，审查批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305年）；听取和审议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提请决定郑钰等4名同志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议案，作出关于接受郑钰等4名同志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11月29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合并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关于2022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2023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拟安排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皋兰县2023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拟安排方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作出关于补选县十九届人大代表的决定；补选兰州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12月27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县委统办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

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3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市人大代表李善忠2023年度述职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提请决定刘世英、刘永祥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议案，作出关于接受刘世英、刘永祥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主要工作

【依法任免】 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的原则，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6人次，接受县人大常委会委员辞职1名、市人大代表辞职6名、补选市人大代表4名。3月31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依法任命王克军为皋兰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4月26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免去郭德友皋兰县人民法院法官职务；任命丁晓辉为皋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5月30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免去刘保平皋兰县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检察员职务；任命苏魏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员。8月14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免去魏公涛皋兰县民政局局长职务；任命颜为亮为皋兰县民政局局长、王茂焕为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颜小芸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10月17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免去杨重磊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任命苏青军为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李积颜为皋兰县监察委员会委员、岳磊为皋兰县监察委员会委员。11月29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接受陆军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接受郑钰等4名同志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职务；补选左龙等4名同志兰州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任命张银林为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12月27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免去岳磊皋兰县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王丽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忠和法庭庭长职务、刘慧萍等65名皋兰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接受刘世英、刘永祥2名市人大代表辞去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任命邵博为皋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王军民为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张珊珊为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杨勤娇等51名同志为皋兰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依法监督】 聚焦高质量发展强监督。听取审议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部门在强省会行动中抢抓机遇，探索“小县大城”发展模式，在发挥比较优势、推进项目建设、强化产业发展上积极作为。

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提出坚持规划引领、强化工作措施、突出发展质量、持续改善民生等建议，为推动规划全面实施建言献策。听取审议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提出要做好与全市及新区规划衔接、注重功能配套、强化刚性约束等建议，助推构建优势互补、适度超前、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开展招商引资及项目落地情况专题调研，提出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部门联动、加大推介力度等建议。注重稳进增质强监督。围绕守好人民的“钱袋子”，持续推进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方向拓展，形成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到决算的审查监督链条，通过审查，压减“三公经费”27.4%，民生支出保持在70%以上。围绕加强国资监管提质效，听取审议全县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督促相关单位盘活闲置资产，强化资产监管，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围绕强化债务管理控风险，听取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督促相关部门提高风险意识、严把债务限额、强化项目管理、规范平台运行，推动形成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围绕狠抓问题整改见实效，听取审议审计工作及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督促相关部门加大整改力度。围绕民生关切强监督。针对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总体供水不足的问题，成立联合调研组，通过实地察看、专家咨询、走访了解等方式，就甜水井水库建设必要性开展调研，征集到意见建议40余条，为县委决策提供有益参考。紧贴群众关注，听取审议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落实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压实工作责任，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行业的监管治理力度，不断提升环境质量，助力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屏障。对市政道路建设情况开展调查视察，提出要积极争取项目资金，高标准配套绿化亮化等基础设施，完善城区功能，提升生活品质。紧贴群众增收，听取审议全县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的报告，提出要夯实发展基础、盘活资产资源、增强造血功能、完善分配机制等建议，采取“村村联建”“村企共建”等模式，推动村集体经济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发展壮大。紧贴服务群众，对档案管理工作开展调查视察，建议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规范管理水平，推动档案数字化信息化转型，不断提升服务群众、助推发展的能力。着眼法律实施强监督。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督促开展宪法宣传周、法律八进、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等主题活动，推动“八五”普法

规划有效实施。检查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情况，配合市人大检查什川古梨树保护条例实施情况，提出强化普法宣传、突出源头管控、加大柔性执法、兼顾开发保护等建议，助推相关领域工作依法有序开展。推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督促“一府一委两院”和各镇人大开展备案审查数据库建设，备案审查文件18件。配合省市人大开展涉及青藏高原生态保护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报备入库文件1件。围绕促进全县依法行政工作，对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加强执法力量、改善执法装备、完善联动机制等建议，督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听取审议法检两院专项工作报告，对全县公益诉讼和民事诉前调解工作情况开展调查视察，支持监察体制改革，提升司法服务保障，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年依法转办督办群众来信来访8件15人次。

【代表工作】 发挥特色优势建平台。按照“统筹推进、同步铺开、重点打造、全面升级”的工作思路，在原有59个代表活动阵地的基础上，筹措资金20万元，对4个代表之家和8个代表工作站进行提档升级，形成“看”有形象、“说”有经验、“学”有榜样的样板家站。突出特色优势，打造“古梨树下说事情”“小南港湾”“北庄之声”等特色品牌。按照“便于召集、便于活动、便于联系”的原则，组建代表联络组5个、代表活动小组54个，将辖区内16名市代表、142名县代表、335名镇代表全部编入代表工作站，实现代表进“家”到“站”入“室”。围绕高效履职强保障。落实“双联系”制度，邀请12名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组织153名代表参加常委会专题调研、调查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推荐122名代表参与“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座谈、意见征询、听证庭审、调研评议等工作，拓展代表参与全县事务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制订并落实2023年度代表培训计划，组织80名县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赴贵州遵义学习培训，组织7名市县人大代表赴厦门、扬州学习培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水平。加强代表履职监督，依托“智慧人大”，对16名市代表履职情况进行量化评价。根据市人大有关问题的决定，主动对接，将秦川镇、中川镇、上川镇36名县人大代表、232名镇人大代表划转至皋兰县履职。为人大代表家（站）订阅报刊杂志203份，利用各类新媒体推送学习内容和工作信息132条。紧扣办民所需抓活动。研究制定代表进站、进村（社区）实施方案，拓宽了解社情民意渠道，鼓励代表积极参加法律援助、政

策宣讲、公益志愿等各类活动700多人次，更好发挥代表促进社会和谐、助推基层治理的重要作用。开展人大代表“亮身份、访民情、解民忧”实践活动，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心贴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根据代表从事工作、所学专业及熟悉领域跟踪包抓10个新建续建项目，让代表关注项目、支持项目、投身项目。积石山县6.2级地震发生后，组织动员代表捐款捐物190余万元。开展代表意见建议质量评价工作，向市人大评选报送4件优秀市代表意见建议。健全完善“六办”“五定”机制，转办代表意见建议65件，听取审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调查视察10件为民兴办实事进展情况，推进为民兴办实事和意见建议办理工作。

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领导名录

主　任　何正春

副主任　李玉星

魏万玲（女）

魏军仪

金文余

（供稿：杨　辉）

人大办公室工作

【概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扣县委中心工作和县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要点，认真履行办公室职责，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发挥办公室参与政务、管理事务、协调服务、跟踪落实作用，为常委会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办文办会】　年内形成常委会文件20余件、党组文件10余件、办公室文件30余件，各类调研报告、交流发言材料50余篇，充分发挥了以文辅政的作用。严格会议服务工作，组织召开党组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24次，会前及时对调研情况进行整理汇总形成主题发言材料，会后做好对审议意见督办落实。加强对外交流，共接待省、市和省外人大单位来皋兰县开展调研4轮次。提前谋划筹备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制定大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靠实工作责任，全力保证大会各项程序依法顺利进行。

【组织协调】　做好协调服务保障工作，加强与市人大、县委、县政府、县政

协办公室之间的协调联系，就有关重大事项和重要活动及时通报情况，做好信息反馈。对重要活动事先介入、提早安排，做到会前部署周密细致，会中服务万无一失，会后工作注重落实。认真做好代表视察调研、列席会议的保障，全年组织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调查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 90 多人次。有力保障市县代表的各项活动，市人代会期间，抽调业务骨干、精兵强将提前进驻会场，为代表参会提供了服务保障。闭会期间，主动加强同市人大的密切联系，认真做好各类调研、视察配合工作，保证市人大在皋兰县开展的各项活动取得预期效果。

【业务统筹】 围绕县委部署拟定 2023 年人大工作要点和监督工作计划，列出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0 项，开展执法检查 2 项，开展专题调研 5 项。协调做好代表视察、执法检查、专题工作报告审议前的调研工作，发挥办公室信息枢纽作用，及时了解掌握全县人大工作动态，收集各类工作信息，努力为常委会决策提供服务，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做好后勤服务保障，确保人大常委会机关有序运转。加强代表履职培训，组织 80 名县人大代表赴贵州遵义学习培训，组织 5 名市县人大代表赴福建厦门学习培训，组织各镇人大主席和部分人大代表工作站负责人赴兄弟县（区）参观学习代表家（站）建设运行情况。为人大代表家（站）订阅报刊杂志 203 份，利用各类新媒体推送学习内容和工作信息 132 条，拓宽代表履职视野。密切联系群众。深入联系帮扶村和社区，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千人进村，万人入户”“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访民问暖”等工作，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赴东山森林公园和水阜村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赴城北社区包抓楼院开展医保政策和防电诈知识宣传。联系交流困难残疾人、特困及孤儿家庭 60 余次，入户走访 30 余次，送去牛奶、水果、蔬菜等物资合计 2500 余元，向上反映解决问题 1 件，帮办实事 1 件。

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王茂焕（8 月任）

副主任　杨重磊（10 月免）

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主任　魏建盛

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主任　（空缺）

信访室主任　陈富萍（女）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　苏青军（10 月任）

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王军民（12 月任）

（供稿：杨　辉）



重要会议

【常务会议】 年内，皋兰县人民政府召开常务会议35次，研究讨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要事务的议题有：皋兰县经济运行、安全生产、生态保护、乡村振兴、民生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审议《关于申请专项借款支持已售逾期难交付住宅项目建设交付实施方案》《皋兰县2022—2023年度集中供热补贴实施方案》《皋兰县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改革实施方案》《皋兰县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国家储备林建设PPP项目（一期）实施方案》《皋兰县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皋兰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皋兰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皋兰县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实施细则（试行）》《皋兰县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办法（修订）》《皋兰县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皋兰县体育公园项目设计方案》《皋兰县殡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皋兰县防汛抗洪应急预案》《皋兰县抗旱应急预案》《皋兰县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皋兰县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试行）》《皋兰县三川口工业园区、黑石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实施方案（试行）》《关于永登县上川镇划入皋兰县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请示》《中共皋兰县委皋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皋



兰县 2023 年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奖补项目奖补建议方案》《皋兰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 PPP 项目计划》《2023 年皋兰县促进乡村生态振兴工作方案》《皋兰县什川镇泥湾村村庄规划》《皋兰县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改革实施方案》《皋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实施方案（2022—2026 年）》《皋兰县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实施方案》《皋兰县居民供热价格调价方案》《皋兰县石洞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筹建方案》《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金沙河集团粮食综合加工基地项目“一事一议”拟享受政策》《关于建立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方案》《皋兰县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皋兰县 2023 年服务期满特岗教师安置方案》《皋兰县“和美乡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皋兰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入股资金后续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皋兰县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奖补方案》《皋兰县加快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战略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皋兰县贯彻落实强工业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退出高风险机构风险化解实施方案》《皋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皋兰县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实施方案（试行）》《皋兰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 PPP 项目处理方案（在建项目）》等。

重点工作

【国民经济发展】 年内，皋兰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67.2 亿元，增长 4.9%，其中：一产增加值完成 7.2 亿元，增长 5.4%；二产增加值完成 30.4 亿元，增长 4.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6%，建筑业增加值增长 6.5%；三产增加值完成 29.6 亿元，增长 5.1%；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0.16 亿元，增长 7.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0400 元和 16223 元，增长 5.6% 和 8.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7 亿元，增长 1.8%。

【乡村振兴】 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1.3 万亩，整治撂荒地 2.51 万亩，建成千亩百亩粮食种植基地 45 个，粮食产量达到 2.75 万吨，坚持“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建立“一键报贫”工作机制，新识别监测对象 16 户 71 人，全县 101 户 331 人三类户通过落实“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64 户 193 人，未消除风险的 37 户 138 人户均跟进落实产业、就业等针对性帮扶措施 4 条以上，整合涉农资

金2.16亿元实施农业项目117个，通过发放奖补资金发展特色种植11.51万亩、特色养殖70.8万头（只），建成石洞蛋鸡基地、黑石和牛养殖场等11个产业发展项目，建成产业路、饮水安全提升等50个基础设施项目。培育市县级示范社8家、市县级龙头企业3家，选聘科技特派员25人，培训高素质农民400人，成功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在38个村全覆盖推行“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4.6万元。深化东西部协作，争取资金3600万元，完成消费帮扶1.31亿元，引进注册资金1000万元以上企业5家，开展人才交流21人次，打造燕儿坪、和平、北庄3个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建成什川乡村建设示范镇和明星等8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上车村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下大力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拆除D级危房27户，加固C级危房10户，清理“三堆五乱”1386处、陈年垃圾4.2万吨。

【产业建设】 实施科技项目21个，申报认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8家、省级科技型企业5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43家，年内完成技术市场交易额8102万元。泛植制药甘草制品技术创新中心被评为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扎实推动“强工业”行动，组织实施年产120万吨焦化等工业项目20个，建成9个。成功培育新沅精石等4家企业上规入库。金盾建材等18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宏鼎磨料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兰州正大和泛植制药分别被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兰鑫钢铁荣获甘肃省政府质量奖，通过兰州市智能工厂认定。发展壮大物流产业，引进23家企业入驻公铁综合物流园和丰恩现代物流园。成功培育兰泉科技等6家企业上限入库。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新建红柳等3个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等6个项目建成投运。举办促销活动30场次，带动消费2450万元。电商线上销售额达到3900万元。旅游市场强劲复苏，接待游客26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5.35亿元。

【项目建设】 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研究制定招商引资奖励扶持、工业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政策，凝炼重点招商项目27个，赴外招商23次，对接线索项目45个。依托“兰洽会”等招商平台，签约金沙河粮食综合加工基地等项目25个，总投资77.71亿元，开工建设18个。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等机制，60个重点项目开工41个，完成投资28.13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3个，到位资金1.15亿元；申报专项债、



万亿国债项目51个，落实7个项目到位资金1.63亿元。持续开展项目谋划攻坚，谋划储备项目90个，总投资71.04亿元。

【城乡建设】 抢抓发展机遇，衔接加快兰北现代城布局进程。按照“小县大城”的思路高质量编制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魏家庄片区道路和雨排水、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石洞镇标准田径场跑道和足球场、名藩大道北延段等项目。县城重点部位新建7座公共卫生厕所，清理城市“六乱”1691处。改建5G基站40座，升级千兆小区7个，县城主要区域千兆光纤网络实现全覆盖，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达到80%以上。投资1亿元加快什川黄河大桥建设，硬化自然村道路11公里，积极服务保障G312清傅公路等交通过境项目。

【生态治理】 开展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国家和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完成整改。投资757万元完成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厂封场。加强河湖、森林常态巡查，整改问题82个。投资1100万元完成国储林项目一期1400亩“首季绿”任务。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1.5万亩。实施乡村绿化行动，投资70万元栽植各类苗木1.4万余株，巩固提升生态小康村创建成果。建成脑膜岔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1.4亿元实施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落实“双碳”战略，实施鸿丰电石循环经济补链等9个工业改造升级项目，加快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城镇燃气接入工程全面完工，完成农村冬季清洁取暖改造5127户。

【民生福祉】 推进县域高中特色发展，兰州一中与皋兰一中结为友好学校，投资6150万元实施运动场提升改造等项目12个，皋兰四中等2所学校荣获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称号，皋兰三中等6所学校荣获兰州市教育质量奖。新建幼儿园1所，新增省级一类幼儿园2所。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县医院实施5G+智慧医疗、重症能力提升等项目，县中医院建成1个省级重点专科和2个市级重点专科。协助省警院成功举办全省第五届大运会。县自行车队在2023年全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荣获三金两铜优异成绩。魏家庄、长坡获评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老鹳、涝池获评省级文明村。推进太平鼓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成立太平鼓队伍13支，助力非遗文化传承保护。坚决兜牢民生底线，推送务工岗位9000个，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734万元、带动就业298人，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保障、临时救助、医疗救助、优抚资金7103万元，为全县21432名60岁

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建成什川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新建改造大横等5个互助幸福院。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帮助解决困难5016个，帮办实事4560件。

【社会稳定】 紧盯系统答好发展和安全“两张报表”，建立完善“1+49”应急预案体系，持续加强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工地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落实针对性防范措施15条，整改各类隐患2962条，安全生产四项指标全面下降。投资2712万元完成什川90户群众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成功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1941名劳动者追讨工资3911万元。稳步推动政府债务化解、中央公园“保交楼”和北龙口国际商贸物流城、魏家庄明发中科项目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完成已售城镇住宅“登记难”攻坚任务。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全面实施社区网格化管理，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61件，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政府建设】 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认真开展“八五”普法，成功创建1个国家级、10个省级、4个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全年公开各类政务信息3212条。高标准办理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26件、人大代表建议意见45件、政协委员提案52件。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皋效办”政务服务品牌，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100%。完成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有力推动“三抓三促”行动走深走实。践行“四下基层”要求，常态化开展“大接访”“访民问暖”等活动，严格落实“三考三亮”“四比四拼”考核机制，自觉加压推动工作落实。深化“清廉兰州”建设，驰而不息纠治“四风”。

【为民兴办实事】

1.建设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

2.实施皋兰县三川口体育公园项目一期。

3.建成1个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新建4个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

4.继续为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

5.发放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和农业灌溉用水水费补贴。

6.实施城市公共卫生厕所项目。

7.新建高标准农田3000亩。

8.实施皋兰县城镇燃气接入工程。

9.实施皋兰县城中幼儿园建设项目。

10.实施皋兰县名藩大道北延段道路工程。

皋兰县人民政府领导名录

县　长　范仲阔（土族）

副县长　王立志（12月免）

张敬亮（12月免）

张庆红（女，3月免，挂职）

丁晓辉（4月任）

邵　博（12月任，挂职）

赵志军

王文琼（女）

季凡雏

李金平

（供稿：陈光喜）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概况】　充分发挥承上启下、协调左右、联系内外的纽带作用和传递信息、研究政策、辅助决策的参谋助手作用，不断提高“三办三服务”水平，推动各项工作争创新业绩、展现新作为。

【政务工作】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以文辅政”作用，高标准起草各类文稿。全年共起草完成《政府工作报告》、“小县大城”实施方案及县政府领导主持讲话、汇报、致辞、通报等各类文稿材料300余篇。规范公文签发流程，严格公文审核校对流程，全年共核发文件423件，其中：皋政发95件，皋政报97件，皋政函8件，皋政常纪37件，皋政党组32件，皋政办发139件，皋政办报15件。不断完善公文运转机制，认真做好来文签收登记、拟办批办、催办督办、结果反馈和整理归档工作，全年接收运转公文4209份。研究制定各类会议筹备流程图，规范会议方案模板，紧盯会前准备、会中服务、会后总结各个关口，严谨细致做好各个环节的服务工作，全年服务保障各类会议160余次，其中：县政府党组会议12次，县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2次，县政府常务会议37次，县政府专题会议40次，其他会议60余次。全力服务保障国家和省市在皋兰县开展的各类督察、考核、检查、调研等活动，完成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查、全省第五届大运会、省级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等重大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

【政务信息】　树立精品意识，围绕产业发展、城乡建设、招商引资、乡村振兴、社会稳定等重点工作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编写针对性强、指导面广的政务信息向市上报送，全年向市政府信息科报送信息800余篇。向省市新闻媒体就皋兰县经济社会发展典型经验做法投稿宣传，提升

皋兰县对外形象。

【政务督查】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采取线上督与线下查相结合，对县委县政府重大部署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查，做到督在平常、抓在经常、融在日常。加强对重要会议内容、领导指示批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督查。将重要会议内容、领导批示精神下发责任清单、督办通知，明确工作任务、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跟踪督查，全年下发责任清单50余份、督办通知40余份。重点做好北龙口国际商贸物流城等历史遗留问题处置督查工作，办公室成立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工作专班，安排专人对整改工作进行现场督查，督促加快整改进度。分解交办县人大代表建议45件、县政协委员提案52件、为民兴办实事10件，并督促完成了所有建议提案答复工作，推动为民兴办实事办理进度。

【值班值守】 认真落实《全国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试行）》，紧盯值班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对标值班值守、信息报告、平台建设、督促指导、工作保障等方面的业务操作流程和量化标准，规范政府系统值班工作。传达省市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全年向各镇各部门下发《值班情况通报》47期。强化信息报送时效，全年向市政府总值班室报送值班信息30余期。落实三级带班值班要求，实行24小时在岗带班值班制度，落实2人在岗值班要求，及时妥善处置各类应急突发事件。

【政务公开】 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致力于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提高信息公开质量，更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力度，年内公开政府信息3455条，其中包括皋兰新闻964条、政策文件及解读信息共45条、人事任免信息9条、重点领域信息1576条、通知公告类信息225条、财政信息259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32条。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保障公众知情权，收到依申请公开9个，及时进行答复，办理率100%。收集网民留言信息90条，按照转办、督办和答复流程要求进行及时办理，答复率和办结率均达到100%。

皋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魏世亮

副主任　俞树河（9月免）

　　安可政（2月任）

　　康立业

（供稿：陈光喜）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属县政府直属参公单位，科级建制，核定人员编制10名，承担县机关大院后勤保障、安全保卫、机关食堂运行、公车平台运行、全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及全县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等工作职能。2023年，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不断完善管理体制，转变服务理念，提升服务质量，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公车运行】 对公车平台公务车辆全部进行检修，确保安全行驶。为使公务车辆高效运转，提出并实行申请使用车辆单位按时出车、迟到半小时取消当天使用公务车辆资格制度，尽最大努力保障各单位正常公务活动出行。对公车平台维修成本高、油耗高、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4辆公务车辆进行报废更新。年内，全县各单位申请使用公务车辆保障率达到92%。加强特种车辆管理，协助县应急局更新特种车辆1辆，完成6辆救护车辆的调拨。

【办公用房管理】 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的相关文件精神，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再次进行摸底，建立台账，做到底子清、情况明，为下一步启动开展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奠定良好基础。先后为县委组织部、县卫健局等单位进行办公用房调剂，确保各单位正常开展办公。

【后勤服务保障】 对会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服务标准和水平。对机关大院内3幢办公楼水、电设施设备及所有供水、排污管道进行检查，对损坏的暖气管道全部进行更换。对机关大院安保人员进行礼仪培训，提升精气神和来人接待水平，以热情周到的服务态度和严谨朴实的工作作风为机关来访客商树立良好印象。同时，规范机关大院停车行为，为机关来访客商和办事群众预留专用车位，安排专人做好客商车辆停放引导，并为来访客商和办事群众做到事务引导。

【机关食堂运行】 落实《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严格按照标准做好公务接待等工作。加强机关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在提高菜品质量、加强就餐人员管理等方面下功夫，在保障好机关干部就餐的基础上，尽量减少浪费，节约成本。

【安全保卫】 贯彻落实全省主动创稳推进大会会议精神，狠抓“重点部位、重点人员、重点岗位”和节假日巡查力度，安保人员夜间不定时巡查，确保机关大院

内安全。配合县信访局积极引导长期上访到信访大厅反映问题，有效维护机关大院各单位的正常办公秩序。对机关食堂液化气等更换为点燃设备，确保安全。

【公共机构节能】 完成2023年度公共机构能耗数据的统计、审核及上报工作，对全年全县公共机构能耗进行分析研究，为下一步工作奠定良好基础。联合发改、执法、环保等部门，举行2023年皋兰县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开展为期一周的“绿色低碳，节能先行”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和广大群众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营造“落实‘双碳’行动，共建美丽家园”的良好氛围。做好节能示范单位申报和指导工作，被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联合评为“公共节能节约型机关”，占到全县符合创建申请标准的单位的87%。

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白永勋

副主任　瞿东华（女）

（供稿：童贤珺）

政务服务

【概况】 皋兰县政务服务中心成立于2012年8月，是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与县三维数字中心合署办公，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的运行体制，内设办公室、政务股、三维股。县政务服务中心围绕政府履职需求和服务人民群众的需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质提标，做好政务服务工作，2015年12月被兰州市人民政府评为“市级卫生单位”，2016年6月被县委、县政府评为“县级文明单位”，2022年8月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考核评估为“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合格项目，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营造更好的政务服务环境。

【政务服务大厅】 以“便民、规范、高效、廉洁”为服务宗旨，科学划分工程项目审批、不动产登记、企业开办，医疗保障、税务交通、帮办代办等服务区域，通过相对集中、区域科学分流，实现关联窗口整合，相关业务链办理。配备休息座椅、自助饮水机、自助充电座、自助雨伞、政务服务指南、自助服务终端和报纸书刊架等便民服务设施，设置咨询服务区、后台审批区、自助服务区、信息公开区、休息等候区、免费复印区和自助填表区等受理专区，为群众提供便利。对窗口工作人员的仪容仪表、文明用语、服务规范进行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

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为提升政务服务能力、优化营商环境，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受理企业群众在办理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时，遇到符合条件提交申请材料后未能实现成功受理、成功审批、或多次跑腿未能解决的问题，以及在大厅办事过程中遇到的服务态度差、不作为、慢作为等情况。年内，设置办事窗口62个，进驻税务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医保局、自然资源局等45家（委托入驻8家）部门单位，授权窗口负责人37人，进驻人员90人，进驻事项1245项。制定“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等制度，建立健全政务服务标准化体系，简程序、简时限、简流程，按照“一门受理，统筹协调，规范审批，限时办结”，确保各类事项审批服务工作提质提标，规范办理，全力打造公开、透明、廉洁、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办理行政审批类、公共服务类事项20万余件。

【“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开展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按照市上统一安排，及时动态调整县、镇、村（社区）三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补充完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及时在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相关业务系统、政务服务中心等平台和场所公布办事指南。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的受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承诺办结时限、跑动次数等基础和关键要素在市、县、镇、村（社区）“四级46同”。年内发布行政许可事项490项，并公布皋兰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深化“一窗受理、综合服务”，巩固提升政务服务中心“一站式”功能，规范政务服务场所命名，县级政务服务中心1个，镇级便民服务中心4个、村（社区）级便民服务站42个。在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立综合窗口59个，镇政务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综合窗口设置全覆盖，实现“一窗受理、综合服务”。年内，设立镇级综合窗口8个，村（社区）设立综合窗口42个。县政务大厅已进驻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信服务，实现“一站式”便捷服务。推进“集成办”，印发《皋兰县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实施方案》，梳理出皋兰县本地特色个人和企业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基础清单13个主题，64个政务服务事项。采取“综窗+专窗”模式，线下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立“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专区，落实“帮代办”责任，建立统一的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政务服务运行机制，通过“延时+预约”和定期培训开展服务，确保熟悉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真正实现一件事“一次性告知”“一窗受理”。年内办理“一件事一次办”办

件830件。深化“异地办”，与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等13个县区签订“跨省通办”协议，与白银市白银区签订“省内通办”协议，开展“跨域通办”。在皋兰县政务服务网开设“跨省通办”服务专区、在政务大厅设置3个综合专窗和7个通办窗口，为异地政府部门代为收件，利用电子传输、异地视频会商等信息化手段，对申请人和申请材料开展身份核验、初步审查，并通过邮政寄递至异地业务属地部门，由归属地审批部门对报件进行实质性审查并做出审批决定。审批结束后，由归属地审批部门以邮件寄递方式向申请人送达纸质结果或以网络方式告知办理结果。年内全县开通“跨省通办”事项158项，“省内通办”事项1452项，“全市通办”事项174项。全县线上线下共办理“跨省通办”事项430件，“省内通办”事项252件，“全市通办”事项7384件。推进“就近办”，充分、综合考虑城乡差异，形成差异化事项清单，本着企业和群众经常办理、基层能有效承接的原则，向镇、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站）下沉政务服务事项，推动更多事项全程自助办理，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家门口办”的要求，年内全县延伸下沉到乡镇（村社）承接的事项134项。推动政务服务自助终端服务设备“进入村社”“进店入站”。为黑石镇、石洞镇、什川镇、水阜镇各配备了1台自助服务终端，将自助服务终端作为政务服务窗口向下延伸的通道，实行“24小时不打烊”服务，让办事群众能够就近查询办事指南、办事进度，实现自助申报，年内全县共有605项政务服务事项可在自助机上办理。兰州市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平台提供主动服务，皋兰县在“兰州市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平台”开发“小兰帮您”模块，办理民政教育、就业社保、户籍交管、健康养老等领域的便民应用服务。以帮办代办的形式将政务服务事项向乡镇（街道）、村（社区）基层延伸，对行动不便等特殊群众提供上门代办服务，对893项主动服务事项进行上门主动服务，方便群众办理事项，实现为民服务事项“不来即享、基层可办”，年内全县政务服务“就近办”事项1632项。提升政务服务一体化能力，在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设置个人办事、法人办事、服务清单、高频事项、部门事项等模块，其中部门事项中加载部门37个，发布事项1516项，为群众和企业提供在线申报事项1360项。在特色服务模块加载营商环境专区，开展政策解读。通过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受理中心收件，办理中心审核办件全流程闭环处理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提交的办件，年内平台受理4.81万



件，办结 4.64 万件，按期办结率 99.5%。全面提升“一网通办”能力，督促指导县属各镇、各部门对系统内省市动态下发的事项及时认领并编制实施清单，督促各相关单位提升网办率、全程网办率，减少跑动次数、平均材料数，进一步压缩承诺时限、即办件率，年内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发布 2721 项，网办率 100%，全程网办率 100%，承诺时限压缩比为 89.78%，平均跑动次数为 0.05，平均材料数为 3.57，即办件率 83%。打造政务服务 24 小时“不打烊”，紧贴企业和群众的办事需求，创新服务方式，提升自助服务水平，投放不动产查询机、医保查询机、发票代开自助机、个人征信报告打印机、政务服务自助一体机等 14 台自助服务设备，为企业和群众提供 24 小时服务。

【数字政府迭代升级】 开展皋兰县政务服务网维护管理工作，定期对政务服务网进行模块维护、数据加载和更新，及时进行数据纠错，确保网站的正常运行。在皋兰县政务服务网开设“陇商通”一键服务专栏，集中受理企业咨询、求助、一键、建议等相关诉求，推进省市联动、信息共享的投诉建议办理体系建设。提升数量归集与应用，推进电子证照免提交应用，做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年内皋兰县目录挂载总数 1588 项，编目 1571 项，目录编制率 98.9%，需挂接目录事项总数 1600 项，挂载目录事项数 1600 项，资源挂载率 100%。为全县 49 个单位或部门制作集中式电子签章，覆盖率 100%。75 类电子证照已归集完成并可加盖电子印章。向省级平台归集电子证照 465011 条。签章证照数 319157，签章率 100%。推广宣传“甘快办”皋兰厅移动端应用。优化“甘快办”APP 皋兰县厅建设，发挥“甘快办”政务服务公共入口、公共通道、公共支撑作用，提供与甘肃政务服务网同源发布、内容统一、体验一致、方便快捷的移动政务服务，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查询、预约、办理、投诉建议和评价反馈等一体化服务。提高“甘快办”APP 用户注册量，同步“甘快办”数据信息，开通“甘快办”服务大厅部门窗口 36 个，主题分类 32 个，依申请和公共服务办理类事项 2403 项，掌上可办量 2324，掌上可办率 96.18%。

【畅通政务服务意见建议及投诉渠道】 设立“皋兰发展我来说”窗口，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各镇政务服务中心设立“皋兰发展我来说”窗口，畅通群众、企业对皋兰县发展提意见建议的渠道，年内“皋兰发展我来说”窗口开通以来，接待群众 100 人次，收集群众和企业提出的意见建议 6

条，对于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经分类提交转办各部门落实反馈。企业和群众的诉求、咨询、建议，可通过“皋效办”微信公众平台“服务咨询”栏目“我要咨询”“我要投诉”向县政务服务中心反映，解决政务服务、环境卫生、矛盾纠纷等诉求2000余件，满意度超95%。做好“政民互动”平台留言办理工作，对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和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政民互动”平台咨询、投诉、建议类留言及时转办，督促各留言承办单位按时开展留言认领、办理、审签工作。加强留言办理工作的沟通对接，指导各留言承办单位在办理国办件及省(市)政务服务网留言时，通过进一步细化留言办理工作流程，明确责任，确保每一个环节衔接有序，提高留言办理水平。在政务服务中心开设“陇商通”服务专窗，在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及在“甘快办”开通“陇商通”专栏，安排专人引导企业在“陇商通”专窗办理相关的咨询、留言等业务，通过甘肃省政务服务网首页搜索“陇商通”专栏中提交留言或者下载“甘快办”APP或者在微信、支付宝中搜索“甘快办”小程序，在首页“陇商通”专栏中提交留言。对企业提出的诉求，能当场解答的及时解答，不能当场解答且符合受理要求的，协助办事群众录入相关留言信息，告知办结时限，在期限内给予完整答复。

皋兰县政务服务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赵贵军

副主任　杨　媛（女，10月任）

（供稿：董珍玲）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

【概况】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皋兰分中心于2013年3月成立运行，与县政务中心合署办公，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的运行体制。以建设具有皋兰特色的社会管理创新模式为目标，以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系统为平台，畅通政府服务民生渠道，做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作；完善平台三大数据库，以大数据为支撑向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有效依据；加快数字政府建设进程，数据共享和交换机制日益完善，提升全县数字政府的服务水平。

【三维平台数据维护更新】　开展三大数据库信息纠错及新增工作，完善人口、法人、地理三大数据信息库，确保数据准确、实时更新、底数清晰、动态管理。年内，新增人口信息数据1751条，修改6618条；新增楼宇信息107条，维护330条；新增

房屋信息 9516 条，修改 14546 条；新增法人信息 350 条，修改 693 条；更新维护地标信息 108 处，确保了三维数字平台数据的准确、及时、全面。

【网格化管理】 按照“逐级负责、分级办理”的原则，指导、督促网格员第一时间发现矛盾纠纷、突发事件等并通过网格化管理系统及时上报处理，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年内，石洞镇下辖的城南、城北、城中、三川口等 4 个社区开展网格化工作；组织网格员开展网格化工作业务培训 2 次，召开网格化工作推进会议 2 次。全年网格化受理办件 4768 件，其中一般件 323 件、日常件 4445 件，办结率 100%；

【“12345”政务服务热线】 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的原则，协调各镇、各部门及时处理市级平台转办件，在最短的时间内解决群众诉求。年内，召开 12345 政务热线工作推进会 4 次，组织各镇、各相关单位热线专干 60 余人次开展业务培训 2 次。全年受理热线转办件 5084 件，办理 5084 件，办结率 100%；其中突发件 573 件，一般件 4511 件，二次办理 1024 件，即答件 256 件。其中投诉较多的事项类型有：劳资社保类 688 件，占 13.53%；房产物业类 1045 件，占 20.55%；科教文卫类 340 件，占 6.69%。

【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 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于 2021 年 12 月起建成并投入使用，年内协同办公系统新增会议功能模块。全县通过该系统分发文件 5423 次，收文 42458 次，通过移动端审批业务工作超过 34000 次。为提升全县协同办公系统的安全性，10 月份组织全县各使用单位进行公文传输系统安全培训，要求运营商对系统安全进行升级，登录密码口令满足复杂度要求，由字母 + 数字 + 特殊字符 + 大小写组成，长度不少于 8 位；禁止业务系统自动记录登录口令；重新申请了带有 SSl 证书的域名。

【皋兰县政务外网建设项目】 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由中国移动兰州分公司建设，二期由中国电信兰州分公司建设。一期网络覆盖皋兰县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机关以及一级行政单位、部分二级单位、乡镇政府机关，共接入数据专线 65 条，提供出口带宽 6G 带宽。二期网络覆盖皋兰县二级单位、行政村、教育机构及乡镇卫生院，共接入数据专线 105 条，提供 6G 总带宽。政务外网网络统一汇聚到县政府东楼外网机房。政务外网在各内部关键节点布放防火墙、网关路由器、堡垒机、日志审计等设备，定期开展漏洞扫描工作，于 7 月通过等保二级测评。11 月，根据市

大数据局统一部署，完成政务外网“一网双平面”建设工作，提升数字政府基础设施服务水平，为跨层级、跨部门的网络互通、数据共享、应用协同、信息安全提供支撑，形成安全可靠、广覆盖、多应用的电子政务外网网络。

【数字政府建设】 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数字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在市大数据局的统一规划调度下，皋兰县数字化政务服务能力再度升级。年内归集电子证照数量为89类，生成证照数据621309条，签章率100%；制作200枚电子印章并投入使用；推进数据资源共享，在兰州市共享交换平台完成全县41家单位及部门的政务信息共享目录编制及资源挂载工作。全县共编制目录1667条，挂载库表、文件资源3326条。全年数据资源需求1161条，供给1161条，供给率100%，进一步推进数字政府迭代升级，赋能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公共服务高效化。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皋兰分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赵贵军

副主任　杨　媛（女，10月任）

（供稿：薛守国）



重要会议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7月21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并讲话，县政府副县长李金平，县政协副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出席会议。会议听取皋兰县政府关于2023年上半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通报；听取皋兰县政府关于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征求政协委员对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提案办理工作的意见建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地方考察调研时的重要讲话及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9月28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并讲话，县政协副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出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精神、全省第一批主题教育总结暨第二批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全市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及全县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议精神；通报县政协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有关情况。

重要工作

【概况】 县政协及其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系统推进“四强”行动中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尽心履职，团结奋斗，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政协党建】 始终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党的建设，召开党组会议 12 次，及时传达学习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研究部署政协党的建设和履职重点工作。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和向县委报告工作制度，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审定年度工作要点和专题协商计划，审议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和履职工作情况，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全会精神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报告上级政协来皋调研等重要事项 11 项，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有序开展。落实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完善委员活动小组工作机制，引导党员委员在政治引领、发扬民主、合作共事、廉洁奉公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政协组织舆情防控和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强化政治意识、规矩意识和安全意识。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落实党组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推进基层党建攻坚年、“社工委”建设等重点任务，引导机关党员干部锤炼党性。

【政治协商】 发挥全体会议面对面协商优势，十届二次会议上，组织委员围绕“一府两院”、财政工作报告、“十四五”规划及全县重点领域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集中协商，6名委员作了大会发言，22名委员作了书面建言，提出意见建议200条，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和部门改进工作提供思路对策和参考意见。完善常委会议和主席会议重点协商、专委会会议对口协商、重要会议广泛协商等协商机制，邀请县政府通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提案办理情况，邀请县政府分管领导、对口部门、相关企业和社会组织负责人，针对制约发展瓶颈 ,协商探讨改进措施，形成协商意见110条。推动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落实“三个下沉”，指导镇协商议事会广泛征求群众对民生实事以及社会治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开展协商议事活动14次，协调解决用地纠纷、小区改造、灌溉用水、公共文化设施配套等矛盾纠纷和民生实事9件。完善村、社区协商议事会议事规则，指导开展协商议事活动141次，协商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26件、涉及



基层社会治理问题32件，畅通群众表达利益诉求、参与基层治理渠道。

【民主监督】 实施视察监督，围绕民生关切问题，组织实施委员视察5次，呈报视察报告3篇，视察通信2篇，提出意见建议50多条，助推民生福祉改善。开展提案监督，十届二次共立案交办提案52件，其中落实办理51件，正在办理1件。注重增强提案办理实效，十届二次会议确定重点提案10件，开展主席督办重点提案2次，围绕加强对县域内各居住小区物业管理、实施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等重点提案进行视察督办。定期组织委员上门督办、现场督办、跟踪督办、电话催办，协调督促承办单位强化责任、细化措施、加快进度，提案办理质量稳步提升。广纳信息监督，把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作为履行民主监督职能的重要形式，引导委员发挥优势，深入一线，收集人民群众和社会各方面意见建议36篇，报送“委员建言”25篇，相关部门采纳落实，回应群众关切。

【参政议政】 围绕全县“强工业”行动、重大项目建设等开展专题调查，向县委县政府呈报调查报告3篇，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36条。建立落实镇委员工作站主要负责人列席县政协常委会会议制度，参与政协年度工作要点以及重要履职活动的协商，拓展委员知情明政渠道。建立委员工作站履职报告制度，组织开展扶危济困、捐资助学、走访慰问、协商监督等活动26场次，定期向县政协报告基层协商民主、凝聚共识示范点建设以及履职活动开展情况，延伸政协工作触角。

【助民富民】 落实主动创稳和包抓联责任，班子成员联系走访包抓联企业146次，收集困难问题26件，现场协调解决10件，协调督促相关部门研究解决16件。经常性深入联系村，跟踪指导，督促帮扶单位落实帮扶责任，指导开展政策宣讲、环境集中整治等工作。开展“结对关爱”，帮助残疾人申请辅助器具6件，帮办实事好事11件。

【主题教育】 围绕主题教育总要求和根本任务，开展集中学习52次、研讨交流9次、理论宣讲12次、讲党课4次。开展专题调研5项，复盘剖析正反面典型案例2个，收集梳理意见建议56条，现场协调解决问题12个。检视梳理问题46条，建立清单台账，完成整改38条。重视建章立制，新建完善制度6项。落实“四下基层”“千名干部进千村入万户”行动和“一亲三心”活动，为民办实事15件，促进民生改善。

【委员活动】 开展“书香政协”委员读书征文活动，组织专题辅导6场次，举办研讨交流4场次，委员撰写理论文章86篇。加强考察交流，拓宽委员视野，举办委员活动日2次，组织委员赴兰州新区、永登县树屏镇学习考察现代农业、乡村文旅开发、高新技术化工产业园和食品产业园区建设工作。

【委员管理】 重视委员培训学习，举办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4期、党史和政协履职知识专题辅导6期，培训委员720人次。订阅和印发学习资料，优化委员日常学习服务，引导委员持续加强理论学习，丰富知识储备，提升政策和理论水平。

【文史宣传】 重视政协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独特优势，坚持亲历、亲见、亲闻的“三亲”原则，整理编印《皋兰文史》4篇，再版《皋兰文史资料》一、二辑，借助人文情怀广聚发展合力。重视信息宣传工作，先后向省市政协及相关报刊杂志报送信息27篇，向县委、县政府报送信息64篇，今日头条发布28篇，多形式、多渠道讲好政协故事、传播政协声音、展示政协形象。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领导名录

主　席　彭斌嘉

副主席　俞显雄

　　张维智

　　杨慧云（女）

　　郁建文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　任　杨言皋（12月免）

副主任　王亮亮

经济科技和文教卫生体育委员会主任

　　杨言彪

法制文史宗教和提案委员会主任

　　郭成武（2月免）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主任　李清凌

委员工作委员会主任　郭文霞（12月免）

　　杨言皋（12月任）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副主任　魏春邦

（供稿：孙　娇）



重要会议

【重要会议】 2月4日，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康石对全县纪检监察工作提出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定力、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有效，认清严峻形势、强化政治自觉、持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精准有度，聚焦中心任务、强化政治监督、持续推动服务发展大局坚定有为，围绕正风肃纪、强化政治担当、持续推动监督执纪履责严实有力的明确要求。全会由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媚主持。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二次全会、十四届市纪委三次全会部署要求，总结2022年工作，安排2023年任务。审议通过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媚同志代表县纪委常委会所作的《踏上新征程　担当新使命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工作报告。

主要工作

【概况】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一贯到底抓实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县纪委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76次、专题研讨6次、党课辅导8

次、廉政报告7次、廉洁家访65人次。动真碰硬抓严检视整治，落实“三必谈”要求，谈心谈话132人次，全员3轮次查摆整改问题1891个。集中开展违规办案行为、案件质量问题、重复举报化解不力等5个专项整治，集中解决7类问题，健全完善制度机制26个。刀刃向内抓深队伍整肃，清仓起底全面处置线索，查办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复核研判、快查快结问题线索15件，谈话提醒、调岗转岗3人，切实纯洁思想、纯洁组织，确保纪检监察工作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行稳致远。

【政治监督】 聚焦“两个维护”，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推进政治监督。县委坚决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先后12次在常委会上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树牢践行正确政绩观。县纪委监委认真履行监督专责，紧盯“三新一高”要求、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四强”行动战略、市委“1139”工作部署和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任务，跟进监督检查82次，发现问题线索47件，约谈1814人次，督促整改问题1162个，推进政策落地和工作落实。严格选人用人监督，动态更新县管干部廉政数字档案640份，回复党风廉政意见1538人次。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聚焦“关键少数”精准规范问责，处分6人、组织处理15人，推动各级党组织责任上肩、任务上心、措施上手。

【纪律建设】 坚持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形成严的遵规守纪氛围。从严加强纪律教育，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督促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把纪律教育抓在经常、融入日常。从严把好入口关，对新任科级干部开展任前廉政谈话，扣好廉洁从政“第一粒扣子”。从严强化制度执行，参加被监督单位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243次，督促各级党组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精准把握政策策略，深化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84人次，其中第一、二种形态占92.4%。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问责领导干部22人次。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回访教育受处分干部47人次，做到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

【惩贪治腐】 全年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受理并处置问题线索208件，立案43件52人，处分51人，留置并移送检察机关3件3人。落实领导首谈、安全首课制度，筑牢审查调查安全底线。做实做好以案促改“后半篇文章”，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

35份，堵塞漏洞、完善机制。常态化开展“十个一”警示教育，编印《党风廉政视窗》《职务犯罪案件剖析》等警示教育材料，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正风肃纪】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长效，牵头推进全县“三抓三促”行动，督查督促整改问题444个，移交问题线索5件，约谈“一把手”31人次，办结社会监督意见43件，办结率100%，推动解决职工养老保险、农民工欠薪等一批急难愁盼问题。坚持正面激励、反面警示，选树正面典型10个，通报曝光问题9起26人。坚决纠治“四风”顽疾，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3件129人，处分30人，通报曝光12起16人。专项整治违规举债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7件109人，处分27人。深化治理“酒杯中的奢靡之风”，紧盯重要节点明察暗访，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6件20人，处分3人。推进清廉兰州建设，打造清廉文化主题示范街、清廉乡村示范点，谱写清廉乐章、讲好廉洁故事，在中央纪委等国家级媒体刊发信息5篇，省市县媒体刊发信息196篇，营造崇廉尚洁的浓厚氛围。

【专项治理】 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工作，深化专项治理，重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蚁腐”。按照中央纪委政治监督“一省一主题”要求，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建立问题和线索台账，查处问题35件65人，立案8件12人，处分12人，通报曝光3批次19起29人。深化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立案5件，处分3人。深化供销领域专项整治，立案3件，处分5人。深化统计造假专项整治，立案2件，处分2人、组织处理2人。深化医药、教育、体育、劳务派遣和就业创业、集中供暖等民生领域专项治理，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62件115人，处分33人。深化金融领域专项整治，协助清收公职人员不良贷款，提前完成2021年至2025年清收任务。用活用好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和乡村振兴监督信息平台，督促办结群众投诉37件，群众满意度100%，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政治巡察】 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三轮、第四轮巡察，巡察党组织31个，发现问题422个、问题线索31个。召开被巡察党组织“一把手”巡察整改集体约谈会议，强化反馈整改，压实巡察整改责任。配合十四届市委第二轮巡察反馈问题241个，推动整改224个，移交问题线索11件，立

案3件，处分6人。健全完善巡察与纪检监察、组织、审计等部门密切配合的协调联动机制，完成十五届县委前两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力促巡察整改形成合力和工作闭环，推动责任落实，提升巡察质效。

【自身建设】 统筹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纪法教育、警示教育、安全教育等各类学习105次；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下沉一线监督调研41次，推动解决问题23个。强化“室组镇”联动，推行重点工作“积分制”考核，完善案件审核“负面清单”，监督执纪质效逐步提升。健全县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会议联席制度，持续增强反腐败全链条力量。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47名纪检监察干部首次确定监察官等级。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皋兰县监察委员会领导名录

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张晓媚（女）

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刘　全

王克军（3月任）

纪委常委　李国翠（女）

纪委常委、监委委员、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

卢双江

纪委常委、监委委员、案件审理室主任

张席成

纪委常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王　军（7月任）

监委委员、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

朱兴胜（3月免）

监委委员、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

李积颜（8月任）

监委委员、办公室主任　岳　磊（8月任）

（供稿：朱延敏）



综　述

2023 年，皋兰县各民主党派围绕辖区经济发展、民生保障、乡村振兴、四强行动、生态环保等领域，开展调查研究、议政建言。年内，6 个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参加辖区政党协商会议 2 次，反馈意见建议 49 条；提交调研报告 9 篇、建议提案 16 篇、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25 篇，被市政协采纳 3 篇。开展与中共基层组织的互联共建活动，共同开办养老助餐服务点 1 个；协调落实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 11 万元，助力村镇企业发展金耳栽培；发动会员企业向辖区 4 个镇 38 个村捐赠价值 4.48 万元无杆光能路灯 160 套；引入市民建会员投资 1000 万元建成鹌鹑养殖及蛋产品加工项目。开展大型义诊活动 3 次，开展老年人健康讲座 1 次，为辖区干部职工开展心理健康知识讲座咨询 1 次；开展县级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非遗进校园等民族文化瑰宝传承推广活动。激发民族文化自豪感与自信心，强化政治引领，加强自身建设，涵养统战思维，开展“凝心聚力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参加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举办统一战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宣讲班、座谈交流会议，纪念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即 1948 年 4 月 30 日，中国共产党为迎接全国解放、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而发布的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75 周年系列活动，统战领域经典书籍读书会，组织各民主党派参观皋榆工委纪念馆、榆中兴隆山烈士陵园、张一悟纪念馆、西电工程教育实践基地、哈达铺红军长征纪

念馆和腊子口战役纪念馆、中共甘肃工委纪念馆、甘肃省统一战线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汲取精神力量，传承多党合作优良传统。

年末，辖区现有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6个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基层委员会2个、总支2个、支部2个）。民主党派成员130人，其中民革23人、民盟19人、民建19人、民进28人，农工党23人、九三学社18人。本科及以上学历92人，占比70.8%，中、高级职称79人，占比60.8%。市人大代表1人，市政协委员2人，县政协常委7人，县政协委员14人。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

【概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成立于1993年。下设两个支部，2021年7月完成换届，陈殿福当选民革皋兰总支主委。年末，拥有党员23名；本科及以上学历13人，占成员59%；中高级职称9人，占成员41%；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1人，占成员9%。

【社情民意】 开展会员为贫困学生捐资助学活动，指导高考毕业生填报志愿；赴阳洼窑村调研蔬菜种植，帮助菜农开拓蔬菜销售渠道；调研什川旅游开发，为果农增收出谋划策；走进社区，宣传创建文明县城；多方征求意见，提出10余项与百姓息息相关的建议案；以联谊活动为平台，探讨基层组织建设，共商民生大计。

【参政议政】 组织参加协商会、征求意见会、座谈会，提出意见和建议若干条并获得好评；班子成员多次参加市县两级的政协、人大组织的各种例会和“城乡一体化建设”“招商引资”“食品药品安全管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来自社会方面考察，提交《关于皋兰县各小区设置自助借还智慧书柜的建议》《关于皋兰县麻子岔洞口至一中铁路东侧道路拓宽硬化建议》等涉及民生领域的提案。

【会员发展】 支部会员魏孔鹏、杨丽郡等一批党员，在教学工作中爱岗敬业，率先垂范，业绩辉煌；张社成在教学上兢兢业业，一丝不苟，课余编辑出版专题书籍，二支部主委魏梅霞多次被评为优秀教师；崔蕴虎多篇文章在《飞天》杂志发表；田学厚、童国元虽已退休，依旧积极参加民革组织的各类活动，建言献策；甘中祯敢为人梯，兢兢业业，为教育事业尽心竭力。主委陈殿福担任班主任工作22年，在教育教学中，关心和热爱每一个学生，关注每一个孩子点滴成长，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满足孩子发展的需求，树立“一切为孩

子”崇高思想，被评为年度县级优秀教师、校级优秀班主任，并荣获市级优质课奖项。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领导名录

主　委　陈殿福

副主委　瞿东华（女）

　　魏梅霞（女）

（供稿：陈殿福）

中国民主同盟皋兰县支部

【概况】　中国民主同盟皋兰县支部成立于2007年11月。2021年7月换届。其中本科学历18人，占成员的94%；中高级职称15人，占成员的78%；市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2人。

【社情民意调研】　年内报送《关于“强科技”推进县域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关于改进婚事习俗倡导文明新风的建议》等社情民意建议10余件；提交《关于农村饮水安全的调研报告》《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调研报告2篇。在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期间，民盟皋兰县支部主委杨媛提交关于加强老年人助餐服务、加快什川观光农业发展、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等建议。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3名盟员以政协委员身份参会，民盟皋兰县支部提交《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助力营商环境优化》大会发言；盟员杨媛提交《关于打造县域一、二日游线路的建议》大会发言，其他盟员提交关于为农村农户更换智能水表、加强县城内小区物业管理、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力度等涉及辖区民生领域方面提案。

【志愿服务】　年内，盟员杨媛、李维祖积极与贫困家庭学生结对帮扶，定期入户家访，沟通学生在校情况并赠送学习用具；盟员张建国、王锡魁、凌敏等参加“三下乡”书画类活动，春节前夕为水阜村、豆家庄村及社区群众送去春联；盟员杨媛、杨新萍、魏万新在七星小区、自来水公司等小区开展反诈宣传，为中老年人讲防诈骗知识；盟员张建国参加团县委组织的七彩假期活动，义务为参加活动学生开展书法课程全程讲解服务；盟员杨媛与燕儿坪村残疾群众结对帮扶，经常性开展入户慰问活动。

中国民主同盟皋兰县支部领导名录

主　委　杨　媛（女）

副主委　李维祖

（供稿：杨　媛）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总支部

【概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总支部成立于2005年。本年度成立民建皋兰总支，下设企业、综合2个支部，拥有会员19人；本科学历11人，占成员57.89%；工程师7人，占成员36.8%；市人大代表1人；县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2人；占会员15.7%。

【参政议政】 组织会员先后赴小兰社会治理综合治理中心皋兰分中心、黑石镇红柳村及星湾村小兰网格阵地调研，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辖区诉前调解工作基本情况。年内撰写《关于全县开展诉前调解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上报县委统战部和市委会，重点向县委政法委进行反馈，推进公众诉求表达渠道畅通工作，提高全县诉前调解工作成效。整理形成《关于进一步加强诉调对接工作的提案》，作为民建兰州市委员会集体提案提交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并被立案。

【社会服务】 3月，联合中共互联共建基层组织在皋兰县黑石镇红柳村开展养老助餐服务活动；4月，民建皋兰县总支成立大会在皋兰县迈绿达现代农业示范园成功召开，参会会员现场参观皋兰县迈绿达现代农业示范园；6月，组织7名会员赴中共互联共建基层组织所在地黑石镇红柳村，与村三委班子成员、驻村工作队15余人联合开展“爱心企业捐赠·助力乡村振兴”活动，总支副主委魏楫仪向黑石镇红柳村捐赠乡村振兴爱心款1万元，用于持红柳村民生项目建设。创新工作载体，采取“请进来、走出去”工作模式，年内邀请民建榆中县总支部分会员开展联创共建学习交流活动，民建榆中县总支捐赠字画10幅；8月，参加民建兰州市委文化委开展主题教育活动；9月，联合县委统战部、青海民建会员企业广东省中山市帕纳奇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市直总支会员企业乐享智慧信息科技（甘肃）有限公司，开展“点亮乡村·光彩惠民”公益捐赠活动，并向辖区4个乡镇38个行政村捐赠价值4.48万元无杆光能路灯160套，首次将环保、节能、安全照明设备引入农村。

【活动开展】 年内组织开展阅读礼包发放活动，培养会员良好阅读习惯，确保每名会员“不缺课”“不漏学”。4月，总支2名会员参加由县委统战部组织开展纪念“五一口号”（即1948年4月30日，中国共产党为迎接全国解放、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而发布的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

发布75周年活动，会员何玮代表辖区民主党派成员作“擎旗奋进正当时·踵事增华再出发”交流发言。7月，总支会员与互联共建单位——皋兰县黑石镇红柳村党支部书记等一行，赴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和腊子口战役纪念馆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现场教学活动，鼓舞广大会员走好“新时代长征路”。参加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组织的赴陇南学习交流活动，实地参观两当兵变纪念馆、陇小南新社会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及甘肃秦文化博物馆，总支主委代表辖区民主党派就组织建设、社情民意、会员作用发挥等方面进行交流。10月，在互联共建单位—红柳村成功举办“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专题宣讲，市委会副主委李旭峰、宣传科科长华永萍受邀出席活动并作专题讲座。

【招商引资】 发挥民建联系经济界别优势，为辖区招商引资作出民建贡献。7月，在市委会、皋兰总支两级民建组织协调下，在第29届“兰洽会”期间，民建会员企业兰州鲜兹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皋兰县人民政府成功签约肉蛋制品加工产品项目。该项目位于皋兰县石洞镇明星村，投资0.25亿元，拟建设鹌鹑蛋去壳灌装生产线、各类肉制品加工生产线等基础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周期1年，设计产能每天加工鹌鹑蛋1.75万千克。年内前期厂房改造工程落地建设完工，项目达产后预计年销售额突破1亿元，提供地方劳动力岗位200余个。在此基础上，加大对互联共建单位—红柳村产业帮扶力度，先后赴兰州新区、武威市天祝县松山镇、白银市靖远县平堡镇、七里河区西果园镇就食用菌栽培进行实地考察，引进七里河民建会员企业—甘肃睿康现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栽培金耳产业。协调天津市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11万元，用于支持发展红柳村发展食用菌栽培产业，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总支部领导名录

主　委　何　玮

副主委　魏楫仪

　　基延祥

（供稿：杨金虎）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

【概况】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成立于2005年，2010年成立总支，下设2个支部，即皋兰综合支部、皋兰教育支部。2016年6月，成立民进皋兰县基层委员会，2021年完成换届，朱延俊担任基层委员会主委，蒋兆同、孙伶俐、焦述红、

魏向阳担任副主委。因行政区划，于8月完成届中调整。年末，基层委员会拥有会员28人，其中教师会员14人，文化会员1人，社会保障会员1人，农业界会员2人，机关事业部门1人，交通方面会员1人，新的阶层人士1人，非公经济4人，律师2人，税务工作者1人；有正高级职称会员6人，副高级职称3人，中级职称7人；县级政协委员3人，市政协委员1人。

【参政议政】 民进基层委配合民进兰州市委会积极开展社情民意建设年活动，年内向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三会议提交《关于修建毛泽东主席按语纪念馆》《挖掘开发地方资源、促进文旅融合发展》等大会发言材料3篇，提交《进一步丰富非遗进校园活动的建议》《加强辖区“两后生”教育的有关建议》《关于精简农业产业奖补品种的建议》等提案9件。完成《加强小麦腥黑穗病防治研究、保障我省粮食安全》《关于加强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的调研报告》《大豆玉米间作带状复合种植技术存在的问题》等调研报告5篇。主委孙伶俐完成市级调研课题《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深度融合调研报告》被民进市委会转换以提案形式提交兰州市政协。会员曹占凤撰写《加强小麦腥黑穗病防治研究、保障甘肃省粮食安全》被甘肃省委办公厅采用。会员郭德泉、孙伶俐撰写的《落实生育支持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进一步加强兰州市非遗传承人队伍建设的建议》分别被兰州市政协评为年度优秀社情民意信息。基层委向民进兰州市委会、市、县政协报送《加强有机肥质量监管的建议》《关于完善中小学课后延时服务的建议》等社情民意信息14篇。会员曹占凤被民进甘肃省委会评为参政议政先进个人，孙伶俐、焦述红分别被民进兰州市委会评为参政议政先进个人。

【社会服务】 对接皋兰县文旅局党总支、石洞镇城南社区党支部开展互联共建工作。以“五一”劳动节、“清明节”等重要节日为节点，联合开展缅怀先烈红色教育活动动、“同心同向互联共建”书画展览、“互联共建”非遗进校园、文化志愿服务进小区活动等活动，对接联系民进省委会、市委会、县委统战部及省中医院，先后赴皋兰三中、皋兰四中为2200余名学生开展脊柱侧弯筛查活动，在实际行动中践行民进社会职责。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地震后，基层委第一时间向会员发出捐助倡议，会员采取直接向慈善机构进行捐助和上缴单位集体捐助等方式，向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捐款4400元。

【会员风采】 发扬学习和践行民进

优良传统和崇尚民主、团结、求实作风，在岗位上为民进增添光彩。会员曹占凤获得甘肃省二批次领军人才荣誉称号；会员孙伶俐作曲、表演的本土文艺原创节目《文化皋兰百花艳》，荣获年度甘肃省“四季村晚”优秀节目。年内新发展农业、教育及新阶层人士界别会员各1人。教育、文化和农业专业技术会员晋升正高级1人、副高级2人。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领导名录

主　委　孙伶俐（女）

副主委　焦述红

　　魏向阳

（供稿：孙伶俐）

中国农工民主党皋兰基层委员会

【概况】　中国农工民主党皋兰基层委员会成立于2002年。2016年6月，成立农工党皋兰县委员会，2021年7月完成换届。下辖2个支部委员会，现有党员23人，其中医疗卫生系统16人，事业单位5人，电力系统1人，非公企业人士1人。本科及以上学历11人，占成员47.8%。中高级职称18人，占成员78.2%；县政协常委1人，政协委员3人。

【参政议政】　年内走访相关部门，收集相关数据和资料，投身辖区经济社会一线工作。年内召开2次主委办公会和1次专题报告会。6名党员参加统战部举办的履职效能提升培训班、1名政协委员赴河南参加红旗渠党员培训班，1名党员参加省委会组织的年度新党员培训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扩大培训覆盖面，通过培训提升党员理论素养。积极撰写委员提案和社情民意调研，年度提交县政协和市委会提案3篇，大会发言1篇，社情民意调研报告1篇。

【社情民意调研】　发挥农工党皋兰县基层委员党派优势和特色开展社会服务，联合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什川镇卫生院4家医院医疗专家60余人，先后开展“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宣传义诊活动，为居民开展血压、血糖测量等义诊服务活动，推广推拿按摩等中医特色理疗项目。对高血压、糖尿病、关节炎等慢性疾病患者进行合理膳食、合理用药、适当运动、科学保健等方面健康指导服务。践行“基层共建”行动，联合榆中县基层委员会赴兴隆山烈士陵园开展“缅怀革命先烈·弘扬红色志愿”活动，互学互鉴增进交流，凝聚共识同心同向力量。

中国农工民主党皋兰县基层委领导名录

主　委　张　燕（女）
副主委　朱宗祎
　　芦琪凌（女）
　　梁兴甲

（供稿：张　燕）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

【概况】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成立于2003年。2021年6月完成换届，拥有社员18人，其中行政事业单位17人，金融行业1人，均为本科及以上学历；有正高级职称1人，中高级职称14人，占成员83.3%；有县政协常委2人、政协委员1人。

【参政议政】　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心住房、医疗、就学、扶贫、环保等民生领域热点，积极反映社情民意，为皋兰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九三人力量。动员社员认真贯彻落实社中央提出“思想上坚定、履职上坚实、组织上坚强”参政党要求，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自觉增强在新形势下做好参政议政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发挥支社人才优势，热情做好参政议政工作。年内参与“互联共建”活动4次，撰写提案8件，提交社情民意信息2件。

【社会活动开展】　加强对九三学社优良传统、高尚风范和社史社章学习教育，提高对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参政党性质地位、作用和历史使命认识，做合格社员。支社年度组织社员开展组织生活会6次，开展社会服务2次，参加社会调研活动1次。年内支社承担的大力发展“家庭接待式”养老产业可能性和模式探讨课题完成结题报告；在皋兰县第六届“黄河古道”全民健身运动会上，社员焦世红、魏列金、陈志燕、杨言荣荣获乒乓球男子团体冠军；焦世红荣获男子乒乓球单打季军；支社为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救灾自愿捐款2000元。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领导名录

主　委　王克忠
副主委　魏列金
　　何珮宇（女）
委　员　魏　瑜（女）
　　杨言荣

（供稿：王克忠）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工商业联

合会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非公经济人士桥梁纽带及政府管理服务非公经济的助手作用，引导辖区企业家和非公经济人士努力做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信经营的“带头人”和勇挑重担、敬业实干、富而思源的“奉献者”，在促进全县非公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方面做出积极贡献。皋兰县工商联荣获“2022—2023年度全国‘五好’县级工商联”荣誉称号。

【招商工作】 开展赴外招商引资工作，年内先后赴青海、江苏、浙江和天津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拜访异地商会6家，走访外地企业16家，通过考察对接累计收集线索项目11个，筛选上报商务局7个。4月，县委统战部、工商联衔接策划，兰州市工商联、市总商会牵头，县委、县政府承办的“商”梨相约·“皋”兴而至——皋兰县省市知名商会招商引资恳谈活动在什川梨园成功举办。邀请并组织80余名省、市知名商会会长、部分民营企业家代表及企业家，先后考察皋兰金水阜物流园、丰恩现代物流园、魏家庄城市改造片区及什川镇旅游发展企业项目。组织召开项目推介会，中共皋兰县委书记康石作了热情洋溢致辞，逐一推介重点招商项目，集中介绍辖区招商引资环境与政策。会后，与会企业家专门实地观摩考察，针对皋兰县投资项目、政策、环境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互动交流。兰鑫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叶仁航、甘肃省陕西商会会长张建忠、甘肃省投资商会会长李成勇、甘肃粤港澳企业联合会会长林熙明分享企业投资落户皋兰以来切身体会、投资环境及企业发展状况。



3月26—31日，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赴浙江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商会对接】 适时开展商会对接活动，县工商联集中时间，分赴兰州拜会走访驻甘、驻兰10家异地商会，就全面加强商会互动、助推地方经济建设达成共识。年内洽谈引进线索项目3个，投资金额达3.2亿元。在此基础上，宣传动员驻外商会积极开展“回归工程”，引导在青甘肃籍民营企业家回报家乡、兴业皋兰。

【活动开展】 联合天津市东丽区工商联开展“手拉手、心连心”结对助学活动，筹资5万元资助10名应届贫困大学生走进大学校园，解决贫困学生“考学难”“上学难”问题。联合兰州盈德气体有限公司，深入

水阜镇燕儿坪村开展节前关爱、慰问活动，向该村33户困难户、五保户及残障家庭送去米、面、油、月饼及牛奶等价值2万元慰问品，用实际行动践行“结对帮扶·爱心甘肃”活动。联合南关民族风味一条街在石洞镇丰水村开展“政企同心，万企兴村”活动，向丰水村10户困难家庭捐赠米、面、油等慰问品。赴村办企业—皋兰富元养殖合作社实地参观考察，解决农产品销路不畅问题。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领导名录

主　席　刘明奇

副主席　曹慧玲（女，3月免）

（供稿：王亚茹）



皋兰县总工会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总工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为核心，以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激发工会活力为重点，全面推动工会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和明显成效。年末，皋兰县总工会拥有基层工会组织186家（独立基层工会177家，联合基层工会9家），工会会员17229人，其中农民工会员7745人。

【建功立业】 组织引导劳模、工匠开展“五进”宣讲活动10场次，唱响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主旋律。做好劳模选树和管理服务工作，辖区3名一线职工荣获兰州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兰鑫钢铁集团董事长叶仁航、总经理陈帆荣获“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分2批选送8名优秀技术工人参加全总组织的云南、福建疗休养活动。健全基层组织体系，坚持在“点—圈—面”三个维度上发力，推进基层工会组织体系建设。“点”上重点关注新业态群体，以“重点企业带动建、物流园区联合建、行业部门归类建、镇村工会源头建”的建会模式，建成新业态工会组织8家，发展货车司机、快递员会员3700余人。“圈”上重点推动园区、社会组织依法建会、职工广泛入会。指导帮助4家乡镇工会、4家社区工会如期完成换届选举工作。以“单独建、联合建、兜底建”等形式，为社会组织职工“找家”“建家”。年内建成社会组织工会6家，发展会员300余人。“面”

上重点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覆盖提升，指导17家企事业单位依法选举成立工会委员会，发展会员1150人。督促15家基层工会如期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在巩固100人企业建会行动成果基础上，集中推动中小企业组建实现新突破，25人以上企业建会率动态保持在90%以上。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志愿服务，年内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和宣讲服务55场次，参与志愿者400余人次，服务职工群众5000余人次。在兰州货运西站（康顺物流园）建成全国“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1家。在皋兰县工人俱乐部建成“全国工会职工书屋示范点”1家。在皋兰县教育局工会“黄河少年”课后托管班建成“兰州市工会标准化职工子女托管班”1家。建成省级“户外劳动者驿站”6家。建成“社区心理健康咨询服务室”4家。建成张国银“兰州市劳模创新工作室”1家。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皋兰县人民法院工会委员会被兰州市总工会评为“兰州市模范职工之家”，兰州盈德气体有限公司工艺运行班组工会小组被兰州市总工会评为“兰州市模范职工小家”。

【权益维护】 加强服务阵地建设。3月，投资830万元，建设“皋兰县职工服务中心”（工人俱乐部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驿站）项目，建成集“法律援助、困难帮扶、互助保障”等服务为一体的“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8月，投资120万元，建设“皋兰县职工书屋”项目，建成集“公益性、开放性、福利性”为一体的“公共图书阅览室”。11月，依托县城东湖公园，投资30万元打造“劳动文化公园”阵地，建成职工思想引领阵地“新坐标”。做强“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四大品牌活动等。在春节等慰问活动中，筹资37万元，为12家基层工会、203名相对困难职工等群体送去温暖。在“春送岗位”活动中，帮助246名就业困难群体实现就业再就业。“六一”儿童节为三川口小学34名困难女职工子女送去价值5000余元的节日礼物。在“夏送清凉”活动中，筹资7.5万元，为1500余名高温一线作业职工送去防暑降温物品。在金秋“金秋助学”活动中，为3名困难学子争取爱心企业“天庆助学”资助金1.5万元。在“农民丰收节”活动中，为93名困难农民工发放慰问金3万元。筹资8万余元，为“脏苦累险”环卫等行业1164名一线职工每人赠送一份“金城·惠医保”。筹资6.6万元，为550名货车司机赠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专项综合互助保障。联合互助会兰州办事处，为百余名货车司机进行免费“公益健康大体检”。

推进解困脱困规范建档工作，为 19 名困难职工建立动态帮扶档案。筹资 14.16 万元，为 27 名深度困难的职工发放生活及助学救助。筹资 4.7 万元，为 14 名相对困难、大病困难职工发放生活救助。筹资 8.12 万元，为 19 名深度困难、相对困难职工发放生活救助。加强职工权益维护。年内“法院 + 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成功调解 5 起劳动争议诉调案件。受理“12351”职工维权电话 40 多件，做到职工有所呼、工会有所应。开展“尊法守法 · 携手筑梦”法律宣传服务活动 8 场次，举办女职工维权法律知识讲座 2 期，发放维权读本 2600 余本。做实职工互助保障。年内，职工互助保险理赔单位达 101 家 1299 人次，理赔金额达 80 万元，累计参保单位达 120 家，参保职工达 1.27 万人次。

【和谐劳动关系】 以中共皋兰县委、皋兰县政府名义印发《皋兰县工会组织向同级党组织请示汇报工作规范》《关于完善县政府与县总工会联席会议制度的意见》《皋兰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联席会议议事规则》，为县总工会履职尽责、发挥作用创造有利条件。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发展态势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坚持每月向市总劳联部报告职工队伍稳定情况。规范运行“五个坚决”和 9 项工作机制，持续落实落细工作责任，常态化开展职工队伍稳定风险排查化解活动，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推进建立“人社 + 工会”裁调对接工作机制、“司法 + 工会”法律援助对接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民主管理。促进集体协商提质增效，印发《“强省会凝心 · 惠职工共商”年度集体协商“要约季”实施方案》，建会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企业 85 家，覆盖职工达 8082 人，签订率达 90% 以上。开展“公开解难题、民主促发展”主题活动，建立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企事业单位职代会，厂务公开建制率动态保持在 85% 以上。加强工会劳动保护。建会企业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73 家，签订率达 85%。一线职工健康体检、健康档案覆盖面达 90% 以上。深入 6 家规模企业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保障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将隐患排查治理纳入工会维权重要内容，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双报告”制度。年内皋兰县中堡小学荣获“市级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荣获“市级模范集体协商示范单位”。

【劳动技能竞赛】 发挥工会组织“大学校”作用，以“建功十四五 · 奋进新征程”

为主题，组织16家企业3500名职工开展“安康杯”劳动竞赛，组织12家基层工会1600余名职工开展涉及10多个工种劳动竞赛6场次。选送4名集体协商员参加“兰州市首届工会集体协商竞赛”，选送3名企业一线职工参加“甘肃省装备制造职业技能竞赛”。在10家基层工会中培育创建“工人先锋号”，5家企事业单位中培育创建“优秀创新型班组”，3家企事业单位中培育发展“能工巧匠”。激励产业工人在推进高质量发展中贡献智慧和力量，开展技术革新、岗位练兵和职工创新、“五小”活动等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12场次。推动开展职工发明专利申请、职工先进操作法推广、成果评选交流等活动，推动实施职业技能素质提升工程，提升职工职业创新创造活力，丰富精神文化生活。6月，全总文工团走进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慰问演出，为300余名企业一线职工代表送去精美“文化盛宴”。县总工会联合文旅等部门开展“黄河古道·全民健身暨干部职工运动会”等地域文化活动10场次，惠及职工群众达7000余人次。

【自身建设】 5月，召开皋兰县总工会十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12月，召开皋兰县工会代表会议，选举产生出席兰州市工会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的代表17名（含兰州市总工会下派代表5名）。推动县级工会主席按同级党政副职配备。3月、7月，全国总工会组织部副部长肖培波，全国总工会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金善文先后实地调研皋兰县工会工作，肯定辖区工会建设等工作成效，并就加强“县级工会”建设提出指导性意见，推进“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行动走深走实。立足提升职工生活品质，1月，申报皋兰县总工会并被全国总工会确定为“全总对口联系县级工会提升职工生活品质先行先试单位”；11月，申报并创建“省级模范县级工会”。制定并实施《皋兰县总工会提升职工生活品质试点工作三年规划方案（2023—2025年）》。深化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举办“全县工会干部培训班”2期，“工会干部职工大讲堂”3期。县总工会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会信息360余条，网上访问量达6000余人次。

皋兰县总工会领导名录

主　席　朱克棣（8月免）

　　魏军仪（12月任）

常务副主席　魏公涛（8月任）

副主席　巴怀恩

（供稿：顾彩著）

共青团皋兰县委员会

【概况】 2023年，共青团皋兰县委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重要思想和共青团十九大精神，坚持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年内辖区青年陈柏年被评为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创业故事被《人民日报》刊载；大学生魏凯婷创业事迹被光明网刊载；共青团皋兰县委被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等四部委联合授予“节约型机关”荣誉称号。

【团队活动开展】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为团员青年、少先队员凝心铸魂。年内开展“黄河少年”暖心宣讲行动、“矢志艰苦奋斗·传承陇人品格”微团课大赛、“红色诗意润童心·黄河少年永向党”爱国诗歌朗诵会、“追寻红色记忆·弘扬抗战精神”国防教育及“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国家公祭日等教育活动103场次，覆盖团员、少先队员9600余人次。开展“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主题团队课49期。开展仪式教育引导活动，在“五四”“六一”“七一”等重要节日，引导各学校规范开展主题团队活动；组织团员青年观摩年度新发展党员集中宣誓仪式，贯通党团队育人链条。

【典型引领】 坚持典型引路，年内辖区有2个少先队中队荣获“全国红领巾中队”荣誉称号；1个少先队中队辅导员荣获年度全国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技能大赛（中学组）三等奖；皋兰青年陈柏年被评为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创业故事被《人民日报》刊载；皋兰大学生魏凯婷创业事迹被光明网刊载；共青团皋兰县委被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等四部委联合授予“节约型机关”荣誉称号。

【讲好皋兰青年故事】 主动适应青年网络化生存特点，扩大共青团网上“朋友圈”。年内在《甘肃日报》《光明日报》等主流媒体刊发活动信息31条，发出青年正面声音；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策划拍摄《清廉兰州·少年说》《清廉教育校园师生变装》等清廉兰州建设宣传短视频；推进团属新媒体建设，推出“走南闯北皋兰人”“干在皋兰”“悦在皋兰”“学在皋兰”“暖在皋兰”专栏，讲好皋兰青年故事。年内报道深圳恒晖公益基金理事长王盼桃、“兰州市最美志愿者”施矣仙、优秀在校大学生魏凯婷事迹，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发挥网络评论引导作用，构建健康网络环境。

【助推乡村振兴】 认真履行乡村文

化振兴、人才振兴工作专班和转移就业专责工作组工作职责，凝聚各方力量助推乡村振兴。年内募集各类资金和物资108.36万元。为辖区11个村卫生室捐赠价值10万元的血氧仪、制氧机；为1000名群众捐赠价值10.8万元健康守护包；为525户困难群众送去价值13.45万元生活慰问品。联系社会爱心企业及人士，开展“黄河少年”暖心行动、“幻方助学计划”“春蕾计划”“文雅少年”“与爱同心·与团同行”等关爱资助活动10场次，圆梦困境儿童微心愿152个，发放资助金45.24万元，惠及青少年493名；开展困难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资助项目，为22名学生申请助学金20.4万元；举办“青春助农·乡村振兴”直播助农活动2场次，助力农民增收。针对农村小学，音乐师资薄弱问题，联合中国口琴协会实施“琴系皋兰”口琴公益项目，覆盖辖区农村小学；开展暑期送教下乡活动，举办“‘琴系皋兰’·乐动名藩”音乐会，加强青少年音乐熏陶。

【“黄河少年”品牌内涵】 持续开展成长有“阅”·黄河少年爱读书系列活动。年内举办“黄河少年读书吧”活动65期，有2000余人次踊跃参加，推广农家书屋，惠及辖区农村留守儿童；打造“黄河少年逐梦筑梦”公益自习室，为辖区青年提供良好公共学习环境；开展“黄河少年体能加油站”公益活动31期，参与人群2300人次，通过以体育人模式，打造新时代黄河少年；实施姚基金希望小学篮球季项目，成为年度兰州市唯一县区执行合作伙伴，承办“2023姚基金希望小学篮球季”甘肃赛区省级联赛，扩大辖区在青少年体育赛事方面影响力；积极申报中国足球发展基金会足球公益项目，辖区有2所学校成功入选；组织开展“民族团结”“筑梦大学·飞扬青春”等赴外研学活动，为县域内外青年友好交流搭建平台。

【服务青少年】 关注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年内举办“12355助力中高考”等心理辅导活动3期；开展“科普进校园”“模法师”等科普、法治宣传10场次；联合县人社局举办“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创新创业大赛，组织20名青年创业者参加全国“农村青年主播”甘肃示范班等创业培训5期；招募在校大学生参加“扬帆计划”“返家乡”见习活动，百余名大学生得到实习锻炼；开展“团微就业”精准结对帮扶工作，帮助2名毕业生顺利就业；举办红领巾托管班2期，帮助80余名青年家长解决看护难题；助力辖区“招才引智”工作，对接北京大学团委，北京大学思想政治实践课教育基地落户皋兰，组织北大学子赴皋参



与暑期社会实践，助力高质量发展；举办皋兰县第五届“团缘之恋”青年职工交友联谊活动，丰富青年干部职工生活交友圈。

【志愿服务】 围绕“一老一小一困”开展关爱服务。年内指导县青志协组建“关爱青少年”“关爱农村孤寡老人”志愿服务小分队 2 个，开展关爱帮扶、弘扬雷锋精神、佳节尚文明、环境整治、文明交通、平安皋兰建设、公益宣传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28 场次，参与志愿服务 290 余人次，惠及群众 3000 余人；承办甘肃青年公益发展大会嘉宾皋兰行活动；争取省市团委支持，开展青年企业家“双碳”甘肃行兰州考察活动，赴辖区实地考察；动员皋兰青年心系抗震救灾行动，在最短时间募捐价值 15.5 万元救援物资，组织志愿者分四批次运送到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

【组织建设】 印发《皋兰县初中领域实施积分评议制发展团员的工作指引》，实施推优入团、积分入团、评议入团全过程培养评价机制。年内选聘 41 名皋兰籍在校大学生担任辖区 4 镇、33 个行政村、4 个社区团委（团支部）副书记（兼职），为乡镇团组织注入青春活力，这一做法被《光明日报》专题刊载；高质量完成团县委、少工委换届工作，成立皋兰县青年联合会；与北京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兰州大学、西北民族大学、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团委建立联系伙伴关系，扩大服务皋兰青年的朋友圈；聚焦提升全县团、队干部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举办皋兰县 2023 年“青马工程”暨辖区团组织书记和少先队大队辅导员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开展“梨青”思路主题观摩活动，增强青年服务县域发展本领；联合县委组织部印发《皋兰县进一步加强党建带团建工作的实施方案》，夯实团建工作基础；举办皋兰县少先队辅导员基本功技能大赛。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皋兰县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　记　陈玉秀（女，东乡族）

副书记　牟成维（1 月任）

杨警瑜（女，2 月选任，挂职）

陈柏年（2 月选任，兼职）

（供稿：牟成维）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23 年，皋兰县妇女联合会以“妇女思想引领行动、巾帼建功系列行动、巾帼维权关爱行动、家庭文明建设行动和深化妇联改革行动”五大行动为工作重点，团结带领广大妇女为推动辖区经

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巾帼大宣讲】 开展“巾帼大宣讲”活动，通过专题讲座、线下宣传、微信公众号发布等多种形式，开展《习近平关于妇联工作和妇女儿童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走进百姓家》、中国妇女十三大、省市妇代会精神等宣讲活动20场次，增强广大妇女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妇女之家、巾帼志愿阳光站等阵地为载体，开展读书分享、阅读讲座、赠书送学等系列活动，组织各镇、各单位征订《习近平走进百姓家》375本，为辖区妇联执委、妇联干部赠送《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100本，激励先进典型发挥模范作用，凝聚广大妇女和家庭跟党奋进新征程思想合力。做好宣传和信息化建设，在皋兰妇女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工作和学习信息200余篇，“今日头条（皋兰发布）”选登72篇，《中国妇女报》、“新甘肃”、《兰州日报》、“中国兰州网”等省市媒体摘优选登37篇，广泛宣传辖区妇女儿童工作、展示皋兰巾帼风采。

【组织建设】 根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妇女联合会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召开皋兰县妇联十六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皋兰县妇联第十六届执行委员会，以换届为契机选优配齐配强妇联干部队伍。实施妇联组织领头雁培训计划，选派6名妇联干部参加省市两级培训班；组织开展干部素质能力提升、法律、心理等培训班3期，培训基层妇联干部、各部门（单位）妇委会主任230余人次，切实提高基层妇联干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年内皋兰县妇联荣获全省妇女年度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先进奖。

【巾帼建功】 开展“巾帼建功”评选活动，培养树立各类先进典型，激发各行业女性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命名表彰“优秀妇女工作者”17名，“巾帼建功先进个人”54名，“优秀基层妇女组织”8个，推荐获得甘肃省“最美家政人”荣誉称号2人。结合就业市场需求开展育婴员、养老护理、中式烹饪等劳务品牌培训班10期，培训农村妇女300人；争取东西部协作帮扶项目资金30万元，举办妇女技能培训班3期，培训农村妇女100人，开展蔬菜种植技术培训及技能竞赛1期，提升妇女就业创业的能力和水平。发挥“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引领带动作用，组织辖区超市开展宣传活动10余场次，志愿服务活动26次，吸引村民广泛参与，开展积分兑换活动32次，兑换积分6万余分，带动广大妇女和家庭弘扬文明新风、助推基层治理。年内

辖区荣获全省“星级巾帼家美积分超市”荣誉称号1个。积极培育创建妇女创业就业示范基地，成功申报全省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1家、巾帼乡村就业工厂1家，获得奖补资金8万元，带动妇女就业50余人，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深化“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开通“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联合巾帼农业技术工作者把农技课堂“搬”到田间地头，把农技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现场答疑开“处方”。

【家庭建设】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最美母亲”活动，联合县融媒体中心进行线上投票，以家庭文明促进社会文明。通过层层推荐评选，评出县级最美母亲10名、最美家庭10户，孝老爱亲模范14名。推荐上报市级文明家庭3户、最美母亲3人；推荐获得2023年度全省最美家庭1户。创建“汇聚幸福 和合之家”示范点1个。举办“弘扬廉洁家风·建设清廉家庭”“家风润陇原· 协同育新人”等家风家教专题讲座5场次，参与人数达到1700余人。推动《家庭教育促进法》落实到家庭，开展“立德树人·从家出发”“巾帼传家风”等家庭教育讲座进学校进社区宣讲活动13场次，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树立文明、科学、健康向上的家庭新风貌。下发《皋兰县妇联推进清廉家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培养树立“清廉家庭”，拍摄发布清廉建设家风家训视频，组织开展亲子阅读、故事分享、主题座谈、知识抢答等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平台持续发布“清廉兰州·每日廉语”等专题栏目45期。

【合法权益】 发挥“12338”维权热线作用，为广大妇女儿童提供优质、便捷、贴心的服务。年内接待处理妇女信访案件10件，结案率达100%。举办“学法润巾帼，普法正家风”法律知识讲座，培训全县妇女干部150人次。开展“石榴花开·情暖三八”普法知识讲座进学校活动，增强未成年人安全防范意识和法治观念，构建和谐校园环境。深化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打造集矛盾排查、纠纷化解、心理咨询、法律帮助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推进婚姻家庭矛盾诉前调节机制，与县法院联合成立“巾帼工作室”，注册婚姻家庭矛盾人民调解员3人，选聘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员12人，积极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年内成功调解突出家庭矛盾纠纷案件4起，离婚诉讼1件。

【巾帼志愿服务】 挂牌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站，组建9个巾帼

志愿阳光服务队，开展法律宣传、卫生环保、助学支教、文艺服务、家风家教、妇女维权、扶贫帮困等一系列巾帼志愿特色服务活动，年内参加活动志愿者500余人次，服务群众达3200人。开展“两癌”免费检查及医疗救助等政策宣传8场次，发放妇女两癌防治知识手册、宣传彩页等2000余份；落实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完成1300人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为符合救助条件的7名“两癌”患病妇女每人发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7万元；临时救助两癌患病妇女7人，发放慰问金3500元；为参加两癌检查的300名城镇妇女购买“两癌”保险，为在“两癌”检查中确诊的9名妇女赠送“99金城惠医保”；联合人寿保险公司皋兰分公司慰问年内确诊两癌妇女5人，发放慰问金5000元，以实际行动为妇女同胞的身体健康保驾护航。利用“春节”“中秋”等重要节点，先后开展暖心关爱、发放爱心防疫包、巾帼巧手阳光行等系列关心关爱困境妇女儿童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15场次，常态化开展排摸走访慰问困境妇女、儿童、家庭活动，发放慰问品折价及慰问金额达到3万余元，慰问群众320人次。发挥公益慈善平台作用，开展“春蕾计划”“小候鸟”等系列活动，持续关爱留守妇女儿童、困境儿童。年内争取“春蕾”计划资金3.98万元，资助辖区贫困女学生22人，其中高中4人、初中5人、小学13人；争取中国妇女发展基金“母亲邮包”项目，救助困难母亲32人。动员凝聚社会力量汇聚爱心。实施“家家幸福一元捐”公益项目，向辖区社会各界发出爱心捐款倡议，组织募捐爱心资金，年度筹集到善款3.4万多元，发放救助金2.2万元，救助困境妇女、儿童、老人共计44人；联合市妇联、贵州茅台甘肃省经销商联谊会筹资3.5万元，开展“与爱同在·情暖六一”等关爱留守困境儿童活动，为黑石学区170名小学生发放校服，36名幼童发放书包和文具，为水阜镇长川幼儿园和石洞初级中学35名困境儿童发放慰问品和文具。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领导名录

主　席　邵云香（女）

副主席　王　瑜（女）

（供稿：王　瑜）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认真履行残联“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不断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有效拓展残疾人工作领域，

奋力推进辖区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年末，辖区石洞、黑石、水阜、什川4镇配备村（社区）专职委员42名。

【康复服务】 落实省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做实精准康复服务。年内将20名肢体、智力、精神、孤独症等0—17岁残疾儿童送至兰州市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治疗；与9家儿童康复机构签订协议；为有康复需求的残疾群众配发手动轮椅等辅助器具190件。在全国“爱耳日”，为50余人进行免费听力筛查和言语识别率测试等服务；联合甘肃省康复中心医院开展爱心义诊活动，受众人数220余人；邀请专业心理专家为80名残障者亲属及残疾人工作者进行心理辅导；为60余名精神残疾人免费发放价值3万元治疗药品；为有需求的4名残疾人开展假肢适配活动。

【惠残政策】 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落实各项惠残政策。年内为157名70岁以上贫困老年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18.84万元，为42名村残协专职委员发放误工补助15.12万元，为15名符合条件残疾人发放创业补助3.5万元，为514名听力、言语、视力16周岁残疾人发放信息补6.168万元，为102名残疾学生和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非义务教育学生发放助学补助21.96万元，为2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车燃油补贴520元。对1498名申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1223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料审核把关；选送5名残疾人参加市残疾人就业中心举办相关培训。年内，皋兰福利包装厂列入残疾人就业帮扶省级示范基地扶持计划，扶持资金10万元。为50名一二级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看护、护理、就餐、社会适应能力辅导等日间照料服务，对427名重度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通过入户评残、医疗机构评残等方式，全年完成新办证和到期换证291人。年内，县镇村三级残联组织动员90名有残疾情形的群众积极评残，让广大残疾群众及时并持续享受惠残政策。围绕春节、“六一”儿童节、第33次全国助残日、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节日，开展各项惠残政策、意外伤害作保险宣传、未成年儿童保护宣传等开展系列扶残助残活动。

【东西部帮扶】 年内争取天津东丽区援助资金10万元，为30名肢体残疾人发放电动轮椅30台，提高肢体残疾人康复水平，提升肢体残疾人融入社会和与人交往便利，有效增强兜底保障能力。

【意外保险】 切实巩固残疾群众脱贫攻坚成果，减轻因遭遇意外伤害产生经济负担，年内为辖区持证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持证残疾人不分性别、残疾类别、

等级。该项目实施后，为辖区残疾群众提供全方位兜底保障，在发生意外伤害时能够及时得到经济赔偿，有效减轻意外事故所造成医疗和生活负担，减轻政府、社会和家庭负担，为残疾群众正常生活提供保障。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领导名录

理 事 长　魏立峰

副理事长　闫　敏（女）

王立贤（8月任）

（供稿：彭燕萍）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23年，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全面落实《科普法》《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辖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得以有效推进。

【科普宣传】 举办以“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科技自立自强”为主题“全国科普日”活动。辖区30家单位、18家基层科协和科普基地积极参与，年内举办各类科普活动34场次，科普讲座23场次，展示科普展板16块，展出优秀科幻画作品100幅，发放科普宣传图册9040册，活动受到中国科协办公厅表扬并被评为优秀活动。协助举办“科技活动周”活动，展示科技展品32件，科普展板20块，发放宣传资料800余份，展出优秀科幻画作品20幅。先后赴石洞镇城南、城北等社区开展“爱心皋兰，文明有我”文明志愿服务活动5场次，发放科普图书300余册，各类宣传资料1500份，展出科普展板30块，受益群众2500余人次。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6场次，科普大篷车进社区活动15次，展出车载科普展品24种、科普展板30块，发放科学生活常识、种植养殖、应急安全读本等科普书籍2600余册。

【科普活动进校园】 开展“开学第一课”金城首席科普专家进校园活动8场次，邀请8名专家深入校园开展人工智能、地震防灾、动物知识、智能机器、心理健康、海洋生物等主题讲座。争取资金4万元，实施“中国流动科技馆”皋兰县（皋兰三中站）巡展活动项目，展示主题科技互动展品50余件，参加人员1000余人。开展大篷车进校园、科学家精神进校园等活动7次，展出车载科普展品30件，展板40块，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展板12块，受益学生600余人。推荐皋兰三中、皋兰四中等5所学校为年度“科技教育乡村行”服务学校。



【科技创新竞赛】 组织参加第37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辖区荣获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一等奖1个、二等奖1个。组织水阜中学参加第23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体育航空航天人机竞赛活动，3名学生荣获B4水火箭打靶U12男生组一等奖1个、女生组一等奖1个和三等奖1个。组织参加第39届兰州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荣获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奖8项，少年儿童科幻画奖15项，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奖1项，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科教方案奖2项，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科教制作奖2项，优秀辅导教师1名，皋兰县教育局被评为优秀组织单位。完成第五届皋兰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选工作，评选各类奖项195个，启动第六届皋兰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科普基地建设】 申报皋兰县图书馆（美术馆）发展为兰州市级科普基地，完成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皋兰县博物馆、皋兰县气象局、皋兰四中、石洞小学、水阜中学、皋兰县古梨树保护中心、兰州迈绿达农产品有限公司及皋兰丰苗白兰瓜专业合作社9家市级科普基地年度运行评估工作。皋兰县气象局评为市级优秀，获得奖补资金3万元。年内累计开展科普（教育）基地联合行动主题活动3场次。

【科技工作者服务】 组织开展“全国科技工作者日”专题活动，召开调研座谈会1次，走访慰问市级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5人。年内皋兰县中医院针灸科主任范娥荣获2023年兰州市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魏家庄小学教师王海霞荣获中国流动科技馆“筑梦·流动十年”宣传活动“优秀志愿者”荣誉称号。建立皋兰县正高级职称科技工作者信息库。

【科普项目】 争取甘肃省“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15万元，帮助丰苗白兰瓜科普基地加强基础建设，引进推广白兰瓜新品种，开展白兰瓜种植技术培训，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丰苗白兰瓜协会被省农技协选树为年度甘肃省“百强农技协会”。

【协会自身工作】 召开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免去张玮、冯健、冯祥盛、彭维宏4名同志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委员职务，增补魏盛邦、郭德洋同志为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委员，补选魏盛邦同志为县科协主席。更新辖区科普画廊26块，制作科普宣传展板12块，完成辖区6家科普E站和电子阅览室运行摸底工作，在“科普皋兰”专栏发布相关科普知识和信息50条，上报兰州市科协发表信息21条。投入1.6万元，对新区科普大篷车车载设备

设施进行维修年检。年内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有2名干部荣获甘肃省科协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工作先进个人。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领导名录

主　席　张　玮（9月免）
　　魏盛邦（9月任）
副主席　刘德兴（兼）
　　魏　斌（兼）
　　魏立慧（女，兼）

（供稿：郑　兴）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牢固树立文化艺术为人民服务、为社会服务、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理念，以客观记录、真实反映、宣传引领皋兰的各项事业发展为己任，为辖区文化繁荣和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年内拥有所属协会（即作家协会、书画协会、摄影家协会、兰州鼓子协会、太平鼓协会、戏剧协会、综艺曲艺协会、振皆书法研究协会、电影电视协会、铁芯子传承协会）10家及皋兰画院，11个团体会员，会员1195名，其中省级会员27人、市级会员66名。

【活动开展】　年内各协会积极参加县一级单位组织各类活动，推动群众文化活动不断向基层延伸。兰州鼓子协会组织会员在甘肃省非遗民俗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甘肃省非遗宣传展、甘肃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开幕式等巡回展演；摄影家协会组织会员赴黑石工业园区、什川上车村、古梨园等地开展采风活动，记录一线工人、农民辛勤劳作生动场景；铁芯子传承协会在“黄河鼓韵”等文化节活动中现场演出非物质文化遗产铁芯子2座；秦腔协会坚持把党的惠民政策和戏曲艺术送到老百姓戏台、村头田间，利用重要节日，在人民广场、文化馆等举办演出活动40多次；戏剧协会常态化开展“剧场周末大家唱”活动，每周六在文化馆一楼百姓舞台举行正装彩唱演出活动；皋兰画院举办主题为“礼赞新时代·奋进新时代”美术作品展，选展反映皋兰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建设等方面成就作品86幅；书画协会组织会员参加各类“三下乡”活动，春节前为水阜村、豆家庄村及各社区送春联600余幅；综艺曲艺协会以各类文艺晚会、秧歌社火表演、花灯展览为主要载体，利用春节、中秋等重点节日演出，活跃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节庆文化氛围；作家协会开展“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色文化”原创文学作品创作采风，举办皋兰红色文化创

作征文活动；县作协组织会员参加市文联组织“践行以文化人·建设和美乡村”采风活动，走进什川镇上车村进行深入采访，1篇作品被《兰州日报》刊发。年内组织6名会员参加兰州市文联举办的“守正创新文艺骨干培训班”，在兰州市文联举办的“清廉兰州——扬清风正气·写时代新篇”有奖征文活动中，作家协会会员颜国鲁、陈希荣、俞海云荣获三等奖。

【文艺创作】 兰州鼓子协会配合兰州市文化馆编纂完成《兰州鼓子通俗唱本》一书，创作完成《大明御史邹应龙》《严防电诈保民生》《万代功勋》等极富时代感新曲目，用群众听得懂、听得清、听得进语言，讲述有力量、有温度、有味道百姓故事。年内出版《兰花》期刊4期，刊登小说、诗歌、散文等作品108篇；新增“名家有约”栏目，刊登甘肃省和兰州市名家诗歌、散文、评论等作品18篇。出版“皋兰红色文化专辑”1期，刊登皋兰历史上的“红色故事”和当代“奋斗事迹”27篇，提高《兰花》期刊质量和影响力。年内在《金城》《兰州日报》等以上报刊发表作品98篇。其中杂志37篇（首），报纸61篇（首），有6篇作品获奖。

【培训交流】 年内承办“兰州市第四届文学创作提高班”并高质量完成会务承办工作，20余名作协会员和文学爱好者参加培训班，推荐6篇作品参加培训班点评。为培养本土文学人才，秦腔协会聘请县戏曲艺术家魏怀旺等艺人对协会会员进行艺术指导，采取集中培训和小组指导的形式，给广大秦腔爱好者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秦腔协会组织骨干会员，远赴兰州、白银、新区等地进行交流演出，拓展会员艺术视野，提升秦腔戏曲艺术水平。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领导名录

主　席　王久忠

副主席　颜国鲁（兼）

　　魏周延（兼）

　　魏永宏

　　陈增三

　　王云义

　　魏怀旺

　　李智鹏

　　彭正东

　　魏怀堂

秘书长　颜国鲁（兼）

（撰稿：杨　媛）



政法工作

【概况】 2023年，中共皋兰县委政法委员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以主动创稳行动为主线，统筹推进“三抓三促·铸忠诚警魂”，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奋力推进辖区政法工作现代化。年度平安皋兰、法治皋兰建设均迈上新台阶。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 年内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政法工作10次，召开辖区政法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全年工作，召开平安皋兰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和全县主动创稳行动推进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印发《2023年度平安皋兰建设工作要点》《皋兰县主动创稳行动方案》《全县政法系统“铸忠诚警魂”活动方案》《贯彻落实省、市、县主动创稳推进大会精神工作方案》等，出台主动创稳行动相关制度19项，与各镇各单位各部门及驻皋单位等签订《平安皋兰建设目标责任书》68份，主动创稳“十大行动”全面实施。政治轮训、督查巡查、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政法委员述职、派员参加政法单位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得到有效落实。

【平安皋兰建设】 年度未发生肇事肇祸案（事）件。建立三级治安巡逻防控网络，落实“三班两运转”巡防工作制度，组建由11名队员和2辆巡逻车辆组成的专职巡逻队伍。严格落实校园安全保护区建



设十项制度要求，辖区 47 所学校全部建有校园治安室，配备专职安保人员 101 名，配备安保器材设备 108 套，安装监控 59 套。县公安局立刑事案件 258 起，破案 212 起；受理行政案件 379 起，结案 373 起；成功打掉 1 名危害邻里的村霸。县检察院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 45 件，审查批准逮捕 27 件；受理移送审查起诉 158 件 264 人，审查提起公诉 104 件 145 人；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15 件、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39 件、公益诉讼案件 48 件，监督解除社区矫正 58 人。县法院受理各类案件 4616 件（含旧存 575 件），审结 3873 件，结案率 83.9%。

【社会稳定风险化解】 组织开展突出问题化解行动，年内解决农民工工资问题 133 件，为 2090 名劳动者追讨工资 4013.98 万元。将中央公园项目列入全市“保交楼”项目，推动项目正常开工建设；亿家小区新旧物业顺利交接，完成聚金兰庭小区供热系统改造并实现正常供暖。清收处置皋兰信用联社不良资产，年度清收任务完成进度位列全省前列。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排摸各类信访隐患。省信访局交办的信访积案积极推动化解；各镇包抓 8 件重点信访事项化解 5 件。对 38 项重大事项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全程实行网上申报、网上监管、网上报备，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设立皋兰县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特邀调解组织 6 个，在册调解员 23 名，与皋兰县矛盾纠纷多元解纷中心衔接联动。年内受理诉前调解 681 件，成功调解 509 件。

【基层治理体系建设】 做强小兰指挥中心一体调度，细化制定小兰指挥分中心工作会商、请示报告、闭环办理、四级响应、督办问效五大制度，分级分类设置群众接待大厅、指挥调度室、分析研判室、纠纷调解室等功能室。年内编发日调度、周分析、月研判报告 198 期，制发“三色三单”177 期，各类风险隐患和矛盾纠纷预警到位、处置及时。健全“小兰帮办”民呼我应、民需我办机制，纵向三级开通账号 47 个，横向两级开通账号 63 个。“小兰帮办”公众诉求办理平台年度受理事件 1.96 万件，办结率 100%；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管理平台录入信息 3349 件；“12345”热线及微信公众号累计受理群众诉求 4438 件。做实小兰网格阵地联动共治，构建“乡镇统筹、村社推进、网格支撑”三级联动共治圈。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辖区精准划分网格，配备专职网格员，充分应用“小兰帮办”“陇情 e 通”APP 常态化开展信息采集和走访巡查、矛盾化解、数据报送等工作。组织开展网格员业务培训 2 次，

切实提高网格化管理水平。以“六有”为标准，依托小区党员阵地，充分挖掘小区内“金角银边”闲置空间，打造小兰网格阵地12处。

中共皋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　记　颜维祥

副书记　王军民（12月免）

　　李　炫（女）

（供稿：朱延刚）

公　安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公安局坚持主动融入省委“三抓三促”“主动创稳”“铸忠诚警魂”活动和基层党建攻坚提升等行动，全力以赴护安全、保稳定、促发展，持续确保全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年度立刑事案件287起，同比下降12.23%；破获刑事案247起，破案率86.06%，上升7.16%，刑事案件立案数、破案率“一降一升”。受理行政（治安）类案件686起，查处680起，查处率99.13%。

【安保维稳】　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决维护辖区社会大局稳定。先后完成全国两会、甘肃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皋兰县2023年“梨韵什川”梨花会等重要节会和节点维稳安保工作。在梨花会旅游高峰期间，首次探索试行单循环通行方式，改观历届梨花会举办以来道路交通拥堵积弊，景区交通秩序整体畅通。

【严惩违法犯罪】　常态推进扫黑除恶，年内排摸涉黑涉恶线索4条，办结4条。向社会面发布征集线索通告1条。常态化对涉黑恶警情串并深挖，成功打掉村霸1个，破获寻衅滋事案1起，治安案件2起。生态治理电诈犯罪，年内立电信诈骗案件88起（其中现案87起），同比上升6.02%。破获诈骗案全案66起（其中现案63起），现案破案率71.59%，全案破案率75%。预警劝阻方面，核查上级下发断卡线索81条，反馈57条，反馈率70.37%；惩戒两卡人员56名，核减涉缅人员2人，抓获涉诈黑灰产犯罪嫌疑人193人，移送起诉45人。追赃挽损105.1万元。接收公安部下发预警指令781条，见面劝阻763条，见面劝阻率97.69%，成功劝阻683人，劝阻成功率91.55%。

【巡逻防控】　抽调机关警力支援基层派出所，全面提升社会面巡防勤务等级，最大限度屯警街面、动中备勤。重点加强夜市集市、酒吧聚集处、烧烤排档等夜间经济活跃区，以及公园景区、人民广场等群众休憩开放性场所的巡逻密度，提升见



警率、管事率、震慑力，守护群众“烟火气”，拧紧社会“安全阀”，确保辖区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年内接警同比下降 3.41%，盗窃案件立案同比下降 27.7%。

【行业场所管理】 对辖区酒店宾馆、出租房屋、酒吧、棋牌室、KTV、废品收购、烧烤摊等重点场所，进行多轮次清查，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严厉查处危害社会的黄、赌、毒等违法犯罪行为。规范枪爆危化物品从业单位存储、使用等管理规章制度，检查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情况。捣毁 2 处架设在出租房屋和宾馆 GOIP、VOIP 设备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 3 名；查处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实施爆破作业案，治安处罚 2 人。

【道路交通安全】 紧盯重点隐患路段、重点车辆、重点驾驶员，加大街面警力投入，集中整治交通安全突出问题，在全县主要交通干道、路口和重点路段、乡村道路、什川梨园景区提前做好宣传、提示、预警工作，严查“三超一疲劳”、酒醉驾、涉牌涉证、非法改装“炸街”扰民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年内开展“春运”“春季守护行动”“除隐患查违法保安全”“道路交通安全执法突出问题”“飙车炸街”“百日行动”等专项整治行动 30 余次，未发生较大道路交通事故。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紧盯涉房地产、小区物业等不稳定群体和利益受损人员，积极会同镇村（社区）工作人员、社会综治力量对辖区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开展排查。借助“社工委”、综治中心聚合作用，力求把矛盾化解在初始、问题解决在当地，确保矛盾纠纷早预防、早发现、早调处，严防“民转刑”“刑转命”案件、重大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案事件发生。年内辖区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类极端案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护企优商机制，年内破获各类经济案件 10 起，移送起诉 14 人。协助清收不良贷款 1.06 亿元，查封房产 20 套，现金清收 10 万元，挽回国家税收 149.49 万元，追赃挽损 51 万余元。受理“小兰帮办”、“12345”热线、网民留言 199 件，办结 199 件；受理信访事项 21 件，办结 21 件，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完成 13 个二类以上警务室升级改造、5 个派出所户籍室标准化建设和什川派出所办公用房整体搬迁。三川口派出所建成并运行一类社区警务室。黑石川派出所在欧特工业园区建立警务站，在皋兰县黑石镇白坡村建立“山村警务室”，定期开展身份证办理等便民服务。

【队伍保障】 强化全员大练兵，年

内组建5名教官组成的教官团队，组织文职人员举办3期辅警队伍“提能塑形”培训班，组织民辅警开展“轮值轮训、战训合一”警务实战技能训练。强化暖警保障，完成11名事业民警编制登记，1名工勤岗事业民警转岗登记为事业编；兑现171名辅警层级待遇；对因公受伤、生病住院、困难民辅警开展慰问活动28人次，发放慰问金2.05万元；督导跟进办理的“维权”案件8起，打击处理侵权违法犯罪人员8人。

皋兰县公安局领导名录

局　长　赵志军

政　委　魏孔泉

副局长　杜相江（1月任，挂职）

　　李世江

　　张明军

（供稿：杨培斌　魏念高）

检　察

【概况】　2023年，皋兰县人民检察院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三抓三促”及“铸忠诚警魂”活动，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强化法律监督，年度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步。

【刑事检察】　年内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51件76人。经审查，批准逮捕31件53人，不批准逮捕20件23人，不捕率为30.26%；提前介入重大疑难案件15件，监督撤案1件，监督立案2件；受理移送审查起诉178件289人，经审查审结167件235人，其中提起公诉116件157人，不起诉50件74人，不诉率为31.49%，其中适用认罪认罚审结159件218人，占比92.77%，提出确定量刑建议136人（提起公诉149人），占比91.27%，采纳率100%。纠正遗漏同案犯3人，全部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9份，采纳率100%。

【民事检察】　强化精准监督，年内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16件，同比上升20%，其中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2件，审判违法行为监督案件1件，执行监督案件2件，支持起诉案件11件。发出检察建议4件，发出支持起诉书11件，法院全部回复并采纳。依法打击虚假诉讼，发出再审检察建议1件，法院已采纳；提请抗诉1件，上级院审查提出抗诉。

【行政检察】　注重规范监督，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44件，同比上升120%，其中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36件，



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1件，行政跟进监督案件1件，行刑反向衔接监督案件2件，化解行政争议实质性4件。发出检察建议38件，提出检察意见2件，行政机关全部回复并采纳。

【公益诉讼】 落实省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决定，办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49件，同比上升50%，其中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24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3件，国有财产保护领域3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域2件，安全生产领域10件，个人信息保护领域2件，未成年人保护领域4件。年内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4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1件。院公益诉讼经验做法被《甘肃法治报》刊发，中共皋兰县委主要领导就公益诉讼作出两次重要批示。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性侵未成年人案件100%提前介入。对涉罪未成年人坚持依法从宽与有效惩戒相结合，不批准逮捕1人，附条件不起诉4人，附条件不起诉率57.14%。融通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认真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深化未检综合履职，向有关单位发出涉未成年人检察建议4件，已监督整改。携手落实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效果，院干警担任辖区36所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教育讲座40余场次。

【刑事执行监督】 履行社区矫正监督职能，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2次，针对审判、司法、公安机关及监狱、看守所等在司法办案活动中存在的违法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8件，均被采纳并整改。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主动创安创稳，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长治久安。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犯罪，批捕“黄赌毒”“盗抢骗”等犯罪30人，起诉41人；批捕侵犯人身安全、财产利益的犯罪15人，起诉34人。

【优化营商法治环境】 认真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专项行动，以更加务实的法治举措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年内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3件，审查批捕盗窃、合同诈骗等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5件6人，审查起诉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8件13人，挽回财产损失80余万元。开展“千人进万企”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活动，联系走访企业50余家。与县工商联健全工作

机制，推进非公经济平等保护等工作。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 依法严惩危害农村稳定、破坏农业生产和侵害农民利益的各类犯罪活动，批捕涉农刑事犯罪9人，起诉46人，其中涉农职务犯罪起诉2人。围绕耕地资源保护、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重点领域，办理涉农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案件25件。聚焦种业司法保护，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3件。进村入户，跟进落实“一户一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聚焦生态环保重点领域，加强与环保、水务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皋兰县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推进涉水领域检察公益诉讼联合执法4次。坚持把诉前程序作为实现维护公益目的最佳司法状态，办理生态环保领域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案件24件，通过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有关单位整改落实。

【民生检察工作】 聚焦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办理食品药品领域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案件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热点，针对县域小区内“飞线”充电现象，召开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听证会，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新建电动车充电桩23组，充电端口356个。开展打击医保诈骗专项整治，对涉嫌犯罪的杨某等5人提起公诉，挽回国家医保资金40余万元。

【反腐败斗争和社会治理】 加强与纪委监委协作配合，办理监委移送案件3件3人。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好检察环节释法说理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4人次，办理刑事申诉案件4件，息诉率100%。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2件2人，发放国家救助资金4.7万元。

【队伍建设】 搭建年轻干部成长平台，深化专业化队伍建设，分层分类开展实训，开展“读书沙龙”活动，与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建立双向交流和课题研究机制，组织干警赴新区和兄弟县区检察院学习考察、科级以上干部到西南政法大学培训。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推荐任命干部6人。开展“铸忠诚警魂”活动，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结合干部选用、检察官遴选、评先推优等，贯通推进部门、条线、检察官个人绩效评价。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领导名录及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

检察长　　娄成龙

副检察长　　魏立臣



陈永忠

政治部主任　魏　霞（女）

第一检察部主任　贾旭儒（12月任）

检委会专职委员　杨言刚

刘保平（6月免）

（供稿：钟英涛　石佳鹭）

法　院

【概况】　2023年，皋兰县人民法院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审判职能，厚植为民情怀，深化打造“三个高地”，锚定“审执质效争一流、特色工作创品牌”目标，奋力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为维护社会稳定、护航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年度受理各类案件4966件，办结4751件。

【刑事审判】　年内受理刑事案件151件，审结140件。审结故意伤害等暴力犯罪案件10件；审结偷越国（边）境、电信诈骗、网络赌博、“两抢一盗”等犯罪案件42件；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制假售假、涉公共安全公益诉讼等犯罪案件84件，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审结贪污贿赂犯罪案件4件，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贯彻宽严相济政策，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6人、决定逮捕6人、裁定撤销缓刑收监执行2人，审结认罪认罚案件131件188人，适用非监禁刑104人。指定辩护律师34案49人，落实律师辩护全覆盖制度。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走深走实。

【民事审判】　年内受理民商事案件2757件，审结2561件。审结买卖、借贷、运输、租赁等合同纠纷1500余件，高效维护平等有序的市场经营环境。审结建设工程、商品房买卖等房地产纠纷318件，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审结侵权赔偿、劳动争议、劳务合同等涉民生纠纷319件，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妥善处理婚姻家庭纠纷189件，促进家庭和睦、社会和谐。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调解、撤诉结案1735件，调撤率69.14%，稳居全省前列，有效实现案结事了、定分止争。

【执行工作】　年内受理执行案件2058件，执结2050件。开展“执行难题大攻坚”“陇原风暴”“百日执行攻坚”等专项行动，执行到位资金15.67亿元，网络拍卖成交584.71万元，有效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注重执行联动，重拳惩治逃避、抗拒执行，曝光失信被执行人8批80人次，限制高消费630人，拘传拘留34人。运用“一案一账号”系统规范案款管理，执行案款平均发放天数6.85天，

同比减少7.2天。集约化执行提升执行质效，善意文明执行促成和解履行376件2.09亿元，有效助企纾困保民生。

【主动创稳】 将主动创稳理念贯穿于执法办案全过程，年内通过开展“院长接访月”活动，化解矛盾纠纷4400余件，办结涉诉信访案件13件。积极提供切实可行法律意见，有效参与化解县域范围内重大涉稳矛盾纠纷。推动完善“司法救助+社会救助”体系，发放司法救助金51.1万元，缓交诉讼费3.28万元，让弱势群体感受到司法温情。开展“法护青春”专项行动，做实“开学第一课”“送法进课堂”等集中宣教活动，审结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件11人，拍摄《圆桌上的“救赎”》微视频，全方位关心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法治营商环境】 助推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成功打造“如兰之风·三心服务”亮点品牌，鑫汇公司股东追偿权纠纷一案入选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设立中小微企业“绿色通道”，涉企案件办理进入“快车道”，年内审执结涉企案件962件，结案标的9.68亿元，个案平均用时58天。搭建“万名干警联万企”“法院开放日”等助企暖企平台，结对联络企业120余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200余人次，防范化解经营风险。推进“金融司法服务创优”行动，建立“法院+金融”工作机制，开展涉金融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审执结金融借款纠纷391件，清收到位4.13亿元，维护金融企业合法权益。对24起涉“保交楼”项目执行案件，依法依规解除冻结措施，释放部分资金，促进“保交楼、稳民生”。

【诉源治理】 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县委“一中心三平台多阵地”社会治理大格局，依托县综治中心“一站式”矛盾纠纷综合调处实战平台，建立县法院与县镇综治中心、司法局（所）诉调对接工作机制，统筹整合有关行业部门、各类调解组织集中化解，推进诉调对接工作，基本形成“党政领导、综治协调、多元共治、司法保障”的诉源治理模式。年内挂牌成立“巾帼工作室”“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等4个专业化调解室。组织28名调解员诉前调解纠纷2649件，调解成功1914件，司法确认156件，诉前调解分流率64.64%、成功率75.32%。坚持“抓前端、治未病”，针对公共安全、金融风险、企业运行等问题制发司法建议16份，以案件审判执行“小切口”融入社会治理“大文章”。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 年内妥善审理涉农案件1102件，有效服务农村经济发展，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继承和发扬马锡



五审判方式，创新“车载法庭＋田间法庭”巡回审判模式，深入村社宣讲法律、答疑解纷1000余次，畅通司法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坚持司法便民，派出法庭网上立案367件，现场立案180件，审结案件915件，把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开展人民法庭进乡村、进社区、进网络工作，对接6个基层单位完成诉前调解125件，调解成功81件。

【审判管理现代化】 加快推进审判管理现代化，创新“周通报、月小结、季分析、年考评”四步工作法，定期大数据分析审判质效管理指标，通报研判审判运行态势，实时监控个案流程节点，以精准高效监管服务审判执行。开展“审判质效三年大提升”专项行动，跳起摸高、加压奋进，开启“5+1”“白加黑”冲刺模式，实现审执指标争先进位。优化配置审判力量，组建2个简案快审团队和3个繁案精审团队，实现“简案”快办提效，“繁案”精审提质。靠实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职责，健全院庭长办案常态化机制，年内院庭长结案2304件，占比49.86%。建立健全发回案件提级审理制度并被全市法院推广，案件发回率较上年同比下降40.68%，刑事案件“零发改”。构建“类案强制检索初步过滤、专业法官会议凝聚共识、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的统一法律适用机制，召开专业法官会议22次81案，召开审判委员会19次76案，有效提升案件质量，一审服判息诉率87.29%，全市排名第一。

【队伍建设】 完善落实员额法官动态管理制度，年内遴选2名法官助理递补、入额。开展岗位练兵，举办实务专题培训5期，“法答网”咨询答疑33条，选派26名干警参加政治轮训和业务培训，全院通过“法考”人数达到32人，干警队伍政治业务素养有效提升。常态化开展审判业务研讨，通过发改案件评析、裁判文书评比等方式，营造互学互助、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不同岗位交流锻炼干警，拓宽工作视野、提升综合素质。开展“铸忠诚警魂”活动，坚持从严治院、从严治警，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努力淬炼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法院队伍。

皋兰县人民法院领导名录及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院　长　李慧玲（女）

副书记　魏振东

副院长　边泽三

　　柳明旭

政治部主任　强　云（女）

执行庭（局）庭（局）长　魏永政

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郭德友（1月免）

魏政荣

（供稿：魏明明）

司法行政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司法行政工作坚持法治为民的工作理念，将体现群众利益、反映群众愿望、维护群众权益、增进群众法治福祉落实到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全过程。年内紧扣法治皋兰、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目标任务，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增强群众法治意识，推动法治皋兰现代化建设，以高质量法治保障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4月，皋兰县司法局被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中共兰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兰州市司法局授予“全市‘七五’普法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全面依法治县】 加强政务服务和守信践诺机制建设，落实统一的政务服务标准，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行“一件事一次办”“一网通办”等便民惠民政策，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城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年内辖区40家执法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兰州市行政裁量权机制制定和使用的通知》要求，确保涉企行政执法裁量有据可循。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健全完善涉企行政执法检查制度，推行行政柔性执法，落实行政处罚“首违不罚”（即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规定和“两轻一免”（即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不予处罚）清单制度，综合运用说服教育、警示告诫、劝导示范等非强制手段督促引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及时整改违法问题，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执法案卷评查制度，组织开展年度县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抽取公安、自然资源、住建、卫健、应急、市场监管、执法等重点部门135卷行政处罚案卷，按照《甘肃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兰州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着重从案卷材料完整性、案件办理流程合法性、法律法规适用正确性及时间逻辑合理性等方面进行评查，强化执法制约监督作用。

【法治建设督察】 对照《中共兰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市法治政府建设中期评估工作的通



知》关于“法治政府建设中期评估指标”100项指标和《中共兰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法治兰州建设规划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和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法治社会建设中期评估指标”88项指标，成立4个包抓指导和实地督察工作组，由中共皋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四个协调小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分别对辖区4个镇、55家单位组织开展法治皋兰建设中期评估包抓指导和实地督察工作，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省市县三级法治政府建设方案、工作要点落实落细。督察工作组发出问题督办单56份，提出163条整改意见，跟进督促落实法治建设重点工作。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护航高质量发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检查，成立皋兰县物业服务市场秩序整顿和涉企收费治理工作专班，认真对照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物业服务市场秩序整顿和涉企收费治理工作要求进行全面自查，分析研究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清单，提高辖区物业行业管理和涉企服务水平。年内组织律师事务所律师联合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皋兰县人民检察院组成法律服务团，先后赴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兰州长征机械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活动，重点宣传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涉及企业发展和保护劳动者权益的相关法律法规，助力企业风险防范化解，为县域企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年内律师服务团队进园区开展“法治惠企”活动2场次，进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活动4场次，召开座谈会3次，解答各类法律咨询70余人次。

【合法性审查制度】 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即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制度和有效期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和管理，从源头上预防违法行政和不当行政行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坚持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发挥县政府法律顾问作用，对重大行政决策、订立的重大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以及涉法涉诉类问题处理等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建立合法性审查台账。年内审查政府议题140项，出具法律意见书140份，提出修改意见67条。审查县政府及职能部门拟签订或拟解除的重大合同37份，提出修改意见26条。反馈涉及法律问题类征求意见17份，提出修

改意见41条。审查以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8件，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书，督导文件起草单位按照《兰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规定》《皋兰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登记及备案工作实施办法》要求，在规定时限内进行备案和登记。依据《关于转发〈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开展涉及行政复议的地方性法规等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的通知〉的函》要求，按照“谁起草、谁负责、谁制定、谁清理”原则，印发《关于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组织辖区各镇、各单位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普法与依法治理】 年内，在皋兰县人民广场举行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国家宪法日暨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贯彻落实“八五”普法（即《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工作责任制，完善“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工作机制，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推动在执法中开展实时普法。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皋兰县卫生健康局等单位依托“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端午节、中秋节等时间节点，开展监督检查实时普法宣传活动，提升监管对象合法合规经营法律意识。组织法律服务志愿者团队开展“法律八进”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为居民、学生、军人、宗教人员、企业管理人员及劳动者等群体深度讲解民法典，以案释法、答疑解惑，及时准确进行释法说理，引导各类群体自觉养成守法意识，培育平时学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依法办事的良好法治素养。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开展“法治进校园”、宪法教育及实践活动，提高青少年充分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安全合法权益及防范非法侵害的法治思维意识。年内累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63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3000余份。



11月9日，“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皋兰县报告会在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开展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为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在法治轨道上高质量发展，年



内在皋兰县什川镇建成“黄河法治文化长堤”普法宣传阵地，将法治元素融入文化元素，促进“黄河生态法治文化带”建设。利用辖区公交车客流量大、受教育面广等宣传优势，联合皋兰县交通局推行“法治公交”移动普法宣传，打造“法治公交”，实现“法治先锋号”全覆盖。通过建设“法治公交站”、开通“法治先锋号”公交普法专线，在公交站台（牌）设置法治宣传橱窗，在公交车座椅使用印有普法宣传标语的帽套，在车厢内张贴“法治皋兰”公众号二维码，放置法律宣传手册和宣传资料等方式，推动普法工作从静态单一式宣传向动态场景式转变，实现普法实时化、随身化、生活化。年内“法治公交”播放法治宣传微视频 10 余部，每日循环播放 50 余次，每日受众人数达 500 余人次，放置各类宣传资料 5000 余份。

【法治乡村建设】 深入推动“八五”普法规划落实，坚持党建引领，按照创建标准，落实“八有”（即有一个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有一套完善的村规民约，有一个规模适当的法治文化广场或阵地，有一个藏书适量的法律图书室或法治活动室，有一个定期开展普法活动的法治学校或夜校，有一个职责明确的法律顾问，有一支发挥作用的法治宣传队伍和调解员队伍，有一批经过培训的“法律明白人”）要求，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推行常态化“法治同行”伴生模式，发挥基层治理“自治、德治、法治”三治融合效应，引领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不断推进。年内开展全国、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复核工作，保留 1 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9 个“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 (社区)”称号。申报 1 个“头雁式民主法治示范村”。在石洞镇蔡河村、豆家庄村，黑石镇和平村、大横村建成 4 个法治文化广场，在黑石镇红柳村建成 1 个法治文化长廊。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均衡配置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拓展城镇法律服务资源向农村地区辐射，推进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和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程，“八五”普法期间培养村（社区）“法律明白人”341 人。将村（居）法律顾问服务纳入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进行统筹管理，提升法律顾问工作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结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法治扶贫“十项行动”(即吸毒人员康复救困、贫困村精准脱贫法治大讲堂、贫困村“法律明白人”培训、贫困村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贫困

村法治文化建设、贫困村法律服务站点提升、贫困村矛盾纠纷化解、贫困户“法律体检”、社区服刑及安置帮教人员脱贫解困、贫困户法律援助在身边）等，组织律师开展“法律进乡村，提高村民法治意识”“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等专题法治活动，通过以案释法、法治讲座、解答法律咨询等方式，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年内开展法治宣传进乡村10场次，举办法治讲座7场次，调处化解矛盾纠纷237次，提供法律意见700余次。

【公共法律服务】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年内建成13个法律援助工作站，形成以县法律援助中心为枢纽，法律援助工作站为支点、法律援助联系点为辅助的法律援助“三级网络”体系。落实司法部新修订的《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扩大覆盖人群，将低收入人群纳入法律援助范围。落实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刑事案件辩护全覆盖制度，实现普遍由有经验律师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履行工作职能。开展“法援惠民生，扶贫奔小康”品牌建设活动，组织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社区工作人员、律师、法律宣传志愿者等人员深入农村，为群众宣传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开通农民工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为农民工提供“咨询、立案、查询、调解、援助”一站式服务，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年内皋兰县法律援助中心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07件，挽回经济损失25.27万元，提供免费法律咨询400余人次。

【行政复议与应诉】 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提高办案质量，成立皋兰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专家咨询委员会，为县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办理重大、疑难、复杂行政复议案件以及改进和完善行政复议工作等提供咨询意见。促进行政争议快捷高效、实质性化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成立行政复议调解和解委员会，构建专家联合调解机制，邀请律师、专职人民调解员、行政法律专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共同参与调解，坚持“应调尽调”原则，把调解融入行政复议全过程。对于符合调解类型的案件，在当事人自愿前提下进行调解，做到行政复议调解与人民调解等制度有效衔接，实现行政复议工作从“以裁为主”向“裁调并重”转变，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坚持有错必纠，发挥行政复议在化解行政争议、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实现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作用，推进行政应诉工作规范化建设。年内收到行政复议申请11件，办结6件，并全部录入“全

国行政复议工作平台”。年内结转案件3件，2件因申请人未在法定期限内提交证明材料，依法视为放弃行政复议申请，1件在2024年审理期限内办理。行政应诉一审案件14件，二审上诉案件5件，再审案件2件，抗诉案件1件。

【基层法律服务】 落实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准入制度，强化注册、执业、年检等环节的监管，规范法律诚信服务行为，建立公平竞争、合理收费、优质服务的运行机制，加强对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行为的监督管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即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检查工作，对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及机构人员执业、服务情况进行督查，严肃查处乱收费问题，规范法律服务市场秩序，确保律师事务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为全县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皋兰县公证处按照申请、受理、审查、出证、归档的规范程序办理公证。在公证审查中加大调查力度，以核实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为主开展调查，严格审查办证主体资格，从严审查客体内容，从源头上杜绝错证、假证，降低公证执业风险，提高办证质量。运行“互联网+公证”服务模式，按照公证程序规则，运用远程视频通信、人脸识别等技术，通过“零接触”远程视频公证平台线上办理委托、声明等公证业务32件，为异地办理、不便办理的群众提供远程视频公证服务解决方案。年末，辖区有3家律师事务所，18名执业律师，其中17名专职律师，1名兼职律师；有1家公证机构，3名公证员，1名公证助理员。

【平安建设】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县、镇、村（社区）三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职能作用，推进诉源治理，发挥皋兰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的“一站式”作用，联合法院、检察院、公安、信访、劳动仲裁等部门持续开展专项调解工作，推动源头预防、就地实质性化解纠纷。年内辖区各类矛盾纠纷调解组织调解排查化解矛盾纠纷719件。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紧扣司法部和省司法厅关于“智慧社区矫正中心”标准化、规范化、智慧化建设要求，围绕“智慧高效、执法规范、监管精细、帮教到位”的理念，树立“智慧化+社区矫正”思维，打造数据互通、信息联动、流程统一、资源共享“智慧社区矫正中心”。利用信息化核查手段，建立经常性核查机制，确保社区矫正人员实时管控，杜绝脱管隐患。建成运行全县智慧矫正平台，社区矫正人员信息录入系

统实现录入率、同步率达到100%的要求，辖区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全部做到去向清、情况明、动态掌控，没有脱管漏管现象和重新犯罪发生。

皋兰县司法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朱永祖

副局长　魏怀国

（供稿：杨汝兰）



农业农村

【概况】 2023年，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核心，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根本，切实提升农业农村发展质量。

【种植业及畜牧业生产】 2023年，皋兰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20.37万亩，其中：粮食作物9.58万亩（禾尚头小麦1.7万亩），产量2.76万吨；蔬菜7.69万亩，产量21.26万吨；瓜类1.14万亩，产量3.02万吨。畜禽饲养量达到54.49万头（只），其中：肉牛存栏0.54万头，出栏0.15万头；肉羊存栏6.57万头，出栏6.48万头；生猪存栏4.57万头，出栏4.08万头；肉鸡存栏42.81万只，出栏25.97万只。肉蛋奶总产量达到7.72万吨。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2023年，皋兰县脱贫人口4407户15057人，监测人口101户331人，其中已消除风险的监测户64户193人；未消除风险的监测户33户119人（脱贫不稳定户12户39人，边缘易致贫户4户10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7户70人）。2023年，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大力推广“一键报贫”，开展排查摸底3轮次，新识别监测对象12户52人（通过一键报贫纳入3户12人）。严格退出机制，按照“一看二算三核四评议五公示”程序和“七不消”原则，对监测人口实行动态台账管理和逐户上门“会诊”，落实产业帮扶、劳务输转、政策兜底等帮扶措施，累计消除风险退出64户193人。

【驻村帮扶工作队】 为全县17个脱

贫村和2个软弱涣散村选派驻村干部52名，并选派7名选调生和1名天津市援派干部到村任职。按照“撤一补一、谁撤谁补、先补后撤”的原则，共调整驻村干部43名，其中驻村期满轮换25名，队内调整职务3名，期满撤回6名，因家庭、个人或工作原因调整9名。落实省财政对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每年1万元和市财政5000元的工作经费补助，县级财政为县级选派队员每人每年安排驻村补助经费1.296万元，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

【乡村人才】 先后组织驻村帮扶工作队员在县委党校和高台干部学院轮训2轮次，开展县内培训2场次。举办村党组织书记轮训、驻村干部培训、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等各类培训班15场次，开展乡村振兴“擂台比武”活动1场次；与和君咨询集团、清华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常态化开展线上培训，围绕乡村振兴等主题邀请专家老师授课辅导，帮助党员干部拓宽视野、更新观念、提升能力。



10月24日，“皋兰县农村能源建设站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培训班”圆满结业

【村级集体经济】 推行“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模式，全县38个村实现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全覆盖，全县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1144.68万元，其中经营性总收入达到993.21万元，村均收入达到30.36万元，村均经营性收入达到26.14万元。

【产业集群发展】 按照北部粮油畜牧集群区、中部种养加一体产业集群区、南部休闲生态农业集群区的总体布局，推动产业集群集约发展，建成千亩粮食种植基地12个，百亩粮食种植基地33个，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9.58万亩，实施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改造提升钢架大棚1000座。推动养殖产业带动全县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蛋鸡规模化养殖基地项目建设，与上海元盛签订和牛及肉类深加工项目，建成石洞东西部共建乡村振兴产业园、黑石农牧复合型肉牛养殖循环产业园、什川省级瓜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水阜设施农业产业园，农作物种植面积、产量实现双提升。

【就业技能培训】 组织开展“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为661名雨露计划生发放补贴109万元，帮扶引导109名雨露

计划毕业生就业（其中继续升学或预备考公72人、通过帮扶实现就业37人），有效提升脱贫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技能素质。加大就业工厂（帮扶车间）扶持力度，新认定就业工厂7家，带动脱贫户59人，规范运行18家，带动农户275人，其中脱贫户168人。全方位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培训脱贫劳动力200人，106人通过培训实现就业。



2023年4月16日，举办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暨村集体经济组织增资提升培训班

【粮食安全】 全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9.58万亩，占任务102.5%。及时下拨2023年中央、省级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共150万元到各镇，督促各镇有效应对灾情。采取“一喷多促”等技术措施，切实把各项农业生产减灾救灾增收工作措施落实到每个村社、每个农户、每个地块，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落实。开展作物成熟后秋粮收获、烘干工作，确保颗粒归仓，秋粮种植5.97万亩（其中玉米2.71万亩、马铃薯3.26万亩）。促进农业保险提标扩面，2023年，全县共申报实施农业保险品种19个，其中中央财政补贴品种7个、省级补贴品种9个、市县开办“一县一（多）品”特色品种3个；签单实施18个品种（其中：中央品种7个，省级品种9个，一县一（多）品特色品种2个），种植业承保10.86万亩，养殖业承保43.32万头，投保农户4421户，向农户赔付受灾禾尚头小麦11.82万元。2023年，示范推广“小麦+蔬菜、白兰瓜+蔬菜和两年三茬”等复种模式，重点种植花椰类菜及白萝卜、红萝卜等适合秋季生长的蔬菜，提高亩均效益，弥补因保粮造成土地收益欠缺，补种复种4430亩，补浇补灌360亩。按照10.5元/亩的标准发放实际种粮补贴资金47万元，按照30.4元/亩的标准发放中央财政耕地力保护补贴资金555万元，促进农民增收。为保障皋兰县秋粮稳产丰收，实施无人机“一喷多促”，完成3万亩喷防任务，发布土壤墒情、病虫情报12期，推广双垄沟播面积6万亩，采购防控农药4.95吨、叶面肥和植物生长调节剂1.45吨，发放各种防治农药4.03吨，开展绿色防控面积9万亩，最大限度保障秋粮生产安全。印发《皋兰县小麦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对全县符合条件的23家种粮大户和合作社发放奖补资金71.453万元，支持规模经营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努力提高种粮收益。

【整治撂荒耕地】 整治撂荒耕地2.51万亩，其中新建高标准农田0.3万亩，种植小麦、玉米等农作物2.21万亩。按照《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撂荒耕地情况调查摸底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迅速完成县镇村三级管理员、网格员的注册审核和调查摸底的人员体系建设，申请管理员58名、网格员52名；印发《工作提示函》，提醒各镇依托“农事直通”APP开展疑似撂荒耕地实地核实并在线反馈，同时向各镇转发《农村撂荒耕地核实工作方案解读》和软件操作流程视频，加快撂荒耕地核实进度。

【人居环境】 围绕乡村建设示范行动23项指标，推进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8个。紧盯“村庄美、产业兴、治理好、乡风和、百姓富、集体强”6个创建标准，整合1894.6万元，实施文旅步道改造、风貌提升、道路硬化等项目11个，推动1个省级、2个市级、6个县级和美乡村创建落地见效。制定出台“和美乡村”户内人居环境提升改造补助办法，支持农户打造美丽庭院。推进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生活垃圾分类末端处理等项目，促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切实让村庄更美更清洁。

【东西部协作帮扶】 推进“一县一园”建设，以“引进新品种，推广新技术，培育新农民”为出发点，引种进赤金无籽黄皮瓜，全年销售收入达到2200万元。开展东西协作消费帮扶活动，完善《皋兰县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奖补方案》，推介禾尚头、软儿梨、白兰瓜等“甘味”品牌特色农产品，消费帮扶金额达1.31亿元。利用高层互访、津陇共振兴等方式，利用天津东丽区协作帮扶优势，引导企业落地，引进兰州种紫精诚孵化器、鲜兹食品、长盛泰生农业科技、兰生等企业8家，签约资金1.27亿元。落实高层互访机制，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先后带队互访，主动拓展结对帮扶，天津市东丽区先后有4个街道、4个社区、21家企业、2个社会组织、1个园区与皋兰县3个镇、2个村、2所学校、1所医院、1个产业园建立结对帮扶关系，全年接收东丽区社会力量捐款捐物456.7万元。举办现场招聘会8场、网络招聘会9场、“直播带岗”9场，线上线下推送发布招工岗位9567个，参会用人单位392家，达成意向性协议的1946人。实现转移到天津就业脱贫劳动力10人、省内就地就近就业脱贫劳动力236人、其他地区就业脱贫劳动力206人。开展东西部招商

引资，2023 年新引进落地企业 1 家（天津种紫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与天津海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初步达成打车软件运营项目框架协议，鼓励三家续建企业新增投资 300 万元。持续推进“一县一园”建设，实施石洞镇阳洼窑产业示范园大棚通风改造及供水提升项目，完善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产业园整体功能。年内，东丽区选派 26 名柔性专业技术人才来皋兰县开展帮扶工作，皋兰县持续做好到县人才的服务保障，做到往返有接送、岗位有安排、食宿有保障、全程有走访。皋兰县择优选定 21 名（卫生 4 名、教育 5 名、其他领域 12 名）专业技术人员于 7 月赴天津市东丽区开展学习交流，持续提升专业技术能力。皋兰县教育局、卫健局选派 35 名教育管理人员及教师、10 名卫生技术人员赴东丽区开展交流培训。筛选 60 名党政干部赴东部发达地区举办培训班，学习借鉴东部发达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先进经验。



2023 年 6 月 16 日，举办白兰瓜大赛

皋兰县农业农村局领导名录

局　长　甘怀喜

县纪委监委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杨　军

副局长　许万亨
施本贵
陈永浩（挂职）

县动物疫控中心主任　李树仁

县农机监理站站长　杨国鹏

县农业综合执法队副队长　刘德兴

（供稿：孔令森）

水　务

【概况】　2023 年，皋兰县水务局积极践行新时代治水思路，推进项目建设、抗旱防汛、水土保持、水政执法、农村供水、“四乱”整治等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重点项目】　争取各类资金约 1.2 亿元，实施皋兰县黑石川工业园区太平山 2# 水库工程、皋兰县黑石镇红柳村、星湾村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皋兰县黑石镇白坡沙沟防洪护坡水毁维修项目建设、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皋兰县脑膜岔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及 2023 年大中型库区移民后期

扶持项目共5个重点水利项目。

【防汛工作】 按照“分级管理、属地管理”的原则，按时完成全县20条重点河洪道和4座水库、10座淤地坝、重点堤防等水利设施汛前大排查，完成4座水库和10座中型淤地坝防汛“三个责任人”县政府官方网站公示。完成防汛监测预警平台和30个简易雨量站、28个自动雨量站、15个视频站、4个简易水位站、37个预警喇叭检查维修，签订管护协议114个。完成应急物资补充储备。完成值班人员预警信息发布培训1次，开展5.12防灾减灾日主题宣传活动1次。编制完成黄河一级支流蔡家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可研、环评、稳评等项目前期手续；完成水阜河（G109桥—水秦快速路桥段）、黑石川（白崖—马家湾段）、红柳沟（朱中铁路—和平段）等3条河洪道项目可研。严格落实汛期主要领导负责制、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任务明确，责任到位。

【水政监察执法】 累计开展水政执法检查90人次，检查河洪道1970千米，同时结合河湖安全保护专项行动，联合公检法司五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2次，拆除临时建筑2处，取缔违法取水4处。结合全县水务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重要节点，组织干部职工在人民广场开展《水法》《水土保持法》等“四法一条例”宣传活动5场次，在什川黄河之滨开展《黄河保护法》专题宣传活动1次。完成全国农田灌溉发展规划数据填报工作。

【水土保持】 2023年全县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29.72平方千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到542.72平方千米。积极组织开展水土保持执法监督检查39余次，检查各级项目102个，下发监督检查意见58份，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13次，审批水土保持方案26个，依法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1791.77万元。完成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管理系统和甘肃智慧水利平台信息及水库运行管理系统上报工作。争取资金8万元，完成全县4座小型水库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定工作。争取资金44万元，完成黑石水库和山字墩水库雨水情监测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争取资金40万元，完成黑石水库维修项目。在兰州市2023年度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中，皋兰县考核结果为优秀等级。

【农村供水】 完成全县农村居民供水量76.78万立方米，工业用水137.79万立方米。修订完成《皋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上报《皋兰县三和水库防洪调度计划》《皋兰县太



平山水库防洪调度计划》，细化了供水运行、维修管护等相关工作制度。完成2023年“奇峡梨园·魅力皋兰”梨花会期间景区服务供水保障工作，确保了旅游节活动顺利开展。完善了“1432”供水措施。不断加强供水设施巡查检修和应急抢修。全年维修抢修各类管道130处约1500米，维修检查井15座，更换闸阀60个，安装更换水表150个。加大水源巡查及检测力度，严格对水源水、出厂水和管网末梢水的水质进行定期不定期检验监测，确保安全优质供水。

【水资源管理】 强化水资源监管力度，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目标范围之内，2023年审批涉水项目取水许可4个。完成全县取水户调查，安装计量设备34台套，完成在线监控平台建设工作。完成全国水资源管理及节水工作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整改。

【河湖长制】 落实县、镇、村三级河长制，完成巡河6341人次，更换破损公示牌40块。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巡查督导30余次，巡查发现问题56处，下发督办通知21份，完成整改56处。不断深化“河湖长+检察长”机制，开展联合执法，督促整改完成乱倒垃圾问题3处。开展水利部河湖管理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完成整改销号20处。开展河湖复核和山区河道管理，完成全县水普及河湖复核和水利普查内山区河道四个责任人公示。

【安全生产与质量监督】 压紧压实工作责任，紧盯重要节假日特殊节点，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专项整治，遏制特重大事故发生，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防范水务系统生产安全事故。全年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14次，开展岁末年初安全大检查、“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水务系统安全生产月等活动，累计开展各类检查16次，下发整改通知4份，全年未发现安全隐患，无安全事故发生。

【“放管服”改革】 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成行政审批事项72项，完成招标备案21个，梳理行政许可22项，其中行政许可16项、公共服务5项和其他行政权力1项，实现了“一网申请、一网受理、一网审批、一网查询”服务模式。成立水务系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中央、省、市、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实现效率最优、流程最简、服务最佳。完成12345民情通转办件14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100%。

皋兰县水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赵君昌

副局长　杨国成

　　瞿林业

（供稿：张彩琴）

西岔电力提灌

【概况】　2023年，完成总提水量3868.29万立方米，总配水量3367.63万立方米，提水量、配水量较2022年度分别增加9.4%、10.5%，灌溉面积32.85万亩次，较2022年增加3.43万亩次。工程设备完好率95%，安全生产率达到100%。

【项目建设】　完成涧沟川二级部分渠道改造工程，改造渠道478米，投资223万元；完成西电工程部分渠道险段除险加固及泵站防洪护坡工程，改造总干二级渠200米、砌筑东干五泵站护坡1300平方米和总干四泵站护坡600平方米，投资180万元；完成大地川支渠改造项目，改造渠道1645米、分水口4座，投资194万元；完成黑石水库维修养护工程，维修库区坝坡砼预制块2300平方米，改造引水渠44米，安装量测一体机闸门1套、分水闸2套，安装钢制踏步16米、维修护栏90米，投资40万元。共计完成投资637万元。重视项目包装凝练，及时开展中型泵站、支渠、干渠改造等项目初步设计、可研审批、环保评审、建设用地规划等手续办理，为争取国家专项投资打好基础。加快重点项目收尾验收工作。按照省市水务部门关于加快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要求，持续攻坚，完成2010年度、2011年度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验收。加大水库管理力度，委托兰州市水电设计院对黑石水库大坝的资料重新进行审核论证，水库大坝由三类坝提升为二类坝，按照水利部大坝中心关于大坝重新复核登记换证的要求，完成黑石水库大坝注册登记申报及换证工作和黑石水库划界管理工作。

【经费收支】　全年共争取市县两级财政补贴资金总额1967.4万元，新区补贴资金179.82万元，县级各类奖金补贴411.40万元，提水灌溉的各类水费收入2072.90万元，电价补贴265.92万元，其他收入122.08万元，专项收入573.75万元，财务总收入5593.27万元，总支出5906.03万元。

【工程管理】　加强提用水计划管理。按照皋兰县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根据2023年灌区用水目标及时向省水利厅上报了《2023年度取水计划》，同时根据灌区各水管所用水情况下达了工程

2023年度生产计划。加强工程检维修管理。通过对3条干渠86千米、29条支渠186千米，52座干泵支泵的地毯式全面隐患排查，根据轻重缓急对确定的17个险段进行维修，筹措维修资金223万元，对总干一级渠、涧沟川支渠三级渠、东干三级渠等影响供水险段进行了维修加固，同时投资25.5万元对影响工程安全运行的部分机电设备进行了维修更换。加强岗位职责管理。严格贯彻由管理局领导、业务科室、水管所值班组成的三级值班制度，把上水期间领导轮流昼夜值班和一线职工24小时不间断值班贯穿于上水全过程，通过值班领导带班开展值班巡查，全天检查供水口、供水量等活动。

【安全生产】 强化安全责任，制定下发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细化分解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全年召开安委会4次。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在不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的同时组织开展4次安全大检查活动，累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43处；强化安全教育培训，组织新安全生产法宣传教育等各类学习宣教活动9次、专题培训4次、理论学习培训及考试211人次。

【中心工作】 认真开展企业包抓联活动，通过对联系的44个企业走访调查，帮助企业协调解决生产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上报上级部门协调解决经营流动资金缺乏、土地手续办理、电力保障等问题5个；抽调机关干部深入到北庄村入户宣传帮扶政策、调查核实最新的收入数据，组织干部集中开展环境整治3天40人次，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任务；组织参加“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组织机关正科级领导干部认领帮扶特困和残疾家庭13人，帮助解决困难65个，资助资金7764元，166名干部职工为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捐款3.2万元；多次开展“访民问暖”行动，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入户1878户，及时统计上报暖气温度不达标、暖气管道维护等问题建议8个。

皋兰县西岔电灌工程水利管理局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张德庆

副 局 长　王锡荣

　　魏世元

　　李继芳

（供稿：杨沁悟）



工业和信息化·电力

工业和信息化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工信局深入推进“强工业”行动，坚持优势产业引领，重大项目带动，重点企业支撑、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壮大新兴产业，着力优化存量，引进增量，持续做大全县经济总量，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重点指标】 2023年规上工业完成产值123.78亿元，同比下降5.0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6.6%。2023年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7.48亿元，同比增长99.81%。规模工业企业综合能源消费量16.83万吨标准煤，同比下降10.61%，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2%；规模工业企业年取水量529.82万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同比下降2%。

【重点工业项目】 2023年，皋兰县共推进年产120万吨焦化项目等18个工业项目，其中续建项目7个，新建项目11个，总投资46.49亿元。宏鼎磨料年产30万吨新能源负极材料前驱体粉体材料工程、甘肃金沙河粮食加工基地等7个项目正在办理土地等前期手续。兰鑫钢铁年产120万吨焦化、年产3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等4个项目抓紧建设；兰鑫钢铁的高炉升级改造、精品特钢、100万吨高速棒材及新沅精石时产500吨砂石料生产线、金海鑫年产2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改建、百灵生物年产50万立方绿色精品建筑用骨料生产线等7个项目建成投产。

【绿色化智能化发展】 甘肃宏鼎磨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皋兰县2022年度节能

减排奖。兰州正大有限公司成功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成功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其产品低残醇低残氨甘草酸二甲获得工业优秀新产品称号。甘肃省物产集团皋兰物流园有限公司和甘肃欧特建材工业园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23年度兰州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兰鑫钢铁荣获第八届甘肃省人民政府质量奖，认定为2023年市级智能工厂，鸿丰电石等25家企业荣列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名单。

【招商引资】 针对兰鑫钢铁、鸿丰电石等龙头企业，在拓展上下游产业链、增大产能等方面的项目上找突破，围绕宏鼎磨料、腾达冶金等用能企业，在技改、绿色环保等方面项目上下功夫，紧盯泛植制药、长征机械等战新企业，在技术创新方面的项目上出真招。与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对接，撰写皋兰县工业园区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业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图谱。推动兰鑫钢铁2×600t/d双膛窑和转炉、电炉钢渣处理、宏鼎磨料年产30万吨新能源负极材料前驱体、蓝晟新材料年产4000吨环保型热固性粉末涂料等15个招商引资意向性项目落地建设。

【资金争取】 全年争取资金673.614万元。落实省市上规入库奖励资金85万元，其中，省级上规入库奖励资金共计60万元，市级倍增计划入库奖励资金25万元；兰州正大有限公司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专项资金100万元；兰鑫钢铁获得年产120万吨焦化项目专项资金（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350万元；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成功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其产品低残醇低残氨甘草酸二甲获得工业优秀新产品称号，获得奖励资金20万元；甘肃宏鼎磨料有限公司被成功认定为2023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获得奖励资金30万元；争取省级新能源汽车补贴资金88.641万元。

【上规入库】 建立《2023年拟培育入规企业月度调度表》，跟踪监测润秉建材、世纪汇德、磊鑫工贸、三鑫源门业、冠兰中药、金淇顿新型材料、疆都管业、宇同东方等8家中小微企业和新沅精石3家新建企业，一月一监测，一月一考评，完成新沅精石矿业、润秉建材、世纪汇德防水、金砂建材、三鑫源门业5户企业上规入库，旭康药业已从安宁区转入皋兰县规上企业库。规上工业企业达到32家。甘肃宏鼎磨料科技有限公司、皋兰恒利新材料有限公司获得皋兰县2022年度工业企业税收上台阶奖。

【信息基础建设】 改建5G基站40座，

实现县城区域5G网络连片覆盖，行政村5G网络覆盖80%以上。对县粮食局家属院、县公路局家属院、县教育局家属院等7个小区的网络升级改造为千兆小区，千兆小区达到18个，实现县城以上主要区域千兆光纤网络全覆盖。加强什川景区、警察学院4G、5G网络升级改造，完成省大运会、什川梨花会、“黄河鼓韵”系列文化活动通信保障工作。开展什川镇上车村主街道的通信线缆入地改造工作，提升村容村貌。完成水罗公路11公里无信号区域基站建设前期调研、选址布局、设备安装等工作，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填补了区域通信基建空白。

【创新驱动】 支持企业开展清洁生产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筛选和挖掘绿舟节能建材、世纪汇德、天恩重工等市场前景好、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综合效益高、核心竞争力强的30家中小企业建立优质中小企业库，绿舟建材、德源农业、恒利新材料、天恩重工、麦粒香食品等18家企业先后被认定为省级2023年度创新型中小企业。甘肃三鑫源门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天恩重工科技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先后被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甘肃宏鼎磨料有限公司被成功认定为2023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夯实工业经济发展基础。

【节能降耗】 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每月统计监测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费情况，指导企业科学合理控制能耗增长，重点预警监控兰鑫钢铁、鸿丰电石等11家重点耗能行业和重点耗能企业的用能变化，指导企业合理用能。独立完成11家重点企业淘汰落后机电设备专项监察及8家重点企业淘汰落后机电设备现场监察工作。开展腾达、鸿丰、海鑫、冀玉水泥等企业重点行业能耗限额现场监察及工业“两高”项目能效核查，完成“两高”项目整改销号2家。

【“包抓联”企业】 主动走访调研，送政策到企业、带信息进企业，宣传稳经济及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一揽子政策措施，指导企业应享尽享惠企政策。成功举办“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月暨财税支持政策宣讲皋兰专场培训会，为11家企业争取各类资金585万元。牵头做深做实包抓联工作，印发包抓联工作方案等文件，督促各行业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干部包抓联系企业，“一企一策”倾力帮助企业纾解困难。全县26名县级领导及944名干部，包联1019户企业，征询到困难问题258个，通过实施清单管理、台账落实、对账销号、帮办服务，协调解决用地、环境要素、融资、

用工等方面的问题，解决率达到 100%。

皋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小琴（女）

副局长　杨彩霞（女）

魏兴文（11 月免）

徐文强（11 月任）

县节能监察中心主任　王君林

（供稿：魏金环）

电　力

【概况】　国网皋兰县公司员工 214 人，下设 4 部室一中心，9 个二级班组；4 个乡镇供电所（忠和、石洞、黑石、什川）。公司网内管辖 35 千伏变电站 12 座，总容量为 20.04 万千伏安；35 千伏线路 12 条，线路总长 122.6 千米；6~10 千伏线路 75 条，线路总长 932.30 千米；配电变压器 1785 台，容量为 65.07 万千伏安。担负着皋兰县 3 个乡（镇）及兰州市城关区忠和镇、青白石街道、盐城路街道和安宁区九合镇部分工农业生产生活供电任务，服务 69 个村、4 个社区、245 个社 4.22 万户用电客户（其中高压用户 964 户，低压用户 4.13 万户）

【经营指标】　2023 年，完成售电量 4.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率 3.96%。综合线损率完成 3.41%，同比下降 0.62%。平均电价 479.65 元 / 千千瓦时，同比上升 7.82 元 / 千千瓦时。电费回收率 100%。公司实现安全生产长周期 1705 天。安全生产局面持续稳定，电网运行平稳，未发生重点部位及重要用户的停电事故。

【安全生产】　始终把安全放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多措并举守牢“底线”，筑实安全生产“防护堤”，压紧压实各级安全责任。全年电网运行平稳，未发生重点部位及重要客户停电事件。常态开展“四不两直”现场、视频安全督查；下发三期反违章惩处通报，处罚 26 人次，处罚金额 7.25 万元。以隐患标准化治理为目标，建立健全隐患排查问题库，配网故障跳闸率、95598 报修工单数同比压降 26%、10.15%，实现 35 千伏及以下电网设备重要保电期间“零跳闸”、配变“零烧损”、供电服务“零投诉”目标，皋兰县公司频繁停电治理典型经验入选甘肃能监办 2023 年频繁停电专项治理工作纪实录。开展大面积停电及事故应急演练，圆满完成甘肃省大运会、“黄河鼓韵”文化节、高考中考等重大保供电任务。与皋兰县政府网信办联合开展“2023 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宣传活动。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和线路重点区段的联合巡护，联合公安

局、安监局开展线下违章建筑施工线路治理3处，打击电力设施破坏及输配电线路通道违章施工3处。联合皋兰县公安局反恐特警大队开展反恐防暴培训及实训演练，增强反恐防恐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参加皋兰县应急救援局开展全国第32个消防宣传日演练活动。2023年12月18日23时59分，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地震后，12月21日公司接到抗震抢险工作任务，连夜集结队伍、准备车辆、筹措物资，选派15人赴临夏州积石山县开展抗震救灾保供电工作，抢修队主要负责积石山县刘集镇刘集村恢复供电的工作任务，架设变压器2台，总容量600千伏安，低压线路1.2千米，维修和更换刘集村10个村社550间板房照明灯、开关和插座，为刘集村老百姓按期搬迁提供坚实的电力保障。

【电网建设】 全年巡查缺陷1264条，完成消缺1119条，消缺率88.53%。配网故障跳闸率同比下降20%。开展不停电作业168次，配网线路两遥故障指示器升级新装60套，完成238台配网FTU自动化开关、台区TTU等自动化终端建设任务，6~10千伏线路配网自动化开关覆盖率84%、终端在线率95%，配网数字化能力显著提升。什川镇10千伏尖山坪提灌台区、黑石镇10千伏董家庄3号台区改造工程被甘肃省电力公司评为“配农网优质工程”；皋兰县公司配农网工程业主项目部被省电力公司评为“标准化项目部”。通过实施农配网工程建设，解决了“卡脖子”、低电压、设备重过载等问题。主动落实属地化责任，高质高效完成疆电入渝 ±800千伏直流过境通道批复，取得甘肃兰州秦川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和35千伏正大线输电工程路径协议。

【经营管理】 落实“提质提效”工作要求，累计完成高低新装增容用户3121户。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线上服务和多种办电途径，高压累计平均接电时长5.5天，同比压减2.5天。完成亿家、汇金两个小区全量2228户商住用户直供到户改造接收。核查计费互感器2029只，更换电池欠压表计3787只。累计完成32个台区异常问题治理，台区线损率较同期压降0.16个百分点。按“一户一档”要求建立农灌客户电子档案，全量完成226户农灌电价核查工作，查出异常问题14户，追补电费9.87万元。强化警企合作，查处窃电行为15起，违约用电行为25起，追收违约使用电费79.77万元。公司以达标创优、班组建设为契机，以长效管理为抓手，持之以恒打基础、补短板、强弱项，基层基础管理提升显著。公司“一县四所”先后7次进入国网同期

线损管理“百强”，为甘肃省电力公司系统唯一一家国网同期线损管理“百强县所”全覆盖县级公司。

【公司改革】 落实省、市公司深化三项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完成管理岗位、重要技能岗位全员起立公开竞聘，80、90后走上了部门主任、专责和班组长岗位，形成正向合理的员工梯队。打造员工创新工作室，自主研发便携式高空起吊装置、RPA电采暖客户档案维护等7项创新成果得到有效推广应用。4项职工创新项目申报成功，《一种35KV电压互感器熔断器快速连接头》职工创新项目申报甘肃省电力公司工会；基础数据采录小程序等11个创新成果初步得到深化应用。什川供电所微场景被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立项。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皋兰县供电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　李宜周（3月免）
　　韦　渊（3月任）
副经理　韦　渊（3月免）
　　王桂生（3月任）
　　杨道润（7月免）
　　魏　强（7月任）
　　蔺金强
　　贾黎亮（7月免）
　　杨德生（7月任）
　　代　军
　　于　超（7月免）
　　钱　兴（7月任）

（供稿：张晓燕）



金融·保险

农业银行皋兰县支行

【概况】 2023年，农行皋兰县支行在县委县政府有力指导和省市行坚强领导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业务发展取得新的成效，稳健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各项存款余额12.33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9.64亿元。

【乡村振兴】 深化“三农”金融服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围绕县域特色产业，深耕涉农企业和农户经营支持，全面助力乡村振兴。完成农户信息建档921户，投放农户贷款6855万元。对接县委、县政府及县乡村振兴局，在全辖内投放“富民贷”4750万元，较上年净增3397万元。

【服务实体】 聚焦聚力“强县域”工作目标，发挥服务实体经济作用，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进一步提升。全年投放各项贷款16.12亿元，同比多投14.06亿元，办理银行承兑汇票7000万元，票据置换3100万元，普惠金融领域贷款余额10332万元，较年初净增2217万元。全年投放个人住房贷款4074万元。

【客户建设】 强化“两户”维护和拓展，拓宽获客渠道、创新获客方式。加强系统场景建设，对智慧食堂高频场景，团队作业、协同发力。强化一对一帮扶指导，制定个性化营销方案，成功上线皋兰县石洞小学智慧校园。成功取得医疗救助核算资格、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核算资格和机关事业养老保险财政端核算资格。批量准入全县公职人员“集团e贷”2500户，



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信息导入网捷贷白名单。2023年共新增有效客户3243户、个人贵宾客户1421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　白宗恒

纪检委员　杨顺江

副 行 长　耿振江（8月免）

李国卫（8月任）

魏　静（女）

贾　赟（女，12月免）

（供稿：魏亚男）

建设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2023年，中国建设银行皋兰支行以“初心引航·党建+”品牌创建为契机，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数字化工具为抓手，践行新金融行动，贯彻落实总行的“三大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服务实体经济，积极参与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建行皋兰支行存款余额7.44亿元，贷款余额1.95亿元。

【服务实体】　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全年为皋兰县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投放贷款5000余万元，解决了150多户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践行绿色金融，大力扶持新能源产业，完成兰州新区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项目的贷款授信，共计4.2亿元。为支持居民消费，为公职人员推出建易贷信用贷款，全年累计投放消费贷款1800万元。

【乡村振兴】　深刻把握“三农”金融服务新变化新需求，紧盯县域发展方案，全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以党员和业务骨干为核心，成立“张富清乡村金融服务团队”，团队人员依托37个裕农通服务点定期走村入户，为农村客户宣传金融知识、提供金融服务。向乡村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投放信用贷款1000万元，投放裕农商贷400万元，为种植养殖农户投放贷款1100万元。

【客户建设】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将客户维护与业务发展一体推进，推进重点客群综合化经营与服务，推进重点客群由点及面，夯实发展基础。2023年，加大对老年客群的服务，置换发放社保卡2600张；推进第三支柱养老，推进个人养老金预约开户，预约开户700余户；开立对公账户105户，为乡村居民发放乡村振兴卡1500张；利用建行生活平台，为皋兰县人民医院成功搭建职工智慧食堂，解决客户充卡慢、对账繁、控制难的痛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　师希亮

副行长　杨旭礼

营运主管　王晓华（女，6月免）

王锡慧（6月任）

（供稿：李大喜）

工商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皋兰支行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坚持以服务地方经济为己任，在金融、服务、创新、改革、发展等方面锐意进取，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全力为皋兰县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年末，各项存款余额3.61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82亿元。

【乡村振兴】　推进乡村振兴，深化“三农”金融服务，皋兰工行全方位支持县域行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全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评级工作的相关要求，皋兰支行与皋兰县农业农村局、金融办、农经站联合举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评级工作对接会暨政银企对接会。围绕皋兰县域经济发展特点，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银政企对接，加大对涉农产业的支持力度、完善建档评级工作，以辖内乡镇村为目标，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对符合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给予中长期信贷指标，做好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综合金融服务，推进乡村振兴。通过银行和政府部门强强联手、信息共享、共谋融资环境，促进银政企合作向纵深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内控管理】　组织全员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员工行为管理的若干规定》和《关于加强重点领域内部管理的若干意见》，规范全员行为，提高自我约束、自我控制、自我保护能力。开展“知敬畏　存戒惧　守底线”警示教育和普法教育活动、学习“违规违纪典型案例”，全员接受警示教育，做到警钟长鸣，引导员工自觉树立合规观念，增强守法意识，远离违法犯罪。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性，教育引导员工以内部管理反思大讨论为契机，以规章制度为准绳，深入剖析内部管理存在的主客观原因，促使员工牢记制度在心，敬畏规章约束，不断增强合规意识，筑牢防控底线。让全员知规矩、明忌禁、强自律、自觉远离违规、违法行为。

【普惠金融】　工行皋兰支行以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县域经济建设。加大对经营快贷及线下小微企业贷款的推广力度，贯彻落实“做大线上、做优线下、做



宽渠道”的普惠业务发展思路，利用贷款融资产品丰富、线上贷款办理高效、利率低等优势，推动普惠金融业务进一步发展。与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共同举办“陇税雷锋优普法 银税携手送幸福”活动，工行皋兰支行将持续加大对县域企业的普惠金融服务支持力度，助推皋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　雒建俊（女）

副行长　白　帆

（供稿：杨　晴）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概况】 皋兰县农村信用联社成立于1951年，石洞信用社是甘肃省第一家农村信用社，也是甘肃省历史最为悠久的地方性金融机构。有党支部15个、职能部门12个、营业网点29个、金融便民服务点46个，是皋兰县营业网点最多、从业人数最多、业务规模最大的银行业金融机构。2023年，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皋兰县联社”）按照“强党建、促发展、化风险、严整改、抓合规、增效益、真关爱”工作总要求，全力以赴抓党建正航向、抓支农助脱贫、抓合规强内控、抓改革促发展，各项工作呈现出各类风险有效防控、业务发展提质增效、金融服务持续深化、治理能力显著增强、发展生态更趋和谐的良好态势。

【经营管理】 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发挥自身金融机构的特色优势，多措并举服务“强县域”行动。聚集自身职责定位，精准发力主营业务稳中有增、质量效益稳中有升、监管指标稳中向好目标任务，紧跟市场变化，全力稳存增存、加大信贷投放、拓展中间业务，推动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年末，各项存款106.42亿元，位居全县银行业金融机构首位；各项贷款81.30亿元，位居全县银行业金融机构第二位。

【支农支小】 站稳“支农支小”这一重心，争取“三资”平台代理资格，完成34个行政村集体账户开立，与县农业农村局、第三方公司完成三资平台签约，坚决守好和巩固壮大“三农”主阵地。联合皋兰县金融办向4个镇、4个社区、38个行政村选派4名“金融顾问”，17名“金融助理”，助力招商引资、推广金融业务、开展志愿帮扶，穿透式挖掘“三农”业务。把“三信”建设作为农村客户增信和优化

资源布局的基础，授予长川村、白坡村、河口村三个村为“信用村”，评级授信农户数较年初增加2196户，用信农户数较年初增加534户。年末，涉农贷款余额32.81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6.20亿元，农户贷款余额17.20亿元。

【普惠金融】 坚决扛起金融支持稳经济基本盘的政治责任。修订利率定价管理办法，匹配利率优惠政策，下调各类贷款利率89个BP，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6.20亿元，较年初增加1.20亿元。放宽个人购买住房贷款门槛，下调首套房、二套房首付比例，首套房贷款利率执行3.9%、二套房利率执行4.4%，满足居民、“新市民”购房信贷需求。配备3台社保卡台式制卡设备和9台便携式社保卡即时制卡机，多管齐下拓宽办理渠道。升级改造5家营业网点，一体配备自助售货机、自助快递柜、超级柜台、智慧广告屏等智能设备，提升网点金融服务辐射能力和服务效能。用好用活“兴陇e贷”等信贷产品推进“背包银行”服务模式，打造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金融服务体系，为城乡居民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现代化金融服务。组建15支党员先锋队，常态化深入村组社区讲解存贷款产品、支付结算、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反洗钱、反电诈、征信管理等贴近群众需求的金融知识，全方位提升村民金融素养。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领导名录

理事长　梁亚军

主　任　王　芹（女）

监事长　张学瑞

工会主席　杨瑞霞（女）

副主任　魏孔延（10月任）

　　卓铁英（女）

　　苏延斌（6月免）

风险总监　张　莉（女）

（供稿：任　凯）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2023年，兰州银行皋兰支行围绕“强基固本，提质增效”两大目标，深耕县域实体，服务小微企业，各项经营指标稳步提升，县域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年末，各项存款余额20.3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2.28亿元。

【信贷支持】 2023年，兰州银行皋兰支行继续坚持“服务地方，服务中小，服务民营，服务居民”的经营理念，紧盯政策导向，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实现与皋兰县地方经济对接与服务，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与经

济发展。发放绿色贷款 5.9 亿元；支持普惠小微及民生类企业发展，投放县域民生及普惠小微贷款 4825 万元；与皋兰县就业局成功合作中小企业创业担保贴息贷款项目，为皋兰县中小企业提供有力的金融服务和信贷支持；推动皋兰县个人信用贷款的投放力度，全年新增个人消费贷款客户 241 户，消费贷款较年初净增 2200 万元。



2023 年 5 月，兰州银行董事长一行调研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

【助力乡村振兴】 皋兰支行加大与皋兰县人民政府、皋兰县农业农村局、皋兰县就业局就助力乡村振兴的合作力度。依托“政采 e 贷”发放贷款 640 万元用于改善农村供暖问题，安装空气能、太阳能热源设备 1100 余户，为皋兰县 2023 年农村供暖提供了有力保障；依托“创业担保贷款”发放贷款 60 万元主要用于养殖、农机具零售等行业；与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对接，了解贴息政策，加大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投放力度，增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现代化发展能力；推进适老化服务，为乡村居民提供更加便利的金融服务。支行定期制定主题并设计宣传内容向各镇村农户进行金融推广，引导客户使用微信银行、手机银行及兰州银行信用卡，以总行大风控模型为依托，批量化获客，从而对客户经营情况及征信进行了解，全面了解客户，安全放贷，农户掌握便捷线上申请贷款流程，让农户轻轻松松享受金融服务。

【经营管理】 内控管理不断加强。支行严格落实员工网格化管理要求，了解员工八小时内外的思想、行为及生活状况，筑牢员工道德风险防线。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制定并实施《兰州银行皋兰支行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兰州银行皋兰支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配套多项督办落实措施，切实把规章制度“用活”“用好”。柜面管理更加严格。对照会计条线业务学习及检查计划，结合问题清单，一一对照，件件自查，及时督办整改。细化岗位职责，严格操作流程，加强检查频次与力度，提升前台人员综合风险意识，严防柜面操作风险，强化会计基础管理。品牌创建成效显著。全年开展一系列品牌形象提升活动，在网点装修升级的基础上进行服务升级。

【消保工作】 2023年，兰州银行皋兰支行充分履行社会责任，加大对金融消费者权益的保护力度。推进“金融知识进万家”活动。消费者权益日期间，联合县人行及各金融机构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按月开展“减费让利”常态化宣传活动、按季度开展支付系统宣传活动。开展社会保障卡惠民服务季主题宣传活动、“助力高考，暖心送水”公益活动、“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2023年科技活动周活动、“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主题宣传活动20余场次。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系列活动。严格执行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资金链”治理，强化结算账户风险防控。线上依托反洗钱监测系统、涉案账户预警提示系统开展预警案例核查，线下严格落实开户审核制度、开展账户风险排查管控及清理，常态化开展全员反诈意识培训，遏制个人账户涉案率的提升。加大与皋兰县公安局反诈中心的合作，联合共青团皋兰县委、皋兰县城南社区、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开展多场“防范电信诈骗”主题宣讲活动。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班子成员

行　长　王翠芳（女）

（供稿：李相功）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成立于2014年11月3日。2023年，甘肃银行皋兰支行始终坚持总行提出的“强党建、补短板、夯基础、调结构、防风险、增效益、促发展”工作总要求，坚持“高站位推动、高目标引领、高绩效驱动、高赋能支撑”的“四高”工作导向，坚定不移追求主动式、结构式、内涵式发展，持之以恒推动创新型、效益型、稳健型增长，始终沿着高质量发展轨道提升发展水平，增强发展实力，完成总行下达的各项任务。

【业务经营】 2023年，甘肃银行皋兰支行领导班子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四高”工作导向，以发展和化险为主线，继续做好强党建、补短板、夯基础、调结构、防风险、增效益、促发展各项工作，促进经营管理稳中向好、稳步提质。年末，各项存款余额6.97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6.16亿元、对公存款0.81亿元）；各类贷款余额7400万元，公积金业务全年投放1692万元；对公账户开立46户；财政类代发单位54家。

【服务小微企业】 甘肃银行持续深化零售业务创新，始终坚持“安全性、效益



性、流动性”的信贷原则，进行客户分类，针对购房客户、电子商务客户、代发工资客户、小微客户、个人客户等推出“税E融”“陇盈快贷”“小微E贷”“房快贷”“政采贷”“商户贷”等一系列信贷产品。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加快建成农村地区多层次、全覆盖的金融服务网络，让广大农村客户也能体验到安全、便捷、绿色的金融服务。

【合规管理】 坚持“尊重制度，合规经营”的风险理念，把资产质量视为经营发展的生命线，推进“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落实统一授权、考核评价、违规问责、风控监测等全面风险管理目标，提升风险管理约束力。甘肃银行皋兰支行坚持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一人一周讲谈合规讲廉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警示教育”等活动，通过定期不定期的谈心谈话、电话家访，强化职工风险合规意识。

【社会责任】 认真贯彻皋兰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要求，发挥基层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参加总行、支行、县级各单位组织的各项活动，通过“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充分宣传金融知识，同时加强了对反电信诈骗、扫黑除恶等知识的宣讲，加强群众的防范意识，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　雷　雯（女，7月免）
　　巩志强（7月任）
副行长　俞宏伟
　　任向科
　　李晨玮（女，10月任，交流1年）
会计主管　李文奎（8月任）

（供稿：涂　侠）

人寿保险皋兰县支公司

【概况】 2023年，全面贯彻落实集团公司、总公司、省市公司工作部署，弘扬新时代甘肃国寿精神和“躬身·实干·团结·担当”的兰州国寿精神，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提质，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年末公司实现总保费5671.49万元，其中首年期交保费1164.38万元、十年期保费471.96万元；处理各类理赔案件1385件，累计赔款支出813.54万元。

【业务经营】 在个险渠道方面，全面聚焦标保与十年期业务，统筹兼顾储蓄型业务，推动中长期业务发展。坚持基础线和突击线“双线”推进，基础线以提升

活动量为主，通过自展、小说会等方式，达成月度举绩；突击线以销售平台为主，优化销售策略和激励措施，确保月度目标达成。加大续期管理考核力度，推进个险业务质量管控体系落地，提升保单综合继续率。强化卡单销售的计划、安排和督导，培养销售队伍运用卡单促进拜访、经营客户、完善保障的销售习惯，在保障型业务推进中全程穿插卡单销售，通过卡单获客、黏客，扩展营销伙伴收入来源，形成“以短促长、长短结合”的销售氛围。在团险渠道方面，瞄准大短险保费正增长目标，坚持固老与拓新双轮驱动，确保保费目标增长8%、整体创费提升10%；把握新生代、新市民、新业态，推进广覆盖、高保障保险组合，确保普惠性保险业务同比提升10%以上；服务政保业务，拓展自付费业务；统筹发展口子、员福、信贷等规模型及康悦、驾乘等效益型业务，提升创费能力。银保渠道：聚焦增价值、优结构，稳定两邮发展，提升四行占比。聚焦渠道经营+网点经营+客户经营，全面推广网点嘉年华高效互助自展项目，持续推进网点“拓、固、养”，打造一批示范引领的高绩效网点。

【运营服务】 按照有利于服务客户、有利于支持销售、有利于提高运营效率的原则，以支持和服务销售为出发点，以提高客户满意度为落脚点，打造服务领先的新优势。多部门联动做好客户经营。“客户资源就是金山银山”，强化运营与销售条线协同作战，开展分层分类客户经营活动，特色化满足客户多元服务需求，促进“线上+线下”增值服务总量攀升。精准投放客户服务资源，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优化数字化服务体验。加快运营智能化应用推进，推广线上承保、视频调查、视频核保、移动理赔、电子保单等应用，增强客户黏性和忠诚度；对接新生代消费群体，搭建多触点、全景化客户经营平台，助力精准营销；推动资源共享、服务共享、作业共享，持续提升服务效能。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把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作为新时代履行初心使命的重要标尺，体现政治性、突出人民性、紧扣时代性，推进落实各项消保工作任务。健全消保审查和诉调纠纷对接机制，紧盯客户投诉服务品质考核指标，开展客户投诉综合治理，强化源头管控，提升首次解决率，确保消保监管评价持续提升，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

【风险管控】 汲取系统内风险案件教训，真正将风险防控摆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织密织牢风险防控安全网。统筹发展与安全。认真贯彻“发展要安全”部署要求，深入开展办公场所、消防、网络、



交通等排查整治。强化舆情风险监测与分析，保持敏感信息关注度，强化事件前端分析处置。加强信访维稳工作，开展排查整治和督导，关心员工身心健康。深化岗位化管控。坚持全覆盖、多形式，深入开展合规培训、诚信文化、案件警示等常态教育；对照岗位操作风险点手册，坚持入岗入责，靠实岗位风险管控责任；制定工作标准，明确风险排查周期、预警通报机制、应急处置措施；严格考核问责，严肃执行员工违规处理相关规定，推动风控问责常态化。发挥风控联系人、联络员作用，搭建直达一线的风险监测和服务网络，提升风险监测与识别能力。推进重点风险治理。针对“五虚”问题、承保理赔、单证印章、资金管理、案件防范等重点风险，持续开展专项治理，严查重处违规行为。落实监管、审计和上级单位专项治理要求，推进监管会谈、内部审计巡察等检查督导发现问题的整改，做好监管机构反洗钱穿透式检查迎检准备。盯住重点风险和屡查屡犯问题，开展重点风险垂直检查，强化整改成效督导与问责。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皋兰县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　梁　田（12月免）

张维文（12月任）

（供稿：张金霞）

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

【概况】 2023年，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坚持国有金融企业的政治性、人民性，为皋兰人民提供更加高效的风险保障。公司设有经理室、综合部、农险部、理赔分部、直营销业务部、商团业务部、修理厂团队、互动业务部、西岔三农营销服务部、社保部10个部门。2023年末，支公司全险种保费收入2814.63万元，赔款支出1595.35万元，简单赔付率56.68%。

【业务领域】 公司开办机动车辆保险、企业（家庭）财产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农业保险，信用保证保险、政策性农业保险等业务。通过农业保险的承办，在保险产品、风险技术、机构人员、服务能力等各个方面日臻成熟。政策性“三农”保险业务扩大到包括能繁母猪、育肥猪、奶牛、肉牛、蔬菜大棚、果树等领域。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皋兰支公司坚持以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项目，在卫健委、医保局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率先实现大病

保险“一站式”结算工作，为参保参合患者提供便利，2023年，赔付4684人，赔款988.03万元；皋兰县县委、县政府为全县60岁以上老人购买由公司主承保的“金城惠医保”普惠型补充医疗保险。2021—2023年，皋兰支公司在全县范围内理赔931人次，赔款金额160万元。为全县60岁以上老人保驾护航；切实保障县域道路基础建设风险防范。2023年，公司承保的全县公路道路灾毁险累积赔付损失50.97万元。有效减轻财政压力，助力县域经济发展；推进自然灾害综合保险、“和谐金城”民生综合保险项目，2023年，公司承保的兰州市自然灾害综合保险在皋兰全县范围累积赔付34.7万元。“和谐金城”民生综合保险在全县范围内累积赔付2.38万元。极大的助力了政府应对突发事件应急救援保障后续补偿工作。

【服务“三农”】 围绕皋兰县特色产业发展、聚焦保障贫困户种养产业收入稳定，开办温室大棚、能繁母猪、奶牛、玉米、森林、马铃薯等多个中央补贴性保险，年末保费收入712.54万元，支付赔款501.69万元，简单赔付率70.41%。

【服务质量】 通过明确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具体措施、组织架构、职能职责定位和考核办法，建立具有人保保险特色的服务体系。公司以满足客户最迫切的需要为目标，以快速理赔服务为切入点，全面营造车险客户服务体系，提出“快速理赔”的理念。全方位打造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各项服务流程，确保每一位客户都能够得到一致、高质量的服务，增强客户的信任感和忠诚度。

【合规经营】 利用总公司“法律周课堂”栏目，学习案例以通俗易懂、切合实际、便于操作为原则，提高基层员工全规主动性。开展合规工作自查，提升各个岗位合规操作的能动性，查找堵塞内控管理漏洞。强化内控制度建设，规范经营管理行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有效运行机制和长效激励机制，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内部控制合规文化，以促进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公司领导名录

副经理　邢悟炳（主持工作）

经理助理　杨云礼

姜皓泉

（供稿：杨原清）



商务与经济合作

【概况】 皋兰县商务局主要承担着商务经济运行（第三产业增加值、社零额）、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电子商务、商贸流通等多项政府职能。管理皋兰县同泰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亨泰物业、煤炭公司等3家国有企业。

【经济运行】 2023年，全县第三产业增加值全年完成29.62亿元，同比增长5.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年完成10.2亿元，同比增长7.9%。

【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投资778万元，建成运营皋兰县邮政物流配送中心、石洞镇商贸中心、水阜镇商贸中心、皋兰县同城配送、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皋兰县镇级物流配送站改造6个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引进零食有鸣、市邮政公司分拣中心、途虎养车3家企业入驻丰恩现代物流园，引进新越建材、兰泉科技2家企业入驻皋兰公铁综合物流园。完成城中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设置“同城配送消费专柜”8个，新培育引进12个便民网点。

【促消费活动】 开展“春之约·活力金城欢乐购”暨“梨韵什川”梨花会促消费活动、“秋之韵·魅力金城欢乐购”“冬之美·舞动金城欢乐购”等促消费活动30场次，发放代金券13000张，实现销售额2450万元。开展直播带货等线上营销活动224场次，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额达到3900万元。组织县内企业参加2023年“甘味”特色农产品走进山东、“浙里出发去兰州”、

第31届广州博览会等各类推介展销活动21场次，实现消费帮扶金额1.31亿元。

【限上企业培育情况】 2023年，成功培育兰泉科技、福顺通建材、硕磊商贸、麦粒香4家企业上限入库，全县限上商贸企业达到22家。

序号	单位	类别	企业类型
1	皋兰鑫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	
2	甘肃新越建材有限公司	批发	
3	兰州吉买隆商贸有限公司	零售	
4	皋兰石洞世纪华联生活综合超市	零售	个体
5	甘肃品乐谷农产品供应链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	
6	皋兰县什川供销合作社	零售	
7	兰州瑞福德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零售	
8	甘肃钰之润能源有限公司	零售	
9	兰州梨园加油站	零售	
10	皋兰县人民政府招待所	住宿	
11	甘肃泓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住宿	
12	皋兰名藩小镇私房菜有限公司	餐饮	
13	皋兰石洞福牛川菜火锅店	餐饮	个体
14	皋兰石洞紫煜轩餐饮服务中心	餐饮	个体
15	皋兰石洞东升大酒店	餐饮	个体
16	皋兰石洞渝人码头餐饮店	餐饮	个体
17	皋兰石洞唐韵人文茶楼	餐饮	个体
18	皋兰石洞张记木桶鱼茶楼	餐饮	个体
19	皋兰石洞三回头酒店	餐饮	个体
20	皋兰石洞马里兰羊羔肉店	餐饮	个体
21	甘肃省皋兰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服务业	
22	甘肃省物产集团皋兰物流园有限公司	服务业	

注：合计22家限上企业，其中批发业2家、零售商业7家（含个体户1家）、住宿业2家、餐饮业9家（含个体户8家）、三产服务业2家。

【外贸工作】 帮助泛植制药、广兴2家外贸企业争取外经贸政策资金59.4万元，组织泛植制药参加第6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签订500万美元甘草酸粉采购合同。2023年，全县有外贸企业11家，实现进出口总额1.3亿元。

【电商发展】 组织开展电商培训316人次、电子商务行业新业态工作座谈会1次、定制白兰瓜、白凤桃、禾尚头面及皋兰特产通用箱4款网货包装箱20000个，向一碗面、小农人等13家电商企业发放物流上行补贴6.01亿元。

【项目引进】 2023年，县级领导带队赴外开展招商活动共23次，先后上门对接63家企业，在厦门的甘肃特色优势产业招商推介会、闽商投融资大会、全球浙商投资合作发展峰会和厦门、广州、甘肃省重点产业招商推介会上分别签约了焦炉煤气高附加值利用、高炉升级改造、建筑新材料科技产业园、2×600t/d双膛石灰窑及钢渣综合利用和皋兰县100MW/2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邀请100家企业来皋洽谈对接。全年全县新引进项目25个，投资77.71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11.01%。实施省外项目43个，投资203亿元，开工建设36个，开工率83.72%，本年度到位资金42.05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12%。



2月13日至21日，县委书记康石带队先后赴湖北、河北、北京、天津、江苏、黑龙江等地进行实地考察学习，全面加力招商引资

【要素保障】 印发《2023年皋兰县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实施方案》《关于调整皋兰县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2023年皋兰县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进一步修编完善《皋兰县2023年招商引资投资指南》《招商引资投资机会清单》、招商引资电子宣传册，制作皋兰县招商引资宣传片。凝炼储备重点招商项目27个，投资总额381亿元。

【项目落地服务】 制定项目专班20个，为甘肃金沙河粮食加工基地项目、中国生物皋兰单采血浆站新建项目、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项目、肉蛋食品初加工及仓储物流项目、皋兰县200MW/400MWh独立共享储能项目、2×600t／d双膛石灰窑及钢渣综合利用项目6个招商引资项目提供“全程式”个性化帮办代办服务。协调答复黑石铸造园、

中央公园、丰恩皋兰现代物流园等项目问题13件（次）。

【兰洽会】 7月4日，第29届“兰洽会”皋兰县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论坛暨重点项目推介签约仪式在兰州皇冠假日酒店隆重举行。中共兰州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潘喆，中共天津市东丽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刘辉，兰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方书英，兰州市政府副市长魏永辉，兰州市政协副主席杨衍佑等领导出席并共同见证签约。省内外100多家知名企业和部分商会协会负责人，人民网、新华社、中新社、《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记者参加签约仪式。中共皋兰县委副书记、皋兰县政府县长范仲阔主持签约仪式，县政府副县长李金平进行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推介。本届“兰洽会”，皋兰县签约项目22个，投资总额63.17亿元。其中，高炉升级改造、建筑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兰州新区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县10万千瓦光伏等9个项目参加全省闽商投融资、全球浙商投资合作发展峰会、兰州市重大项目集中签约仪式等省市重点活动签约，投资总额40.04亿元。

皋兰县商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张　涛（女）

副局长　魏玉林（12月免）

　　魏　珊（12月任）

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主任

　　王　瑾（女，8月任）

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副主任

　　李明轩（8月任）

　　李昊洋（8月任）

（供稿：安美玲）

供销合作

【概况】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属于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管理皋兰县农副日用杂品公司、皋兰县供销大楼、甘肃麦之源禾尚头面业有限责任公司3个社属企业，新源日用品、农产品2个配送中心，西岔、黑石、石洞、什川、水阜、忠和、九合7个基层供销社，行业协会联合会专业协会1个。2023年，完成商品销售总额1.43亿元；农产品代购总值2.88亿元；供应化肥1万标吨；电子商务销售额1240.9万元；再生资源回收额1789.6万元。

【保供稳价】 牢记粮食安全这个“国之大者”，不误农时保障粮食生产。建立以农副公司为牵头，基层供销社区域协调，村级综合服务社具体服务的农资供应网络。联系各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围绕全县农



业种植结构科学供应，保障全年农资商品不断档、不脱销。全年调运各类化肥 7311 吨、农药 25 吨、农膜 45 吨、小麦种子 15 吨。开展“零利润送肥下乡”活动，送肥到村、到田间地头 56 车次、495 吨，降低种植成本。参与“社工委”工作，强化社区治理，实现部门、企业、社区共建共享。开展“访民问暖”行动，为三川口社区供销社经适房居民解决教育、就业、医保、供水供暖等方面的问题。切实做好三和村结对关爱工作，开展蔬菜种植指导，联系客商，帮助种植户销售，增加农民收入。包抓联企 10 家企业，帮助企业解决 9 个问题。参与抗震救灾工作，将 200 箱价值 1.2 万元的禾尚头面条送至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区。

【产业培育】 甘肃麦之源禾尚头面业有限责任公司被省科技厅认定为甘肃省科技创新企业。实施禾尚头小麦地标保护工程项目，建成禾尚头小麦种植基地 700 亩，带动石青村、大横村、白坡村农民种植禾尚头小麦 1.8 万多亩。皋兰特色农产品体验馆积极参与春节、中秋、国庆、农民丰收节等促销活动，扩大皋兰特色农产品知名度。开展农产品购销对接，参加各类展销会 12 次。全年收购各种蔬菜、水果玉米 7100 吨、收购金额 2160 万元，外销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国际市场和成都、重庆、贵阳等国内市场。领办创办甘肃鑫富湾养殖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兰州市沃丰源农业专业合作社 2 家，流转土地面积 6160 亩，托管土地面积 7000 亩，其中全托土地面积 100 亩，实施统防统治、配方施肥、农机服务面积 5.5 万亩次。皋兰富元时代养殖专业合作社、皋兰聚富润阳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被认定为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全年举办各类种养殖、销售大户培训班 15 期，培训农民 3303 人次，其中培训农民经纪人 552 人次。

【基层基础】 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汇聚各行业、各部门和社会服务资源，发展城乡社区商贸中心和经营服务综合体，投资 260 万元，建成石洞镇、水阜镇商贸中心，健全县域商业体系；投资 4.5 万元，新建红柳、明星、接官亭、上车、南庄 5 个村级综合服务社，为城乡居民提供日用品消费、文体娱乐、费用代收代缴、电子商务、便民金融等服务，至此，7 个基层供销社中村级综合服务社建设达到 52 家，占 71 个村（含兰州新区西岔镇，安宁区九合镇、忠和镇）的 73.2%；投资 60 万元，实施皋兰县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器项目；盘活闲置资产 3 处，年增加收入 42.5 万元，逐步夯实发展基础。聚力做强县域流通网络，开展日用消费品集采集配业务，皋兰新源

日用品配送中心为44家村级综合服务社配送康师傅系列等商品，配送金额达1200多万元。加强与县邮政局合作，探索“互联网+第四方物流”新模式，建成邮政快递分拣中心，突破农村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瓶颈。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村级综合服务社建立了为农金融服务网点，2023年度存取款金额达1350万元。改造提升石洞镇供销合作社，培育成为基层社标杆社。

【综合改革】 完善县级社“三会”制度，完成班子向理事会班子转换和监事机构的设置，制定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各项制度，构建县社机关主导的行业指导体系和社有企业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召开了7个基层供销社第八次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基层供销社理事会、监事会。基层供销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的召开，强化基层社与农民在组织和经济上的联结，提高农民社员在经营管理事务中的参与度和话语权，为基层社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提升服务能力搭建了良好的发展平台。深化“三项制度”改革，社有企业、基层社管理人员全员聘用制，实行绩效考核，发放员工薪酬。社属企业面向全社会公开招聘企业管理人员4名，弥补企业管理人才缺失。

【招商合作】 发挥供销社资产优势，延伸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一条龙”产业链条，引进兰州鲜兹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在农副公司土龙川库区投资3000万元打造食品产业园，培育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新型市场主体，助推皋兰农产品“走出去”，实现互利共赢，推动共同发展。按照市县“一房两站”医疗项目部署，与佛慈大药房连锁店联合建成佛慈大药房联合药店，涵盖中西医药多个领域，开启供销合作新模式。

【安全发展】 牢固树立“三管三必须”责任意识，把安全生产纳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做到同安排、同检查、同考评。围绕房屋安全、生产经营、燃气、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教育。组织安全生产消防应急演练活动2次、安全生产大检查6次，着力消除安全隐患，坚决防控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落实“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自筹资金35万元，拆除存在安全隐患危旧房屋3处750平方米、维修加固3处375平方米。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领导名录

主　　任　韩悌盛
副 主 任　李　宁
监事会主任　张海平

（供稿：魏　澄）



烟草销售

【概况】 2023 年，皋兰县烟草专卖局（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皋兰营销部）强化市场监管，推行信息平台应用，提升服务水平，履行社会责任，树立全员安全意识。

【卷烟营销】 按照“目标清、标准清、问题清”的工作要求，通过“沉浸式驻店”“送知识下乡”等服务活动建成“创业先锋”“一刻钟便民圈”两条特色示范街道，树立榜样、引领示范作用得以充分发挥。立足农村市场，积极探索“陇之情”农网加盟终端商户的示范作用，以“陇之情”加盟终端为基础，与零售户共同建立 2 个“服务驿站”、1 个“红色驿站”和 2 个“助农驿站”，带动周边客户改善店面形象，发挥方便邻里、党建延伸的终端作用，加盟终端“助农赋能”初见成效。以诚信互助小组活动为依托，线上 + 线下开展诚信互助小组活动 512 场，帮助零售客户提升服务质量，提高营销水平，增强法治观念。以创新工作为阵地，做好“陇之情—驿站”的引领作用，促进农网终端提质升级。

【专卖管理】 坚持卷烟打假打私，始终保持打假破网高压态势，在网络案件线索、情报收集和侦破上发力。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21 起，其中联合皋兰县公安局破获网络案件 1 起，现场查获假冒卷烟数量 1.6 万支，涉案金额 144 万元，3 人被判刑，首次实现了跨省联合打假办案，县局打假破网工作实现零的突破。通过“搭机制”“共协商”签订无证经营户监管治理协作协议，建立联合执法长效工作机制和无证经营案件移送机制。全年与皋兰县市场监管局开展 3 次联合执法，查处无证经营案件 2 起。联合皋兰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开展学校周围综合治理，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新水平，坚持“五日办结”“十日送货到户”等工作要求，宣传“陇烟通”，推广网上申请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业务。全年受理新办申请 181 户，其中准予许可 104 户、不予许可 77 户，办理许可证到期延续 623 户。

【企业管理】 积极探索创新，增强工作活力，深化结对共建工作，全年共立项申报创新课题 3 项和 QC 小组活动 5 个。县局“鸿屹创新工作室”荣获市局（公司）“2023 年度优秀创新工作室”荣誉称号。深入贯彻落实“1246”安全管理模式，多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月”和“消防宣传月”活动，落地落实安全守护神文化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员工安全技能。年末，在全市烟

草系统安全知识竞赛中荣获二等奖。成立“山水之声”工作室，激发青年员工新闻宣传活力，全年在央媒发稿7篇。全年受市局（公司）表彰的年度先进个人1名、专卖管理工作先进个人1名、营销工作先进个人1名。5名青年员工被遴选分赴新的工作岗位，1名员工被选拔至副科级岗位，为全市系统人才培养作出有力贡献。

开展安全知识培训24次，安全隐患自查12次，安全隐患专项检查4次，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皋兰营销部皋兰县烟草专卖局领导名录

局　长（主任）　司龙龙（4月免）
　　包文鹏（4月任）
副局长　张　青
副主任　金晓院
副书记　周　璐（女，10月免）
　　金晓院（11月任）

（供稿：王　莹）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23年，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皋兰分中心坚持市场化、数字化、法治化、规范化方向，深化“清兰交易·皋心办”特色品牌，打造开放共享、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助推皋兰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2023年全年，皋兰分中心受理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国土交易项目119项，交易金额10.69亿元。

【营商环境】　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大练兵，代表皋兰县参加全市测评座谈会，全力展现皋兰县招标投标工作开展取得的成绩，配合协调全县招投标行业主管部门梳理报送季度亮牌考核等佐证资料。实现项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实现房建、市政、交通等11类交易数据电子全覆盖、进场项目全类别、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常态化开展远程异地评标，为投标企业特别是外地企业参与投标提供便利，实现开标会议、竞价会议同步网上直播。推动实现招标人在线自主预约开标评标场地，招标投标服务“不来即享”“不见面交易”“线上办理”“一网通办”比例均达到100%。实现投标保证金线上缴退。配合市中心完善对接34家金融机构的兰州市电子保函服务系统，实现电子保函在线办理、在线提交、在线核验、在线理赔，推广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长缩减为1日，全面停收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减轻投标企业负担。实现公共资源阳光交易。取消投标报名环节，招标人在线发布



招标公告、文件，投标人在线获取、在线提交投标保证金（保函）、在线提交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实现招投标活动无纸化、零跑动，开通网上交易直播厅，实现 11 类、62 分项、472 小项交易详情全网公开、在线查阅，实现公共资源阳光交易。与省公共资源主体互认共享平台对接，CA 信息网上注册、全市共享，实现指上 CA 申办“零费用”，10 月 1 日起，全面取消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实现进场交易项目“零收费”。配合市中心动态更新专家库，县域所有进场交易项目评标（审）专家统一从省综合评标（审）专家库随机抽取。应用“云签章”与生物识别技术进行异地专家抽取、身份验证、电子见证、动态监督等，实现专家资源共享和实现智慧化监管。全县各行政监督部门运行兰州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电子行政监督平台及招投标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健全招标投标机制，常态化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初步实现招标投标活动智慧监管、赋智交易。依托兰州市招标投标线上异议投诉，实现异议投诉线上提、答疑处理线上办，办理过程线上查，投诉受理时限压缩至 1 个工作日，做出处理决定时限压缩至 20 个工作日之内，优于全省平均水平，切实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服务效能】 打造“清兰交易·皋心办”品牌（打造阳光平台，交易服务更“舒心”；推行赋智交易，交易服务更“省心”；规范制度执行，交易服务更“顺心”；全程帮办代办，交易服务更“贴心”；精准助企纾困，交易服务更“暖心”）。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找问题、解难题、优服务”活动，提升服务质量。推行“全程帮办代办”跟踪服务，依托贴心服务“小管家”，向全县 70 余家行政事业单位和国企提供政策咨询、法规宣讲、上门指导对接等公共资源交易“点对点”帮办服务，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立足服务见证的职能定位，对重大项目、民生项目等提供全流程“保姆式”“店小二”服务，构建公平诚信的交易环境。

【诚信体系建设】 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甘肃省社会信用条例》等内容，组织参加信用专题培训，提升分中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化水平。强化见证评价。强化对评标专家、代理机构现场行为评价，推行信用承诺，要求评标专家、代理机构、招标人、竞得人进场时分别签订诚信承诺书，交易全过程全方位阳光透明。推进信用信息修复。通过“信用中国”“信用随手查”等手段对进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

动的相关市场主体进行信用查询，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信息修复，引导相关市场主体按照规定重塑良好信用。推动信用机关建设。增强全体干部职工诚信意识和信用观念，依托“诚信万里行”、信用进社区等载体，引导干部职工和交易主体做到“自我守信、率先用信、维护公信”，构筑诚信有序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皋兰分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张荣山

副主任　张彩娥（女）

（供稿：牛　亮）



交通运输

【概况】 皋兰县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能是监督实施皋兰县公路、水路、客货运、危险品、驾驶员培训、维修企业等交通运输有关政策、审批准入、监督管理、检验审核及路政管理、路产路权保护、养护管理，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物流业交通领域的发展规划监管实施。

【公路建设】 什川黄河大桥工程项目桩基建设全面完成，并同步开展路基工程、蔬菜大棚拆迁、土地征收工作，完成投资 1.08 亿元。什川镇乡村旅游产业路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启动，总投资 1.37 亿元，完成可研、初步设计编制和 120 亩土地报批，同步推进施工图设计和土地征收工作，一期工程 74.96 亩土地丈量签字确认工作全面完成。投资 688.08 万元，完成董家庄至和尚堡、许马路至董家庄、石峡子水库至 G341 农产品产业路、涧沟川七社至明星村道 4 项 10.72 千米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建设任务。投资 2140 万元，完成 X217（阳洼窑至石洞段）公路 K0+000–K4+244 段 4.24 千米提升改造工程。协调推进 3 项重点交通跨境项目手续办理、征地拆迁等协调服务及供地工作，其中 G312 线傅苦公路征地 1265 亩，G30 清忠扩容改造项目完成征地 2097 亩，G312 清傅项目征地交付工作全部完成。

【公路养护】 投资 198.86 万元，实施水阜至罗圈湾道路 4.029 千米养护维修工程，完成大横至白坡公路 16.9 千米、盐什公路至下泥湾 2.95 千米 2 条道路沉陷破

损路基路面病害养护维修及预防性养护，对X319线三岔路至水阜道路全线进行小修保养。开展病害整治专项行动，排查桥梁18座及许马、皋什、皋新、黑巴公路平面交叉安全隐患5处，并全部整改。组织全县镇、村级路长参与“陇原智能路长”系统操作培训。建立落实“路长制”，确定各级路长工作职责，压实各方责任，建立规范化可持续管护机制。全县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

【农村公路信息化服务】 应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投资137.2万元，建成皋兰县城乡一体化交通综合监管服务平台（一期），围绕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全生命周期，将可视化指挥大厅、重点路口道路视觉设备纳入平台建设范围。突出“两客一危一货”第三方监管、四好农村路信息化、非现场治超管理、交邮融合服务、农村公路建设管理、路产管理、养护管理、路衍经济服务等功能，实现农村公路动态监管、管养调度、运营监测的数字化、可视化。

【专线定制客运】 开通“定制公交服务”和“公交车出租经营模式”。根据各校学生乘车时段，灵活调整学生乘车高峰时段车辆运行时间、路线、班次。将县城1路公交车延伸至皋兰三中校门口，将504路、501路公交车开通至郭家坪小学和甘肃警院校园内。新增开通4个夜间入校园延时班次，为皋兰县一中师生提供教学楼门对小区大门的“门对门”定制服务，有效缓解学校周边道路交通拥堵现状。创新推出公交车出租经营模式，引导县公交公司开展旅游公交专线服务，开辟“旅游+定制”场景化出行专线，为游客提供一站式运输服务，助力皋兰县旅游业发展，满足市民多样化、个性化、品质化出行需求。

【“客货邮”融合发展】 加快“客货邮”深度融合发展，拓展惠农、多元的“城乡公交+”新业态，积极承接县、镇、村三级快件运输，满足农村群众小件物流“客运+”需求，实现“客货邮”路全覆盖，打造“交邮融合、快递惠民”综合服务品牌，通过城乡公交、邮政站点网络共享、运力资源共用，整合“客运、货运、邮运”资源，依托农村客运车辆代送代交邮件包裹、党报党刊、信件等服务，打通末端服务“最后一公里”。新开通皋兰至什川、皋兰至黑石、皋兰至水阜3条邮路，同时与韵达、圆通、中通、极兔、申通5家快递达成合作，派件36.01万余件，车辆带货13.23万件。

【道路运输服务】 优化办理流程推进数字化建设，梳理审批事项69项，平均材料数压缩至2.34个，实现全部事项零跑动次数，全程网办率达到100%，办理行

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事项 1.02 万件。依申请承诺时限压缩比 87.54%，依申请即办率达到 70.69%。电子证照核发 6030 件，其中道路运输证 4464 件、普通道路运输许可证 143 件、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 1423 件。2023 年对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动态化管理，实时调整事项流程，更新最新的事项清单要求，并同步在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相关业务系统、政务服务中心等平台和场所公布办事指南。

【安全生产】 开展日常执法检查，保障全县道路运输市场稳定、安全、有序运行。打击非法营运 301 次，查扣车辆证件 22 本，查扣超限车辆 4 辆，转卸货物 37.2 吨，路政巡查公路 1.1 万余千米，其中国道 6800 余千米，县乡道路 4200 余千米，发现并现场整改公路隐患 1 处，下达违法通知书 2 份，查处侵害路产案件 2 起，上缴罚没款 14.30 万元。开展“交通 + 交警”“交通 + 公安”、联合市执法队执法等模式，着力货运企业、路政管理、治超治限等方面工作，发挥各自优势和职能，落实信息资源共享，形成执法合力，依法制止和查处超限超载违法行为，出动稽查人员 2748 人次，检查什川黄河大桥及过境交通项目 41 家次，邀请省市桥隧专家开展指导检查 3 场次，检查涉路运输企业 85 家次，安全执法入企检查 287 户次，其中检查危险品运输企业 46 家次、普货运输 48 家次、客运 12 家次、水运 8 家次、维修检测 117 家次、邮政快递 56 家次，发现问题 58 条，均形成整改闭环。

皋兰县交通运输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杨乐涛

副局长　魏公定

　　张　斌

（供稿：苑　婷）

邮　政

【概况】 皋兰邮政主要负责全县邮政通信网的建设、运行、经营与管理，受政府委托承担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义务。皋兰邮政以普遍服务、快递物流、金融业务、农村电商“四梁”为主业，实行多元化经营，支撑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皋兰邮政下辖 7 个邮政网点（3 个金融网点，4 个纯邮务网点），1 个揽投部。网点覆盖全县、运行快速、信息畅通、安全可靠的实物传递网络和遍布城乡的营投服务网络，形成邮务类、速递物流类和金融类三大业务板块。2023 年，皋兰邮政以“突出效益、加快发展、着眼长远、打好基础”的工作

思路，克服各种困难、团结一心、求真务实、因地制宜、强化经营、各个业务板块取得长足进步，企业运营水平稳步提高，加快网点转型发展、完善运营机制、打造皋兰邮政新形象。

【服务社会】 皋兰县分公司践行“人民邮政为人民”的服务宗旨，开展甘肃邮政“打基础强基层支部建设工程再提升”行动，对照六大项25个小项做好基层党组织建设达标工程和创先争优活动，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支部开展“领题破题”活动。什川梨花节及旅游项目营销，与皋兰县文旅局合作，制作定制性文化邮册，推进皋兰什川古梨园文化旅游项目的宣传。与中共皋兰县委宣传部协同开展“共建书香皋兰·助力全民阅读”大型图书巡展12场，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营造“读好书、好读书”的良好社会氛围。在水阜镇砂岗村建立精神文明实践点，助力砂岗村农家书屋建设，布设“有声图书馆”。根据村民阅读需要，有党员读物、阅读提升、家庭教育、健康生活4个版块12个专题，将党的创新理论和知识以新媒体形式“声”动展现。借助甘肃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在皋兰举办的契机，为更好的宣传皋兰文化，印制以皋兰特产、旅游景点为特色的文化宣传册、明信片，让更多的人去了解皋兰、认识皋兰。以惠农项目为切入点，推进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做好皋兰农特产品的开发、销售、寄递工作。

【邮政网运建设】 根据市公司运营管理邮路优化及市场改造方案所确定的以中心节点为依据建设黑石与忠和两个镇寄递共配中心，通过“县城中心—乡镇中心—村级站点”的组网模式进行邮件的下行运输投递。增设直投段道1条，由专人负责盘驳段道内驿站邮件，日均邮件量800件。推进农村投递作业优化，整合农村投递段道，新增镇政府段道4条，农村段道由原来的8条增加为12条，投递频次提升至周五班以上（含周五、周六、周七班）。2023年新增农村投递车辆3辆，农村投递汽车化道段占比达到85%以上，较上年提升14%。利用交邮合作，整合双方运力资源，推广客运班车代运邮件模式。6月起，县域内三条县镇邮路进出口邮件均由交发建代运，提升邮件进口时间1—2小时，出口时限延迟2个小时，不仅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且当日收寄邮件可按时出口发运，比原来提速24小时。

【三级物流网建设】 完善、优化邮政县镇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结合皋



兰实际，通过优化县及以下农村邮路，发展农村末端站点，推进农村地区交邮合作、邮快合作、电子商务，建设和完善“两中心一站点”三级物流体系，提升农村市场的基础服务能力和核心竞争力。2023 年新建县级供配中心一个，面积 557 平方米。配备生产设备二级伸缩机、爬坡胶带机、水平胶带机、顶扫机、监控、办公设备及低值易耗品等。对新场地的设备设施、功能定位、仓储建设等进行全方位的改造。建成黑石与水阜两个镇级共配中心，进行实地走访摸排，整合优化村级站点，形成新的综合便民服务站 46 个，覆盖皋兰县域所有行政村。利用“两中心一站点”打通农产品流通渠道，带动地方农产品寄递，2023 年通过现场直播、社区团购、资费补贴等活动，线上线下助力什川农户销售白兰瓜、软儿梨 5 千件，线下发售和尚头面 3 万件。组网开通什川乡—城关同城邮路，有效促进什川特色业务发展，更好地服务乡村振兴工作。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皋兰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 经 理　冯凌华（女，10 月任）

副总经理　金成强

（供稿：肖振民）

电　信

【概况】　2023 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皋兰分公司坚守“人民邮电为人民”的初心，全力保障网信安全，助力政府、企业及经济社会信息化建设、网络强国建设、应急服务保障等。皋兰电信分公司设有主营厅店 1 个，数字化综合网格 8 个，合作代理点 9 个。

【市场运营】　皋兰电信分公司现服务宽带用户 3.6 万人，手机用户 6.2 万人。建设 51 个智慧小区，安装视联网与门禁设备保障民众出入安全；建设 47 个数字乡村，通过云广播、AI 摄像头共筑“平安乡村”。甘肃省大运会期间，对甘肃警察职业学院校区内移动网络质量全天重保，为校方安装 2 条互联网专线、6 条宽带保障直播信号质量，为学生公寓楼接入 240 条无线网供运动员使用。什川梨花节期间，安装 18 路 AI 监控与 4 条互联网专线用于建设和开通 5G+VR 直播平台，为打造“智慧皋兰”贡献“数字”力量。

【网络建设】　皋兰县 4G 网络行政村覆盖 100%，自然村覆盖 97%，有线光纤网络行政村覆盖 100%，自然村覆盖 96%。千兆网络实现 69% 的用户覆盖。5G 基站

共建设开通292个，其中：皋兰县城开通118个，其余镇（含九合镇、忠和镇）开通175个，800M设备升级替换112处，基本实现全县5G网络信号的覆盖。完成大天元综合市场等2处FTTH新建工程。完成无线基站建设44个，优化调整23个。完成光缆障碍抢修156次，线路迁改工程（含整治）施工178次，线路隐患整治117处，有力保障网络安全正常运行。

【服务提升】 始终以“用户至上，用心服务”为宗旨，聚焦客户需求，转变服务定位，巩固与提升基础服务，推进创新服务。通过加强业务技能、装维技能、厅店服务规范培训，用户满意度回访及质差用户整改，激发和调动全体员工服务意识，助力客户服务能力和客户服务感知双提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落实机制体制创新，优化小承包工作，调优考核，在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的同时，凝聚团队士气，实现企业价值与员工个人价值的双提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皋兰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 经 理　肖清荣

副总经理　刘世奎

　　孙健龙

（供稿：魏文娟）

移　动

【概况】 2023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围绕运营发展、网络建设，着力提升服务社会水平。下设3个融合支撑团队、8个属地化区域综合网格、1个营业厅委托加盟店。

【运营发展】 深化内部网格改革，贯穿新增+存量运营，全触点稳存量、拓增量，将网格队伍与客户经理队伍高效协同起来，形成以客户经理+网格为主体、多种生态相互促进的新渠道营销格局，在新的营销格局拓展的同时，梳理并固化营销组织流程和固化动作，建立狠抓发展事前从严控制、事中稽核调整、事后跟踪评估机制，狠抓发展质量和客户品质的营销评估机制。

【网络建设】 加强移动通信网络建设，开展5G深度覆盖工作，2023年建设5G基站240余处，其中建设5G 700M基站97处、2.6G143处。镇级核心街道及农村普遍区域均完成5G网络全覆盖，针对农村部分区域加强700M信号覆盖，重点倾向皋兰中通道、清水驿项目部、重点乡道、G341国道等工地市场，做到5G网络优先覆盖；开展县城区域千兆全覆盖宽带网络



升级改造，全年完成皋兰县移动 OLT 设备百兆 PON 口割接升级千兆口 223 个。皋兰县城区域可满足上万用户使用千兆网络；2023 年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在公司政策及项目支持下，完成皋兰县公司基站变压器增容及钢杆建设和通信管道建设。优化县城传输引上布局，加快业务开通时间。从谈点和项目建设各方面入手，全力以赴加快 5G 及 5G700M 建设。

【服务提升】 坚持把服务品质提升作为考量公司精细化运营管理水平的基本标准，落实服务品质管理工作五个体系，推进市县镇三级服务品质再提升，开展客户主动关怀，以投诉倒追、用后即评、一线声音回传、站店听音四个方法为抓手，开展品质服务专项竞赛，规范窗口服务形象，加大服务宣传力度，坚持对业务不知情定制、不规范外呼、服务态度等问题“零容忍”，激发人心红利。

【社会服务】 开展“我为人民办实事”活动，开展新春送祝福活动，为走进营业厅的客户赠送春联、赠送节日祝福。开展“中国人民警察节”慰问活动，为坚守在一线工作岗位的人民警察送去节日的问候和诚意的祝福。成立建维通信保障队，助力什川社火节汇演，做好网络媒体直播通信保障工作。走进人民广场开展以“学雷锋我行动”为主题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手机贴膜、网络排障、反电诈宣传、基站辐射宣传等志愿服务。在甘肃省第五届大运会开幕式，协助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做好应急通信保障。组织党员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爱心扶孤助残活动，帮扶中堡村特困及重度残疾人特困家庭 7 户。开展“八一”建军节慰问活动。联合皋兰县工信局及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在人民广场开展“预防为主，生命至上”为主题的消防宣传活动。联合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人民广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为主题的宣传活动。组织党员与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皋兰县科学技术局、兰州银行皋兰支行、石洞镇城南社区开展“建功新时代　携手共建促发展”为主题的活动。

【履行责任】 通过自助服务终端打造政务服务窗口向下延伸，打通基层服务“最后一公里”，设立“24 小时不打烊”通道，让办事群众能够在就近地查询办事指南、办事进度，事项自助申报、便民服务、医保服务、社保服务、公积金服务、不动产服务等便民服务，让办事群众切实地感受到“就近办”“快捷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 经 理　张治国（1月免）
　　孔德乾（1月任）
副总经理　韩　亮（2月免）
　　何莉莉（女，2月任）
班 组 长　梁啸雷（2月任）

（供稿：魏　芸）

联　通

【概况】　2023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贯彻集团公司“1+9+3”战略规划体系，落实省、市分公司各项政策及工作部署。县分公司下设一部、两中心、两网格，年收入达1354余万元，宽带业务发展持续向好。

【市场运营】　聚焦市分公司营服体系建设，以多种形式向全员宣贯“国家队、主力军、排头兵”的新战略定位，五大主责主业与具体生产实践深度融合，推进县分公司在专业化运营、营服体系建设的有效落实。

【网络运营】　2023年，建设移动网基站78个，4G基站达到574个，小区总数1422个，5G基站达到255个，小区总数596个。宽带小区建设62个，交付端口1468个，覆盖小区总数109个，端口总数12610个。PeOTN建设9台，政企精品网实现县城及重点乡镇综合业务区全覆盖。

【服务用户】　构建服务一体化运营，以高品质服务助力高质量发展，守住服务底线、夯实服务标线、打造服务高线。深入贯彻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围绕“百倍用心深解读”“服务升级优感知”“银龄服务广开展”“服务之星高标准”“客户倾听全参与”5项宣传内容，讲好联通故事，不断打造差异化服务口碑。落实公司战略规划体系，稳扎稳打“6个深化”重点任务，纵横推进“高品质服务专项行动”，常修常炼、常悟常进，以咬定目标不放松的执着奋力实现既定目标，助力皋兰县经济社会发展。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 经 理　王斐斐（12月任）
　　魏　巍（12月免）
副总经理　弓小清

（供稿：弓小清）



发展和改革

【概况】 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皋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下属重大项目服务中心、粮食市场稽查大队、价格认证中心等 3 个事业单位。2023 年，目标考核、项目建设、能耗双控、粮食安全、国防动员等工作进展顺利，有效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综合经济管理】 发挥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完成 2023 年度全县综合目标考核工作，各镇各部门呈现“比学赶超、创优争先”的良好格局。修订完善《皋兰县综合目标责任考核办法》；会同县委组织部起草完成《皋兰县亮牌考核方案》。编制完成各镇各部门 2023 年经济工作目标责任书，厘清工作重心、找准工作发力点。深入开展经济运行监测，起草经济运行分析研判报告 8 篇，尤其在一季度开局不利的情况下，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快县域经济快速复苏的对策措施，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紧盯省市强县域目标任务，分解下达工作任务清单，配合完成兰州市强县域审计工作。高质量推进重大规划编制，启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编制，为推动县域经济绿色发展注入新动能。完成“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推动皋兰和兰州新区深度融合发展，起草完成《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参与配合“两办”完成《皋兰县“小县大城”建设实施方案》，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

发展绘制了蓝图。

【重点项目建设】 把项目建设作为壮大县域经济的着力点和突破口，推动各类项目合法、有序、高速建设。开展项目谋划，谋划确定三年实施计划项目90个，总投资达71.4亿元。推动项目建设，皋兰县财政列支项目前期费483万元，争取省市前期费256万元，获得市级前期费奖励资金50万元，支持重点项目建设。落实重点项目县级领导包联制度和工作专班推进模式，坚持周通报、周调度、周推进制度，放大有效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效应。积极“跑省进市”争取各类政策性资金，落实中央预算、新增国债、专项债券等资金1.95亿元。组织实施的60个县列重点项目，总投资133.77亿元，年度投资30亿元，开工41个(续建开工19个、新建开工22个)，开工率达68.3%，完成投资21.1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6%，全市排名前列。

【能耗双控】 推进节能各项工作措施，抓好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节能、推进钢铁、电石、水泥、碳化硅等重点耗能行业节能管理工作，确保完成市上下达的能源消耗总量目标任务。完成“十四五”节能中期评估、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中期评估；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中期评估。控制地区能耗增量，完成节能降碳循环经济改造升级项目、高炉升级改造项目和精品特钢结构调整等5个项目节能审查。指导完成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年产100万吨高速棒材生产线项目、高炉升级改造项目、精品特钢结构调整项目节能竣工验收。加强“两高”项目监管，确定对3个拟建项目调出、2个在建项目调整处置意见、2个在建项目调出、10个存量项目调整处置意见。协调服务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力争早建成早投产。服务推动皋兰县黑石川45MW、上井滩35MW分散式风电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推动县域产业提档升级。开展新能源充电桩摸排布点工作，为开展充电桩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国防动员】 组织召开皋兰县国防动员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皋兰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工作规则》《皋兰县国防动员委员会联合办公室工作细则(试行)》草案。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安排2名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国防动员及人防工作。完成指挥场所建设，建成地面应急指挥中心。规范通信警报建设，新增具备二次报警能力的电声警报器3台，县城主城区警报覆盖率达98%以上，完好率达100%。加强人防工作站建设，在4个镇、4个社区各

设立 1 个人防工作站，配备人防应急柜、应急包及宣传资料，保障人防工作站顺利开展工作。2023 年共完成人防审批项目 7 个，收取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269.79 万元。参加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演练，选派 2 名同志赴陇南完成演练任务，取得优异成绩。开展“9·18”防空警报试鸣、宣传教育、疏散拉动演练等工作，发放宣传资料 650 余份，悬挂国防教育展板 7 块、条幅 5 条。同时在甘肃警察职业学院、皋兰一中组织开展国防动员教育专题宣讲活动 2 场次 412 人。

【物价监管】 强化民生保障，开展访民问暖行动，规范供暖企业收费行为，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紧盯主要民生商品价格，定期开展监测，采集主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监测数据 1854 条，皋兰县物价水平涨幅保持在合理区间。完成居民供热价格调整工作，印发《关于调整皋兰县居民供热价格的通知》，确保居民温暖过冬。落实价格补贴联动机制，及时启动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发放物价补贴 41.38 万元。会同涉农部门，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自评估工作，健全完善农业水价调控机制，促进水资源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加强价格监督，制定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专项整治监督工作清单。规范和优化全县价格收费秩序，编制印发《皋兰县政府定价项目便民手册》，明确收费标准及事项。落实房地产调控政策，备案房地产项目 2 个，商品房 712 套。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重点了解蔬菜产量、生产成本、市场销售及农资供应情况，为政府制定农业政策及市场调控提供科学依据。推进价格认定工作，受理涉案物品价格鉴定 23 起，认定标的金额 231.14 万元。

【粮食物资安全】 抓好涉粮领域反馈问题整改，针对省市巡视巡察反馈的问题，持续细化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确保反馈问题改彻底、改到位。严格管理皋兰恒源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皋兰华明粮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皋兰家喜乐禾尚头面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3 家国有粮食企业，助力企业安全高效运行。进一步提升成品储备粮保障能力，新增成品储备粮 175 吨，县级储备成品粮规模达到 315 吨。大力推进粮食项目建设，皋兰县保障粮库正在进行辅助设施建设。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并投入运行。完成丰水粮库环境卫生整治；会同县住建局等部门完成救灾物资储备库周边环境美化。组织开展春节、清明、端午节前安全生产检查，确保粮食企业安全平稳运行。抓好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制订救灾物资应

急调配预案，开展应急演练1次，提高应急能力。推进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开展三家涉改企业前期调研工作，起草完成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方案，为平稳有序推进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打下坚实基础。

【营商环境】 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日常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全县优化营商环境“一把手走流程”活动的通知》《皋兰县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方案》等文件，为推进营商环境工作任务落实提供机制保障。筹备省级迎检迎评，完成2轮次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评价，得到考核组的一致好评。上半年，在全市指标测评中位列第二名，其中19项指标中5项指标位列第一名，全县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信用体系建设】 围绕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四大领域，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开展信用宣传，联合县市场监管局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加入诚信元素，切实营造全民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氛围。加强信用平台维护，依托“信用中国”（兰州皋兰县）网站公示各类信用动态信息295条，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3793条，公开政策法规类文件42份、信用承诺书1456张。着力推进“信易贷”工作，签订授权协议书2210份，2276家企业入驻“甘肃信易贷”平台。积极开展“双公示”信息核查，协助市发改委核实抽查“双公示”信息37条，提高“双公示”信息的可信度。

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领导名录

局　长　张康桢

副局长　辛世湖

　　柴宗鑫

　　朱兴胜（3月任）

　　岳　磊（12月任）

重大项目服务中心主任　陈大会

（供稿：王　玺）

资源管理

【概况】 2023年，皋兰县自然资源局积极推进规划编制、土地资源管理、耕地保护、不动产权管理、地质灾害预防、矿产资源管理、执法监察等工作，为推进强县域行动作出积极贡献。魏列俊同志被甘肃省自然资源厅评为全省化解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难”工作先进个人。

【规划编制】 编制完成《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通过市级和县级专家评审，并通过县规划和国

土管理委员会第 12 次主任委员会和县人大常委会 11 次会议审定；完成《皋兰县国土空间规划过渡期“两规”一致性处理——忠和镇 40# 地块、42# 地块、57#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并经县政府批复；依申请开展《皋兰县西山片区西通道沿线局部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皋兰县三川口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C–5、C–6、C–7、C–9、C–10 局部地块调整论证报告》《〈皋兰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地块用地性质调整专题论证报告》《〈皋兰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D–02 单元、E 单元局部地块控规调整论证方案》并经县政府批复。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持续推进，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编制 17 个村庄，其中 6 个完成规划编制并经县政府批复，4 个完成规划编制提交县规委会审定，7 个完成专家审查、公示、村民代表大会等法定程序。

【规划管理】 依法落实规划管理职责，严把“四书两证”许可关，核发什川地质灾害搬迁项目、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等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6 份；出具规划条件通知书 59 份；核发职工书屋、北辰公馆、体育公园一期等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1 份；核发燃气介入工程、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城中幼儿园等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方案核定通知书 24 份；出具县人民医院住院部、机动车安全技术综合性能检测等项目《建设工程规划核验专项意见表》26 份。

【土地资源利用】 土地征收征用工作。完成皋兰县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腾达冶金升级改造、什川产业路项目、G312 线傅家窑至苦水段、G30 清水驿至忠和段扩容改造项目、什川黄河大桥、中兰客专等项目的土地征收工作，征收集体土地 905 亩，兑付征地补偿款 5340 万元。完成 3 个批次建设用地审批用地总面积 565.68 亩，涉及百灵生物产业园、体育公园二期、三川口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名藩大道北延段等 8 个拟建项目；完成 4 个单选项目用地报批，审批用地面积 537.40 亩，涉及太平山 2# 水库、殡仪馆、骨灰堂、益民公墓 4 个拟建项目。为 G30 连霍高速清水驿至忠和段扩容改造工程项目服务审批临时用地 3 宗，审批用地面积 20.27 亩；为 G312 清傅公路审批临时用地 2 宗，审批用地面积 76.11 亩；为什川黄河大桥、金沙河粮食基地等县域建设项目审批临时用地 4 宗，审批用地面积 160 亩；均按要求在省级临时用地信息系统完成备案。为什川镇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项目报批集体建设用地 43.57 亩。

【耕地保护】 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查清“三区三线”成果启用前因农业结构调整等原因形成的非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少量已依法办理用地手续的土地，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中的非耕地恢复或调整补划到位；耕地保护目标中永久基本农田外的非耕地在核实处置过程中，自主提取永久基本农田非耕地图斑53.86亩。编制《皋兰县（四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方案》，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363.04亩，耕地核实处置557亩。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数据库的建库工作。

【土地整治】 申报生态修复及土地整治项目。完成皋兰县黑石镇大横村甜水井3号地土地整治项目（三期）、兰州市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后沙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项目2个项目的可研报告编制及上报省厅工作。兰州市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后沙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纳入省厅项目库中。加快新建项目的推进工作。完成皋兰县黑石镇和平村肖家湾土地整治项目（一期）、皋兰县黑石镇和平村肖家湾土地整治项目（二期）、皋兰县黑石镇大横村甜水井3号地3个土地整治项目的现场踏勘、施工、监理招标及施工管理工作，项目总投资为7725.55万元，总规模为222.33公顷（合3334.95亩），新增耕地为139.2公顷（合2088亩）。推进续建项目的复工复产工作。督促皋兰县黑石镇大横村甜水井3号地（一期）、甜水井2号地（二期）2个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进场施工。

【地籍管理】 开展2023年度日常举证工作。采集提取2023年耕地种植属性变化图斑2392个，逐图斑开展现场实地举证，排摸出耕地种植属性变更图斑1580个，涉及面积约1500公顷；对2021年度、2022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涉及图斑进行现场核实，举证127个图斑；对其他草地变更为林地图斑开展现场举证，举证180个图斑75平方千米。开展年度国土变更工作。完成国家下发的上半年地类变化监测图斑和年度监测图斑的现场举证工作，举证2177个，其中，上半年地类变化监测图斑983个，年度监测图斑1194个（主要位于什川镇和部分水阜镇）。

【不动产登记】 提高日常登记服务质量，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18251件，其中首次登记8392件，转移登记2243件，变更登记99件，抵押登记3418件，商品房预告及预告抵押登记2398件，查封登记247件，注销及解押登记1490件；抵押登记面积2534.26万平方米，登记债权数额

125.85 亿元。完成上门服务面签 3 次 5 户。开展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化解工作，办理首次登记 3118 套，首次登记率 100%；转移登记 2867 套，转移登记率 92%，化解率 100%，完成“登记难”化解攻坚任务。按照省级规定时限完成 5962 宗，总面积 299.38 平方千米的皋兰县集体土地更新汇交工作，汇交率 100%。按照林权类数据整合工作要求，完成四镇林权承包合同整理 17386 份，资料扫描 678 卷，内业合同梳理 4253 份。牵头起草《皋兰县清理规范林权确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实施方案》。

【矿产资源管理】 编制完成《皋兰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并经县政府发布实施。联合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皋兰分中心组织实施 1 宗矿业权公开招拍挂出让工作，按照签订合同收取第一期采矿权收益金 730 万元。协调县财政局全部完成剩余矿山企业土地复垦保证金 21.53 万元转存基金工作。完成 18 个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情况初步审查，上报甘肃省皋兰县黑石川乡红柳沟地区铜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注销申请。对全县矿山企业开发利用、安全生产及生态修复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巡查 5 轮次，针对重点节日开展节前安全生产检查。完成 2023 年全县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

【地质灾害防治】 编制完成《皋兰县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累计开展地质灾害巡查排查检查 60 余次，发放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 400 余份。利用节假日在县人民广场等场所开展地质灾害宣传工作，向广大群众发放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宣传材料，提高群众应对地质灾害的能力。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及领导带班制度，确保信息报送及时、准确。与县气象局签订地质灾害气象预警协议，更新基层气象预警人员信息，联合县应急局、县气象局根据气象条件，及时组织力量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查，制定有效的防范措施。完成皋兰县薛家湾小学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终验工作。争取并实施甘肃省公安厅应急储备中心不稳定斜坡治理项目，开展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工作。完成 2023 年皋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任务。谋划什川镇上泥湾村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和石洞镇中堡村、庄子坪村片区地面塌陷治理工程，开展 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谋划工作，指导各镇开展 2024 年避险搬迁对象摸底工作，组织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完成什川镇 41 户搬迁对象的认定工作，并申请县政府上报至市搬迁办。

【执法监察】 全年开展自然资源执法

巡查135次，矿山企业专项巡查32次。通过日常巡查，制止各类违法行为36起，牵头、配合各镇政府开展集中拆除4起。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154份，《国土资源违法后果预先告知书》98份，向县直属部门及各镇政府共致函57份，会同公安、应急局等部门及各镇开展联合执法4次，有效制止自然资源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处理群众电话、信访举报上级部门转办等信访问题25件，完成调查处置上级督办案件7件，立案查处违法案件5宗，收缴罚款675.29万元。完成2023下发皋兰县1—12月土地卫片监测图斑469个外业核查、内业判定及系统上报；完成皋兰县1—11月327个土地卫片监测图斑外业核查、内业判定及系统上报工作。开展矿山安全、非法开采和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完成石青村金矿盗采点排查盗洞治理封堵、回填平硐、播撒草种约200亩。开展该问题区县交界处上川镇五连村、黑石镇石青村一带金矿盗采点联合踏勘，排查和补充整治。联合县公安局、县应急局、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等各有关部门及黑石镇政府开展联合专项督察检查2次，专项执法巡查18次，未发现新开挖盗洞及盗采金矿的行为。分解制定“百日攻坚”问题台账5个，完成问题整改及举证销号上报19个。

【普法宣传】 宣传《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森林法》《草原法》《城乡规划法》等自然资源领域执行的法律法规“八法三例”，并结合“4·15”国家安全日、“4·22”地球日、“6·25”土地日、“12·4”宪法日集中在县城广场及各镇群众聚集的地方进行法治宣传，悬挂横幅30幅、张贴标语50份、发放宣传资料6000份、制作宣传展板24块。向县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县自然资源局《普法简报》8期，被县司法局向“法治皋兰”栏目转发2期。

【依法行政】 全年发生行政诉讼案件18件，通过行政诉讼案件的办理，推进县自然资源局依法行政工作，规范单位的具体行政行为，避免和减少县自然资源局行政案件的发生率。律师提供法律意见书24次，审查重大行政处罚案件5次。

【信访化解】 加强信访案件办理，先后受理“12345”民情热线、人民网留言、省市县转办等信访案件100余件，全部进行妥善答复。

皋兰县自然资源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杨重雄

副局长　韩　科

　　马历鹏

林业生态建设管理中心主任　魏列俊

（供稿：魏小茹）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9年2月挂牌成立，正科级建制，加挂县知识产权局牌子。2023年，市场营商环境、食品药品监管、特种设备监管、执法检查等工作进展顺利，为推进全县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努力。

【市场营商环境】　开设开办企业“一网通办”窗口，协调多部门进一步优化市场准入流程，将市场准入时间压缩在0.5个工作日内，申请专项资金40万元，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实现企业开办零费用。全年办理注册登记1018户、变更注销等事项1197件、食品行政许可723件、股权事项28件、司法协助10件。落实“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市场监管平台等智慧网络监管模式全覆盖，通过网络巡查市场主体3200余家次。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双公示”信息1036条，制定检查任务清单794条、检查主体736户，监督提醒主体进行年报6929户，对未年报经营异常状态主体清理160条、立案处罚37家、罚没款12000元。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统一要求，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清理“妨碍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和退出市场”等文件政策，营造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和法治化的营商环境，落实“两轻一免”清单，综合运用行政指导、行政告诫等非强制手段，教育引导市场主体自觉守法、自我纠错。以商场、超市、专卖店等为重点整治区域，以服装、酒类等为重点整治对象，出动执法人员36人次，检查商户50多户次，开展《商标法实施条例》等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宣贯解读活动13次、1100余人次，覆盖生产企业、流通领域、经营者、消费者。联合县人民检察院、县司法局开展知识产权强企服务活动，实地考察企业6家，发放调查问卷350份。

【食品安全监管】　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契机，改造提升皋兰县饮食环境。打造食品安全主题公园（广场）3个、制作大型展板22个，发布食品安全知识22次、公益短信提示8200余条，悬挂横幅580余条，发放宣传彩页、调查问卷1.5万余份，张贴海报5020张。指导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完善管理制度、明确食品安全管理风险点，采取现场培训约谈、集中培训约谈、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下发告诫书等方式，

举办培训班9次、培训约谈552人次，提升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管理水平，靠实主体责任。为迎接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验收，全局参与集中攻坚3个月，结合皋兰食品安全现状，对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标准，从场所环境、食品安全等级公示栏、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原材料采购储存、索证索票制度、台账记录、食品经营许可等方面，“手把手、保姆式”服务指导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25家，打造示范验收单位116家，提升改造25家。深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开展走访指导和监督检查1500余家次，推动“两个责任”落实，制定食品销售风险管控责任清单、检查记录等，严防、严控、严管食品安全风险。配备食品安全总监22人、食品安全员1042人。开展元旦春节期间、两会期间、校园及周边、什川旅游景区等食品安全专项整治18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55家次，收缴销毁“燃脂巧克力”、三无产品等不合格食品12公斤，现场责令整改65家次、责令停业6家，报备农村集体聚餐332户、6780桌、5.29万人次。对辖区内重点食品生产企业、上一年度抽检不合格的生产企业、高风险性食品进行专项检查190批次，针对自制米面、畜禽肉、调味品、瓜子、茶叶、蔬菜、水果等流通商户抽检298批次，餐饮具专项抽检14批次，食用农产品（餐饮具）快速检测4739批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34处，下架不合格产品8批次，收缴过期、污染食品154公斤。

【药品安全监管】 向各药品、药械、化妆品经营单位发放《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1000余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500余份，重点监控单位发放告诫书46份，集中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专题培训5次320人次，提高从业人员依法经营意识，诚信经营，不造谣、不串价，为群众健康保驾护航。重点针对疫苗、医疗器械、特殊药品、体外诊断试剂等医药领域，对进货渠道、产品质量、哄抬物价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4次，出动执法人员696人次，检查药店128家次、医疗机构136家次、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46家次，责令整改3家次，整改问题8条，立案查处15起，收缴罚没款9800元。结合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行动，监督指导从业人员健全健康档案、培训档案，落实质量管理自查制度、进货查验制度、效期药品管理制度，加强药品安全管理，利用甘肃药品智慧监管企业服务平台，排查整治管理、购销、使用等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23条。收集各种药品药械化妆品质量信息、不良反应信息，督促经营使用单位落实电

子追溯平台数据填报，检测上报不良事件。2023 年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116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46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 14 例，及时管控风险，保障群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联合皋兰县供销社对辖区 10 家农资销售主体进行专项检查，对肥料有效成分含量不足、种子备案登记、禁用高毒、剧毒农药等方面检查 3 轮次，下架不合格农用地膜 100 余千克，保障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针对钢筋、危险化学品等民生领域工业产品，开展质量安全排查治理，检查生产企业 4 家、流通领域 30 家，收缴“3·15”曝光不合格头盔等产品 116 件。对“瓶管灶阀”等燃具用品产品开展检查 284 次，收缴不合格减压阀 20 个、燃气软管 70 多米、下架不合格灶具 2 台。检查烟花爆竹经营场所 67 家次，责令整改安全隐患 6 个，立案查处 1 起。围绕大气污染防治对全县型煤生产企业、煤炭经营网点、加油站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责令整改安全隐患 8 处。指导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质量安全管理岗位和持证上岗制度，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利用“认证认可业务监管平台”，按照获证要求，对获证企业开展监督检查 8 家次，发现产品质量隐患 4 条，对 3 家危化品生产企业实施动态监管，建立质量安全隐患台账，要求企业逐一对照排查整改。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对新登记特种设备及时受理，严格审查申报资料，通过现场查验，对不符合登记条件的不予备案、不容许使用，符合要求的现场予以发证。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439 台（套）、车用气瓶 139 个、充装气瓶 512 个。通过对皋兰县工程单位、企业、物业等特种设备使用机构进行全面排查，对未纳入甘肃省特种设备全周期集成平台的 486 台（套）特种设备数据信息录入系统进行管理，对拆除、淘汰等转出的特种设备引导注销 266 台（套），使特种设备信息化管理率达到 100%，并充分利用平台数据，发挥预警作用，实现动态监管、精准监管。以落实“两个规定”为抓手，组织全县特种设备使用及维保单位 164 家，培训教育 2 轮 280 余人次，靠实使用主体责任，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指导企业建立完善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两个规定”要求，122 家使用单位已配置安全总监 134 人、安全员 185 人，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深入开展电梯、锅炉、行车、厂内机动车、压力管道、压力容器、充装站等特

种设备专项整治12次，抽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14家次、特种设备418台（套）、压力管道6条，现场排除安全隐患128处，下达监察指令书12家次，立案3起，收没缴罚款3万元。

【执法维权】 开展重大节日期间、农产品质量等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执法人员500余人次，检查市场主体1024家，办理案件13起，向公安机关移送违法线索1起。结合“三抓三促”行动，组织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等业务培训6次、培训人员320人次，通过电话视频会议等形式参加省局、市局培训28次，培训人员382人次，组织业务骨干派往杭州、贵州等地借鉴学习先进经验做法28人次，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提升干部监管执法水平。以节假日、“3·15”等为重要时间节点，以夜市、零售摊点、超市为重点区域开展计量器具专项检查14轮次，检查主体708家次、计量器具2650台件，将计量器具监管工作融入日常监管、处理投诉等工作中，加大计量监管频率，维护公平交易环境，全年免费检定计量器具2195台件，收缴不合格计量器具14台件。建立ODR投诉举报处理机制，推行市场主体自行协商处理消费纠纷，无法处理的由市场监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从中调解，建立线下无理由退货示范店38家、诚信经营示范店128家。同时，畅通“12345”“12315”、信件等投诉举报渠道，受理投诉举报486件，化解社会矛盾纠纷45起，挽回消费者损失10万余元，维护企业、消费者合法权益。

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　长　张银林（10月任）
　　朱富家（10月免）
副局长　曹惠玲（女）
　　杨光明（12月任）
　　颜学鲁（12月免）

皋兰县非公有制企业党委领导名录

书　记　张银林

（供稿：彭　雪）

税务征管

【概况】 2023年，皋兰县税务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防风险、提质效、抓落实、争一流”贯穿税收工作全过程，推进政治机关建设、组织税费收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深化税收征管改革、优化税收营商环境等各项重点工作。服务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共5137户。按照课征主体登记类型划分：单位纳税人2823户，

个体工商户 2172 户，扣缴义务人 142 户；按照经营规模划分：一般纳税人 566 户，小规模纳税人 2257 户。

【组织税费收入】 2023 年共组织税费收入 12.5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9 亿元，县级收入 3.61 亿元；代征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 745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37 亿元；职业年金收入 1741 万元；工会经费收入 96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7.54 亿元，县级税收收入 3.21 亿元；非税收入 6891 万元。

【减税降费】 通过及时推送优惠政策、税企直联互动交流、纳税人学堂在线辅导等务实措施实现政策宣传辅导全覆盖，精准推送应享政策“幸福菜单”和已享政策“幸福账单”，实现“人找政策”到“政策找人”的转变，确保税费优惠政策应享尽享、应享快享，释放“退、免、减、缓、降”政策叠加效应，释放政策红利，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2023 年留抵退税 1214.76 万元，减税降费 1.85 亿元，缓税缓费 1.34 万元。

【管理体系】 持续推进《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及实施方案落实，着力构建税务执法、税费服务、税务监管“三位一体”相统一的“大征管”“大服务”和“大监管”格局，推进新征管体系高质量运行。抓深精细化管理，紧盯重点项目，及时掌控税源变化情况和项目进度，做到底子清、数据细、内容全、服务精细、监管精准。强化税费种关联性管理、小税种管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和行业税收管理，实现各税种精细化、联动化、规范化管理。

【税收营商环境】 推动“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实落细，擦亮“皋效办、皋优服、皋税准”服务品牌，推进“枫桥式”税务分局建设。全年开展 9 次税企座谈，同时开展“千人进千企”“一把手走流程”等活动，收集并解决纳税人诉求 13 个。线上解答纳税人咨询 457 次，帮办业务 268 笔，政策推送 2701 次，向辖区内 1092 户企业精准推送红利账单。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领导名录

纪检组长　苏国锋（回族，11 月免）
　　闫　鹏
副 局 长　苏　峻（1 月免）
　　王治国
　　刘　菲（女）
　　吕大鹏
　　樊　鹏（4 月任）

（供稿：王　波）

财　政

【概况】　皋兰县财政局是皋兰县政府综合管理全县财政收支、财税工作、国有资产管理、实施财政监管等工作的职能部门。局机关内设局、股室、中心16个，其中二级科级建制单位3个。

【财政收入】　全县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8.62亿元；县本级财政收入完成4.17亿元。

【财政支出】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55亿元。

【财政管理】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财税改革总体要求，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发挥财政监督的职能作用，加强资金安排、资金拨付等关键环节的约束。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3.0系统，发挥财政业务股室和职能股室的审核作用，规范岗位操作流程。开展内部监督检查，查找和堵塞管理漏洞，防范财政风险。规范资金拨付使用管理，按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债券资金。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巩固暂付款余额清零成效，防范财政支付风险。通过单位自查自纠与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在全县范围内围绕减税降费、基层“三保”、政府债务、财政虚收空转、返还财政收入、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财政暂付款、“一卡通”、国有资产等九类重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开展政府购买服务、代理记账行业、会计信息质量、预决算公开等一系列的专项整治和监督检查，把财会监督工作落实落细，财经秩序明显规范，单位内控制度不断健全，财政资金安全运行的效率不断提高。

【国资监管】　按照资产处置申报审批程序，批准核销及调拨各单位资产7245万元。落实兰州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完成对全县整合重组国有企业资产第三方审计、评估以及相关资产划转工作。

【政府采购】　加大政府采购监管，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对政府采购合同的监督管理，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和全电子化采购档案管理，规范提升行政事业单位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行为和能力。督促落实采购意向公开及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将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占适宜预留项目份额阶段性提升至80%，非预留项目给予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提高至12%~20%，中小微企业中标的货物和服务类项目预付款比例提高至50%。2023年，政府采购金额1.78亿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金额达1.69亿元，

中小企业预留项目35个，占适宜预留项目的100%，非预留项目价格评审优惠政策落实率为100%。

【政府金融】 树立“抓金融、促发展”的理念，强化行业监管，全县金融行业总体平稳运行。通过举办专场政银企对接会、政银企精准服务下企业活动，推动驻皋金融机构积极开展金融助力实体经济稳增长系列融资对接服务，引导金融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实现金融和实体经济的良性互动，助力企业融资需求，为县域稳经济、促增长提供强力支撑。2023年，组织政银企对接会4次，政银企精准服务下企业活动5次，梳理汇总有融资需求的企业70家，协调金融机构帮助28家企业解决融资授信额度5.6亿元。加大支农支小贷款支持力度，2023年为29户小微企业担保贷款4179万元。

【预算绩效】 对皋兰县本级预算安排的涉及民生领域、群众关注度高的项目和单位整体进行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共计2.91亿元，其中：2023年项目事前绩效评估7个1079万元，2022年项目事后绩效评价21个3357万元，2022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14个2.47亿元，将评价结果在县政府网站公示。

【乡村振兴】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皋兰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任务，综合全县衔接任务和财力状况，统筹安排衔接资金投入规模，全面助力乡村振兴。2023年，中央及省市县共安排衔接资金1.85亿元（其中：中央2911万元，省级9609万元，市级970万元，县级5000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奖励扶持政策、村组道路、人居环境改善、村级公益事业共管共享、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和美乡村建设，农业保险，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脱贫村整体提升等方面。安排天津对口帮扶资金3600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乡村振兴示范村集体经济项目、脱贫劳动力培训项目、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奖补、扶持打造返乡创业示范基地项目、人才交流项目等方面。

皋兰县财政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李善忠

副局长　魏栋仪

　　何　霞（女）

（供稿：陈　庭）

审计监督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审计局内

设办公室、法规社保审计室、财政行政事业审计室、经济责任审计室、政府投资审计室。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皋兰县审计局，接受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具体工作。2023年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获得省部级荣誉证书；荣获兰州市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1个、三等奖1个。

【重点工作】 聚焦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点资金、重大风险隐患、公共权力运行等，完成重点审计项目28个，其中预算执行审计8项、专项审计调查8项、经济责任审计6项、跟踪审计4项、交办审计项目2项。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781.03万元，违规资金158.37万元，送审金额18673.79万元，审减金额1282.78万元；提出意见建议54条，移送问题线索2件8个，为推进皋兰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审计保障。

【财政审计】 开展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坚持财政审计“一盘棋”，优化组织方式，整合审计人力资源，对县本级及皋兰县委组织部、县公安局、水阜镇等7家部门和单位进行审计，并对县级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数据分析。审计揭示县本级预算执行和政府债务管理、部门预算执行和国有资产管理等4大类43个问题，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580.08万元，违规资金138.54万元。10月底，县人大常委会通过2022年度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报告。

【民生审计】 加大对民生领域审计监督力度，开展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改造等项目专项审计调查，把监督跟进到民生项目和资金“最后一公里”，确保专项资金发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加大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审计监督力度，对北龙口国际商贸物流城项目、成都华建管桩有限公司土地开发成本开展专项审计，申报成本113.12亿元，审减金额106.09亿元。在市上做了典型案例交流，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审计提供了可复制的经验。

【重大政策审计】 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重大资金、项目等落实落地情况审计力度。对皋兰县乡村振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耕地保护、“保交楼”政策措施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等开展专项审计调查，揭示政策落实不到位、项目进展缓慢、资金闲置等问题，审慎地提出审计意见建议并及时督促整改，履行审计职责，做好政策落实的“督查员”和经济发展的“助推器”，促进各项重大政策落实到位，促进政令畅通和平稳运行。



【经济责任审计】 召开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在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印发《2023年度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方案》，会同组织、纪检监察等部门部联合印发《党政主要领导干部风险防控清单》，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紧盯权力集中、资金密集部门行业，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审计监督，完成上一年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13项。2023年实施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局长、县城投中心原主任等6个单位6名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政府投资审计】 发挥经济监督优势，将审计触角延伸至环境保护、粮食等领域。实施保障粮库建设项目、健康驿站项目、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等跟踪审计和竣工决算审计，对81个项目进行竣工结算审计，送审金额1.87亿元，审减金额1282.78万元，审减率6.87%。通过审计规范建设资金使用、防范投资风险，保障项目和资金安全。

【审计整改落实】 健全和完善审计整改监督制度，跟踪重点审计整改问题，发出审计整改督办单8份，现场督促10余次，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到位。12月底，2022年以前上级审计机关反馈皋兰县问题14个，已整改11个，按进度推进3个。县审计机关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查出问题61个，整改59个，按进度推进2个，整改率96.7%，整改资金2.65亿元，上缴财政资金101.51万元，制定和完善制度、办法等17项。

【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共召开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4月30日，召开十五届县委审计委员会第2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国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胡昌升书记、任振鹤省长对全省审计工作做出的批示和胡昌升书记在十四届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学习在听取全省审计工作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等。会议研究审定《2023年全县重点审计项目计划》和《关于调整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请示》，审议《2021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8月31日，召开十五届县委审计委员会第3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甘肃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和兰州市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精神，审议《2022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皋兰县审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李尧祖

县纪委监委派驻县审计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王志辉（11月免）

方彩英（11月任）

副局长　王锡乐

俞晓静（女，11月免）

（供稿：樊永建）

统　计

【概况】　皋兰县统计局成立于1986年8月，属县政府组成部门，其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工业、能源、农业、商贸、劳资、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等统计工作，组织开展农产量调查、城乡住户调查、规模以下工业调查、工业品价格调查、劳动力抽样调查、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等专业调查及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为中共皋兰县委、皋兰县政府决策提供可靠依据，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全国性普查】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承载着摸清家底、真实准确反映皋兰县高质量发展成效的重要任务，特别是第五次经济普查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皋兰县统计局将“五经普”工作作为2023年全局重点工作之一来抓，通过下发文件通知、召开推进会议、实地督促指导等方式，对全县“五经普”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周密推进，形成自上而下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按照国家及省市总体安排部署，完成投入产出名录比对，对全县13家投入产出调查样本单位开展业务培训，详细指导、审核、上报电子台账，确保按计划、高质量完成投入产出调查各环节工作。严格按照普查工作要求，结合现场勘查，在皋兰县现有行政区划的基础上，以社区、村委会为单元划分42个普查区（38个村、4个社区）、120个普查小区，按照选优、配强的原则，选聘普查“两员”201名。组织县经普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利用各单位、各行业领域内QQ、微信、今日头条、皋兰电视台、显示屏各类资源平台，全面开展“五经普”宣传工作，在全县各镇、村、社区重点场所悬挂宣传横幅，全力营造普查氛围，争取群众及普查对象对普查工作的理解、支持和配合，为实地入户开展清查及正式普查工作打牢基础。组织开展“地毯式”入户清查工作，严格落实科级干部包抓乡镇制度，深入全县各普查区、普查小区开展清查工作督促指导，针对普查对象确定、特殊单位填报、工作

流程、指标填报等内容开展业务指导。建立清查数据三级审核编码制度，及时发现和解决清查中存在的问题，确保清查登记不重不漏、应统尽统。2023 年完成单位清查阶段工作，清查登记上报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 3536 家、个体经营户 3523 家，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全面启动皋兰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正式入户登记工作。

【统计法治建设】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和《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重要文件精神，履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责任，组织开展全面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文件和做法工作以及统计领域有关问题专项纠治和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工作，建立《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台账》，落实《皋兰县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计划（2021—2025 年）》和 2023 年度“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坚持统计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实地核查与“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有机结合，及时发现和纠正统计工作中的不规范行为，将依法统计贯穿于整个统计工作流程中。

【统计报表和专项调查】 改进统计工作方式方法，坚持“每月四阶段、月月轮番干”的统计工作模式，每月按照网报核对、研判预警、分析预测、指导准备四个阶段推进，推进农业、工业、商贸、固定资产投资等统计报表任务；组织开展规模以下工业和规下服务业抽样调查、工业产品出厂及原材料购进价格调查、限额以下批零贸易业抽样调查、畜牧业抽样调查、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劳动力抽样调查、城乡居民收入调查、贫困监测等调查，加强对全社会能源统计的组织指导；做好“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工作，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及时解决企业网上直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组织搞好文化产业和服务业统计工作；及时做好“四上”企业上规入库和其他 5000 万元以上在建项目法人单位的入库工作。2023 年底，全县“四上”企业达 70 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1 家，限额以上批零贸易企业 12 家，住餐企业 3 家，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18 家，房地产企业 4 家，重点服务业企业 2 家。全年新增 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 2 个，项目总数达到 54 个。

【统计服务】 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发挥统计职能作用，以优质的统计服务助推皋兰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展月度和季度经济运行预测分析，坚持做好开网前摸底调研、开网后跟踪监测、关网后分析评估三项重点工作，对行业发展情况早分析、早研判、早预警，形成预警监测信息、分析研究报告等文字材料，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呈送以供决策参考。定期报送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按时印发月度《工业快报》和季度《主要经济指标提要》，及时发布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印发《工业快报》11 期、《主要经济指标提要》4 期，撰写形成各类统计分析、信息 50 余篇。热情接待各级各部门、规划建设机构、社会来访等人员共 100 余人次，依法依规提供各类统计咨询服务。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组织开展统计年报培训、常规业务培训，强化对相关部门、行业、企业统计人员的业务和技能培训，配合中共皋兰县委组织部举办皋兰县党政领导干部统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1 期 120 人次，组织召开皋兰县统计专题培训班 1 期 70 人次，通过线上线下指导培训调查对象达 500 多人次。深入乡镇、企业认真指导基层统计员严格执行统计报表制度，完善统计台账建设，确保源头数据质量。加强与市场监督、税务、编办、民政等部门的联系，及时更新维护基本单位名录库，确保基础资料库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信息化建设】 做好统计联网直报系统管理和维护工作，加强信息安全管理，落实各项管理规范，做好信息系统等级保护，严格执行数据保密和备份制度，确保统计信息网络、网站运行顺畅，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推进电脑正版化改造，达到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正版化率 100%。为全县联网直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做到数据处理、网络安全等工作分工明确，人员配备齐全，技术培训有效。

皋兰县统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孔安

副 局 长　魏政茂

　　杨重田

调查队队长　马礼元

（供稿：王小茗）

项目评审

【概况】 2023 年，皋兰县评审中心围绕全县总体发展思路，凝心聚力、主动作为，切实履行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职责。



【项目评审】 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落实做到有计划、有重点、有先后、有跟踪、重成效。制定《皋兰县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实施方案（试行）》，建立全县评审工作专家库，向社会征集项目评审的企业和专业人才，经过层层筛选，已确定相关企业 15 家和专业人才 55 名。对全县 2023 年实施的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和 2024 年准备实施的政府投资重大项目进行摸底，掌握项目投资额、项目所在地等信息，建立政府投资项目库。

【结对帮扶】 为困难群众办实事、解难题。针对不同的帮扶户，因户施策，在产业发展、转移富余劳动力、子女上学等方面给予帮助，努力提高农户家庭收入。认真落实好结对帮扶工作，评审中心 3 名干部对 3 户结对户定期走访慰问、电话联系沟通，为他们及时排忧解难。选派 1 名优秀党员任帮扶村第一书记，帮助村党支部建设。6 月 7 日至 6 月 11 日，4 名党员干部积极参与什川镇南庄村村庄环境整治，与南庄村村社干部一起清理村内道路上的垃圾，为村民们创造干净、整洁的出行环境。责任领导带头走访入户 3 轮次，对排查出群众的困难及时帮助解决。

皋兰县项目评审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徐谋廷

副主任　郭仪君（8 月免）

　　魏永峰（8 月任）

（供稿：王锡有）



应急管理·气象

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

【概况】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是指导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局内设5个股室，局属二级部门1个。应急管理局共监管全县企业116家，其中危险化学品13家（生产经营单位5家，加油站8家），工矿75家，建材18家，非煤矿山5家，碳化硅5家。

【安全生产指标控制】 全县发生各类事故9起，同比减少1起，下降10%；死亡6人，同比减少1人，下降14.29%，受伤7人，同比减少13人，下降65%；经济损失305.8万元，同比减少195.12万元，下降38.88%（安全生产四项指标全面下降），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责任】 围绕省市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五大体系”的部署要求，研究制定《皋兰县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方案》及5个实施方案（安全生产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和应急救援体系实施方案），为安全生产“建体系、筑堤坝”提供行动指南。印发《皋兰县安全生产约谈办法》《皋兰县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和《皋兰县安全生产预警办法》，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

【问题隐患整改】 开展各项专项整治，重点推动问题隐患特别是重大事故隐患“减存量、遏增量”，开展全县岁末年

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全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改专项行动、反“三违”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全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和餐饮场所燃气安全排查专项整治，聘请相关行业领域安全专家开展拉网式排查，及时消除各类问题隐患，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全年抽查检查企业1897家次，发现问题隐患2962条，其中一般隐患2954条，重大隐患8条，均整改。

【事故调查处理】 皋兰县工矿商贸企业共发生3起生产安全事故。事故发生后，县政府及时成立事故调查组，由县应急管理局牵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遵循“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按照程序依法对事故进行调查。县应急管理局依法对事故企业进行处罚，对企业和监管单位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在全县范围内通报，要求各镇、各部门、各企业引以为戒，举一反三，开展警示教育。

【行政处罚】 按照“三管三必须”和“三同时”原则，对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做到“一案四查”“两个倒查”和事故隐患“双重交办、双重督办”，加大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力度，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责令整改、停产整顿、行政处罚、查封扣押等一系列铁腕措施，从严从重打击一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消防行政处罚103次，处罚款33.14万元；交通行政处罚90次，处罚款14.3万元；文旅行政处罚2次，处罚款2万元；应急行政处罚10次，处罚款125.45万元（其中，事故处罚3家，处罚款116.35万元；违法处罚7次，处罚款9.1万元）。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16家。

【森林草原防灭火】 落实领导责任、部门责任、岗位责任和地块责任。推进防火码APP的推广使用工作，加强重点林草区域防火隔离带的建设，在高危火险区域、林区周边、林区与镇村、林区与农田交错区、坟边、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组织人员修复防火隔离带，清理荒草枯枝等易发火情火险的可燃物，完成重点地段开设隔离带25千米，清理易燃地带100余亩、枯枝杂草20余吨，有效减少农林交错地的可燃物。指导各镇、东山森林公园、什川古梨园保护中心等义务扑火队伍开展防火应急培训演练6次，提高扑火队伍应急处置能力。添置灭火弹20箱，防火宣传袖标100余个，向各镇、东山森林公园、什川古梨园保护中心进行配发。

【防汛抗旱工作】 组织召开2023年

全县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开展2023年全县防汛备汛及汛前安全大检查，对20条重点河洪道，防汛监测预警平台和监测预警设备，4座水库和3座中型以上淤地坝，城市防涝等督查检查17余次。加强监测预警，县防汛办与各有关成员单位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加强信息互通、数据共享、会商研判，跟踪监测天气和实况，加密预报频次，发布各类预警信号103期、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4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2期，发送预警信息27544条。统筹协调抗旱减灾工作，向上争取中央防汛抗旱资金90万元，投入无人机开展“一喷多促”行动30余次，车辆28台次，人员61人次，喷防面积完成2.1万亩。

【“应急第一响应人”队伍培训】 打造一支具有快速响应、指挥协调和专业处置能力的“应急第一响应人”队伍，组织全县4个镇和60多家单位共1000余人，分6个班次开展“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从各相关单位、各镇和各村（社区）选调100人组建皋兰县“应急第一响应人”救援队伍，配发相关装备，进行3天理论加实操教学，参加全县实战演练，提升基层应急能力。

【应急演练】 印发《年度全县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计划》，指导常态化开展多行业多领域的综合性或专项应急演练。开展22次县级相关领域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和4次镇级综合演练，指导村、社区和各基层单位开展处置演练和自救互救演练。开展皋兰县2023年重大灾害事故应急演练桌面推演和实战演练，检验应急指挥体系、预案体系、力量体系建设成效和基层应急能力建设现状，推动应急准备工作落实，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应急管理体系构建】 督促各镇完成应急预案体系编制工作，各镇指导各村（社区）编制简单可行的应急方案，完善形成“1+49”的政府应急预案体系，指导各重点行业领域、各镇村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和处置方案。申请县政府配套104万元，按照每个镇5万元、每个村（社区）2万元的标准配备了应急装备物资；在全县370M应急无线通信网建设项目中，为每个镇配备3部手持终端，每个村（社区）配备了2部手持终端，配发96部；针对灾情报送、自然灾害综合保险等方面组织对镇、村人员开展专题培训。

【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 建有各类应急救援队伍466人，供水、供电、通信、燃气等其他行业应急抢修力量9支246人。依托县、镇医疗卫生单位组建了10支卫生应急医疗救治队伍。对各镇、各部门应急

抢险装备物资、大型机械救援装备等进行更新统计，共储备物资四大类 3.47 万件。完成 1 处救援直升机起降点建设。

【火灾救援】 2023 年，全县消防救援队共接出警 98 起，其中火灾 60 起，抢险救援 30 起，社会救助及公务执勤 8 起，共出动消防车 190 台次，出动指战员 1217 人次，直接财产损失 42.66 万元，火灾“四项指数”同比呈现全面下降态势，火灾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

【地震监测预防】 落实各项制度机制，加强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保护工作。做好县域内地震监测台站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对宏观观测点及辖区台站进行了全面检查，确保责任落实。推进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健全完善“三网一员”体系建设，在 4 镇、4 社区、38 个行政村设立防震减灾助理员、宣传员、速报员 100 名；邀请市地震监测中心专家对地震宏观观测员进行了业务培训，与宏观观测员签订宏观观测委托合同和台站看护协议，强化地震宏观观测体系建设。加强地震应急避险场所的监管工作。对县域内 10 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进行现场检查，对破损的标识牌、宣传栏及时进行更换，在黑石村、黑石小学地震应急避险场所安装地震应急标识牌。新增魏家庄小学操场地震应急避险场所 1 处，对全县其余 9 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面积进行丈量核实。

【宣传与培训】 以组织开展“5·12 防灾减灾日”、6 月“安全生产月”“森林草原防火灭火宣传”等活动为契机，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通过各类媒体媒介平台，“五进”等形式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安全应急知识。打造应急管理主题公园，展示和普及安全生产知识。组织 20 余家县安委会成员单位发放安全教育绘本、防灾减灾手册、防火知识手册、传单、宣传品（挂历、购物袋）等宣传资料、宣传品共 2.6 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600 余人次，悬挂主题横幅 320 余条、陈设宣传展板 600 余块、播放宣传视频 50 余条、防火宣传稿件 5 篇，张贴防火令 230 份，群发送防火公益宣传标语手机信息 2 万余条，出动宣传车辆 72 辆次，开展现场讲解和主题宣讲 20 余场次，普及防灾减灾、灾害自救等应急知识。开展专题培训。举办全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公共安全管理专题培训，各镇党政班子成员和其他副科级领导干部、县直相关部门班子成员及副科级领导干部共计 200 余人参加培训，提升基层干部应急管理能力，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工作基础，促进皋兰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领域队伍建设。

【自然灾害救助】 1月，对2022年度受灾困难群众发放中央救灾资金49万元，救助1949人。2023年经过对本年度受灾情况的评估与排摸，申请发放中央救灾资金38万元，救助1590人。

【结对帮扶】 5月，在皋兰水阜镇水阜村开展环境整治垃圾清理、森林防火、夏季防汛宣传志愿服务活动；11月，县应急局联系兰州正大有限公司深入帮扶村水阜村开展“冬日慰问送温暖，浓浓情谊暖人心”送温暖活动，为水阜村20户困难群众送去了被子、被套、褥子，床单、无烟煤等防寒物资，以实际行动为困难群众过冬办实事、解难题，在现场开展了煤气安全、用电安全、消防安全等知识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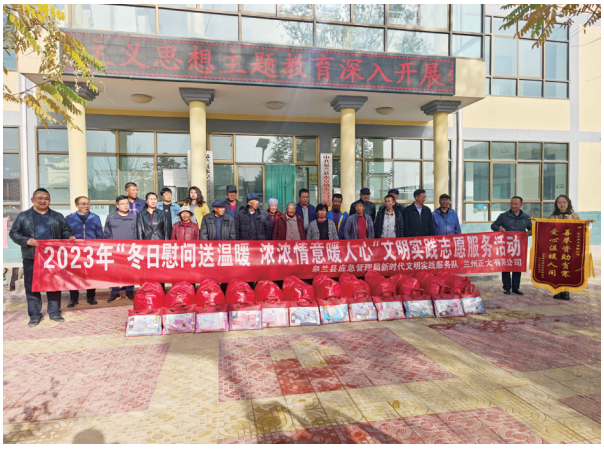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皋兰县应急管理局携手兰州正大有限公司在水阜村开展“冬日慰问送温暖 浓浓情意暖人心”志愿服务活动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颜菊东（女）

副局长　牛成栋

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主任　张兴明

（供稿：杨　俊）

消　防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围绕以防火、灭火和应急救援为中心的各项任务，具体承担全县各类场所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消防产品监督检查、火灾原因调查、消防知识普及等工作。大队下辖一个消防救援站（石洞消防救援站）。

【出警情况】 2023年共接处警98起，其中火灾60起，抢险救援30起，社会救助及其他8起，出动消防车209辆次，消防救援人员1270人次。营救和疏散遇险群众50余人，抢救财产价值八百余万元。火灾起数同比下降36.67%，直接财产损失同比下降71.05%，全年火灾形势稳中向好，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无人员伤亡。

【监督执法】 全年检查单位920家，发现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1111处，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1147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775份，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108 份，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 3 份，责令三停 11 家，罚款 33.3 万元。

【火灾防控体系】 印发《皋兰县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全县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皋兰县居民住宅小区电动车“飞线充电”暨堵塞、占用疏散通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关于深刻吸取“11·16”山西吕梁火灾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消防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文件，组织各行业社会单位召开警示约谈会 6 次，向行业部门下发《消防安全工作提示函》200 余份。

【防范化解突出风险】 集中开展医疗机构、仓储物流、城镇燃气、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专项整治等活动，发现隐患 267 处，督促整改 267 处，行政处罚 23 起，罚款 3 万余元，严厉打击消除消防违法行为，加大重点环节领域的排查整治力度，要求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自觉抓好本辖区、本行业、本单位消防安全工作，确保日常监管有力、源头防控到位。

【基层消防机构】 县委编办印发《关于各镇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增加消防安全职责的通知》，举办皋兰县镇消防安全委员会成立暨消防工作所集中揭牌仪式，依托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成立消防工作所，为实现彻底打通防火监督“最后一公里”，实现高效的消防监督检查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宣传与培训】 联合“金喇叭”消防志愿服务队、美团骑手消防志愿服务队开展走街串巷、“敲门入户”消防安全宣传；利用“全民消防学习云”平台开展线上学习宣传，实时在兰州消防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等平台开展消防安全知识科普直播。开展“119 宣传月”启动仪式和系列宣传活动，以皋兰县消防主题公园为宣传基点，为群众科普消防安全知识。依托皋兰县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各行业部门、社会单位和中小学校 1800 余人接受消防安全教育。2023 年，大队在央视上稿 1 篇，央媒上稿 16 篇，国家级上稿 12 篇，省媒上稿 31 篇，市级媒体上稿 45 篇。

【作战训练】 始终坚持战斗力标准，先后召开年度岗位练兵动员会议、推进会等练兵工作会议 10 余次，组织开展学习研讨典型战例 40 次，研战议训大讲堂 11 次，议训议战 11 次，典型灾害事故处置桌面推演 6 次；紧盯辖区灾害事故特点，参加皋兰县 2023 年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实战演练 1 次；联合皋兰县各行业部门开展医院、学校、燃气、农村自建房、高层建筑、危险品运输演练共 7 次；圆满完成“2·8”兰

秦快速路多车连环相撞交通事故、“7·6”三汇沁园火灾、“9·7”兰秦快速路液氧槽罐车火灾事故，岗位练兵成效得到进一步实践检验。

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　翟建斌

教导员　孙世昌

（供稿：高雪鸿）

防震减灾

【概况】　2023年，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提升防震减灾能力和水平，抓好防震减灾各项工作，抓好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发生后全县地质灾害排查和余震防范，为皋兰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地震监测预报】　严格落实各项制度机制，规范完善震情会商制度体系，强化震情跟踪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做好辖区内地震监测台站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对宏观观测点及辖区台站进行全面检查，确保责任落实。健全完善“三网一员”体系建设，在4镇、4个社区、38个村设立防震减灾助理员、宣传员、速报员100名；邀请市地震监测中心专家对地震宏观观测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宏观观测员的观测能力和水平；与宏观观测员签订宏观观测委托合同和台站看护协议，建立微信工作群，观测员每周一定时间对观测情况进行上传，县监测中心及时记录在案，发挥观测员的职能作用，强化地震宏观观测体系建设。

【地震应急能力建设】　按照省市加强抗震救灾工作的要求，县政府成立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并下设办公室，统一指挥和协调全县抗震救灾工作。将抗震救灾工作纳入全县各镇、各部门年度综合目标工作考核之中，有力促进抗震救灾工作的深入开展。县政府每季度召开常务会议和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家、省、市关于防灾减灾相关会议精神，并从排查整治以及建设宣传教育等多方面进行安排部署，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根据皋兰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框架，及时修订《皋兰县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将地震应急演练纳入全县常态化应急演练范围，并于2022、2023两年组织开展综合应急实战演练，教育部门牵头开展地震桌面推演，在全县中小学开展每年不少于2次的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各镇村（社区）每年



开展地震灾害、人员密集场所疏散等各类应急演练，初步达到检验预案、锻炼队伍、磨合机制的演练目的，增强辖区居民安全防范技能，提升应急队伍的快速反应处置能力。同时，筑牢第一响应人防线，参加“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有效锤炼应急响应队伍。

【地震应急装备】 对各镇、各部门应急抢险装备物资、应急避难场所、大型机械救援装备等进行摸底，共储备物资四大类 3.47 万件。辖区内生命线工程、重要基础设施的应急准备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情况良好，编制有供水、供热、城镇燃气、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工程安全事故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修订抢修保通方案，建立抢修保通队伍，配备相关装备，并开展演练活动，完善抢险队伍建设和装备配备工作，确保地震发生后能够快速组织开展抢修保通。按照应急管理部统一部署，县政府安排专项资金 467.7 万元建设全县 370M 应急指挥无线通信网系统，购置通信车、多模终端、卫星便携站等设备，并给抗震救灾指挥部重点成员单位、各镇、村（社区）配发 370M 多模终端 196 部。

【地震灾害预防】 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中，为省市地震局提供各类地震资料 10 余套，为省普查办做出皋兰县地震灾害评估与区划结果打下良好的基础。对 2022 年 8 月以来皋兰县建设的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基本情况进行排摸，并撰写专题报告上报省局。按照省市安排部署，对全县各类学校幼儿园校舍建筑结构进行梳理排摸。建立全县及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信息采集台账、信息采集员台账、分组台账，三年来共采集信息 874 条，完成加固和新建、改建、扩建的十大类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的采集工作。在整村搬迁、易地重建、新农村建设、危旧房改造、小城镇建设工作中，与各镇、相关部门建立融合机制，将抗震设防监管纳入安居项目的全过程，加强农村民居建设抗震设防指导与技术服务；发挥镇村监管、宣传、引导作用，发放《皋兰地区农村民宅抗震图集》3000 册。联合县住建等部门深入施工现场，对辖区内建设工程项目的抗震设防进行检查，采取查阅文件资料、现场查看和询问等方式，对在建工程建筑结构、建筑类型、抗震设计和抗震措施等多项技术指标落实情况进行核查，对工作中检查出的问题，督促建设单位制定措施认真加以整改。通过执法监督检查，提高建设单位对工程抗震设防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其抗震设防意识和工作主动性，全面提高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能力，确保

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对10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进行现场检查，对破损的标识牌、宣传栏及时进行更换，在黑石村、黑石小学地震应急避险场所安装地震应急标识牌。新增魏家庄小学操场地震应急避险场所1处，对全县其余9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面积进行丈量核实。深入各镇、部分企业、中小学开展防震减灾执法工作专项督查。

【地震科普宣传】 将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纳入皋兰县党政干部培训计划，提高领导干部的风险决策意识。以提高全民事故灾害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为目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七进”活动，在防灾减灾科普知识公众知晓度上下功夫。编印“防震减灾科普挂图”《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读本》《防震减灾法律法规汇编》，在各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进村社、进万家活动，提高广大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邀请专家在皋兰四中等学校开展地震知识讲座。利用网络、新闻媒体、手机平台等，选择一些地震方面的头条、新闻、警示短片、预防自救小视频，推送到各镇、村、社群进行广泛宣传。利用5·12防灾减灾日、防灾减灾周、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和国际减灾日等重要时段，在人民广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在皋兰电视台滚动播放地震知识宣传片。为皋兰一中、三中、四中、水阜小学、彬草沟小学等5所学校配送地震科普图书200本。组织参加2023年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暨第七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组织石洞小学、黑石小学完成2023年度甘肃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申报工作。完成“蝶变·甘肃防震减灾之路”主题摄影的征稿、筛选、推荐工作，其中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单位干部魏晋莲的摄影作品《希望》荣获三等奖。组织中小学师生积极参加全市2023年“地震科普、携手同行”主题征文活动，共推荐作品46件。上报信息29篇、发布信息18篇，其中1篇信息被中国地震局网站采纳发布。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和干部魏晋莲分别被评为2023年甘肃省市县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积石山县震后工作】 12月18日23时59分，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6.2级地震，皋兰县震感明显。地震发生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以两办名义及时发出《关于做好震后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查工的紧急通知》和《关于注意防范余震和次生灾害的通知》，要求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抗震救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底线思维，严格履职尽责，做好地震灾害风险应对工

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第一时间发布震情信息3条，及时将皋兰县震情上报县应急局和市地震局，第一时间通知各镇进行灾情排摸，并召开会商研判会议。皋兰县积极行动，为震区捐款捐物，将救灾物资第一时间送去灾区，将所捐款项汇入指定账户。

皋兰县地震监测服务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张兴明（9月任）

副主任　魏至敬（8月任）

白耀明（8月免）

（供稿：魏晋莲）

气　象

【概况】　皋兰县气象局位于皋兰县石洞镇新兴路20号，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制作与发布气象预报，管理人工影响局部天气工作；指导气候资源开发和保护，开展气象行政执法。

【气候概况】　2023年平均气温为8.4℃，比历年平均值偏高0.7℃，其中8月、9月特高，3月、5月、6月、7月、10月偏高，1月、4月偏低，极端最高气温为37.2℃，出现在7月9日，极端最低气温-24.9℃，出现在1月24日。年降水量为182.4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约30%，其中2月、10月特多，9月、11月正常，4月、5月、6月、7月偏少，1月、3月、8月、12月特少。第一场透雨出现在7月12日，日降水量11.3毫米。晚霜冻4月25日结束，初霜冻10月15日开始，无霜期172天。9月18—27日出现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为15.8毫米，10月1——7日出现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为28.7毫米。7月19日21时40分左右，黑石镇石青村、白坡村、大横村、黑石村突发强降雨并伴有冰雹，持续时间5分钟，冰雹直径0.5厘米，石洞镇涧沟村、明星村突发强降雨。至7月24日8时，灾害造成2个镇、6个村、697户，2191人受灾（其中397户，1291人受影响）；农作物受灾496.7公顷，成灾496,7公顷，绝收119.7公顷，其中粮食作物成灾406.7公顷，绝收86.4公顷；经济作物成灾90公顷；绝收33.3公顷，直接经济损失427万元。2023年7月下旬以来，受持续高温干旱天气及无明显降雨天气影响，致使皋兰县遭受旱灾灾害。截至8月15日15时，灾害造成黑石镇石青村、白坡村、大横村、和平村4个村受灾（其中5个合作社和243户农户），主要受灾农作物为小麦、糜子，受灾总亩数为7762

亩。其中，和平村糜子80亩、“禾尚头”小麦920亩，大横村“禾尚头”小麦2655亩，白坡村“禾尚头”小麦1327亩，石青“禾尚头”小麦2780亩。经核实，农作物不同程度受损，亩均受损193元，直接经济损失150万元。

2023年气温偏高，降水偏少，有效降水过程少，旱情严重，局地灾害性天气使农作物受灾比较严重，对皋兰县工农业生产有很大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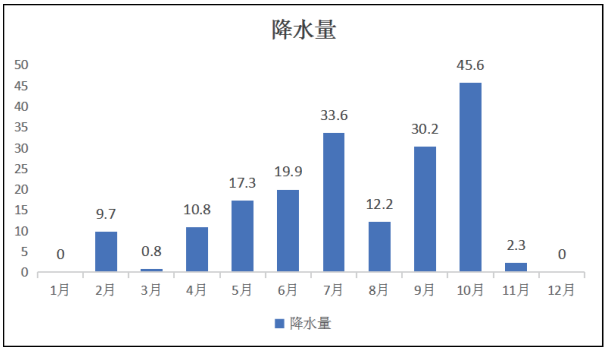

皋兰县2023年度各月降水量统计图（单位：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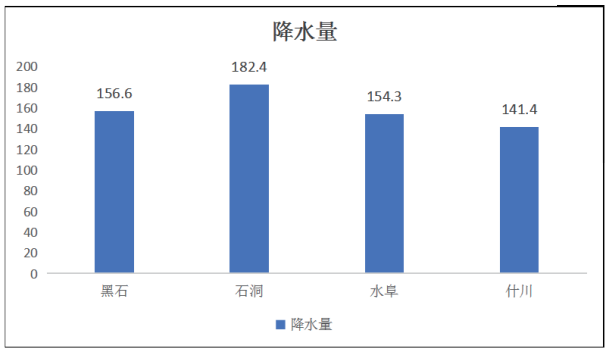

皋兰县2023年度各乡镇降水量统计图（单位：毫米）

【气象探测】 观测业务稳定运行。开展业务人员综合观测、维护维修能力培训，完成依指令、自启动应急观测任务。辖区内1个国家基准站、1个骨干站、19个区域站和1个农田小气候观测站、1个温室小气候观测站以及1个林果特色观测站运行稳健，建设精密气象监测系统。统筹优化全县天气、气候及气候变化、专业气象观测站网布局。新增垂直观测设备，3

皋兰县2023年度区域气候、气象主要数据统计表

气压（hPa）				气温（℃）				天气现象日数统计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现象	日数
气压	852.5	814.9	833.4	气温	37.2	-24.9	8.4	雨	86
日期	11月16日	4月1日		日期	7月9日	1月24日		雪	19
降水量（mm）				最长连续降水日数				冰雹	0
	日最大	月最大	年总量	日数		7		雾	2
降水量	16.8	45.6	182.4	降水量（mm）		20.7		轻雾	77
日期	10月5日	10月		起止日期		10月1日—10月7日		大风	2
雪深（cm）		冻土深度（cm）		最长连续无降水日数				霜	86
最大雪深	4	最大深度	95	日数		70		积雪	11

续表

日期	2 天 /2 个月	日期	7 天 /2 个月	起止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2023 年 2 月 7 日		结冰	159
风速（m/s）					地面温度（℃）			扬沙	6
平均	最大风速	10.2	极大风速	17.7		最高	最低	浮尘	22
1.6	对应风向	NW	对应风向	NW	温度	69.6	–25.9	冻土	124
	日期	7 月 19 日	日期	7 月 19 日	日期	7 月 10 日	1 月 24 日	无霜期	
日照时数（h）		2429.0		日照百分率		55%		日数	172

月完成毫米波测云仪和全天空成像仪调试。优化地面观测自动化设备，在 2022 年底什川国家气象观测站增设固态降水观测设备的基础上，2023 年 3—4 月完成县境内 2 个六要素区域自动气象站升级建设工作；2023 年 5 月完成视程障碍现象仪建设工作。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合作在全县境内完成4个闪电定位监测组网建设工作。在“3·19”“4·18”等多次强沙尘天气过程中，依据省局观测处要求开展应急加密观测。

【应急减灾】 全年制作发布《气象信息服务专题》45 期，《领导参阅》3 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5 期，以及节假日专题、高考专题、中考专题等服务材料。各类决策气象服务材料通过面呈、协同公文、短信平台、微信工作群转发等多种方式，向各级决策领导送达，确保服务及时到位，累计发送 60.69 万条短服务信息。提升以预警为先导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深化“递进式”气象服务，落实分级防御和“叫应”机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 120 期，预警产品落区精细化到镇，预警同步向党政领导发布短信，并在钉钉应急响应群组、县安委会工作群、县防汛预警监测群及县委、县政府工作群同步转发。2023 年 7 月分别开展冰雹、暴雨叫应一次，8 月开展干旱叫应一次，10 月开展冰雹叫应一次。深化“六个一”建设，形成多部门联合会商新业态，与应急、水务、自然资源、农业农村、融媒体等多个部门签订气象防灾减灾合作协议，多次向地方党政领导请示汇报，与各防汛牵头单位沟通交流，形成重大天气过程前减灾委六大牵头单位参加天气会商，并对过程作具体协调安排的联动机制。

【人工影响天气】 落实人工影响天气相关制度和工作，强化安全管理。选派 4 人参加兰州市人影办举办的人影培训，制订皋兰县气象局 2023 年人工影响天气作

业计划，对弹药库进行维护清理，为作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险，单位购买公众责任险，作业人员备案齐全，作业公告及时发布。完成6个炮点的高炮年检和3部火箭架年检工作。

【科普宣传】 利用“3.23”“5.12”及县科普宣传周活动开展有针对性、形式多样的气象科普宣传，提高公众防灾减灾能力。依托基地开展科普宣传活动8次，科普讲座3次，在各类公共媒体发布宣传稿件40余篇。

皋兰县气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代栋

副局长　谭天燕（女）

朱金国

任淑媛（女，挂职，2月任）

（供稿：赵　睿）



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

【概况】 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招投标备案管理、建筑质量监督管理、施工安全管理、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墙材革新与推广应用、建设工程消防审批管理、市政道路等设施维护与管理、县城园林绿化管理、县城广场公园管理、保障性住房改革与管理、房产交易、房地产管理、物业管理、供热供气行业监管、房屋征收管理工作。

【建筑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 皋兰县共有受监工程 41 项，建筑面积 88.91 万平方米，工程总造价 18.22 亿元。其中：2023 年新建工程 12 项，房建工程 11 项，建筑面积 20.22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3.58 亿元；市政工程 1 项，共 11.82 千米，工程造价 1053.43 万元，转接往年工程 14 项，建筑面积 70.55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14.71 亿元；待验工程 1 项，建筑面积 0.96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4889.3 万元，竣工验收工程 27 项，建筑面积 17.03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3.03 亿元，办理开工前安全条件备案 12 项。

【市政设施维护及项目建设】 1 月，在人民广场（中间花箱、两侧花箱）、东湖公园入口处摆放仿真花 6482 束；在兰泉路，育才路，健康路，名藩大道（广林大厦至人寿保险公司），人民广场和东湖公园悬挂彩色挂件 4111 个、串灯 7651 串，大力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结合市政设施日常巡查，全年检修草坪护栏、中心护栏 70 处；更换中华灯 LED 灯泡 120 个，维修

因线路故障导致路灯不亮20盏；修复人行道缺失、破损40处；紧急修复因绿化改造导致电缆挖断6处；处理投诉件32件；处理因车辆撞坏护栏、路灯、苗木等事故8起，赔偿资金63779.78元；完成新兴路救灾物资周围铺设铣刨料及栽植绿化；完成司法局门前场地整平；更换允许调头防撞桶32套（其中北辰路12套，兰泉路4套，新兴路12套，三角花园2套），紧急抢通兰泉路（老凤祥黄金店门口）和梨花路（马哥花店门口）道路塌陷破损2处；修复人行道路面塌陷4处；完成梨花路（人社服务大厅）等5处道路交叉口路面铣刨罩面1000平方米；紧急修复因绿化改造导致电缆挖断10处；紧急开挖抢修新兴路（正大有限公司）因自来水支管破裂1处；消除人行道路面因树根导致的隆起问题隐患17处；疏通严重堵塞污水外溢的雨水箅8座；更换破损雨水箅105套；更换雨污水检查井盖15座；填埋废弃弱点检查井8座；对全县各路段雨水箅全面清掏。

【房地产市场监管】 全年办理商品房、经适房办证资料审核转件1652套(件)，建筑面积18.13万平方米；完成存量房网签574套（件），建筑面积5.73万平方米；配合开发商修改商品房买卖合同55件、撤销备案合同197件。完成房屋测绘成果备案158幢，建筑面积93.14万平方米；变更测绘成果备案7幢，建筑面积4.84万平方米。完成商品房抵押贷款房屋关联1000余件；产籍测绘勘丈1652件；截至2023年12月，商品房网签备案62套（件），建筑面积0.75万平方米，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79幢，按照节点解除监管4268.1万元，抵押合同备案1628件，协助法院查封、解封共计103件，其中：办理查封业务90件、解封13件，解答群众投诉167件，切实保护购房人的合法权益；利用维修资金专用系统，规范维修资金的收缴归集，实现归集、查询、支取系统化、规范化，归集住宅维修资金1126.45万元。

【行政审批】 全年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和质量监督备案11件，办理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告知14件，拆除告知82件，发放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证18个，政府投资部门项目初步设计4件，办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25件。审核核算征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建设项目14项，收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503.3万元，政策范围内免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项目2项，免征费用1.58万元。办理政府投资项目公开招投标备案16项；办理非国有投资建设工程备案7项，总投资9651.86万元。全面实施联合测绘，对5

个项目实行联合测绘；对新建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人防防空工程进行合规性审查。2023 年策划项目 5 个，策划成功项目 8 个；推行“一个章子管挖占”并联审批监管机制，办结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15 件，组织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联合勘验 17 次；实行一枚印章管验收，实施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25 次；持续提升市政公用服务水平。办理供水、供电等市政公用服务报装、接入 28 项办件 92 件。将 12 项涉及人防行政审批事项划转移交至发改局，在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平台认领并按照要求编制实施清单事项 52 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22 项，行政确认事项 3 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 15 项，公共服务事项 12 项；精准维护办事指南，依申请事项 38 项，全程网办率 100%；全面推行服务承诺“四办四清单”管理制度。全年累计办理“四办四清单”事项 4980 件。组织供水、供暖、供气等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在人民广场宣传 1 次。同时，积极推广“金城营商”小程序，全年完成“金城营商”问卷调查 98 份。

【农房住房安全保障】 全年皋兰县实施农房抗震改造 18 户，其中省市下达任务 5 户（均为六类重点户），县级自建 13 户（六类重点户 7 户、一般户 6 户）。根据省市规定，按照“六类户”20000 元 / 户，一般户 8000 元 / 户的标准予以补助，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5 户省市任务及县级自建 13 户，均已竣工验收合格，补助资金已全部发放至农户一卡通。

【供暖供气监管】 开展“访民问暖”，着力解决供热问题。加强供热企业监管，定期不定期对供热企业的供热设施维护保修情况进行检查，确保供热设备正常，帮助供暖企业完成燃气管网扩建工程，提前谋划梳理供热企业面临的供热困难，建议供热企业提早储备、采购供热原材料，多方考察冬季供暖清洁能源，为供热提升改造工作打好基础；督导、检查燃气企业规范运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燃气管网及站点安全运行。

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建军

副局长　李　汀

　　高小军

县纪委监委驻县住建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陆　军

（供稿：任　鹏）

城市管理与执法监督

【概况】 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局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开展全县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市容环境卫生监督、考核、指导工作。

【项目建设】 总投资9952.09万元的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填埋处置场建设项目，完成《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节地评价报告》《地质勘察报告》《土地预审报告》《建设项目选址论证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建设用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取得《建设项目土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完成国债资金的申报等前期手续办理。项目建成后，可以规范处理县城及周边四镇的建筑垃圾，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有效解决建筑垃圾处理难的问题。总投资757.09万元的皋兰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封场建设项目，于2022年11月25日开工建设。编制完成《皋兰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封场工程项目建设意见书》《皋兰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封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完成垃圾堆体整形工程、封场覆盖与防渗工程、渗滤液导排和处理工程、填埋气体导排与处理工程、雨洪水导排工程和绿化与植被恢复工程等，于5月15日完成竣工验收。项目建成后可防止病原性害虫的滋生与传播及填埋场恶臭气体的散发、确保垃圾堆体稳定性和安全性，恢复生态环境。投资180万元的公共卫生厕所建设项目，通过积极对接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和石洞镇政府确定在县城工农巷口、梨花北路加气站南侧规划建设2座标准化公共卫生间，莲花路北侧、农机公司门口、罐装饮料厂大门南侧、原皋兰二中大门正对面、高速公路口等5座泡沫封堵型环保公厕，7座公厕已投入使用。

【依法行政】 贯彻落实《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制度》，健全执法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坚持周一学习和工作推进例会制度，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系统地学习《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兰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开展案卷评查，对照不足进行整改。进一步明确法定职责、法定程序、法定权限，严格掌握执法步骤、执法程序、执法时限、执法形式等程序性要素，严格落实“721”工作法、执法过程全记录和城市管理人员“十不准”“十禁止”管理要求。



【队伍建设】 开展皋兰县执法局执法岗位练兵活动，结合“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从业务培训、实战练兵、作风建设等方面进一步加强，提升执法能力水平。开展全体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在局系统中抽调 7 名女性执法队员，组建女子执法队，充分发挥城管女队员特有的耐心、细心和善于沟通的特质，实现“柔性”执法、文明执法。加大执法管理力度，从作风纪律、行为规范、工作效能等方面对各中队、环卫所、各科室进行严格考核。通过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城管系统工作作风进一步好转，执法效能进一步提高，队伍形象进一步提升。组织城市管理法律知识学习培训 2 次，开展执法中队、环卫所安全培训 4 次。

【提案办理】 高度重视党代表、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局班子会议研究办理工作，制定办理工作方案，实行局长负总责、各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中队、所具体承办、办公室汇总的四级责任制。通过加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积极办理意见建议和提案、及时上门对接答复等方式，代表、委员满意率达 100%。办理政协提案 1 件，受理群众投诉、来电来访 263 件，受理县委、县政府、县信访局、县民情通转办件 29 件，办理 12345 市民投诉案件 31 件，处理智信以及 12319 城管通案件 1.9 万件，按时回复率 100%。

【市容整治】 结合“梨花会”农民艺术节、“大运会”“两考”等重要时机，采取“局部整治、以点带面、辐射街巷、整体推进”的方式，集中开展县城市容市貌、西通道片区市容环境、通信线缆箱体、“两难一乱”“养老诈骗”“门前三包”、废弃车辆、校园周边无资质摊点和书报亭专项整治工作，对北辰路皋兰一中—甘肃警院路段门头牌匾、户外广告及破损墙体进行整改提升，重点治理乱泼乱倒、乱占乱摆、乱拉乱挂、乱开乱挖等“城市六乱”，粉刷墙体 1040 平方米，清理城市“六乱”1691 处，清理流动摊点 1215 起，整治店外经营 550 处次，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 1200 份，督促落实“门前三包”责任 113 处。

【清扫保洁】 实行“早晚两次大扫、全天动态保洁”作业模式，对“四纵十三横六街巷”65 万平方米县城道路实施日常清扫保洁，做到主次干道加强清扫、动态保洁，保洁时间达到 14 小时，日常清扫保洁率达到 95% 以上，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积极应对恶劣天气影响，出动环卫洗扫、喷雾车辆，采取多频次的道路洗扫和喷雾、洒水作业。积极组织人员对县城人行平台、公交站台、隔离栏杆进行冲洗，

降低污染。实行环卫督查责任路段分级管理制，督察员每天对县城路面的环境卫生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现场督促整改，并将整治前后对比照片发送到工作群，促进工作落实。加强县城生活垃圾处置管理，每天对县城生活垃圾、餐厨清运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县城垃圾日产日清、随产随清。开展河道清理整治行动，坚持每月3次河道保洁制度，确保河道内卫生干净。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对县城主次干道62个垃圾箱、149个果皮箱等环卫设施按照路段划分及时进行擦洗、保养和维修。及时对环卫公厕设施进行维修，每天擦洗、定期消毒，保持公厕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清运生活垃圾5400吨，厨余垃圾1080吨，清理河道垃圾10余吨。

【垃圾治理】 结合全市“城市窗口”整治行动和深入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加大农村环境整治力度，开展道路沿线、铁路沿线、河洪道、城乡接合部、村庄周边、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等重点区域整治，集中清理陈年垃圾，规范处理新增垃圾，提升城乡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城乡容貌。结合省无人机航拍，采取明查暗访、运用无人机航拍等方式加大督查检查力度，重点对各镇村全域无垃圾开展情况、任务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下发督办通知，建立整改台账，督促限期整改，做到整改不到位，问题不销号。发放宣传彩页800份、张贴标语100余处、悬挂横幅47条、发布宣传报道34篇。清理乱堆乱放点位4400余处，清理排查整治河洪道210余千米，现场督办52次，下发督办通知57份，完成省航拍点位整改销号841处，清理各类垃圾1.4万吨。

【垃圾分类】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对全县各成员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职责进行细化划分，围绕“党建引领”，借助小区党员建设阵地，深入居民小区、学校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对皋兰县27家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干和20个物业居民小区负责人进行垃圾分类知识培训，督促县住建局、县卫健局、石洞镇所管辖四个社区分别对物业企业、医院、网格员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培训，开展培训11场次。将垃圾分类工作和创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无废城市相结合，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落实生活垃圾分类“月巡查、季考核、年底综合评定”的考核机制。对县城内重点区域垃圾分类基础设施、标识标志、宣传氛围等落实情况进行日常巡查，对存在问题的单位（部门）、企业责



令其即知即改和限期整改，并对整改问题及时进行“回头看”。联合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住建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商务局对城区内公共机构、居民小区、学校、医院等重点区域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进行季度考核，下发《季度考核通报》2 份，督促落实整改。共开展垃圾分类党员实践活动 115 场次、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活动 118 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 91 次，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指引手册 5100 余份，悬挂垃圾分类横幅 120 余条，发放垃圾分类小礼品 1300 余份。开展执法检查 30 余次，下发责令整改书 4 份，下发督办单 14 份，交办问题 86 个，垃圾分类行政处罚 2 起，全部完成整改。

【环保监管】 结合每日路况、气象条件、地表温度，严格实行“早晚两次大扫、全天动态保洁”和每天“3 次洗扫、3 次喷雾、2 次洒水”的作业模式，出动环卫洗扫、喷雾车辆，采取多频次的道路洗扫和喷雾、洒水作业，有效降低路面和低空的积尘负荷。在县城出入口设置 2 处渣土车辆检查卡口点，每天安排 2 组执法人员对渣土车辆乱倒乱排及道路遗撒行为进行严查严管。开展县城建筑施工工地的开复工验收、扬尘管控检查、县城露天烧烤的集中整治工作。查处道路遗撒 46 起。验收开复工工地 6 个，取缔露天烧烤摊点 4 个。查处建筑工地夜间施工扰民 6 起，全部进行现场整改。

【违建治理】 对违法建设问题保持高压态势，坚持发现一处、监控一处、整治一处。开展县城违法建设、违法彩钢房的摸排和拆除工作。加强历史遗留违法建设整治工作，对兰州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甘肃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违法建设进行立案查处，处罚金额 896.4 万元。做到新增违建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为有效遏制县城及周边违法建设行为、规范县城建设秩序、提升县城人居环境打好基础。

【宣传引导】 切实肩负起城市管理“举旗帜、凝共识、聚民心、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落实城市管理领域宣传和社会动员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集中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市容环境整治、垃圾分类、全域无垃圾治理、“门前三包”责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宣传，争取广大市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精心开展对外宣传报道，挖掘身边的先进事迹、优秀城管和最美环卫工，创新宣传方式，讲好城管故事，弘扬城管精神，传播好城管声音。2023 年在市城管委微信平台、抖音、皋兰

发布等媒介发布宣传信息49条。在新甘肃、今日头条等主流媒体发布垃圾分类宣传报道27条，采用微信群、抖音、快手等媒介开展垃圾分类宣传260余条。

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领导名录

局　长　王克宏

副局长　焦世忠

　　俞春梅（女）

（供稿：火熠昌）

生态环境保护

【概况】　2023年，皋兰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持续提高环境质量为目标，全力推进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环境问题，县域环境质量稳定向好。

【蓝天保卫战】　印发《皋兰县2023年度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方案》《皋兰县2023年度深入打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皋兰县深入打好“兰州蓝”保卫战持久战工作方案》等工作方案，明确细化各部门职责和任务，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开展重点行业企业深度治理整治，加强对钢铁、电石、碳化硅、砖瓦等企业的巡查检查频次，确保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对黑石碳化硅、宝川碳化硅、宏鼎磨料等3家碳化硅企业开展监督性检测，检测结果均在排放限值内达标排放。投资约8.7亿元，实施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腾达冶金炉料有限公司节能降碳循环经济改造升级等涉气企业环保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加强“冬防”期间重点管控，与24家涉气重点企业签订“冬防”承诺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无组织排放管控、燃煤及焚烧垃圾管控和扬尘管控，对20蒸吨以上锅炉供暖企业加强监管，全面保障“冬防”期间企业环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各镇、各部门全面履行属地化和行业监管职责，扬尘、农业面源、燃煤等污染治理取得实效。持续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工作。累计编码登记非道路移动机械1204台，监督抽检117台。

【碧水保卫战】　开展水污染防治各项工作，加强对县城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管理，各项指标均稳定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对黄河什川段、蔡家河等流域环境进行综合管理，流域水质安全稳定。开展水生态环境巡查和枯水期黄河干支流环境监管，



开展巡查执法工作，发现生态环境问题 60 个并完成整改。对 138 个入河排污口按照“一口一策”工作要求，完成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投资 1.4 亿元（其中争取中央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9281 万元），实施皋兰县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完成工程量的 55%。

【净土保卫战】 开展 2023 年土壤污染重点建设单位土壤隐患排查“回头看”工作，督促企业按照工作要求，认真查摆企业存在的环境隐患问题，及时整改并完成报告的编制上报工作。加强皋兰县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完成兰鑫钢铁有限公司、甘肃腾达冶金炉料有限公司、皋兰县城垃圾填埋场等 6 家企业土壤环境监测前期工作。完成 6 家企业 2023 年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投资 336.09 万元，完成皋兰县黑石镇石青村黄金尾矿砂土壤污染风险管控项目。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出动执法人员 210 多人次，检查企业 90 多家次，对 22 家环境违法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督促企业完成整改，整改率 100%。对 16 起环境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行政处罚 25.5 万元（2023 年度收缴 10.3 万元）。受理办结各类环境信访投诉 87 件，无环境信访积案，对 250 家企业开展“双随机”日常检查。全年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故及因环境问题而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生态环境监测】 2023 年，皋兰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97 天，PM10（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 67 微克 / 立方米，PM2.5（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33 微克 / 立方米，完成年度控制目标。未发生人为因素导致的中度及以上污染天气。积极做好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每季度对全县 2 个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进行监测，达标率 100%。

【优化营商环境及行政审批】 规范环评审批程序，压减审批流程，年内审批建设项目 6 项。对重大项目提前介入，开辟环评审批绿色通道，积极帮助业主与上级部门沟通联系协助办理环评手续。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节事中事后监管。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变更及延续 36 家，登记管理 41 家，对 234 家排污单位开展执法检查，发现问题 13 个并整改完成，立案查处 7 家。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全面完成前两轮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转办结及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制定印发《皋兰县配合保障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方案》，配合保障中央第四生态

环境保护督察组开展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本轮督察转办信访件涉及皋兰县共22件，办结18件。

【危险废物与核与辐射监管】 规范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转移、利用、处置等行为，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严格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对甘肃华壹环保技术服务公司、甘肃金回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4家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和27家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考核评估工作，使危废产生（经营）单位达到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要求，全面提高危险废物管理水平，确保生态环境安全。投资22万元，编制完成《皋兰县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皋兰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制定印发《皋兰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宣传工作方案》《皋兰县“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考核评估办法》及《皋兰县“无废城市细胞”创建实施方案》，建立目标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责任清单等4项清单，建立总投资为10.58亿元项目库，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创建工作，纳入无废企业、无废学校、无废机关、无废商场、无废景区等无废城市细胞50家，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对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核技术利用单位开展辐射安全监管工作，提高辐射污染防治能力，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 印发《皋兰县2023年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召开皋兰县2023年度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推进会议，重点围绕河湖整治、生态保护、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污染防治、高质量发展、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回头看”等方面，开展辖区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排查发现各类生态环境问题339个并完成整改。

【信息公开和宣传教育】 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环评审批、行政处罚等信息加大公开力度，向社会公开各类生态环境信息70条。紧紧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在“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纪念日期间面向社会，面向企业，面向学校多渠道，多方位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县委宣传部和城南社区等多部门联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领导名录

局　长　王锡奎

副局长　宋福科（2月免）

　　李亚楠（女，3月任）



兰州市皋兰生态环境监测站

站　长　颜仁林

副站长　钱文雯（女）

皋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队　长　王锡奎（兼）

副队长　曾朝辉

　　曾明涛

（供稿：曾明涛）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简称兰州公积金中心皋兰管理部）是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属的办事机构之一，非独立法人。原为皋兰县住房资金管理中心，1993 年 10 月成立，隶属于皋兰县城建局，与县房改办合署办公。2004 年 8 月移交至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更名为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主要职责：负责皋兰县行政区域内各类单位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建立和住房公积金汇缴审核、信息变更工作；办理辖区内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提取、转移业务；负责辖区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受理、审批、发放和贷款本息回收工作；负责本辖区内住房公积金业务的咨询解答和信访接待工作；负责已办理各类业务档案的整理、保管等工作。

【公积金业务】　全年新增缴存职工 411 人，完成年度 300 人扩面目标任务的 137%；当年完成住房公积金归集 1.19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9000 万元的 131 %，发放贷款 5926.7 万元，完成全年 4000 万元目标任务的 148%。

【“放管服”工作】　依托中心网厅、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自办业务功能的完善和丰富，管理部通过多种方式大力宣传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业务自办政策和业务办理的便捷和高效并强力推行，落实公积金业务“互联网 +”和“零跑路”承诺。公积金归集业务正常缴存单位网厅开通率达 100%，全年办理有效汇补缴业务 3776 笔、其中通过网厅办理缴存业务 3296 笔，占比 87.3%，缴存单位委托扣款业务签约率达 98%，通过委托扣款办理业务 3147 笔，占全部汇补缴业务的 83%；缴存职工通过中心网厅、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自主办理提取业务 9840 笔，占提取业务总量 1.13 万笔的 87%；自主办理贷后业务共 1986 笔，占全部贷后业务 2296 笔的 86%。

【风险防控工作】　皋兰管理部持续规范逾期贷款催收工作，严格落实兰州公

积金中心对逾期贷款催收工作安排部署，加强逾期贷款的防范和催收力度。对经常出现逾期还款的借款人对其经济状况、婚姻情况、负债等情况进行全面掌握，有针对性地开展催收，对还款宽限期内未能还款的借款人进行提醒和督促。全年开展电话催收729人次、上门催收11人次，本年无新增诉讼贷款。

【文明创建活动】 2023年皋兰管理部组织党员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垃圾分类、文明市民志愿者服务及机关党支部党员进社区志愿服务共建等活动共32人次。落实中心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工作要求和任务，制作文明行为宣传栏10副、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文明城市创建视频持续一个半月。

【平安皋兰建设】 皋兰管理部始终将平安皋兰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围绕建设目标，认真排查和消除内部安全生产隐患，明确责任人员，开展平安建设。2023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提高服务意识和能力，为公积金缴存者提供优质服务，积极维护缴存职工权益，积极参加县信访局召集多部门参与的信访问题联席会议，全年“零投诉”“零信访”。

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领导名录

主　任　王玉龙

副主任　常建强（7月任）

（供稿：魏　娇）

兴皋集团

【概况】 2022年10月18日，成立皋兰县兴皋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集团公司章程，组建集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内设机构。集团公司下属城投板块（皋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农投板块（皋兰县惠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建筑安装板块（皋兰县兴皋建安工程有限工程）、民生保障板块（皋兰民安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建设】 年度完成工程投资1.56亿元，续建完成皋兰县东湖公园续建工程（景观工程）、皋兰县城南部片区雨水排水工程、皋兰县城南部魏家庄片区道路工程；续建皋兰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期工程）、皋兰县保障粮库建设项目；新建皋兰县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皋兰县名藩大道北延段道路工程、皋



兰县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皋兰县黑石川工业园区太平山2#水库工程、皋兰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皋兰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谋划皋兰县城乡供水甜水井调蓄水库项目、三川口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基础设施运行】 全面优化国有资产运行管理，确保皋兰县城区、水阜、什川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工程、皋兰县公共综合停车场项目发挥社会效益。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工程全面落实城区与镇村全域无垃圾目标，彻底解决项目覆盖范围内垃圾污染问题，改变城镇形象，保护自然环境，公共停车场项目缓解城区日益突出的停车设施供需矛盾，实现机动车有位、有序停放。

【对外投资发展】 城投板块出资490万元，甘肃建投绿色建材产业发展集团出资510万元，于2023年3月共同成立甘肃源盛通泰建材有限公司。总投资3727.6万元，新建年产65万方天然砂石料生产线，项目矿区位于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龚家窑大石沟，矿区总面积0.08平方千米，资源总储量为324.37万立方米，矿区采高108米，采矿权年限5年。生产线于7月14日开工，历时三个月完成设计、施工、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于10月15日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应急周转金业务】 推动中小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省市有关政策要求，由皋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发起，县委县政府审议通过，于2022年4月成立全县应急周转金业务。规模为5000万元，按照“服务企业、专款专用、风险可控、滚动使用”的原则，设立专户进行运行管理，全年发放周转资金10笔，共计8924万元，对企业资金周转困难进行扶持，有效解决贷款难、融资难等突出问题，帮助推动全县中小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皋兰县兴皋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领导名录

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亲东

（供稿：魏相武）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50所，其中高中2所、初中4所、小学16所、公民办幼儿园26所、中等职业学校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教职工1340人，其中专任教师1324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159人、小学557人、初中312人、普通高中268人、职教中心24人、进修学校4人。在校学生13251人，其中学前2665人、小学5734人、初中2622人、高中2230人。全县校外培训机构13家，其中高中学科类1家，非学科类12家。

【学前教育】 实施皋兰县城中幼儿园项目。城南幼儿园、亿家幼儿园晋升为“省级一类幼儿园”。全县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7.33%，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5.74%，普惠园覆盖率达到100%，学前教育保教质量稳步提升。

【义务教育】 皋兰县中小学全面实施阳光招生，普通高中招生名额的60%统一分配到各初中校。279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136名留守儿童全部实现就近入学，全县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100%，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初中阶段入学率和义务教育巩固率均达到100%。皋兰县第三中学、皋兰县石洞小学、皋兰县什川明德小学、皋兰县城关幼儿园、皋兰县魏家庄幼儿园5所学校荣获“兰州市教育质量优秀奖”，皋兰县什川中学荣获“兰州市教育质量进步奖”。

【普通高中教育】 推进普通高中“双新”工作，探索实行“一级两部制”、

分层教学制、学生动态管理制、全员育人导师制。启动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协调兰州一中与皋兰一中结成友好学校。完成全县普通高中招生皋兰一中 360 人、皋兰二中 422 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9.15%。组织 1005 名学生参加高考，一本上线人数 137 人，上线率 13.63%；二本以上上线人数 561 人，上线率 55.82%；本专科上线 1000 人，上线率 99.50%。

【特殊教育】 全县适龄残疾儿童共 75 人，其中随班就读 55 人，送教上门 9 人，学前 2 人，延缓入学 5 人，政策兜底 3 人，初中已毕业 1 人，义务教育阶段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为 100%。

【中职教育】 成立以县政府主要领导为主任的皋兰县职业教育中心，统筹协调全县职业教育工作。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落户皋兰，协调推进县职业中学与省市职业院校联合办学。完成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383 人，职普比 1 ： 1.47。

【成人教育】 建立健全“县级开放学院—镇级社区学校—村（社区）学习中心”三级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成社区学院 1 所、社区学校 4 所、社区学习中心 42 个，举办农村劳动力实用技术培训班 6 期，培训农村富余劳动力 266 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考人数上半年 2271 人次，下半年 1199 人次，报考科目共计 10247 科次。

【民办教育】 全县共有民办教育机构 24 所，其中民办幼儿园 11 所，在园幼儿 913 人，教职工 127 人；民办培训机构 13 所，定期开展对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发现问题限期整改。

【教师队伍】 调整配备中小学校校长、中层管理人员 22 名、调配教师 67 名。引进优秀教育人才 7 名，安置服务期满特岗教师 36 名。专任教师学历小学合格率 100%，大专以上占比 98.22%；初中合格率 100%，本科占比 81.19%；普通高中合格率 100%，研究生占比 8.6%；中职学校合格率 100%。评定全省有效正高级职称 3 名、基层有效正高级职称 2 名，评定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50 名、中级职称 68 名，评定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12 名。建立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总量增长机制，根据学校偏远程度按照每人每月 370 元、490 元、610 元的标准



9 月 9 日，皋兰县庆祝第 39 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

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2023年共发放乡村教师岗位津贴233.96万元，乡村教师生活补助167.9万元，班主任费183.34万元。

【教研教改】 开展新教育、情景教育、自学议论引导教学法、音乐新体系和体育教学改革五大实验项目，稳步推进“智慧课堂”“未来课堂”等信息化改革项目，推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建立市级名师、名班主任二级工作室10个，评选县级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32个。开展评优赛课、课例比赛、基础教育精品课程、幼儿教师原创绘本比赛等评选活动，112名教师获得省市等次奖。开展



杨言世同志荣获2023年全国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技能大赛（中学组）三等奖

皋兰县第四届优质课评选活动，89人获奖。评定省级学科带头人1名、省级骨干教师1名，市级学科带头人2人、市级骨干教师11名，县级骨干教师26名。2023年省级规划课题立项8项，市级规划课题立项22项，市级个人课题立项84项。编辑出版《皋兰教育》4期。

【办学条件】 投资1869万元实施城中幼儿园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4556.19平方米，本年度内完成井桩灌注。投资3989.65万元实施4所学校运动场提升改造项目、大横小学新建食堂及厕所建设工程、什川中学辅助工程项目、皋兰智慧教育云平台运营维护项目等9个项目，改造运动场面积4.7万平方米、厕所190平方米，建成创客教室8间、VR体验式教室2间。投资254.27万元实施中小学校课桌椅、图书配备项目，配备课桌椅5990套，图书10万册。生机比小学7.84 ： 1、初中7.82 ： 1、高中7.42 ： 1，中小学校接入互联网100%。

【素质教育】 全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进”工作，深入开展“时代新人说”“道德模范在身边”主题教育活动，2名学生获评“兰州市新时代好少年”。举办“奋进新征程，展现新作为”第十五届师生艺术节，开展“家乡文化我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兰州太平鼓进校园活动，组织参加科普绘画、科技创新、器乐舞蹈等省市比赛，4所学校、133名学生获得省市等次奖。创建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2所、全国体育联盟（教学改革）示

范校 2 所、省级文明校园 1 所、兰州市德育星级校 5 所、市级校外劳动研学基地 2 个。实施“双减”攻坚行动，构建“一校一策”课后服务体系，招募志愿者 18 名，开设校外公益培训班 10 个，招生 234 人，所有学员免费入学。



5 月 18 日，皋兰县教育系统第十五届师生艺术节

【语言文字】 组织开展全国第 26 届推广普通话宣传活动。完成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建设工作，皋兰县第三中学创建甘肃省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

【校园安全】 按照“3530”安全教育宣传机制，认真组织开展开学第一课安全教育、全国第 28 个中小学安全教育日、防溺水专项整治、“5·12 防灾减灾”专题教育等活动。召开全县教育系统安全例会 15 次，组织安全综合督导检查 4 次、安全专项检查 200 余次，发布极端天气和极端事件预警 50 次，开展校园反恐应急演练 45 场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 30 余场，春、夏季传染病及食品安全培训 300 余人次。全县中小学实现标准化保安服务、校园封闭化管理、上下学护学岗设置、一键报警器及监控配备率 4 个 100% 目标。创建兰州市 2023 年度“平安校园”4 所。全县中小学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皋兰县教育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朱宗财

副局长　王茂焕（8 月免）

狄维东

魏孔庆（9 月任）

专职督学　安　静（女，12 月任）

县考试中心副主任　王富通

（供稿：张　茜）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概况】 2023 年，甘肃警察职业学院设有教学训练机构 14 个、行政机构 11 个，开设 26 个专业。有校内实践教学场所 41 个，训练场（馆）12 个，与基层公安机关建立校外教学实践、实习基地 29 个，图书馆藏书 65.83 万册。在校学生 6251 人。教职工 409 人，其中专任教师 366 人，有正高职称 24 人、副高职称 88 人。学院两个校区占地 1948.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7.6 万平方

米，固定资产总值9.08亿元。

【思政教育】 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创建全国教育系统样板党支部1个、全省教育系统样板党支部1个、标杆院系1个、标杆院系培育点1个，省直机关样板党支部1个。推动“五育并举”“三全育人”工作格局深入开展，构建实施八个方面思政改革内容新体系，培育建设2门具有示范效应的思政理论课，形成“牢记训词精神、培育忠诚警魂”的新时代思政教育体系。

【教学工作】 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成功举办2023年教学能力比赛，选拔3个团队12名教师参加省级教学能力比赛，分别获得专业课程二、三等奖和公共课程三等奖。鼓励支持参加全国全省各类教学竞赛，5支代表队先后在信息安全管理、第八届高校计算机大赛天梯赛、第五届“智警杯”公安系统大数据技能竞赛取得优异成绩，20余人荣获优秀指导老师奖。修订完善26个专业270门课程教学和实训大纲，研究制定5个首设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88门专业课课程标准、实训指导书，专业体系、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实验实训等要素更加翔实完备。1门课程获批职业教育国家在线精品课程。《实战化引领下治安管理专业“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获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

【科研工作】 完善科研组织管理机制，组织申报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高等学校创新基金项目、省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等科研项目72项，获批41项。完成国家社科基金西部项目1项，省科技厅项目3项；结项市厅级项目23项、院级项目4项。以省厅设在学院的反恐训练基地为基础，加强“通道反恐的理论研究”；整合多方资源，加强“六基地”“三中心”建设，助推特色科研体系建设（“六基地”警航基地、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智慧安防协同共享实训基地、涉外安全研究培训基地、特警训练基地、消防救援实训基地。“三中心”司法鉴定中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中心、视频门禁系统研究中心）。

【教师队伍建设】 增加事业编教师52名，聘用优秀教师110名，返聘高校退休学科带头人48名，专任教师总体规模达到366人，教师队伍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持续优化。推进实施“教师素质提升工程”，组织师资能力提升培训60余场次、培训1000余人次，组织110名新任教师参加培训考试并取得资格证，选派12名教师参加素质强警交流合作、5名优秀

教师赴公安大学跟班进修学习。同北京师范大学、公安大学、新疆、四川警院等高校签订协议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实现年均规模100人以上的师资培养项目。3名教师获批享受甘肃省高层次人才津贴、1名教师被公安部授予部级教学名师。

【课程培训】 突出警务化管理模式，创新“破冰”活动、心理行为拓展训练、现场急救、队列礼仪等特色亮点课程，依托警察博物馆、警犬基地、射击馆等实训基地打造特色优势品牌，完成公安系统培训班73期、9118人次，省外和其他系统培训班31期、2688人次，特色培训品牌受到社会各界广泛认可。

【学生工作】 落实“四个五”警务化管理体制机制，将警务军事训练作为培养学生严明的组织纪律观念，贯穿于学生在校学习、训练、生活的全过程，对2023级2000余名新生开展为期42天的警务军事训练，为从警扣好“第一粒扣子”。组建1500人学警机动应急队，积极融入全省公安机关常态驻训、应急值守、全要素拉动演练体系。组织4000余名学生在新疆等地开展实践实习，推进教学单位与公安实战部门“结对子”，在实战一线广泛开辟“第二课堂”。严格执行招生计划，严格落实招生政策，严把生源“入口”，录取1786名（其中公安专业录取450名、普通专业录取1336人），招生计划完成率99.22%，招生完成率、录取分数线和报到率均位居全省高校前列。实现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创业，应届毕业生就业3463人，就业率95.24%，其中公安专业毕业生412人、就业359人，入警率84.7%。

【升本工作】 2023年，甘肃省公安厅党委把升本工作确定为学院“一号工程”并列入年度重点攻坚任务部署推进，学院启动重大专项工作机制，制定《建设甘肃警察学院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高站位统筹推进，12月17日，学院顺利通过教育部专家组考评，12月24日，经教育部评审会研究同意升格为“甘肃警察学院”，升本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大学生运动会】 7月15日至29日，承办甘肃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按时完成场馆修缮改造、设备器材采购、志愿者培训服务、开闭幕式演出、食宿保障等各项任务，受到社会各界高度评价。本届大运会是第一次由高职院校承办，也是历届参与人数最多、规模最大、奖牌总数最多的一届，共有46所高校、599支参赛代表队、7000余名运动员、教练员及裁判员参赛。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唐国庆

院　　长　卢建军

副 院 长　巩效杰

　　罗广莉（女）

　　武文刚

　　安福强

政治处副主任　周　舟

学生处处长　杜维吉

警务技能训练部主任　张飞虎

（撰稿：杨　燕）

科学技术

【概况】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是皋兰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加挂皋兰县外国专家局牌子。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筹协调推进全县科技宣传、创新、管理和服务等工作。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2023年，积极开展科技项目、科技创新、科技服务、技术合作等工作，有效推进强科技行动。

【项目实施】　聚焦县域发展关键领域，围绕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通过“一企一策”精准施策、实地考察指导等形式，成功申报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立项省级科技计划专项2项，市级科技项目3项，争取资金50万元；实施东西部协作科技项目4项，县级科技计划项目12项，支持资金475万元。

【宣传培训】　举办以“热爱科学·崇尚科学”为主题的皋兰县科技活动周集中宣传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深入农村、社区开展科普宣传，向广大群众普及农业生产、合理饮食、防灾减灾等方面的科学知识，举办科普宣传活动20场次，发放科普知识技术宣传册5000余册，营造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的良好社会氛围。



6月5日，皋兰县科协举办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

【院地校企技术合作】　主动与兰州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等高校院所衔接，并邀请相关专家，“面对面”“点对点”对20家重



点企业从生产工艺、产品结构、转型升级等方面进行把脉号诊，进一步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其中指导泛植药业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实验室，成功申报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多功能中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成功立项省级企业研发机构能力建设专项，立项金额 25 万元，解决特色药用植物（甘草等）高值化及种质改良过程中的技术难题。促成皋兰杰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天津农科院达成长年技术合作，积极引进科技型人才、科技创新团队，集先进实用方法，创新推出集自主研发、生产及“订单农业”模式销售农产品（特产店 + 互联网 + 工厂 + 合作社 + 农户）；成功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著作权 2 项，202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创新】 甘肃泛植制药产品低残醇、低残氨甘草酸二钾，产品品质优异，国内领先，市场占有率高，获得甘肃省工业优秀新产品三等奖；产品专利《低残醇、低残氨二钾盐的制备方法》也同时获得甘肃省专利奖二等奖；公司高纯度光甘草定项目，获得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新成立《甘肃省甘草制品开发与应用技术创新中心》，从种植甘草起始，开发甘草酸盐类及其衍生产品、黄酮类产品，致力于药用植物（甘草）资源的综合利用，扩大生产规模，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结构，将改变全省“甘草产业链短，产品附加值低”的局面。

【科技服务】 印发《皋兰县加快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等文件，优化县域创新体系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建设，营造县域创新驱动发展良好环境。印发《皋兰县建设兰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 2023 年工作推进方案》，坚持以自创共享、交通共建、生态共治、服务共线、产业共链，创新务实等为主线，加快推进兰白一体化建设，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科技贡献。2023 年新认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6 家，复审 2 家，累计达到 13 家，新认定省级科技型企业 5 家，累计达到 10 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43 家，完成技术市场成交额 8102 万元。

【科技人才】 推行“科技特派团”模式，聘请 5 名省市知名专家，围绕全县禾尚头小麦、软儿梨、兰州白兰瓜、高原夏菜、畜牧养殖 5 大特色产业，牵头成立 5 个科技特派团，建立 1 名省市专家结对帮带 4 名本县专业相近科技特派员、培养 N 名本土人才的“1+4+N”师徒培养模式，

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经营的农技干部、致富带头人、职业经纪人等新型职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本土农技人才规模。组织召开科技特派员选派工作会议、举办科技特派员能力提升班1期。科技特派团深入农业合作社，开展科技服务活动40场次，征集技术需求10余项，帮助解决技术问题12个，受益农村实用人才60余人次。加强顶层设计，做好政策规划，修订完善《皋兰县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出台《皋兰县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管理办法》，明确科技特派员经费保障、经费报销标准和激励机制。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马历佳

副局长　杨晓凌（女）

　　刘秀英（女，8月任）

（供稿：许俊坤）



体育广播电视旅游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文化、体育、广电、旅游、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广电、旅游、文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下设皋兰县文化馆、皋兰县图书馆、皋兰县博物馆、皋兰县体育馆和皋兰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5个二级事业单位。

【基础设施】 推进公共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文体基础设施建设，挖掘乡土文化人才，壮大文化人才队伍，提升基层文化产品供给能力，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加强全县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争取资金，完成部分镇村和社区文化广场及文体设施新建和维修。

【项目建设】 投资341.18万元，实施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建成县级应急广播指挥大厅1个，纳入县级并网单位3个，布置完成网络主机，配备多模音柱、收扩机、高音喇叭等终端设备共349个，实现镇政府、社区、行政村（自然村）、旅游景区、广场公园等重要区域全覆盖。投资102.36万元，完成皋兰“文园”乐群院建设。投资309.97万元，建成智慧体育公园。将葡萄苑景区人工湖一周及中间原有人行步道，改造智慧步道，布置AI识别步道检测系统。投资65万元，完成仿古文化街亮化工程，对仿古一条街进行楼体亮化美化，完成道路两侧电缆敷设、控制箱及灯具安装等楼

体亮化提升改造，提升街道的夜景，打造石洞寺景区的“夜游”经济。投资29.7万元，实施中窑村马家湾群众健身广场维修改造，新建彩色混凝土篮球场、入口景墙、健身器材、乒乓球桌、下棋石桌、太阳能路灯等。投资53万元，完成黑石镇和平村史馆项目建设。

【文化活动】 为擦亮“三张”文化名片，先后举办县域文化名片集中展示活动、第二届魏振皆书法临摹展和魏振皆书法艺术交流沙龙等活动。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组织举办“非遗进校园”“非遗进景区”等活动。为丰富皋兰县“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的文化内涵，组织举办“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创建工程文艺演出。举办“疫去春来”文艺演出、“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系列文化活动、迎新春赠春联、戏曲进乡村、“秦韵流光”秦腔服饰文化展、“成长有‘阅’·走进皋兰书院”等文化活动150余场次。

【全民阅读】 开展“阅享新时代”流动图书“十进”活动，先后到三川口社区、黑石村、白崖村、新泰花园、东湾小学、什川古梨园景区、甘肃天地印务有限公司、什川镇颐养中心以及居民家中进行阅读推广志愿服务，组织举办“梨花吐蕊·阅享新时代”朗读会和“‘签’约图书馆·巧手绘书签”等书画作品创作活动，联合天津东丽区图书馆举办“书香砥砺奋进路·翰墨薪火代代传”全民阅读线上共读大赛。皋兰县图书馆顺利通过第七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实地评估工作，并荣获“陇韵书香季”优秀组织奖。

【文艺创作】 《皋兰曲子戏》音乐论文荣获第四届甘肃音乐黄钟奖提名奖，兰州鼓子《鼓子新韵唱家乡》在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播出，出版自办季刊《兰花》杂志4期。实施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工作。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体育馆、皋兰书院和各镇综合文化站均正常免费开放。

【梨花节会】 举办演唱会、音乐节、汉服秀、民宿体验等13个系列文旅活动，进一步提升什川古梨园景区对外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4月10日，梨花会开幕式上美轮美奂的灯光秀之后央金兰泽、索朗扎西、上官红燕等知名艺人的文艺表演，给游客带来一场欢快的文旅盛宴，得到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解决什川古梨园景区“行路难”“停车难”“吃饭难”“如厕难”等问题，研发免费预约小程序，引导游客提前预约，错峰赏花。2023年梨花会与往年相比没有形成大面积长时间堵车情况，没有形成较大负面舆情。

【“黄河鼓韵”系列文旅活动】 紧



盯 2023 年兰州旅游热度，精心策划，隆重举办以“迎国庆·贺中秋·庆丰收”为主题的 2023“黄河鼓韵”系列文化活动，通过举办音乐会、丰收节、明星演唱会、书法交流、摄影作品展、非遗文化沉浸式体验等一系列精彩演出呈现，切实丰富旅游产品供给，强化旅游宣传营销，激发文旅市场消费活力。中秋、国庆等节假日期间，根据不同的时间节点，先后在什川古梨园景区打造亮化区域营造节日氛围，组织兰州太平鼓、铁芯子等非遗文化展演，持续引来游客，留住游客。据统计，2023 年中秋国庆期间，全县共接待游客 8.85 万人次（其中：一日游客 8.28 万人次，过夜游客 0.57 万人次；什川古梨园景区接待游客 6.72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1493 万元。

【文旅论坛】 围绕探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以及乡村振兴战略等背景下皋兰县文旅产业如何突围困境、产业升级与创新发展，邀请文化和旅游部政策法规司、综合协调司前副司长，中国旅游报社前总编辑、社长，中国社科院旅游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高舜礼等 5 名文旅专家学者、旅游行业从业者，成功举办“皋兰县文旅产业如何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专家论坛”，形成什川古梨园景区打造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发展微度假和城市“会客厅”的论坛成果。

【旅游资源打造】 挖掘农耕文化、民俗文化、梨园文化、黄河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旅游资源，推出自然生态之旅、人文生态之旅、黄河文化之旅等三条优质旅游线路。积极申报将石洞寺景区打造成国家 4A 级景区。发挥“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的品牌带动作用，打造魏家庄村、长坡村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积极争取省市文旅政策支持，助力皋兰生态农业观光园、皋兰丰苗白兰瓜专业合作社等旅游点提质增效。组织什川镇各村主要负责人、农家乐负责人以及非遗传承人 50 余人，参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乡村旅游培训班。

【体育事业】 贯彻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组织举办第六届“黄河古道”全民徒步健身赛和自行车山地越野赛等体育活动，受邀参加 2023 年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荣获两枚金牌、两枚银牌的良好成绩。联合举办皋兰县“永远跟党走·新时代文明实践”篮球精英邀请赛、“姚基金”希望小学篮球季甘肃赛区皋兰县联赛等体育活动 60 余场次。为提高全县干部职工队伍综合素质，联合举办干部职工运动会。加强公共场所体育健身器材管护力度，及时维修人民广场体育公园、体育馆周边、明星村文化广场等场地

破损健身设备，有效解决体育馆长期漏雨的问题，保障群众人身安全和健身权益。为促进竞技体育全面发展，组织参加2023年甘肃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荣获三枚金牌、两枚铜牌和集体“体育道德风尚奖”的优异成绩。同时，作为甘肃省第五届大学生运动会服务保障工作牵头单位，着力协调安全保卫、医疗保障等七大工作专班，高质量完成大运会服务保障工作，确保大运会在皋兰顺利举行。

【广播电视】 差转台实施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设备检查力度和运营规范，确保省市两会信号正常传输和安全播出，严谨细致做好各项应急和安全播出工作，制定安保工作方案。

【执法工作】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切实履行文旅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持续规范文旅行政审批行为，深入推进“放管服”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集中开展文化娱乐场所、网吧、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以清明、“五一”、端午等节假日为重点，适时开展对景区景点、文化娱乐经营场所等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对全县景区景点、农家乐、文化娱乐经营场所进行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100余次。规范文化、旅游、广电审批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格文旅市场准入制度，健全综合执法管理体制。严厉打击文化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广播电视、文化娱乐、图书出版、文物、旅游、体育等领域案件查办力度。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监督检查工作，依法制定抽查事项清单，切实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落到实处。

【文物保护】 对田野文物开展巡查30余次，对重点文物每周开展巡查，保障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安全。完成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烽火台遗址设立围栏保护项目，年初与各镇签订《文物安全目标责任书》。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加大文物资源的宣传力度，第一季度发布信息30余条。

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玉洁

副局长　安　玲（女）

（供稿：颜维平）

融媒体工作

【概况】 2023年，皋兰县融媒体中心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宣传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

和舆论导向，充分发挥全媒体矩阵宣传优势，扎实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为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媒体力量。

【舆论引导】 构建全媒传播矩阵。用好“一台、一网、八大新媒体平台”，先后推出“快问快答”“单位落实情况”“皋兰在行动主播说”等深受大众喜爱、刷屏热传的新媒体产品。坚持融媒聚力、矩阵发声，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清廉兰州”“优化营商环境”“强省会·皋兰在行动”等专栏专题，开展系列深度报道，着力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建强主流舆论阵地。聚焦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事件、重要活动，精心组织主题宣传、形势宣传、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等，增强正面报道的思想性、新闻性和故事性。围绕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策划制作《皋兰县“一把手”谈发展》等栏目，聚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围绕乡村振兴，开展白兰瓜、禾尚头小麦、软儿梨、东西部协作黄皮瓜产业、黑石镇青储玉米等特色农产品系列报道，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围绕“清廉兰州”建设，立足本地特色，组织记者深挖各领域廉洁文化资源，发布稿件、视频500余条，累计阅读量达80万余人次，营造风清气正、崇廉尚洁的浓厚氛围。

【主题报道】 坚持内容为王、创新为要，通过精心策划选题、创新制作方式，打造“皋兰融媒小剧场”“讲述皋兰”“品悦皋兰”一批有影响力、彰显皋兰特色、深受群众喜爱的融媒作品。全年，各平台播发各类图文稿件3万余篇，阅读量达980余万人次，累计制作发布短视频7600余条，总阅读量达8亿余人次，各新媒体平台粉丝数累计达58万。其中，制作的科普短视频《健康运动 从跑步开始》荣获2023年甘肃省科普作品创作大赛二等奖；拍摄的《花灯耀新年》荣获甘肃省广电系统短视频大赛二等奖，《清廉从娃娃抓起》荣获优秀奖。探索开设的“皋兰融媒小剧场”，入选国家广电总局优秀网络视听作品目录，是评选出的54部优秀作品中唯一一家由县级融媒体中心制作的推优作品；同时入选为甘肃省2023年度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精品奖补征集和孵化项目（孵化资金3万元）。充分挖掘“皋兰经验”“皋兰做法”，累计在中央和省市主流媒体刊发稿件2300余篇，先后7次亮相央视，其中《皋兰：东西部协作结硕果，千亩赤金西瓜迎丰收》登上中央一套频道，

《皋兰月饼》在CCTV-2《回家吃饭》栏目播出。

【舆论监督】 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数据融会贯通，优化平台检索、下载功能，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政务信息。及时搜集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兰州市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板”和县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的网民留言信息，认真核实，依法、合理、及时答复留言中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切实做好转办和答复工作，真正架起群众与政府沟通交流的“连心桥”。累计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3809条；共收到网民留言90条，答复率和办结率100%。

【为民服务】 发挥主流媒体优势，将新皋兰客户端打造成便民服务平台。细化栏目设置，开通文学、史话、兰花杂志等多个板块，及时发布通知、通告、公告、公示等，提升用户“黏性”；完善使用功能，聚焦群众日常需求，上线运行便民服务、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等模块，内容涵盖求职就业、交通出行、医疗健康、美食旅游、生活缴费等方面，为群众打造“指尖上的服务中心”。强化新兴技术赋能。充分利用新技术，创新传播方式，探索“直播+”模式，增强用户互动体验。持续在“新皋兰”客户端、抖音号、头条号等平台开展《非遗过大年》《“梨韵什川”梨花会》《乡愁·乡风·乡韵——主播带您“共品”白兰瓜》《“黄河鼓韵”系列文化活动——中秋音乐会》等系列直播45场次，直播时长总计98小时，累计观看人数500万余人次；策划投票6场次，累计访问参与120万人次。

皋兰县融媒体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任延霞（女）

副主任　张发润（女）

　　陈立稳

（供稿：王佳丽）

古梨园保护中心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按照县委县政府“保护、开发、管理、丰富、提升”的原则要求，主动履行古梨树保护职责，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对上争取，古梨树保护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破坏古梨树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每年梨花季旅游高峰期，积极配合皋兰县文旅局、市场监管局、什川镇等相关部门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助推什川古梨园景区发展迈上新台阶。

【病虫害防治】 针对什川梨园主要病害虫，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与甘肃省

农科院以及兰州市农研中心果树站合作，开展病虫害的生物、物理防治等绿色防控的示范推广。引进“梨小”食心虫性诱剂，开展生物防治示范，面积 20 亩；结合“兰州市皋兰县 2022 年省级财政林果产业（梨）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引进黏虫带、黏虫胶，开展物理防治，面积 300 亩；引进三角诱捕器，开展病虫害调查；利用黄板开展梨木虱发生情况调查。

【土壤改良】 加强对长势衰弱古梨树实施复壮措施，延长其自然寿命，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与兰州市农研中心果树站合作，引进有机肥、生物菌肥、凹凸棒矿物肥，开展肥效试验示范 50 亩；结合“兰州市皋兰县 2022 年省级财政林果产业（梨）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引进发酵羊粪 300 吨，生物菌肥 3 吨，开展沃土壮根，增强树势，推广面积 200 亩，促进古梨树复壮更新及果品产业提质增效。

【宣传推广】 经过积极申报、公众投票、专家评审、全网公示等环节，什川古梨树群入选全国“双百”古树名单。9 月，由兰州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兰州市林业局主办的以“保护古树名木·赓续中华文脉”为主题的 2023 年全国古树名木保护宣传活动在古梨园举办，持续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宣传工作力度。安排专人配合中央电视台顺利完成纪录片《农耕文明—什川古梨园》拍摄，扩大古梨园的知名度。

【项目建设】 针对什川古梨园景区梨花溪步道存在的路面老化破损、局部道路狭窄、入口道路无亮点、景区亮化设施陈旧等问题，实施皋兰县什川镇黄河古梨园景观风貌改造项目，新建拱门亮化、舞台、防腐木栏杆、沥青混凝土路面、彩色显示屏，开展步道亮化。完成“皋兰县什川镇黄河古梨园景观风貌改造项目”建设、验收，景区风貌明显改善，进一步提高什川古梨园景区吸引力，推动什川乡村振兴提质增效。

【梨园管护】 按照网格化管理要求，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工作，督促群众适时落实修剪、春季清园、喷药、灌溉等日常管护措施，对部分无劳动力管护的古梨树，由古梨园保护中心进行统一管护，共管护古梨树 90 余株，总体管护形势良好。累计发放古梨树保护补助资金 185.86 万元，发放农户 1723 户；发放古梨树生长区水费补助资金 80.35 万元，古梨树生长区水费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专题培训】 与县文旅局、县农业农村局合作，组织开展旅游从业人员培训班 1 期。配合县林业技术推广站，组织什川河东四村农户在古梨园保护中心科普基

地进行以室内讲解和桃园实际操作相结合的桃产业技术培训，为什川镇乡村振兴和果农致富增收提供有力保障。邀请市级专家举办古梨树保护科普培训班3期，培训200人次，对古梨树生物防治病虫害、科学施肥、提高果品质量和增加附加值进行重点讲解，强化管护技术，巩固生态理念。

【景区服务】 以古梨树资源保护和景区服务管理水平提升为抓手，积极参与乡村旅游发展。在盐什公路、皋什公路设立“景区温馨提示”牌20处，设计并更换梨花广场大型导览图1处、“文明旅游”宣传栏2处、维修更换景区内导览标识牌3处。完成摩崖石刻、按语纪念碑、景区文化石描红清洗32处，完成按语纪念碑假草坪更换1260平方米，完成梨花广场花坛花卉栽植3000钵。认真履行景区观光摆渡车运行监管职责，指导运营公司优化运行线路、完善运行方案、提升服务水平，顺利完成高峰期运行服务保障工作。联系移动、电信公司，开通景区主要道路、重要节点视频监控，在游客中心一楼设置监控指挥室和梨花季安全运行指挥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领导名录

主　任　牟花丽（女）

副主任　杨伟名（8月免）

　　韩　磊（8月任）

（供稿：李晓丽）

文化馆

【概况】 2023年，皋兰县文化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首要政治任务，大力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全面推广艺术普及，保障和完善公民文化权益，以推动全县文化发展繁荣，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目的，组织开展一系列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

【文化活动】 以发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目标，以“我们的节日”系列文化活动为立足点，先后举办一系列群众文化活动。1月13日，会同皋兰县书画协会以及省级非遗项目“什川灯火”和县级非遗项目“皋兰剪纸”代表性传承人，在皋兰县城人民广场举办看花灯、送春联、赏窗花送祝福活动。6月21日，携手皋兰县新华书店举办“我们的节日·端午”诗歌朗诵活动。9月28—30日，在什川镇举办“我们的节日——月圆中秋·家国情浓”文艺晚会和“皋兰县2023年农民丰收节”专场演出活动。10月23日，“我们的节日·重阳”书画

作品展在文化馆一楼展厅溢彩亮相，为赓续中华优秀传统文脉、激励广大文化工作者勇担文化使命提供展示交流平台。

【非遗传承】 开展“非遗过大年 文化进万家”系列文化活动。根据《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2023年关于组织开展“非遗过大年 文化进万家”系列文化活动的通知》精神，组织兰州太平鼓、皋兰舞狮及兰州“铁芯子”“什川灯火”非遗项目开展广场表演活动，同时举办“秦声秦韵进万家”戏曲专场演出兰州鼓子、皋兰小曲子曲艺项目的演出活动，宣传本地乡土文化，让人民群众在活动中感受到家的味道、年的味道。



4月15日，在什川镇“梨花会”景区开展“非遗进景区”活动

“非遗进景区”活动。立足推进文旅融合发展，促进非遗特色文化交流，优化什川旅游营商环境，高水平高质量办好2023年“梨韵什川”梨花会，让文化为旅游提质增色，让旅游为乡村振兴赋能。4月11日，2023年“梨韵什川”梨花会开幕式当天，皋兰县文化馆组织县域非遗项目传承人在什川古梨园开展“非遗进景区”活动。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宣传活动。6月10日上午，在第18个“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举办以“加强非遗系统性保护·促进可持续发展”为主题的专题活动。开展非遗宣传暨县级传承人培训，为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县级代表性传承人颁发任命证书，并组织与会人员赴兰州太平鼓传承保护基地进行实地观摩、交流，广大非遗工作者就非遗传承项目的产业化发展进行深入探讨交流，让非遗传承保护的火种生生不息。

【书画展览】 组织举办“兰西城市群九县区书画展”“第二届魏振皆书法临帖展览”“东丽区摄影作品展览”等书画展览交流活动，活跃县域书画艺术氛围。

【公共文化服务】 坚持公共文化改革创新，不断提升免费开放公益服务品质，努力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通过开展绘画、雕塑、舞蹈、歌唱、剪纸、刺绣多个门类培训，弥补皋兰县公益文化培训的不足。发掘网络文化服务潜能，积极开展线上文化活动，充分发挥网络文化云平台的

便捷优势，开展“杨涛个人国画作品展”“非遗文创作品展”“戏曲进乡村”—折子戏精粹等专题线上展览，丰富工作业态，提高群众文化工作效率。

皋兰县文化馆领导名录

馆　长　杨　涛

副馆长　赵小平（女）

　　孙伶俐（女）

（供稿：陶世斌）

图书馆（美术馆）

【概况】　2023年，皋兰县图书馆（美术馆）围绕“读者第一，服务至上”的工作宗旨，突出全民阅读和美术交流重点，充分发挥图书馆、皋兰书院（美术馆）、求古书社、多功能展厅、流动图书车、乐群院主阵地作用，进一步提升队伍素质、优化窗口服务、推广全民阅读、开展书画交流，全面落实免费开放政策，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品质，满足广大居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服务文化皋兰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2023年，皋兰县图书馆（美术馆）被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文旅局评为第十八届兰州读书节活动先进单位，荣获省文明办、省文旅厅颁发的第二届“陇韵书香季”全民阅读系列活动“优秀组织奖”、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颁发的“共享记忆20年”主题活动“优秀组织奖”等荣誉称号；4人荣获第二届“陇韵书香季”全民阅读系列活动“先进个人”和“共享记忆20年”岗位大练兵活动“优秀奖”荣誉称号；城南社区荣获“书香社区”称号，2个家庭荣获“书香家庭”称号，4人荣获“阅读之星”称号；被兰州市科学技术学会评选为2023—2028兰州市科普基地；在第七次全国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上等级馆工作中，被文化和旅游部评为国家二级图书馆；在2021—2022年度和2022—2023年度全民阅读活动中，被甘肃省图书馆学会评为全民阅读活动先进单位。

【评估定级】　在全国公共图书馆第七次评估定级中，获得国家二级馆称号。根据新标准要求，加大馆藏资源建设，优化窗口服务，提升服务效能。全年购置图书4000册，订购报纸杂志70余种；借阅室、阅览室、少儿阅览室、电子阅览室、查询咨询服务、流动服务、数字文化服务、总分馆服务、志愿服务等服务人次均较上年提升10%。

【公共文化服务】　充分利用元旦、春节等“我们的节日”、世界读书日、公共图书馆服务宣传周、寒暑假等时间节点，以“阅享新时代”为主题，开展图书“十

进”“全民阅读·书香皋兰”宣传推广、“诵读新时代·弘扬家国情”青少年经典诗文诵读、“滋养民族心灵 培育文化自信”服务宣传等活动，加大全民阅读推广力度，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兰州市读书节”“陇韵书香节”等各种读书活动，全年开展元宵灯谜、主题征文、经典诵读、专题讲座、专题展览、书画交流、书画笔会等线下活动 105 场次，努力营造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的社会氛围。

以“阅读打卡点”为重点，全面落实免费开放政策，全年累计进馆人数 5.6 万多人次，借阅册次 2000 余册，借阅人次 6500 余人；阅览人次达 10900 多人次，自习室自习人次 1400 多人次，流通与借阅人数均有大幅提升。



4 月 28 日，在魏家庄小学组织开展‘签’约图书馆——巧手绘书签活动

以“阅享新时代”为主题，先后开展“欢度春节·共庆元宵”灯谜竞猜、“学雷锋.送文化”图书进社区、“书香三八.巾帼圆梦”书画展览暨阅读推广、“阅享新时代”——流动图书进家庭、流动图书进校园等阅读推广、阅读推广进景区、“三抓三促”融文旅——“梨花吐蕊·阅享新时代”流动图书进景区阅读推广、第 28 个世界读书日暨书香皋兰·全民阅读活动——“梨花吐蕊·阅享新时代”朗诵会、“4·23”世界读书日暨图书馆服务宣传周、文化暖心·书香敬老——“阅享新时代”阅读推广志愿服务走进颐养中心、“梨花吐蕊·阅享新时代”——梨园书屋·文旅融合阅读推广、“书香童年·阅伴成长——‘签’约图书馆，巧手绘书签”主题活动、“教育行走·记住乡愁”五一特辑——“成长有‘阅’走进皋兰书院”主题阅读活动、“书香伴企业·文化助发展”——流动图书进企业、《金城讲堂》走进皋兰县政协开展石窟艺术专题讲座、“阅读进工地·书香暖民心”“阅读成长·书韵飘香”青少年诵读“书香飘军营·共叙双拥情”书画笔会暨图书捐赠、“建设书香机关·做‘悦’读干部”主题阅读推广、“共建共享·全民健康”健康科普知识讲座、“我的书屋·我的梦”科普书籍阅读推广、“阅享新时代”流动图书进校园阅读推广志愿服务、“阅润童心·爱伴成长”亲子阅读、“阅享新时代”——科普图书进社区阅读推广、第三届“陇韵书

香节”阅读马拉松、“我们的节日·中秋”诗词阅读、“穿越古今，梦回陇右”第三届诗词大赛等线下阅读推广活动36场次，参与人次达9680人次，满足不同的阅读需求。

以“弘扬传统文化”为目的，开展“学习二十大·文化进万家”——迎新春赠春联书画笔会、“庆元旦·迎新春”美术作品展、“翰墨飘香庆五一·致最美劳动者”——书画作品创作暨赠送“余辉映征程·书画颂党恩”庆“七一”笔会、“描绘新时代·建设新皋兰”青少年书画作品展、“陇原儿女心向党，龙腾鼓舞贺新年”——“翰墨飘香·喜迎元旦”书画笔会等丰富多彩的书画交流和展览活动6场次，参与人次达3670人次，将传统文化与现代生活相结合，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

以“成长有‘阅’·黄河少年爱读书”为主题，开展黄河少年读书吧阅读服务活动63期，参与人次达2520人次，进一步丰富青少年精神文化生活，培养良好的阅读习惯。

【数字服务】 以“数字服务”为主线，通过微信公众号，累计向广大读者推送30分钟讲座、好书推荐、主题阅读、名篇欣赏等数字服务和线上阅读活动200余期次，浏览人数达2万多人次，满足广大读者线上阅读需求，宣传社会正能量。

皋兰县图书馆领导名录

馆　长　王维军

（供稿：魏兴锋）



卫生健康

【概况】 2023 年，皋兰县有二级甲等综合医院 1 个、中医医院 1 个（由甘肃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托管）、妇幼保健院 1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1 个、乡镇卫生院 4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3 个、村卫生室 38 个、村医疗点 5 个，社会办诊所 28 个。全县各医疗卫生机构设床位 738 张，平均每千人拥有床位 7.91 张。其中，县医院 400 张、县中医院 243 张、县妇幼保健院 20 张、石洞镇卫生院 40 张、黑石中心卫生院 15 张、水阜镇和什川镇卫生院各 10 张。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652 人。全县平均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 3.75 人、注册护士 3.6 人。

【人才工作】 聚焦人才兴医，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开展“一月一主题”活动。制定“一月一主题”活动方案，每月确定一个活动主题，通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月”“学习雷锋服务月”“护理技能比武月”等系列活动，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开展“一季度一比武”活动。开展护理技能比武大赛、家庭医生综合服务技能大赛、中医适宜技术比武大赛及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急救技能演练，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全面提升医务人员服务能力和操作技能。挖掘现有人才潜力。畅通人才培养渠道，全年培养紧缺人才 7 人，累计选派 14 人赴天津市东丽区进修学习、10 人赴省三级医院进修学习、20 人二级医院进修学习。探索建立柔性引才机制。根据重点学科、薄弱学科发展需求，建立

健全柔性引才机制，先后柔性引进兰大二院病理科医师1名，市一院眼科医师1名、消化科医师1名，推动特色科室、重点科室发展。全年组织县镇医疗机构参加省市急需紧缺人才招聘2场次，招聘上岗7人；参加全市事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招聘1场次，招募紧缺人才1人。加强乡村人才培训。完成基层能力线上培训184人次，先后选派16名乡村医生、4名基层医生完成3个月全脱产集中培训。结合基层突出问题和工作实际，从慢病管理、签约服务、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规范、实用、有效的强化集训，举办全县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4期。

【医疗服务】 聚焦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开展“医疗服务质量提升”活动。印发《2023年持续推进医疗服务质量提升活动实施方案》，并召开会议，对各医疗核心制度、法律法规进行培训，进一步规范日常医疗工作和医务人员依法执业行为，预防和减少医疗纠纷的发生，有效保障患者的医疗安全。强化医疗救治资源扩容增量。县镇医疗机构进一步配齐、配强急诊、发热门诊等重点科室力量，强化24小时应急值守，统筹安排经验丰富的医护人员出诊。完成县医院传染病区改造，扩容重症救治床位10张，独立设置石洞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进一步扩容县域医疗救治资源。推动院前急救网络扩容增效。将各乡镇卫生院纳入县级院前急救网络，落实服务半径10~20千米的要求，实现城乡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网络全覆盖。全县120呼救电话10秒内接听率达到95%以上，3分钟出车率达到95%以上，平均抵达现场时间均在15分钟以内，危急重症现场医疗监护或抢救措施实施率达到94.8%。推动百项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根据确定的百项检查检验内容，针对性强化县级医疗卫生机构检验、影像、超声等功能科室建设，建立互认长效监督机制，切实提升群众就医便利性、满意度。结合县医院“5G+智慧医疗”项目，改造HIS接口，配置前置机及配套软件，支撑开展县级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和质控工作，提高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效率。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依托县医院信息平台，充分利用双向转诊、预约诊疗系统、远程会诊中心，开展医共体内部的预约诊疗、预约检查、双向转诊、远程医疗、远程培训。进一步依托区域影像、病理、心电、检验中心，推进各项检查结果互认，方便基层群众看病就诊。全年完成心电数据上传6973例，影像数据393例，全县“基层首诊、双向

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运行机制逐步发挥效益。推进“云上妇幼”建设。推动母婴安全管理信息化，于4月初，促成县妇幼保健院接入市级“云上妇幼”信息平台，实现多学科远程会诊、远程手术指导、上下转诊、培训教学等功能。市妇幼保健院在县妇幼保健院挂牌专家门诊工作室，进一步深化市、县专科联盟建设。

【中医药服务】 聚焦传承创新，全面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加强中医院“三专科一中心”建设。建成县中医院中医骨伤护理省级中医药重点专科，完成县中医院市级骨伤科、脾胃病科等2个中医药重点专科建设任务。加强县域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组织县中医院深入乡镇卫生院开展中医药指导与服务，确定81种中医药适宜技术用于临床治疗，筛选45种中医药适宜技术进行全县推广，采取集中培训、专家巡回指导、对口帮扶等形式深入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为全县基层医疗机构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发挥镇卫生院“中医馆”作用。通过柔性引才，对口帮扶，聘请知名专家及确有专长人员坐诊等方式，全面强化镇卫生院“中医馆”建设。4镇卫生院为3400余名患者提供中医药特色服务，患者满意率达100%。夯实村（社区）中医药服务网底。大力开展中医药健康科普知识进村（社区）活动，制定《皋兰县中医药服务进社区（村）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和“中医药服务进社区”专项活动计划表，全年开展中医药进村、进社区、进学校38次，以操作培训、讲座、宣教、健康咨询等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强化中医药文化建设。选定2家基础条件较好的村卫生室完成“中医阁”建设。

【公共卫生】 全年聚焦预防为主，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供给。完成疾控机构改革。成立由疾控、卫生监督及各医疗机构组成的传染病监测预警专班，建立健全疫情监测体系和信息报告制度，按照“统一领导、联防联控、多源监测、及时预警”的工作原则，充分发挥医院、发热门诊、药店等“哨点”作用，建立健全疫情监测体系和信息报告制度，对学校、养老、快递等重点人群定期开展概率抽检。2023年，全县传染病报告及时率、准确率、审卡率达到100%。全年无甲类传染病报告，共报告乙丙类传染病11种223例，报告发病率为228.75/十万；其中乙类5种128例，报告发病率为113.93/十万；丙类6种计95例，报告发病率为84.55/十万，处理28条传染病预警，全县无聚集性疫情发生。全面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全

年开展2023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季度督导4次，系统网络抽查4次，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到99.64%；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12196人，管理率达到83.53%，全市排名第一；管理高血压患者9751人，完成健康体检8452人，有效管理率达到51.75%，全市排名第二；管理糖尿病患者2294人，完成健康体检2022人，有效管理率达到31.83%，全市排名第三；系统管理严重精神病障碍患者632人，规范管理率达到95%以上；系统管理孕产妇367人，有效管理344人，管理率达到93.7%；系统管理0–6岁儿童3943人，有效管理3389人，管理率达到90%。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石洞镇卫生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黑石、什川、水阜等三家卫生院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提升妇幼项目实施质量。2023年农村妇女“两癌”筛查任务3400人，完成3400人，完成率100%；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220对，完成220对，完成率100%；孕前和孕早期增补叶酸任务300人，完成443人，完成率147.66%；儿童营养改善任务700人，完成589人，完成率84.14%。

【人口工作】 聚焦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积极简化生育服务证办理程序，进一步取消生育制约措施，将入户、入学、入职等与个人生育情况全面脱钩。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省委省政府《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兰州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细则》，激发社会生育动能，弱化社会生育忧虑。认真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严格高危孕产妇急救管理，建立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制度。2023年县人民医院分娩190人，活产数190人，分级管理：橙色27人，紫色3人，红色2人，无孕产妇死亡，全县卡介苗、脊灰疫苗、百白破疫苗等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达到了99%以上，提前实现《儿童规划》的中期目标，妇女儿童健康水平稳步提升。积极构建托育服务体系，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设，有效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有2家托育机构开设2—3岁托育班，共有托位数120个，2023年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年度任务完成率为114%。大力培养家庭健康行动社会指导员，引领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助推家庭健康行动深入推进。全年累计组织10人参加省、市家庭健康行动培训，先后举办7次家庭健康行动骨干力量培训班，培训相关人员1000余人次。

【项目建设】 聚焦发展基础，全面



提升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切实加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对年初确定的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县医院 5G+ 智慧医疗建设项目，成立项目推进领导小组，抽调经验丰富的科级领导专职负责项目手续办理，切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主体框架工程，进入室内装修阶段，2023 年确定的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县医院 5G+ 智慧医疗建设项目，完成基本软件 HIS 系统和 PACS 系统开发，中心机房华为服务器机柜、一体化 UPS 列头柜、冷通道组件等设备均已进场，新系统上线运行。全年共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 300 万元，分别为石洞镇卫生院配备动态 DR 机、车载转运呼吸机，为黑石中心卫生院配备了普通 DR 机，为什川镇卫生院配备彩色多普勒超声仪、车载转运呼吸机。争取市财政资金 20 万元，完成石洞镇涧沟村卫生室新建和石洞镇明星、庄子坪、中堡村等 4 个卫生室的维修改造。

皋兰县卫生健康局领导名录

局　长　吴　泰

副局长　王东德

　　刘孔宝

（供稿：刘江远）

医疗保障

【概况】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主要负责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县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征缴、政策落实、基金监管、经办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

【参保征缴】　2023 年末，全县城乡居民参加 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82498 人。完成对特殊人群资助参保工作，资助参保 18873 人，资助金额 271.73 万元。2024 年城乡居民医保人均筹资 1020 元，其中，个人筹资 380 元、财政补助 640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基金总收入 8414.79 万元（其中：个人征收 2841.87 万元、财政补助 5572.9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占上年度参保人数的 98%。组织皋兰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参加职工医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全年收入 7467.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占上年度参保人数的 100.69%，职工和城乡居民参保均完成“十四五”时期全民医疗保障发展主要指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每年保持在 95% 以上的目标任务。

【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开展国家、省、市考核

评估、督查、调研、审计、暗访等各渠道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针对反馈的慢办卡、办理应办未办、政策宣传不到位、认定程序复杂的问题，通过组织培训宣传、印制发放宣传材料、简化流程、摸排办理、下发告知书、打通村级“两病”报销系统壁垒等一系列举措，反馈问题全面完成整改。对2018年以来，中央、省、市、县督查反馈问题进行全面“回头看”，建立问题清单，逐一梳理作证资料，建立台账，实施清单化、台账化管理推进，确保整改彻底，有据可查。加强因病致贫返贫对象动态预警监测，对脱贫人口、脱贫监测户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大病救治及慢病管理情况的动态监测，对动态新增人口及时落实参保资助，更新台账数据。全年，城乡低保、特困、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参保率达到100%，资助率达到100%。落实基本医保公平普惠、大病保险有倾斜、医疗救助有托底的保障政策，待遇实现全享受。认定门诊慢特病待遇共621人，全县9911名“两病”患者全部纳入“两病”保障，实现应办尽办。县域内3家县级医院、4家镇卫生院、38家村卫生室“一站式”结算规范运行。

【政策落实】 将城乡居民参保年度内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限额由5万元调整为8万元；降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三级医疗机构住院起付线，三级甲等医院由2400元下调至1400元，三级乙等医院由1000元下调至600元。全年累计征缴基本医保基金（含生育保险）1.59亿元，累计报销参保群众就医费用160428人次、1.41亿元；参保群众年内享受医疗救助28876人次1094.84万元。定期深入镇村、定点医药机构，加强政策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开展参保群众满意度调查活动。全年开展督导检查6次，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2次。落实异地就医参保人员国家谈判药品备案17人次；全面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医疗补助政策，全县在职、退休职工参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减轻干部职工的就医负担；组织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开展健康体检工作，提高干部职工的健康保健意识；切实做好“甘肃方剂”发放医保基金支付工作，为全县红色高风险人员、黄色高风险人员、绿色一般人员共计发放“爱心药包”15534份，医保基金支出174.77万元；办理跨省异地就医登记备案284人次，异地就医手工结算379人次，总费用373.37万元，基金支付182.92万元。

【基金监管】 4月份开展以“安全规范用基金，守好人民‘看病钱’为主题的宣传月活动，通过举办培训班、微信公众号、



头条信息、发放宣传品、进镇村、进两定机构等多次开展医保法规政策宣传，进一步提高医药机构及参保群众安全使用医保基金的意识。组织执法人员，开展 2023 年皋兰县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常态化开展基金监管稽核检查工作，坚决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全年开展专项检查整治 2 轮次、日常检查达到全覆盖。检查定点医药机构 53 家，针对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严格依法依规及时进行处理，约谈定点医药机构 53 家；检查发现诊断和用药不符、串换药品等问题 14 个，完成整改 14 个；处理定点医疗机构 3 家，退回违规资金 50.78 万元，其中：个人退回 1.18 万元；查出涉嫌欺诈骗保线索 1 件，并向公安机关移送。配合省、市医保局对县域内 3 家定点医疗机构进行飞行检查。针对检查发现违规违约问题，及时督促定点医药机构认真抓好整改落实。补充完善《皋兰县基本医疗保险病历审核流程》制度 1 项。

【医保改革】 落实药品、高值医用耗材集采改革任务，督促各定点医疗机构完成药品网上采购工作，各定点医疗机构共签订采购合同 728 个，合同签订率 100%，采购品种 338 个，合同采购金额为 562.1 万元，带量采购药品价格平均降幅 50%。开展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采，县医院共采购 15 套，髋关节平均价格从 3.5 万元降到 7000 元左右，膝关节平均价格从 3.2 万元降至 5000 元左右，平均降价 82%。推进中医日间诊疗医保结算。全县各级公立医疗机构持续开展中医适宜技术门诊诊疗，从 2023 年 8 月 1 日开始，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开展中医日间诊疗服务工作，将中医针灸、推拿等十二大类中医病种纳入中医日间诊疗医保结算范围。积极探索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皋兰县 DRG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以按病种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具备结算条件的县中医医院、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院职工、城乡居民住院全部实行 DRG 付费实际结算，医院逐步从数量付费向质量付费转变。

【为民兴办实事办理】 完成为民兴办实事“继续为皋兰县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 · 惠医保’的任务”。投入 148 万元，为全县 21432 名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 · 惠医保”商业补充保险、惠及全县 846 人次，有效发挥医保梯次减负功能，防止因病返贫。

【经办服务】 按照《全国医疗保障服务窗口示范点评价标准》，贯彻落实甘

肃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落实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同岗替代等服务制度7项，不断提高服务意识和水平。开设“医保大讲堂”专题讲座、开展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参加国家、省市医保局业务培训等，紧紧围绕创新理论、医疗保障政策、经办服务等进行专题培训和练兵比武，开设课程4期、开展知识竞赛活动1次、参加各类培训20余次。其中，在兰州市医保局组织举办的2023年度兰州市医保经办系统“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能力”知识竞赛活动中，皋兰参赛队获得二等奖，有1名参赛选手通过市局选拔，参加省级决赛。组织各镇卫生院院长赴城关区盐场路草场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就“中医日间诊疗服务”工作进行实地考察学习，在学管理、抓创新、提服务上下功夫。组织相关人员赴七里河开展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实地考察学习活动，先后到七里河医保服务大厅、省妇幼保健院等地就经办服务标准化、智能化、医保改革任务落实等方面进行深入细致的学习，为皋兰县医疗保障服务示范点创建工作提供新思路、新经验。

【政策宣传】 采取“一会议、二现场、三阵地、四联合、五借助”即“12345”宣传方式，切实抓好宣传工作，助力医保惠民政策落地，全力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和参保缴费积极性。以会代训宣传，组织召开会议、设立培训班，为参加会议的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等一线工作人员开展医保政策培训。年内组织召开培训会议5次、开设培训班12场次。直插现场宣传，利用医保宣传“彩车”、音响“大喇叭”、印制发放宣传材料、入户面对面讲解等方式，深入各镇村全覆盖进行医保政策现场宣传。发放《皋兰县城乡居民基本医保门诊慢特病办理指南》等宣传册、彩页、折页、海报、手提袋、抽纸、纸杯、围裙等医保宣传品16万余份。强化阵地宣传，加大定点医药机构阵地宣传医保政策的督导力度，要求各定点医药机构在显著位置张贴、摆放宣传品，并设立医保政策宣传栏。多部门（单位）联合宣传，联合税务部门、各镇医保经办等单位，开展“用心服务、医保政策到村到户”专项宣传活动和义诊活动、全覆盖开展门诊慢特病、“两病”政策系列宣传等活动。借助平台宣传，借助县上组织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等线下平台宣传宣讲医保政策，借助“皋兰医保”微信公众号、“医保好声音”宣传大赛等线上平台适时发布最新的医保政策及医保经办动态信息，将参保缴费流程、政策待遇、门诊慢特病办理等制作成群众

喜闻乐见的小视频，通过微信朋友圈、抖音、快手等方式反复推送，提升宣传成效。开展线下宣传活动 20 余场次，线上推送小视频、发布头条等信息 60 余条。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领导班子成员

局　长　陈志军

副局长　王宏忠

　　杨爱花（女）

（供稿：薛宗奎）



民政·人力资源管理·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

民政事务

【概况】 皋兰县民政局2019年机构改革后，主要负责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区划地名管理、社会事务管理、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

【临时救助】 拓展主动发现渠道，将水滴筹等平台作为急难型救助主动发现的主要渠道，发动各方力量积极推送水滴筹救助信息，县民政局在收到推送信息后第一时间与困难群众所在镇联系核实，迅速开通“绿色通道”，快速落实救助政策。加大困难群众排摸力度，定期开展“地毯式”排摸，特别针对低收入家庭，做好监测救助。通过水滴筹等方式发现并实施急难型救助70人次，通过排摸发现落实临时救助资金498.3万元，覆盖困难群众784户2353人次。

【社会救助】 4月底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工作。全县城市低保标准年人均补助水平由8244元（月人均687元）提高到年人均8400元（月人均700元），按照家庭人均收入补差发放；农村低保标准年人均补助水平由5268元（月人均439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5580元（月人均465元），其中农村低保一、二、四类对象年人均补助水平分别由5268元（月人均439元）、5004元（月人均417元）、720元（月人均60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5580元（月人均465元）、5304元（月人均442元）、744元（月人均62元），三类对象年补助水平保持1200元（月人均100元）不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



准按照不低于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确定，即年人均补助水平分别从不低于14268元（月人均1189元）、6852元（月人均571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14352元（月人均1196元）、7260元（月人均605元）。共补发2023年1—4月城乡低保、特困提标资金45.15万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2023年共向城市低保817户1886人、农村低保1923户4237人、城市特困55户57人、农村特困211户231人按时足额发放救助资金3519.31万元。

全面实施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工程。协同各镇及各村（社区）民政公益性岗位人员，开展多轮次困难群众“地毯式”排摸，并致以各镇主要负责人“一封信”，强调扩围增效精神要求，明确目标任务。依据困难群众家庭实际状况，将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保障范畴，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全年新增城市低保57户99人，城市特困4户5人，农村低保276户605人，农村特困22户29人；退出城市低保107户269人，城市特困6户7人，农村低保95户220人，农村特困8户10人。全年发放城市低保817户1886人1376.38万元，城市特困55户57人100.46万元，农村低保1923户4237人1844.64万元，农村特困211户231人197.80万元。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根据兰州市民政局1—2月价格临时补贴发放通知要求，1—2月份低保、特困在册人数经与领取失业保险待遇人员、优抚对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名册比对去重后，按时发放1—2月价格临时补贴资金33.52万元。根据市民政局取暖补贴发放通知要求，及时为3039户6552人城市低保对象、城市特困对象、城市低保边缘家庭、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对象发放取暖补贴资金136.37万元。组织各镇工作人员通过入户走访、电话沟通等方式，积极开展困难群众摸底排查工作，详细了解困难群众温暖安全过冬情况，有效区分救助对象类型、明确救助帮扶措施，通过发放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及取暖补贴，提供棉衣棉被、冬炭等取暖物资，对特殊困难群体给予及时救助。上半年为城乡分散特困供养对象228户248人采购春夏季衣被等物资20.64万元，下半年为234户256人采购冬季衣物等物资16.47万元；为161户农村分散特困供养对象购买冬炭161吨；为农村分散特困供养未发放冬炭人员27户30人发放临时救助7.56万元。

【养老工作】 2023年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以农村互助幸福院、城乡社区日间照料中心、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为依托，

探索“企业服务+平台监管+专业评估”的监督管理模式，打造15分钟服务圈，为老年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基础理疗卫生、紧急救援、配餐送餐等高效便捷、质优价廉的服务3.86万人次，拨付服务费140万元，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的服务需求，保障老年人享受服务成果。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改造户数59户，并将改造完成的老年人纳入家庭养老床位上门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助医、助浴、助洁等服务7380人次，拨付服务费约23万元，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日常出行、健康监测、居家照护。对22个农村互助幸福院、2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2家养老机构开展运营情况核查，下拨运营经费19万元。为全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统一购买一份意外伤害保险。

根据《中共皋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行农村养老“十大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制定《皋兰县养老助餐服务实施方案》，探索实施老年人助餐服务，为全县60周岁及以上有就餐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农村助餐服务以互助幸福院为主阵地，以集中就餐为主要服务模式，同时兼顾上门送餐，在黑石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红柳村、星湾村、和平村、大横村、石洞镇阳洼窑、什川镇南庄村开办起老年人助餐服务，累计开展助餐服务3万人次，拨付助餐补贴26.94万元，“家门口”的助餐模式，让老人吃上“暖心饭”，老年人吃得安心，子女放心，切实开启了农村养老服务工作的新阶段。

【实事办理】 根据省市为民兴办实事工作要求，投资250万元，在什川镇上泥湾村新建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个；投资60万元，改造提升黑石镇和平村、石洞镇豆家庄村、什川镇南庄村农村互助幸福院3个；投资190万元，新建黑石镇大横村、水阜镇砂岗村农村互助幸福院2个；依托农村养老十大行动投资77.35万元改造提升农村互助幸福院5个；所有养老服务设施都已完工并委托第三方机构或村委会进行运营，推动养老设施各项功能的有效发挥，建成标准化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达到13个。将进一步加强养老阵地建设，扩展养老床位，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社会事务管理】 全年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223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498人，新增困难残疾人122人，重度残疾人93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308.31万元。为290名贫困重度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服务1.04万次；为流浪乞讨人



员提供庇护客栈，提供临时庇护 15 人次。联合公安、执法等部门开展“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开展街面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8 人次。开展对殡葬服务用品店、红白理事会机构场所等进行督导检查。联合多部门发布清明、寒衣节、冬至文明安全祭扫倡议书，并通过今日头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等，倡导文明祭扫新风。加快推进皋兰县殡仪服务中心、皋兰县益民公墓、皋兰县骨灰堂、皋兰县殡仪馆建设进度，提升皋兰县殡葬服务的水平和质量。

【儿童福利】 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指导设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运行、发放“孤儿生活费保障”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保障工作、办理儿童收养评估工作、指导第三方公司做好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全年新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7 人，退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 10 人，办理收养登记 2 件，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基本生活补贴 67.62 万元，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 1.50 万元。依托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留守儿童信息建立台账，及时动态调整。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引入专业社会组织为 129 名有需求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累计服务 1585 人次。组织开展全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社区”活动 18 场次。

【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结对关爱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制定皋兰县结对关爱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行动实施方案，并成立领导工作机构。全县有结对帮扶单位 104 家，省级帮扶单位 3 家，市级帮扶单位 25 家，县级帮扶单位 76 家。结对关爱对象 1000 人、结对干部 889 人，累计开展联系交流 9326 次，走访探视 6053 次，落实政策 6963 件，帮助解决困难 5016 个，帮办实事 4560 件，资助资金 35.21 万元。为 50 名困境儿童发放过冬物资及学习用品；4 个社会工作服务类社会组织发挥自身优势，为困难群众提供专业社工的贴心服务及爱心慰问等志愿服务，并向 20 名困难群众发放米面油等物资；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为 78 名孤儿提供日常照料、拓展培训、政策宣传、个案活动等关爱服务，为全县 264 户 286 名特困对象提供洗衣、理发、打扫卫生、送医服务等 4422 次，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关爱对象具体特点，围绕帮困救助、精神关爱、生活服务、技能提升等内容，

展开一系列关爱活动，推动形成全县上下团结互助、奉献爱心的时代新风。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指导4个示范点及各镇深入开展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示范创建工作，什川镇上车村、接官亭村被省民政厅评选为全省村规民约先进村；指导村（社区）严格按照选举工作的程序做好补选工作，并牵头做好多部门联审工作，坚决将有污点的人员排除在村委会成员之外。

【区划地名】 皋兰县辖8个镇，22个社区，108个村（其中西岔镇、中川镇、秦川镇、上川镇由兰州新区托管）。2023年3月2日，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兰州市变更永登县、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的批复》，将永登县秦川镇、中川镇2个建制镇和40个建制村、15个社区划入皋兰县，镇政府驻地、名称不变，继续由兰州新区托管。区划调整后需根据变更后行政区域管辖现状，对发生变更的县级行政界线进行勘定，便于区域管理。依据《中共兰州市委办公室 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登县、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于2023年9月—12月，由兰州市民政局牵头，配合永登县民政局按照国务院《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及行政区域勘定有关技术规程和要求，本着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完成皋兰县、永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踏勘。2023年11月28日，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兰州市永登县上川镇划入皋兰县行政区划的批复》，将永登县上川镇1个建制镇和15个建制村划入皋兰县，委托兰州新区管理，上川镇人民政府驻地、名称不变。

【社会组织管理登记】 督促社会组织办理注销，注销社会组织3家。依法依规登记民办非企业4家。推进社会组织2022年度检查，年检通过58家。全年共办理结婚登记638对，离婚登记236对，补发结婚证184对。

【慈善事业】 全年接收天津社会帮扶资金34.94万元，捐物折合人民币3万元，并及时拨付被捐赠单位。争取各类慈善项目资金20万元，实施“电子阅览室”“儿童之家”等项目。利用“中华慈善日”，集中宣传慈善文化，动员引导全社会树立慈善理念，积极参与慈善活动，在“中华慈善日”组织开展慈善募捐活动，白银市民俗民间文化研究会携手北京杏林春雨公益基金会、中国乡村发展协会为皋兰县残疾人捐赠价值22.5万元助听器90台，并举行捐赠仪式。在“中华慈善日”和“中秋节”期间，开展“爱心帮扶送温暖”活动，为

35 户结对帮扶困难群众送去大米、学习用品、食用油、月饼等慰问品。12 月 18 日，临夏州积石山县地震灾害发生后，发动并接收社会各界捐款 211.34 万元，向临夏州积石山县慈善协会拨付抗震救灾捐款 200 万元。新建乡镇社工站 1 个、社区社工室 2 个，做到社工站工作全覆盖。

皋兰县民政局领导名录

局　长　魏公涛（8 月免）
　　颜为亮（8 月任）
副局长　颜为亮（8 月免）
　　冯　健（11 月任）
　　李文静（女，8 月任）

（供稿人：魏秀玲）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概况】　皋兰县人社局主要负责全县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保障等方面工作。2023 年，县人社局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稳就业”“保就业”的政策措施，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做好稳就业、促增收、保民生等各项工作，推进人社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推广“六个打造”工作经验】　省人社厅在全省推广皋兰通过“六个打造”建设高水平零工市场的工作经验，进一步完善“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格局。全县依托零工市场举办各类招聘会 45 场，线上线下共推送发布招用工岗位 9976 个，参会用人单位 652 家，达成意向性协议 1975 人。人社服务专员为 3286 名求职者进行求职登记，“一对一”进行岗位推介 1101 人次，帮助 339 名求职者实现就业。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3.04 元，同比增长 5.6%。

【工资福利】　制定《皋兰县规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人工资津贴补贴实施方案》；完成全县事业干部及机关工勤人员的正常晋升、增加薪级工作；为事业单位职工办理到龄退休审批事项；为 35 名去世事业干部职工丧葬费、抚恤金及遗属补助进行审批；为机关事业单位发放取暖费 1964 万元，为 103 人发放公车补助 61.8 万元。

【为民兴办实事】

省列为民兴办实事：

1. 在城镇新增就业 32 万人方面：聚焦就业困难群体，精准施策、分类帮扶，紧盯高校毕业生、零就业家庭、下岗失业人员、

退役军人、大龄、残疾、低保等就业困难群体，通过岗位推介、职业指导、技能提升、创业扶持、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等方式，促进困难群体充分就业、有效增收。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143人，完成目标任务1100人的103.91%。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423人，完成目标任务350人的120.86%；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243人，完成目标任务225人的108%；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74%，严格控制在4.5%的目标任务以内。

2.1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方面：根据省上下达20名支持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指标，安排工作人员积极与各镇卫生院、各企业对接，征集各用人单位、企业用工需求，2023年7月14日，组织召开“双选会”，引导24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

市列为民兴办实事：

1. 实施万名康养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工程方面：全年完成康养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828人，完成目标任务800人的103.5%。

2. 实施千名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工程方面：此件实事和省级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实事一样，全面落实完成。

【就业创业】 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突出重点群体就业，就业形势稳中向好。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143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423人，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24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74%，组织开展各类培训班87期3453人次，其中：培训脱贫劳动力200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9128人，创劳务收入5.91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25笔、2734万元，带动就业298人。

新开发主动创稳网格员31人，对153名公岗到期后仍无法实现就业的困难人员进行二次安置。大力开展“春风行动”、人社局长“直播带岗”、周六招聘日等活动，为城镇失业人员、农民工、退伍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搭建平台。培育打造2家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申报认定市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1家，培育县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1家。组织170名创业人员参加各类创业论坛6期，组织79家企业负责人开展“新锐创客”能力提升训练营1期。征集县域内14个优质创业创新项目举办皋兰县首届“百千万”引领工程创业创新大赛。争取县级财政资金90万元，设立创业奖补基金，并为1家县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落实县级创业示范基地奖补资金6万元。发放31人一次性创业补贴15.5万元。

【社会保险】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全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0.71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5.06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 0.92 万人。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 100%。全年征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9964.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9187.7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157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64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2558.1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919.52 万元。通过“免申即享”经办模式，为 153 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 56.2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增设 4000 元、5000 元两个缴费档次，县级财政对应补贴 70 元、80 元。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已脱贫人口、重度残疾人和农村计划生育“两证户”六类缴费困难群体代缴 11889 人、118.89 万元。全面完成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调整工作，为全县退休人员调资 635.26 万元。全面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基础养老金提标工作，为 16119 人调资 32.07 万元。全县累计发放各项社保待遇 2.67 亿元，惠及 2.4 万人。全力做好政策性项目人员参保问题。

【人才引进与事业单位招聘】 落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职称评聘、人员聘用“三位一体”管理制度，为教育、卫生、农业农村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21 名，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 5 人，安置订单定向生 3 人。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招录 15 名“三支一扶”毕业生到乡镇工作，选派 24 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选派 11 名毕业生到企业见习就业。与兰州财经大学统计学院开展政校合作，安置该校 52 名大学毕业生到县上事业单位实习，并发放生活补助 13.24 万元。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 18 名。全县共报到 255 名高校毕业生，240 人实现就业，就业率达到 94%。为引进的 2 名本科生落实每人每月 1000 元的租房补贴，为引进的 3 名研究生落实每人每月 1500 元的租房补贴。推动薪酬待遇向基层一线倾斜，落实乡镇干部绩效奖金提高 20% 有关政策，及时兑现基层干部乡镇补贴、职称职级晋升、学历工资等待遇，鼓励引导转业干部向基层流动。

【职称改革与评定】 对长期扎根基层的乡村教师和艰苦边远地区乡村专业技术人才的岗位实行单列管理。大力开展省内基层有效副高级职称评审工作，落实专业技术人才“凡晋必下”制度，引导人才向基层流动。累计申报评审中级及以上职称 311 名，其中，评聘 20 年以上乡村专业技术人才中级职称 10 名，30 年以上高级职称 1 名。积极承接工程、教育系列中级

职称评审权限，组建设立县评审委员会，先后有95人通过评审获得中级职称资格。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高质量完成继续教育网络培训任务，全县培训2880人，培训率100%，合格率100%。

【劳动保障】 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发挥县政府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工作合力，坚持政府依法监管，社会协调监管，司法联动惩处机制，加大部门协作力度，突出摸清用工情况、督促签订劳动合同、督促建立基础台账、审核监督工资发放、查处违法案件等五项重点工作，全力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及时查处劳动保障监察违法案件，为1941名农民工讨回工资3911万元，积极化解中央公园等农民工欠薪隐患。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向社会公开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4起，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企业4家，评出A级企业15户；“陇明公”审核通过项目信息21家。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活动，检查建筑工地和其他用人单位200余家次，答复“12345”政务服务热线718件、人民网留言13件、政府网留言9件、信访网留言15件、办理欠薪投诉举报96件，办结率100%。狠抓仲裁队伍建设、矛盾协调处理、案件受理三项重点工作。依法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59件，受理率100%，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268万余元，劳动纠纷得到有效化解。连续三次接受国家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考核甘肃省兰州市延伸考核。

皋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领导名录

局　长　方国才

副局长　魏代山（8月免）

　　李兴禄

　　杨　军

县纪委监委派驻县人社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魏子雯（12月免）

　　郭文霞（12月任）

（供稿：薛剑云）

退役军人事务

【概况】 2023年，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抓实拥军优抚，不断提升退役军人服务水平。

【拥军优抚】 春节、“八一”等节



日期间慰问驻军部队，送去慰问品价值 5.59 万元。组织慰问边海防官兵家属。更新立功军人荣誉榜，集中展现 2022 年度立功的现役军人的英雄事迹。做好军人后代、后院、后路工作。连续 5 年落实现役军人、专武干部和消防员免费乘坐县域内公交车优待政策。县级领导带队，军地联合为立功受奖军人家属送达喜报 35 份，发放立功奖励金 5.5 万元。举行 2023 年入伍新兵欢送大会，对皋兰入伍新兵在役前训练时进行慰问，送去行李箱、保温杯等慰问品。开展社会化拥军，联合甘肃国芳综合超市皋兰店共建“拥军惠军购物超市”，实行现役军人、退役军人购物享受 8.5 折优惠折扣；与县移动公司建立拥军惠军移动联盟；联合爱心企业走访慰问退役军人。联合驻军部队开展军地共建双拥林植树活动，开展军地共建党支部活动。“八一”期间，在驻军部队驻地组织双拥慰问演出 2 场次，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镇村（社区）、爱心企业组织开展“法治进军营”“反诈宣传进军营”“书香飘军营 共叙双拥情”图书捐赠暨书画笔会、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等拥军活动。开展 2023 年度“金城最美军嫂”选树活动，皋兰县妇幼保健院医生王琳当选“金城最美军嫂”。甘肃元凤素质拓展基地有限公司被命名为兰州市第八批全民国防教育基地。组织各镇服务站为现役军人、退役军人、“三属”家庭悬挂光荣牌，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发放工作。开展 2011—2018 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发摸底工作。春节、“八一”期间对重点优抚对象全覆盖慰问。慰问帮扶困难退役军人。组织参加短期疗养活动。举办 2023 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欢迎仪式。

【就业创业服务】 组织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适应性培训。在各镇、各村（社区）退役军人微信群中推送招聘会或就业岗位信息 25 次，提供就业岗位 1800 余个。组织全县未就业退役军人参加皋兰县 2023 年春风行动暨东西部劳务协作现场招聘会活动，退役军人签订就业意向 22 人；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组织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有就业意向退役军人参加招聘会，六家企业提供 200 多个岗位。建立完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到台账、教育培训和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台账。为 2022 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设 SYB 创业培训课程，颁发创业培训合格证书。

【褒扬纪念】 组织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干部、部分烈士家属及参战老兵等 40 余人赴兰州市烈士陵园开展“追忆革命历史，传承先烈遗志，弘扬革命精神”清明节祭

扫活动。发布关于在烈士纪念日期间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倡议书，引导社会各界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联合皋兰县委宣传部等单位开展“缅怀革命先烈·弘扬烈士精神”烈士纪念日主题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800余份，组织机关干部观看红色电影《志愿军：雄兵出击》。

【思想政治引领】 联合县委宣传部、县人武部政治工作科开展2023年度“皋兰最美退役军人”选树活动，评选出“皋兰最美退役军人”个人6人，其中退休干部施有昌获2023年度“兰州最美退役军人”荣誉称号。在多个新媒体平台对“最美退役军人”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举办2022年度及2023年度“兰州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宣讲活动。举办皋兰县“千人千校红色老兵进校园”活动，“红色辅导员”开授红色教育课5场次，受众1000余人。退役军人志愿者参与社区科普宣传、爱心护学、环境整治等活动。高考期间，组织40余名退役军人志愿者在考点附近设置服务点，组建20辆车的退役军人爱心车队，为广大考生及家长提供服务保障。

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名录

局　长　俞艳芳（女）

副局长　魏孔安（12月免）

　　颜学鲁（12月任）

　　郑　涛

　　李向阳（兼职）

（供稿：马小军）

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预备役人员和民兵民工、其他因公伤残人员残疾抚恤金标准表

（2023年8月1日起执行）　　单位：元/年

残疾等级	残疾性质	抚恤金标准
一级	因战	124410
	因公	118250
	因病	112250
二级	因战	112590
	因公	104700
	因病	98900

续表

残疾等级	残疾性质	抚恤金标准
三级	因战	98780
	因公	91130
	因病	83760
四级	因战	80970
	因公	71740
	因病	64700
五级	因战	63240
	因公	54270
	因病	49470
六级	因战	49400
	因公	45890
	因病	38040
七级	因战	36870
	因公	32380
八级	因战	23280
	因公	20910
九级	因战	19330
	因公	15240
十级	因战	13580
	因公	11390

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标准表

（202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元 / 年

烈属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病故军人遗属
39490	33290	30740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生活补助标准表

（202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元 / 年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	红军失散人员
86260	38920



石洞镇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因石洞寺而得名。1949年后设石洞区，1957年改设石洞乡，1958年成立石洞公社，1983年复改称石洞乡，2004年与城关镇撤并后成立石洞镇。石洞镇地处皋兰县中部，东靠魏家大山，南邻什川镇，西接水阜镇，北接西岔镇、黑石镇，是连接兰州、白银和兰州新区的重要通道，处在节点城市发展的核心区。境内交通发达，G6—京藏高速、国道109线、包兰铁路纵贯全境。辖区东西宽18千米，南北长24千米，总面积412平方千米，地势山川相间，平均海拔1.7千米，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全镇户籍总人口19168户52526人，常住人口7.1万余，辖区总面积412平方千米。全镇总耕地76511.19亩，其中水地37951.476亩，旱地38559.714亩。全镇现有各类企业68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3家。合作社83个，其中国家级1个、省级2个、市级3个。全镇辖庄子坪、东湾、中堡、魏家庄、蔡河、豆家庄、文山、涧沟、明星、丰水、阳洼窑等11个行政村，城北、城中、城南、三川口等4个社区，38个自然村、57个村民小组。

【经济指标】 2023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8万元，同比增长8.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2.99万元，同比增长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高度重视防返贫监测工作，严格落实“月排查、月调度”制度，安排



各村每月通过常态化走访对农户“两不愁三保障”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核查排摸，并召开专题会议研判各村排查上报的返贫致贫风险。加强“甘肃一键报贫”农户自主申报系统的宣传推广及受理工作，受理农户申报 37 户。建立健全新增低保户核查机制，年内核查新申请低保户 91 户 296 人。组织县镇帮扶干部采集脱贫户 2023 年度收入等基本信息，无人均纯收入低于 1 万元的户。开展专项排查 1 次，集中排查 2 次，共排查脱贫户 1341 户 4273 人，监测户 19 户 59 人，一般农户 5786 户 18401 人。新识别监测户 5 户 21 人。

【农业农村】 印发《2023 年石洞镇种植业工作要点》，下达各村 2023 年种植业计划任务，组织召开撂荒地整治、春耕备耕工作安排会及推进会 4 次，全年播种小麦 5500 亩、玉米 2.16 万亩、马铃薯 945.7 亩、豆类 173.3 亩、油料 114.1 亩、蔬菜 1860.4 亩、瓜类 729.8 亩，全面完成撂荒地整治任务 1.3 万亩，开展农产品安全日常检测 1662 例。持续开展产业奖补工作，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798 户 130.6 万元。奖补农户 3370 户 307.71 万元，合作社 68 个 98.6 万元，养殖业奖补 659.18 万元，冷链奖补 50 万元。发放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资金 5.7 万元。抓好阳洼窑蔬菜产业园、丰水羊场、明星牛场规范化运营，新培育家庭农场 22 家，村集体经济达到 359.27 万元（村均 32.66 万元）。认真做好 126 家养殖场户重大动物疫病监测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全镇无重大疫情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全年累计投入衔接资金 4321 万元，实施标准化蛋鸡养殖基地、明星村肉牛养殖场、丰水村集体羊场、冷库建设等项目 18 个。投入 2023 年东西部协作资金 206 万元，实施阳洼窑产业示范园大棚通风改造及供水提升项目 1 个，投入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444.3 万元，实施一事一议项目 11 个。

【项目建设】 编制完成《皋兰三川口园区发展规划（2020—2030）》，顺利完成省级开发区考核工作，在 2022 年全省开发区中排名第 32。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镇域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来抓，2023 年实施重点项目 15 个，总投资 11.1 亿元，其中续建项目 7 个，新建项目 8 个。时产 500 吨砂石料生产线、泛植多功能研发中心扩建及新建 7 号车间工程、甘肃交通物资商贸皋兰沥青仓储、甘肃昌源报废机动车拆解及加工基地一期、5 万吨粮食储备库建设等 10 个项目完成建设；皋兰县保障粮库、中国生物皋兰单采血浆站、皋兰职工服务中心项目有序建设。认

真落实“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和“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组织分管科级干部和三川口工业园区先后赴福州市、深圳市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寻求合作意向。2023年实施招商引资结转项目8个（其中省外结转项目共6个），总投资2.42亿元。2023年，结转项目到位资金8648.33万元。第二十九届兰洽会共签约项目9个，投资总额35.1亿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认真做好企业项目用地征收工作，组织市场主体签订授权协议92份，组织信用状况良好的77家中小微企业“甘肃省信易贷”网上注册。推进“一网通办”，在甘肃省政务服务网石洞子站发布事项84项，公共服务类事项开通在线申报60项。

【城乡建设】 深入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全面动员镇村干部、包村单位、驻村工作队、村级公益性岗位等人员力量，紧盯“三边一部”等重点区域，清理包兰铁路圈岔沟，土龙川，丰水车站及粮库沿线两旁废旧农膜、陈年垃圾堆、漂浮垃圾、建筑垃圾5600余方，整改省级航拍点位453处，县全域办督办反馈垃圾点位133处，清理陈年垃圾点1387个，整治残垣断壁410米，清扫公路85千米，清理乱搭乱建、废弃棚舍26处。加大对镇域内垃圾乱排乱倒现象的常态化巡查，查处偷倒乱倒行为7起，乱倒车辆11辆。开展河道行洪四乱问题整治，完成上级检查发现问题整改84处，各级河长使用手机移动APP进行实时巡河2268次。开展违法占用耕地和违建专项治理行动，联合县执法局查办违法占用耕地私搭乱建、堆放砂料及白灰等违法行为3起，拆除搭建彩钢房23间950平方米，西通道违法建筑350平方米，庄子坪名藩大道北延段红线内违法建设1处。配合县执法局等部门拆除安庆小区内私搭乱建彩钢房5间110平方米，恢复小区花园内私自占用搭建菜地、菜棚约3000平方米。配合拆除德胜小区未经批准私自在公共停车位上搭建车库14间350平方米。制定印发《石洞镇2023年—2024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安排专门车辆，实行“定时定岗”不间断巡查，每天对实时观测大气监测微观站数据，发现异常及时检查。加大对辖区22个在建工地及5家砖瓦厂企业大气污染防治现场督导检查，督促严格按照“7个百分之百”防尘抑尘措施。2023年完成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1441户。镇村道养护线路共计19条89.7千米。积极组织实施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保质保量完成水毁建设140米。重点对G109线至涧沟村、



C038 文山至泥湾段等重点路段水毁的巡查和修复。续聘生态护林员 40 名，新聘 1 名，并督促全镇 41 名生态护林员、28 名草管员开展好日常巡查管护工作。组建成立一支 35 人的森林草原防火义务扑火队伍，11 个村组建成立不少于 15 人的义务防火队。全年植树 9917 株，其中在全镇 11 村公共绿化植树 3500 株，发动农户在房前屋后栽植 4480 株，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在涧沟、明星等 4 村补植补造 1937 株。

【社会事业】 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输转劳动力人数 5500 人，创劳务收入 17032.96 万元。组织各村社区积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开展保健按摩、装载机、电焊、养老护理、牛肉拉面等培训 11 期 325 人次。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贴息贷款 90 笔 1624 万元，发放脱贫劳动力务工交通补贴 635 人 13.04 万元。组织富余劳动力参加县人社局“零工市场”举办的各类招聘会 20 场。认真落实惠民政策和救助措施，累计发放各类救助保障资金 2359.95 万元。按时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征收养老保险参保费 701.12 万元，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 1144.11 万元，失地农民养老保险金 2807.59 万元，征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参保费 3.4 万人，参保率达 98.12%。严格落实低保动态管理机制，新增 117 户，变更 60 户，取消 104 户。持续加大农村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规范运行阳洼窑、豆家庄互助老人幸福院，积极推进“助餐、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发展普惠性养老和互助性养老，联合石洞镇社工站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成立爱心志愿服务队，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乐龄年夜饭”“孝行皋兰·安享晚年”“陇韵粽香·美德润佳”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8 场次。加强卫生健康工作，办理生育登记服务证 227 个，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73 对。组织编排参加皋兰县 2023 年元旦文艺晚会展演节目 13 个。慰问特困失能半失能及 90 岁以上高龄老人 25 人、困难群众 69 人。做好武装及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石洞镇机关第一党支部、石洞镇城南社区党支部分别与武警第一机动总队交通第二支队道路六中队党支部、县人武部机关党支部签订共建协议。慰问现役军人家属和困难退伍军人、退役军人。

【社会治理】 推行“一中心牵引、三平台支撑、五机制保障”运行模式，充分发挥石洞镇小兰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的牵引作用，有力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在小兰帮办公众诉求办理平台处理上报跟踪处理事件 5588 件。

落实三级调处机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35件，受理办结网上信访事件44件，转办“12345”平台问题件378件。开展禁毒宣传活动25次，深入田间地头实地踏勘潜在非法种植区域6次。调整充实15个村（社区）调解委员会人员力量，排查调处各类民事纠纷143起，诉前纠纷33件。持续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修订印发《石洞镇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召开安委会4次、安全生产例会4次，聘请专家对辖区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治指导，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80余条。认真开展燃气和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活动，排查天然气用户4200余户，发现各类安全问题隐患20余条。按照“七有”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制度和应急管理机制，对“应急响应第一人”集中培训，协调配合县文旅局为镇机关和各村（社区）安装应急广播70余套，切实提高基层应急响应能力。加大力度化解亿家小区信访矛盾问题，择优选择皋兰为民物业入驻亿家小区。完成城中、城北、三川口社区“大物业”管理工作初步区域划分，指导成立双博龙小区业主管理委员会并完成新旧物业交替工作。持续化解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对还未办理房产证的安庆小区和天和家园进行全面入户走访，办理安庆小区房产证98户。



2023年6月2日，在皋兰县石洞镇举办皋兰县2023年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实战演练

皋兰县石洞镇领导名录

镇党委

书　记　瞿　军

副书记　王绍东

　　郭德洋（10月任）

组织委员　安　静（女，12月免）

武装部长　汶　涛

镇纪委

书　记　刘　欢（女，12月免）

镇人大

主　席　俞树河（8月任）

镇政府

镇　长　王绍东

副镇长　魏宁邦（12月免）

　　郭鹏程

　　郭德洋（10月免）

（供稿：邹龙祖）



什川镇

【概况】 皋兰县什川镇位于兰州市区东北黄河河谷盆地，距兰州市区和皋兰县城均 20 千米，景区周围群山环绕，平均海拔 1500 米，气候温润，风光秀丽，盛产瓜果蔬菜，素有“陇上小江南”之称。现有 9 个行政村，53 个村民小组，总人口 5766 户 20448 人，现有三类监测对象 16 户 59 人。什川古梨园面积约 1.2 万亩，是兰州地区优质果品的重点产区，其中软儿梨、冬果梨享誉全国。古梨园核心区面积 3939 亩，有百年以上树龄古梨树 9423 棵，堪称“中国一绝”，被国际植物学界称之为“世界植物界的奇迹”、全球罕见的“活植物标本”、难得的“梨园博物馆”，被吉尼斯认证为“世界第一古梨园”。什川镇先后荣获“影响世界的中国文化旅游名镇”“首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家 4A 级景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全国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和“全国首批运动休闲特色小镇”等多项殊荣。兰州白兰瓜、什川软儿梨入选“甘味”农产品品牌目录。什川软儿梨荣获 2018 年度中华品牌商标博览会金奖，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特色产业名单。2021 年，兰州市将什川镇确定为“梨韵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2022 年，什川镇完成全省乡村建设示范镇创建，建成上车、下泥湾 2 个乡村建设示范村。2023 年，什川镇高标准建成上车村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

【经济指标】 2023 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09 亿元，同比增长 8%；农业增加值达到 2.4 亿元，同比增长 14.3%；非公经济增加值达到 2.93 亿元，同比增长 10.6%；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1.8621 亿元，同比增长 0.6%；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892 元，同比增长 21.9%。全镇经济总体呈回升趋势，各项指标增速保持在合理区间，为实现乡村振兴注入生机活力。

【脱贫攻坚】 坚决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有效利用“一键报贫”机制，探索建立上下联动、快速反应工作机制。全域全覆盖开展排查 3 轮次，新识别纳入监测对象 4 户 15 人。排查收入不增反降户 5 户 10 人，全部落实帮扶措施。加强脱贫人口动态监测，全镇有三类监测对象 16 户 59 人，通过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12 户 46 人。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吸纳 67 人就地就近就业，有效增加低收入家庭收入。投资 12.8 万元，实施农户房屋抗震改造 7 户，实现农村住房品质再提升。

通过精准落实各类帮扶措施，2023全镇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1.35万元，增速18.8%，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产业发展】 按照“一河两翼”布局，抓好精细瓜菜、优质林果、乡村旅游三大产业。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县各类衔接资金1520.2万元，实施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等项目43个，完成打造北庄村东西部协作示范村，完成陶园街整理风貌改造提升，铺设上下泥湾、接官亭、北庄等管道5.6千米，并配套建设沉沙池、雨水收集口、检查井等，实施河口村设施农业产业园日光温室等库区移民项目3个，硬化白凤桃产业路及河口村设施蔬菜产业发展配套产业路6100平方米，新建1000立方米蓄水池等供水设施。落实灌溉水费、种粮等补贴政策，整治撂荒地80亩，全镇粮食产量达到2.28万吨。坚持“以奖代补”，发放钢架大棚、白兰瓜、玉米、小麦奖补资金257.72万元，扩建、改造提升钢架大棚271座，奖补面积达到3079.45亩，惠及农户1171户。推广“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6.66万元。争取资金375万元，高标准开展和美乡村创建，建成上车村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严格落实《皋兰县“和美乡村”户内人居环境提升改造补助办法（试行）》，争取各类资金1500万元，建成上车村村史馆、农耕博物馆，打造美丽庭院350个，拆除破旧房屋8院，清理整治农村“三堆五乱”230处，规范整理电缆电线入地1.8千米，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加快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整合资金380余万元，实施什川镇古梨园景区旅游线路改造提升项目和梨花溪游步道改造提升项目，打造网红打卡地10处，培育“最美露营基地”6处，承办第六届“黄河古道”全民徒步健身活动，成功举办“梨韵什川”梨花会、“黄河鼓韵”等系列文化活动30余场次。投资200余万元，实施数字乡村聚力行动示范村建设公益项目，建成上车村智慧乡村旅游服务平台。旅游市场强势复苏，年接待游客突破100万人次，创收2亿元以上。

【项目建设】 开展招商引资“引大引强引头部”和“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加大对省公航旅集团、省文旅集团、上海景域驴妈妈集团等文旅企业对接洽谈，对接线索项目2个。攻坚推进项目“双进”，实施省、市、县列重大项目6个，完成投资3.81亿元，全力开展重点项目“百日攻坚”，落实项目工作专班、包联企业、“白名单”等制度，梨苑小镇和什川科技生态小镇居住区一期等项目有效推进，年产50万立方绿色精品建筑用骨料生产线项目建成并投入运



行。全面加快城乡一体化步伐，滨河路拓宽改造二期项目完成验收，滨河路全线通车运行。投资 1 亿元加快推进什川黄河大桥项目建设，全面完成什川镇乡村旅游产业路前期手续办理和土地征收，完成 G312、G30 等省市重点交通过境项目保障服务，累计征地 3192 亩，拆迁 30 户。投资 559 万元的什川镇泥湾村盐碱地治理工程有序推进，治理盐碱地 600 亩，剩余 467 亩，预计 2024 年完成治理。有序推进乡村建设示范行动，投资 567 万元，实施项目 4 个，建成北庄、河口、接官亭等市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加快城乡商业体系建设，建成接官亭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进一步满足城乡居民消费需求。精细化开展城乡建设管理，有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整治河道 200 千米，划定景区摆摊设点位置 140 个，划定景区停车场 3 处，停车位 5000 个，新建公共厕所 1 座，城乡面貌大幅改善，“梨韵什川”城乡融合典范成效逐步显现。

【生态环保】 坚决扛牢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深入开展大气、水、土壤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常态化排查治理生态环境问题，全镇生态及人居环境状况持续改善。国家和省级一、二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完成整改销号，全力配合保障中央第四轮环保督察，投入人力、物力、财力，集中攻坚 1 个月，清理整治红崖沟、林隐天下储备地、大沟、接官亭等 4 处影响什川多年的环境卫生堵点、难点问题。扎实开展空气质量提升行动，强化源头管控、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污染协同治理，严格落实“七个百分百”措施，全年空气优良天数达 250 天以上。加强河湖、林常态巡查履职，完成镇村河长巡河 1100 余次，村林长巡林 100 余次，整改排污口、违法建筑、养殖场、垃圾等问题 7 个，取缔非法取水点 3 处。主动配合推进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修复项目，常态化监管各类废弃污染物，清理蔡家河河口村沿线、黄河流域什川段内垃圾 3.7 吨，“两河五沟”等黄河支流流域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高。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常态化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制定《什川镇保洁工作管理办法》，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秋冬战役”场次，打造清洁巷道 50 条，“门前三包”覆盖率达到 95%，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实现全覆盖。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村庄绿化率达到 85%。深入落实“双碳”战略，改造完成农村冬季清洁取暖 1928 户，为实现绿色低碳转型迈出坚实的一步。

【社会事业】 坚持教育优先均衡发展，投资 297.63 万元，全面完成什川中学辅助工程建设，全镇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

率达97.33%，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中考上线率达97%，什川明德小学荣获兰州市“2023年教育质量奖”。推进城乡医疗服务能力，什川卫生院达到国家基本标准，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建成北庄村省级卫生村，建成打磨沟村、接官亭村、南庄村、上泥湾村、下泥湾村、河口村等6个市级卫生村。大力传承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积极申报什川古梨园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申报文体正在提交联合国粮食组织（FAO）认证。深化拓展“北庄之声”“古梨树下说事情”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品牌，广泛开展群众性系列文化活动80余场次，极大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南庄村通过市级文明村验收，长坡村获评省级文旅乡村振兴样板村，什川古梨树群入选全国“双百”古树名单。坚决兜牢兜实民生底线，全面实施扩围增效工程，新纳入农村低保83户209人，农村特困7户8人，全年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保障、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等各类资金904.7万元。扎实推动养老服务提升，持续开展农村养老十大行动1000余场次，投资250万元，建成什川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下泥湾、南庄2个农村互助幸福院全面运行。抓实就业创业保障，申报认定就业工厂3个，建成上车村市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扶持壮大休闲度假园36个、特色农家乐112个，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4900人，创造劳务收入1.54亿元，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80万元，一次性返乡创业补贴10万元。积极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摸排结对关爱对象216人，帮助解决实际困难1300余件，办理实事900余件。强化武装和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1名现役军人荣获二等功，3名现役军人荣获三等功，落实退役军人及军属各类补贴21.57万元。

【社会治理】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开展安全大检查11轮次，发现整改各类安全隐患问题78条，安全生产四项指标全面下降。全面优化应急管理决策机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7个，开展应急演练3场次，参与人员达到200余人次。累计投资2712万元，实施什川镇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搬迁上下泥湾地质灾害重点隐患区群众90户，正在摸排第二批需搬迁群众，彻底解决困扰什川镇多年的地质灾害隐患问题。扎实做好“保交楼”工作，督促兰州中央公园项目加快建设进度。深化经营性自建房整治，完成整改销号1个。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集中开展扫黑除恶、反邪教、禁毒、防电诈等各类宣传活动20余场次，遏制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充分发挥村规民约典型引领

和示范带动作用，上车村、接官亭村被评为全省村规民约先进村。做好敏感期和重大节会期间维稳安保工作。建立小兰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工作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收集和处理各类信息3249条，处理“12345”民情通投诉件554件，核查处置重要舆论敏感事项9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97件，办结信访件12件，办理各级网民留言26件（包括国家、省、市、县委书记网民留言交办件），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政府建设】 夯实法治建设工作基础，组织机关干部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认真开展“八五”普法13场次，成功创建接官亭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全年公开各类政务信息2条，高质量承办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3件、人大代表意见建议13件、政协委员提案1件。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上车村“古梨树下说事情”获评全过程人民民主兰州人大实践优秀创新案例。加强协商民主，成功创建皋兰县迈绿达凝聚共识示范点和陶园街基层协商议事示范点。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帮办代办事项清单87个，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100%。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有力推动“三抓三促”行动走深走实，开展“访民问暖”走访4轮次，帮办各类实事43件，化解问题86个。严格落实“三学三亮”“四比四拼”考核机制，自觉加压推动工作落实，提升政府行政效能。深化“清廉兰州”建设，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建成上车、接官亭2个“清廉乡村”示范村。

皋兰县什川镇领导名录

镇党委

书　记　张银林（10月免）
　　许晓鸿（女，10月任）
副书记　刘义勇
　　陈大旭

镇纪委

纪委书记　杨雅琴（女）

镇人大

主　席　任梅花（女）

镇政府

镇　长　刘义勇
副镇长　陶育波
　　赵烽焱
　　陶世伟
　　王子华（挂职）

（供稿：魏佳辉）

水阜镇

【概况】 水阜镇位于皋兰县城、兰州市区和兰州新区三角辐射中心，距县城13千米。包兰铁路、国道109线、水罗公路、白兰高速公路、水秦快速通道纵横交会。水阜镇文化底蕴深厚，是非物质文化遗产“兰州鼓子”发源地，2017年11月被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全国文明村镇”称号。水阜镇以境内水阜村而得名，是古“丝绸之路”重要途经之地。1950年，水阜、砂岗属保定区管辖，涝池乡、长川乡属石洞区（今石洞镇）管辖，1956年属崖川区管辖。1958年10月成立水阜公社，12月划归兰州市安宁区，1962年分为水阜、长川公社，1963年又划归皋兰县。1965年，水阜、长川公社合并为水阜公社，1983年6月改称水阜乡，2014年7月撤乡建镇，镇政府所在地在水阜村。水阜镇地处由东南向西北逐渐升高的大沟之中，四周山峦起伏，沟壑纵横，东西最宽14千米，南北长35千米，总面积约256平方千米。平均海拔1800米，最高点2100米。属干旱山区，气候干燥，雨量稀少，风沙多，温差大，年降水量270毫米左右，蒸发量达1850毫米，年日照时数约2768小时，无霜期144天左右。砂石、石英石、石灰石等矿产资源丰富。现辖水阜、砂岗、涝池、彬草、长川、老鹳、燕儿坪7个行政村，31个村民小组，5108户16528人，耕地总面积6.92万亩，其中水浇地2.52万亩，人均水地1.61亩。

【经济发展】 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2.45亿元，同比增长7.39%；完成农业增加值1.9亿元，同比增加4.31%；固定资产投资达1.24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58万元，同比增加8.65%；非公经济增加值达1.33亿元，同比增长6.03%；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达5586万元，同比增长5.4%。

【现代农业】 新建水阜川渠道衬砌项目、涝池村和水阜村田间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打造连彬草、涝池、砂岗、水阜千亩粮食优质高产核心示范基地。2023年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2.16万亩，发放种植业奖补资金282.01万元。通过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流转、农户自种、引导激励龙头企业、合作社等流转撂荒地复垦耕种粮食作物，整治撂荒地5000余亩，新建高标准农田1300亩，新建老鹳村塘坝建设项目、水阜镇设施农业产业园基础配套建设项目，重点建设打造“燕鹳川”设施农业连片集中种植区，建成村级设施农业产业

园 2 处，新建高架大棚 500 座，改造 100 座，惠及农户 210 户，户均增收达 2000 元以上。蔬菜钢结构高架大棚到户奖补项目总投资 384 万元，新建钢结构高架大棚 600 座。成立农机专业合作社，农机作业服务面积达 5000 亩，惠及周边农户 1000 余户，每年创收 16 万元，增加就业岗位 10 个，年人均纯收入增加 1.5 万元。统筹全镇 7 个村成立甘肃阜源昌养殖专业合作联社，争取东西部协作和市级衔接资金 1040 万元，建成集喂料、饮水、清粪、温控、集蛋环节“五个自动化”为一体的标准化蛋鸡养殖基地。采取“党支部领办合作社 + 龙头企业 + 信贷融资”的经营模式，筹集各村集体经济、农户资金 500 万元，同兰州正大公司签订三定方案（定青年鸡、定饲料、定鸡蛋回收价格），切实解决运营资金、养殖技术、销售渠道等方面的困难。养殖基地存栏海兰褐蛋鸡 10 万羽，运营时间为 13 个月 / 轮次，全年实现盈利 120 万元，带动各村集体经济增收 15 万元，个人分红比例达到 6%。提供 11 个务工岗位，带动农户就近务工，人均年收入达到 3.5 万元以上。全镇 7 个村集体经济平均收入为 31.65 万元，其中，彬草村 39.33 万元，涝池村 29.85 万元，砂岗村 30.34 万元，水阜村 39.2 万元，长川村 31.2 万元，老鹳村 22.4 万元，燕儿坪村 29.2 万元。

【项目建设】 全年有 3 个县列重点项目，包括 1 个续建项目，2 个新开工项目。其中：忠恒西北太阳城康养小镇爱心康养园项目一期工程为续建项目，总投资 13 亿元，完成爱心康养园展示区主体建设，忠恒西北太阳城康养二期工程为新开工项目，总投资 3.53 亿元，皋兰县西岔电灌工程长川支渠三泵站及供水管道改造工程为新开工项目，总投资 1537 万元。

【园区和招商引资】 全年挖掘线索项目 3 个，跟踪落实项目 1 个。邀请 10 余名意向企业负责人参加第 29 届“兰洽会”，引进招商引资项目 3 个，签约金额 5.2 亿元，其中：甘肃兰州皋兰 1、2 号换电站项目总投资 1.4 亿元，1 号换电站于 8 月 31 日建成运行，年产 2 万吨复原胶生产（二期）项目总投资 1 亿元，土地报批手续；皋兰赵家湾绿色砂石项目总投资 2.8 亿元。推进 2023 年涝池村和燕儿坪村示范村创建工作进度，确保建设任务保质保量完成。全镇“空气能热风机”设备改造任务 736 户，已完成 636 户。

【社会民生】 严格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对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人口家庭，及时

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照困难类型及时给予临时救助，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全年新增低保36户75人，新增特困2户3人。临时救助77户197人，发放救助资金36.1万元，医疗救助3户3人，发放救助资金62315.4元。组织参加东西部协作专场招聘会及其他招聘会2场次、兰州新区招聘会1次，组织开展厨师、家政、月嫂、焊工等各类劳动技能培训班5期209人次。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发放贷款5笔100万元。成功申报帮扶车间2家（甘肃阜源昌养殖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甘肃万亩洲禾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就业工厂1家（兰州景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落实奖补资金3.3万元。落实脱贫劳动力务工交通补助政策，申请发放交通补贴609人，申请省外交通补贴73人，发放补贴资金2.82万元；省内交通补贴536人，发放补贴资金6.58万元。丰富群众精神生活，开展元宵灯会、清明文明祭祀、“情暖金秋·爱在重阳”等不同形式的活动50余场次，营造崇尚中国传统节日的良好氛围。优化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办理一孩二孩三孩生育登记服务证51人，为52名待孕和已孕妇女免费发放叶酸296瓶。摸底上报提前五年奖励扶助对象户125户；特别扶助对象户2户；农村独生子女父母资金发放对象户35户；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对象户107户；特殊困难家庭4户；合作医疗补贴资金发放对象户585户。

【人居环境】 深入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突出包兰铁路沿线及109国道、水罗路、水文路沿线等区域，重点围绕各村废旧房屋、废旧简易厕所、残垣断壁进行整治，发动群众1330多人次，动用各类机械车辆260多台次，清理“三堆”600余处，清理各类垃圾7800余吨，拆除废旧圈舍、闲置危房及各类乱搭乱建140余处，平整土地3.5平方米。衔接市县气象局和生态环境局，及时共享研判相关信息，做到污染天气提前应对。动用专用宣传车1辆，悬挂禁烧宣传条幅12条，设立禁烧秸秆标示牌10个，加强秸秆焚烧巡查管控。加强对水阜现代物流园“一区”范围内重点工业企业和生活低空面源污染、扬尘面源污染“两面”的管控；对辖区削山造地项目下达停工通知，各个建筑施工现场严格落实7个100%抑尘措施，实行扬尘源“一票停工制”；对停工后的裸地喷洒造壳剂、覆盖防尘网、洒水等防尘措施。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对全镇19户59人监测人口因户因人施策，



“一户一策”落实帮扶措施。紧盯“六必查”“六必访”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集中“大排查”活动4轮次，核查处理“一键报贫”申请40户，新识别纳入监测户2户9人，对风险未消除的5户21人全覆盖制订新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户均帮扶措施达4项以上，监测户至少有1项开发式帮扶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社会综合治理】 实行“一中心牵引、三平台支撑、五机制保障”运行模式，在小兰帮办公众诉求办理平台处理上报跟踪处理事件6345件。落实三级调处机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54件，受理办结网上信访事件11件，线下办理安克阳、安方全、郭友善信访件三件，转办“12345”平台问题件81件，接待群众来访30余人次。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全县应急管理总体预案的要求，修订印发《水阜镇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制定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4个、安全生产类专项应急预案1个、社会安全类专项应急预案2个、公共卫生类专项应急预案1个。积极参与皋兰县2023年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实战演练，指导开展地质灾害逃生演练和防汛救灾逃生演练，组织80余名村社干部完成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

皋兰县水阜镇领导名录

镇党委

书　记　李奉洁（女）

副书记　郭明山

魏孔庆（9月免）

杨重磊（9月任）

镇纪委

书　记　杨敏敏

镇人大

主　席　王立伟

镇政府

镇　长　郭明山

副镇长　张　斌（8月免）

杨宏礼

桂政睿（10月任）

（供稿：杨玉洁）

黑石镇

【概　况】 黑石镇位于东经103° 45′ 20″ ~ 104° 002′ 10″，北纬36° 22′ 48″ ~ 36° 51′ 08″，地处皋兰县城北部，东邻白银市白银区，南接石洞镇，西连兰州新区西岔镇、永登县，北依景泰县。人民政府驻地黑石村80号，邮

政编码730209，南距皋兰县城23千米，辖区东西宽22千米，南北长46千米，国土面积642平方千米，平均海拔1800米，平均气温6.3℃，年平均降水量266毫米。

黑石镇辖白坡、石青、大横、三和、黑石、和平、白崖、中窑、星湾、红柳、新地11个行政村，43个村民小组。辖区总户数7025户，总人口20826人；少数民族有藏族、土族、蒙古族，占总人口的0.87%。总耕地面积14.3万亩，其中水浇地5.8万亩，人均2.8亩。教育方面，有完全小学2所、幼儿园2所。卫生方面，标准化村级卫生所11个、医疗点3个。基础设施方面，引大、西电两大灌区纵贯全镇，有水库3座（红山根水库25万立方米、三和水库15万立方米、太平山水库110万立方米）、塘坝38座，变电所4所（110KV、330KV），可满足全镇居民和企业用水、用电需求。

【建制沿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属石洞区，1958年属西川公社，1961年由西川公社分出，为和平、大横两个公社。1982年地名普查时，因与榆中县和平公社重名，故以驻地黑石川更名为黑石川公社，1983年6月改称黑石川乡，乡政府驻地黑石村。2014年12月撤乡建镇改为黑石镇。

【经济发展】 2023年，黑石镇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8%，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85.22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23亿元；全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495.79元，增长8.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聚焦全镇脱贫户1453户4998人、监测户47户145人，动态监测消除35户104人返贫致贫风险，更新完善12户风险未消除户“一户一策”，全年累计核实发放奖补资金1699.15万元，直接带动1188户脱贫户增收369.08万元，发放2023年一次性种粮补贴、耕地力保护补贴5303户198.01万元，兜牢脱贫攻坚基本底线，严格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全年发放农村低保金415.95万元，城市低保金18.09万元。全年新增农村低保户59户140人，取消农村低保户54户81人，完成新申请低保户入户调查75户，上报“雨露计划”208人，临时救助43户116人，发放临时救助金38.9万元。

【乡村振兴】 按照“支部引领、村村联合、群众参与”的原则，指导11个村成立党支部领办合作社11家，全年争取衔接资金4857.5万元，东西部协作资金1268万元，12月底竣工完成2023年黑石镇黑石村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黑石镇玉米种植区配套水渠项目、黑石镇千头和牛育肥场建设项目，完成皋兰县10万羽蛋鸡



养殖项目、黑石镇千头和牛育肥场建设项目，月底进蛋鸡 10 万羽和牛 100 头，全镇 11 个村的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426 万元。镇域特色优势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先进经验，将拆危治乱、垃圾处理、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作为推进乡村振兴和建设和美乡村的有力抓手。常态化精细化开展环境整治行动，全年发动党员干部群众 5100 人次，使用压缩式垃圾车、挂臂式垃圾车、电动保洁车、三轮垃圾收集车等机械共 3100 车次，清运垃圾 9000 余吨。清理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陈年垃圾 1560 余处，整治断壁残垣、乱搭乱建、废弃棚舍 705 余处，旱厕 235 个、闲置危房 55 处，全力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园区建设】 按照“强化服务保运行、培育上规抓入库、建好项目扩总量、对标高效促升级”的工业经济发展路径，立足黑石工业园区实际，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助推兰鑫钢铁、宏鼎磨料、碳化硅等 13 家规上工业企业做大做强，积极推动黑石工业园区提档升级，实施太平山 2 号水库和园区十三号路建设等项目，完成园区产业园、服务区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可研工作。立足全镇区位优势和园区产业布局，围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通道物流等十大生态产业，不断确定新的线索项目，认真落实项目服务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包联制、“六必访”等制度，建立全镇科级干部包抓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等制度机制，成功签约皋兰县 200MW/400MWh 独立共享储能项目、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新建设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年产 300 万吨平方米水泥地面透水砖和水泥地砖项目以及烧结机头超低排放改造项目。举全镇之力，确保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县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和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等重点项目顺利实施。

【生态环境】 加快“生态美镇”步伐。加大重点项目环境污染管控力度和新建项目林草地环评等手续办理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全镇冬防工作，安排专人对辖区道路沿线进行全天候巡查，制止秸秆焚烧。积极落实“双碳”战略，不定期开展辖区企业环保问题隐患排查，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强化对基本农田保护区、公路沿线、露天采石场的动态巡查，预防和控制国土资源违法行为的发生，开展巡查 50 余次，拆除违法建筑 3 起，下达责令停工通知书 26 份，限期整改通知书 15 份，发现的违规行为上报主

管行业部门8起，开展联合执法4次。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聘用11名地质灾害监测员，发放“两卡”15份，进行隐患点巡查15余次，逐户对白坡、中窑两个地质灾害隐患点范围内的住户开展入户政策宣传和调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不受威胁。

【民生民利】 加大临时救助力度和医疗保险惠民力度，2023年救助困难群众家庭43户116人，发放临时救助金38.94万元；急难型临时救助9户11人，发放临时救助金15.5万元；医保全镇参保率34.92%，特殊人群参保率45.97%、新生儿参保14人，完成对特殊人群省外职工48人核实系统标注工作。做好养老保险参保工作，每月上报城乡新增死亡、服刑人员名单，及时暂停死亡人员享受的养老待遇；每月及时做好养老到龄人员待遇登记发放工作（年满60周岁），对于到龄但缴费年限不够的人员，与村委及时对接督促其补缴，全年新增领取养老金待遇358人；做好日常养老保险新参保登记工作（收集资料、审核、并录入系统），登记55人；做好丧葬费、退保相关资料的收集、审核、上报，并在系统内录入待遇终止，收集审核资料180人。完成对甘肃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推送的所有实施清单认领，认领后补充事项的相关要素信息，完善办事指南，全面推进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的受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承诺办结时限、跑动次数等基础和关键要素。以现有养老服务设施为依托，加快养老服务项目建设，盘活养老设施资源，投资300万元，建成黑石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投资76.94万元，建成和平村互助老人幸福院，以“政府搭台、村居承办、村民互助、个人自愿、梯度收费、社会参与”的运作模式，为老年人提供相聚交流、互助互娱的村级养老服务阵地。保障好残疾人生活，发放农村残疾人生活补贴315人3.47万元，城镇残疾人生活补贴5人550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69人1.86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扩面）185人1.11万元。保障好儿童及孤儿生活，全镇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5名；留守儿童21名，全部签订照护协议书；完成入冬前农村留守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集中排查走访工作，解决儿童及其家庭过冬存在的困难。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时召开黑石镇安委会2023年第一、第二、第三次全体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



院、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紧盯复工复产重要节点，全面排查各类作业条件隐患，及时整治隐患，确保作业环境正常、安全、可靠，及时督促各企业按期开展安全生产岗前培训，辖区内10家企业组织开展“复工复产第一课”教育培训，联合县应急局开展“应急响应第一人”活动，对各村及辖区企业负责人进行应急知识培训200人次。坚持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摆在安全生产工作的首位，紧盯辖区内非煤矿山、道路交通、高危化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及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定期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统筹镇综治中心、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平台和“两代表一委员”、爱心人士等力量，构建镇域“大治理”工作格局。依托镇级志愿服务队伍和各村“一约四会”等有效平台，开展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80余次，有效推动“三治融合”。运用好“四下基层”制度，组织开展信访工作，推动解决群众难题、化解群众信访积案，解决好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全年摸排各类矛盾纠纷70件、各类公共安全隐患排查20件、领导信箱留言3件，均已化解办结；处理省信访系统交办信访件15件，“12345”市长热线176件，小兰公众诉求3369件。

皋兰县黑石镇领导名录

镇党委

书　记　付智义

副书记　王锡晨（1月任）

　　李怀文（10月任）

镇纪委

纪委书记　李泽林

镇人大

主　席　陶世杰

镇政府

镇　长　王锡晨

副镇长　陈　明

　　苏礼鑫

　　魏舰洋

（供稿：秦启涛）

城中社区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城中社区居民委员会成立于2003年10月，辖区面积1.59平方千米。北以兰泉路、公园巷为界，南以百盛路、皋兰一中为界，东以梨花路为界，西以铁路为界（包括圈岔沟、麻子岔城镇居民）。社区辖区内有住宅楼院51个，常住居民4431户14229人。

【党建引领】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通过潜心自学、集中研讨、专题党课、“学习强国”、甘肃党建、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不断夯实党员、干部理论基础，加强党员、干部党性修养，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融入具体工作中。全年社区党委开展集中学习12次，交流研讨12次，检视问题5个，细化整改措施5条，完成整改5个；督促指导4个支部扎实开展集中学习，撰写交流研讨材料32篇。抓实“细胞工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督促指导4个党支部从严落实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开展“三会一课”，过好“主题党日”，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按期按标准收缴党费1.36万元。抓实“先锋工程”，严把党员“入口关”，年内培育入党积极分子2名，预备党员转正2名。开展党内关爱，慰问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25人次。落实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结合新形势、新要求提高互联网思维和网络舆情分析研判处置能力，全年未发生重大、较大网络舆情。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便民服务微信群等载体向群众推送党和政府的关心厚爱、民生事业的改善投入等方面的发展变化，群众关注度、认可度和满意度得到有效提升。及时、准确、规范发布信息，全年发布活动、工作信息47篇，市级采用2篇、县级采用45篇。

【基层社会治理】 发挥“大党委”作用，将辖区内30家企事业单位纳入成员单位，构建党建联席会议机制，年内召开“大党委”会议4次、联席会议4次，研究各类议题4个，解决社区治理难题4件，为辖区内10个小区内安装充电桩80个，开展消防、安全、禁毒、反邪教、防范电信诈骗等共驻共建活动5场次，开展“访民问暖”行动2轮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23起，着力解决一批群众取暖、居住、安全等方面的难题，全年零邪教活动、零上访事件、零刑事案件、零安全事故。按照“社区有网、网中有格、格中有人、人负其责”的机制，划分网格12个，建立完善“社区党委—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楼院长”的群防群治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将扶贫帮困、接诉即办、环境治理、协商治理、安全维稳等具体任务逐一在每个小网格中填实，实现“网格化治理、组团式服务”，把党组织力量延伸至基层治理每一个微单元。

【基层公共服务】 推行“为民服务

代理制”。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优先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年内实现城镇累计新增就业人员455人，其中困难群体就业44人，办理就业创业证58个，落实“4050”人员社保补贴13人10.72万元。加大社会保障力度，坚持全程民主评议、公开、公示等制度，年内新纳入低保户26户44人、发放保障金36.91万元；申请发放临时救助91户、发放救助资金56.68万元；落实最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政策20人7.2万元；精准催缴“两险”，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缴尽缴、应保尽保。加大“双拥”工作力度，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开展“双拥”宣传教育活动，在征兵期间宣传引导适龄青年积极踊跃应征入伍。办理退役军人优待证380张，慰问抗美援朝老兵1人、困难军人25人，退伍军人关爱基金会帮扶2人。

【新时代文明实践】 发挥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阵地作用，通过“我们的节日”“道德讲堂”等活动载体，围绕环境卫生、交通劝导、治安管理、矛盾纠纷、困难救助、政策宣讲等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95余次，参与人数850人次，受众4680人次。全力做好“创城”工作，以建设文明和谐绿色社区为重点，通过宣传栏、张贴宣传图片、音响流动播放、入户发放手册等形式普及文明创建知识，开展以“节约光荣、浪费可耻，厉行节约、从我做起”和“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创优美社区环境”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发放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办法、绿色账户使用手册等宣传材料1000余份，督促物业小区、自管楼院等配备分类垃圾桶，打造安全、干净、整洁的小区环境；创新“十大民情服务岗”，凝聚工作合力，推动工作落实，构筑文明和谐社区。

皋兰县石洞镇城中社区居民委员会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　颜维文（11月免）
　　魏世岳（11月任）
居委会主任　颜维文（11月免）

（供稿：王　怡）

城南社区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成立于2017年10月，位于县城南部，占地面积5.07平方千米，北以百盛路、石洞供销社为界，南以高速公路为界，东以安庆小区、惠安小区为界，西以铁路为界。管辖15个小区，常住居民8576户27842人，设立30

个网格。年内荣获“兰州市十佳志愿服务社区”“甘肃省书香社区”等荣誉称号。

【党建引领】 5月，城南社区党支部因被管理党员人数增加，升格为中共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党委，同时下设3个党支部。社区精准科学划分网格，整合建立党建、综治、民政、信访、卫生健康、应急管理等各项社区事务的小区网格30个。

【社会事业】 加大兜底保障力度，对全辖区152户359人低保户进行兜底保障，入户核查新申请低保的困难户，对符合保障条件的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纳入低保范围，新增低保11人，特困人员1人。认真落实惠民政策和救助措施，积极做好民政救助工作，全年发放城乡低保金、城乡特困金、临时救助资金等各类救助保障资金260万元，慰问辖区困难群体194户。开展孤儿、困难重度残疾人和特困家庭结对关爱行动，与领导干部一对一结对帮扶；组织第三方养老机构为26名老年人开展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关心关爱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召开岗位推介10余次，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16人次，办理退役军人公交优待卡245张；创办挖掘机培训、月嫂等就业培训班4期130人次，组织开展零工市场、线上招聘会45场次，461人实现再就业。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将居民反应强烈的充电设施不足、停车规划不合理、私占绿化带等问题进行汇总，依托大党委平台，整合资源，实现辖区全年安装充电桩368个、规划整合停车位55个、清理私占绿化带面积758平方米、硬化土地2627平方米、安装太阳灯路灯30盏、拆除违法建设150平方米、翻新围墙150米，居民满意度不断攀升。

【社会治理】 打破贪大求洋的传统思维，把车辆停放、噪声污染等与居民息息相关的小事作为治理事项，着力疏通基层治理的“毛细血管”。在南源小区建立党群服务站，将基层堡垒建到小区里，社区服务延伸到居民家门口。在网格化的基础上，通过55工作法（主动出击、热线联系、定期议事等五条渠道收集受理民意，即办件、承诺件、上报件等5种方式办理解决民事）梳理收集涉及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治安防范等领域问题96个，社区成立由退休老支书、值班律师、在职党员等5名成员组成的温度调解室，致力于物业纠纷、家庭纠纷、经济纠纷等矛盾调解，2023年受理诉前调解108件，化解矛盾纠纷12起，逐步实现小事不出小区、大事不出社区、矛盾不上交。党委积极整合资源，实现辖区全年安装充电桩368个、规划整

合停车位 55 个、清理私占绿化带面积 758 平方米、硬化土地 2627 平方米、安装太阳灯路灯 30 盏、拆除违法建设 150 平方米、翻新围墙 150 米等。

【新时代文明实践】 组建志愿服务队伍 6 支共 1186 人。联合辖区的 46 家共驻共建单位，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根据居民需求多样化、个性化突出的特点，制作活动计划，多方联动，共同发力常态化开展家政服务、环境卫生整治、文明劝导、心理疏导、医疗保健、消防安全、禁毒宣传、健康关爱、电信诈骗等志愿服务活动，实现社会资源互通共享。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外延和服务功能，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为载体，设立有积分兑换奖励功能的“积分超市”，肯定善行义举，鼓励志愿者。依托社区志愿服务队，开展“小南嘉年华”系列品牌活动 30 余场次，服务居民 5600 人次，丰富辖区居民文化生活。搭建“街里街坊帮帮忙”线上便民服务平台，提供 2600 余条便民服务信息，涵盖政务服务、房屋租售、交通出行、生活服务、周边商铺。挂牌“劳动者驿站”，为新就业群体、户外劳动者提供休息场所，提供自助式的体验和服务。



9 月 14 日，城南社区组织辖区居民在南源小区开展小南嘉年华——科普进小区活动

【综治维稳】 成立应急救援分队和居民治安巡查小组，为进一步促进平安社区建设打下坚实基础。不定期开展“平安社区巡逻”常态化工作，把邻里纠纷、婚姻纠纷、家庭纠纷等引发的不稳定因素作为排查工作重点，进行全方位的排查，对走访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依托人民调解组织的力量尽快化解，确保矛盾不积累、纠纷不激化，及时引导当事人通过正当合法途径解决矛盾纠纷。全年开展消防安全、安全生产、道路安全、燃气安全等内容的安全检查 72 次，防灾演练 2 次、全民入户宣传 3 轮次，引导居民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全年发现上报安全隐患 30 余处，向所属单位下发整改函 6 份。全面系统地开展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清查登记 513 家企事业单位、677 个个体工商户，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创新驱动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创建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扎实开展食品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清查铺面142户，居民群众安全感有效提升。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居民委员会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魏　雪（女）

（供稿：魏莹莹）

城北社区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成立于2003年7月，地处县城中部，北以上铁道口为界，南以兰泉路、公园巷为界，东以梨花路为界，西以铁路为界，辖区面积4平方公里，属皋兰县石洞镇，现有居民小区楼院38个5处平房，常住居民2832户6877人，划分为7个网格。社区党委下设3个支部。年内荣获“兰州市十佳志愿服务社区”荣誉称号。

【“大党委”工作】　发挥“大党委”聚合作用，带动辖区“大党委”单位、社会组织、新业态群体等力量，以基层党组织、在职党员“双报到双服务”为立足点，城北社区成员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主动进社区报到，社区党委根据在职党员参与社区事务的意向和时间，分类建立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台账。各成员单位立足自身职能和组织优势，统筹社区治理现状和居民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整合人力、物力、财力等党建资源，全面感知社情民意，积极响应群众需求。2023年召开“大党委”联席会议4次，与皋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皋兰县供水服务中心、皋兰县万达热力公司等驻守单位签订共驻共建协议13份。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按照一月一安排、一周两活动的工作要求，结合“我们的节日”，组建党员先锋志愿服务队、巾帼志愿服务队、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文艺志愿服务队、环境卫生志愿服务队5支，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活动计划，以结对共建方式连接优质志愿服务资源，带动物业人员、退役军人、热心居民，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20次，法治宣传15次，文化惠民服务120次，健康义诊4次，“道德讲堂”活动12次。开展未成年人关爱行动。组织辖区未成年人开展“欢庆六一儿童节·共筑民族团结情”主题活动、“奋进新征程·童心护未来”科普宣传活动、“巧手妙思·创意无限”青少年手工贴画活动、“巧手慧心·创意无限”超轻黏土制作等活动，寒暑假期间，向中小学生宣传国防教育、健康教育、法律法规、消防安全等

方面的知识。积极开展“推动移风易俗·倡导文明新风”主题宣传活动3次，发放宣传彩页1000余份，协助指导群众办理婚丧嫁娶的具体事务，严格执行婚嫁“限高”标准要求，建立红白事登记备案制度。

【协商议事】 坚持党建引领，完善民主协商议事机制，设立居民协商议事厅，“楼院议事室”“协商议事角”，搭建基层协商民主平台，推进社区协商与基层协商相衔接、与社会治理相结合，让居民广泛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助推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形成“有事好商量、大家的事情大家商量”的良好局面，细化工作举措，多措并举，强化政策宣传，加强业务学习，规范议事程序，发挥“协商议事室”的作用，继续围绕事关群众生产生活的难点热点问题，努力把协商议事机制打造成化解群众矛盾纠纷的利器，维护好辖区的和谐稳定，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年末，召开民主协商会议4次。

【社会民生】 定期对低收入群体进行走访，实行动态管理，协助申领因病、因学困难家庭临时救助68户188人38.19万元，公共租赁住房补贴27户9.7万元。慰问辖区困难退役军人及烈士家属9人，更新完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础电子档案信息，申请办理发放优待证267人。了解残疾人需求，制订个性化服务方案，享受专项补助31户，发放辅助器材2户，改造残疾人无障碍环境3户，协助辖区残疾人换证31人，新办残疾证4人。2023年组织开展养老护理，保健按摩，美容师等各类职业技术培训3期130人；新增就业人员目标任务270人，为14名40、50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养老保险金补贴10.46万元；办理小额担保贷款2笔40万元；办理就业创业证64人。

【群团工作】 开展巾帼志愿服务12次；组织妇女“两癌”免费筛查87人；“两癌”大病救助1人；参与“家家幸福一元捐”活动40人次；发放母亲邮包3人；参加评选“巾帼建功先进个人”1人；组织妇女观看“巾帼大讲堂”1次、“好家风 好家教 好人生”讲座1次。围绕“创建青年之家，共筑温馨美好家园”工作目标，发挥团组织作用，加强基层团的建设，2023年开展“主题团日+”各类志愿活动10余次，志愿服务达300余人次。关心职工生活，及时为职工排忧解难，维护职工权益，组织开展“庆三八·展风采”妇女节系列活动。

【社区治理】 对接群众需求，联合多元力量开展协商共治，用“小网格”推动基层“大治理”，推动社区网格化治理，在楼院搭建小区“邻里驿站”，将服务触角延伸到老百姓的家门口，让群众共同成

为网格化管理工作中当好为民服务的“信息员”“宣传员”“调解员”“服务员”，切实让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让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结合网格化管理，线下通过上门入户、将社区联系方式、调解员信息、“小兰帮办”公众诉求办理二维码等制作成展牌，安装在楼院区域醒目位置，用最快速度回应群众诉求，线上依托居民微信群、来电来访等，及时掌握居民意见建议，并以最快速度给予解决问题。成立“协调队”，队员通过走访入户、唠家常、送温暖、听民声等形式，排查矛盾纠纷，发现问题，充分发挥网格化社会治理服务群众零距离作用，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做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矛盾不上交”。全年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2起。利用端午节、“6·26”国际禁毒日、反邪教集中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禁毒宣传活动48次、禁种铲毒宣传教育、踏查活动12次；组织普法宣传活动50余次，入户群众2600余户，发放宣传资料1900余份，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综治维稳各项内容50多次。2023年开展安全知识培训7次，楼院平房内开展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宣传5次，发放宣传彩页300册，排摸辖区68家铺面燃气使用情况，督促即知即改；开展防汛应急演练、重大灾害事故应急实战演练并组织干部参加石洞镇防汛减灾安全及应急响应人培训，提升社区应急能力。开展共驻共建“环境卫生联治”行动，通过发放倡议书、发放垃圾分类宣传彩页，发动组织辖区居民、志愿者和社区工作人员共同参与环境卫生大整治，在得到居民赞誉的同时，持续营造“我居住，我参与，我享受”的基层治理新风尚。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居民委员会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李　斐（女）

（供稿：高秀娟）

三川口社区

【概况】　三川口社区成立于2003年10月，位于皋兰县三川口工业集中区，辖区面积约7平方千米，户籍人口1955户4528人，常住人口1685户4944人。有志愿者服务队8支，共驻共建单位14家，行政、事业单位10家，商业网点164个。在阵地建设方面，社区现有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老年人活动室、图书阅览室、书画室、舞蹈室、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解室、劳动者驿站等各类场地共818平方米。2023年被定为全市“汇聚幸福、和合之家”



示范点和小兰公诉平台建设试点。

【党建引领】 全面做好县委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坚持问题导向，严肃党内组织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第一议题”制度，扎实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丰富和完善组织生活召开形式，结合社区党员实际，建立四类台账（流动党员、在家党员、老党员、离退休党员），通过年老党员上门送学、在家党员集中讲学、流动党员远程督学、离退休党员示范教学等方式，教育引导社区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年社区党委会集中学习 40 余次，各支部共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 165 余次，上门送学 200 余次，远程督学 65 次，示范教学 20 次，做到组织生活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开展，党员责任意识、身份意识不断增强。夯实基层党建阵地，延伸和拓展党建阵地，推动实现党员在哪里，阵地就在那里，群众需要时，党员就在身边，把阵地优势转化为党员服务群众效能。打造 5 个小区党群服务站，1 个党群综合素质提升加油站、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服务站点、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解室等阵地，为党员根据自身所长发挥作用搭建良好的平台，切实为党建工作丰富开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发挥“大党委”主心骨作用，将辖区行政、事业单位等 20 余家共驻共建单位党组织整合到一起，建立“大党委”联席会议制度，通过落实“三张清单”，推动各单位党组织找到服务重点，为居民办实事、办好事，形成社区统筹、共驻共建、资源融合、优势互补的城市基层“大党建”工作新格局，真正变基层治理社区“一家独唱”为“大家合唱”。全年召开“大党委”联席会议 12 次，协调解决居民供暖、小区物业等各类居民急难愁盼问题 50 余个。

【网格管理】 坚持“党建 + 网格”的管理模式不动摇，推动形成了“人在格中走、事在格中办、难在格中解”的工作格局。全面实现网格员两个月内遍访常住人口的工作要求。社区党委下设 5 个党支部，根据支部党员所在小区、支部党员实际情况和网格具体情况，按照方便高效的原则，对各支部和支部党员进行科学安排。初步形成社区党委统筹、网格支部包联、小区党小组包抓、楼栋中心户包管的工作格局。积极吸纳退役军人、“两代表一委员”、驻地企业、法律顾问等新业态群体加入社区智囊团，进一步编实网格力量。进一步健全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实行一网格一团队工作法，推动基层

治理见行见效。在每个网格楼院内建立微信群，张贴网格员服务事项和联系方式，专职网格员每天定时在网格内巡查不少于一次，每次巡查时间不低于2小时，通过网上和网下相结合，做到矛盾纠纷第一时间了解摸排、第一时间分析研判、第一时间调处化解。实行网格社会治理周研判分析会议，每周五下午由网格长召集专职网格员、网格内党员以及志愿者等进行分析研判，对发现的问题能够解决的第一时间协调解决，解决不了的及时上报社区大网格协调解决，确保做到“大事不出社区，小事不出网格”，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办成事、办好事。全年及时排查化解物业管理、邻里纠纷等纠纷矛盾180余起，通过小兰公诉平台解决帮办实事近1088件。全面做好电信诈骗、安全生产、禁毒、反邪教等领域的宣传，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50次，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

【社会民生】 做好低保审查上报、救助资金申请、就业培训、“两险”参缴等方面的工作，确保让政策精准落实，让居民广泛受益。针对低保、临时救助、就业创业等各类惠民政策，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通过网格员入户宣传、集中宣传、网上宣传等多种方式，确保各类政策家喻户晓。开展两癌筛查、“两险”参缴、公租房补贴、就业培训等政策集中宣传50余次。严把政策落实第一道关口，对于主动申请低保、公租房补贴等惠民政策的居民或者配合相关部门落实就业培训、社会救助、爱心慰问政策的人员，全方位开展审核确定，坚决把好第一道关口，确保把各项政策落实到真正需要的居民身上，坚决避免出现让政策落空、与实际情况不符等现象。全年审核上报低保户22户，落实低保政策3人，申领临时救助68人，21.76万元，落实就业培训3批共108人，完成失业登记96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43人，失业人员就业66人，落实公租房补贴政策9户，完成医保参保缴费任务，“两癌”筛查70人，开展妇女儿童、退伍军人、困难家庭、困难党员等特殊人群慰问114人次。开展为民代办事项工作，要求网格员及时全面准确掌握各网格内居民生产生活状况，全面开展证明事项、住院报销、证件换领等代办服务工作，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办成事。代办低保和临时救助申请、住院保险、残疾证新认证换领等事项87件。

【精神文明】 围绕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需求，探索新型服务形式，广泛搭建群众乐享的文化舞台，提升居民群众文化生活满意度。打造并开放文化活动场所，为居民开展文化活动提供阵地保障。对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妇女之家、社区

图书室、五二小区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活动室等阵地进行规范提升改造并全面开放，真正让文化阵地发挥应有作用。结合社区居民所思所盼所想，创新和丰富完善各类文化活动形式，让文化活动顺民意、合民心、暖民情。结合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妇女之家等阵地，全方位、多角度、常态化开展各类文化艺术活动，创新开展妇女之家“说说家里的那些事”系列活动 3 场次。将传统文化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相结合，让传统节日在新时代迸发出新的生命力。紧紧抓住“我们的节日”系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按照有方案、有经费、有人员、有场所“四有”要求，精心组织开展“宣贯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巾帼展风采，运动添活力”“共叙军民鱼水之情”“享美好七夕倡婚恋新风”“月圆佳节情谊暖，共话美好传文明”等各类特色鲜明的主题文化活动 96 场次，服务居民 1200 余人次。



9 月 27 日，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开展“月圆佳节情谊暖，共话美好传文明”主题活动

【志愿服务】 着眼于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积极传播新思想，弘扬新风尚，让文明之风影响千家万户、让志愿之行助推基层治理。紧密聚焦居民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全方位挖掘整合辖区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居民群众等多元主体的优势资源，推动各方面力量找到服务重点，建成文艺志愿服务队、党员志愿服务队、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爱心接力志愿服务队等八支志愿者队伍，形成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甘肃省志愿服务云平台系统志愿者人数达 606 人，服务时长达 1494 小时。按照一周两次志愿服务活动的基本要求，精心组织开展接地气、有实效的志愿服务活动。结合社区工作实际和居民群众需要，有目标、有重点地确定志愿服务目标和内容，详细制订计划和方案，有方向有重点地开展志愿者招募，确保让每一次志愿服务活动都能够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全年围绕辖区低保户、困难家庭、残疾人、独居、空巢、孤寡老人、困境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需求，为辖区居民兑现疏通下水、维修小家电、购买生活物资、购买学习用品、购买体育用品、帮洗衣服等“微心愿”68 个，针对辖区空巢丧偶、失独、残疾人及其家属开展集中专业心理健康辅导 3 场次，联系爱心企业

开展关爱儿童健康成长活动3场次。

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居民委员会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蔡　成

（供稿：杨　敏）



2023 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共青团皋兰县委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1 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2023 年度全国红领巾中队	全国少工委	6 月
皋兰县三川口学校	2023 年度全国红领巾中队	全国少工委	6 月
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9 月
皋兰县商务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9 月
皋兰县审计局	节约型机关	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9 月
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	最美古树群	全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新华网	9 月
皋兰县工人俱乐部	全国工会职工书屋示范点	全国总工会宣传教育部	12 月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全国科普日优秀活动	中国科协办公厅	12 月
皋兰一中	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	教育部	12 月
皋兰四中	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	教育部	12 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全国学校体育联盟（教学改革）示范学校	全国体育学校联盟	12 月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	全国学校体育联盟（教学改革）示范学校	全国体育学校联盟	12 月

2023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	书香社区	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月
皋兰县东湾小学	省级文明校园	甘肃省教育厅	3月
皋兰县图书馆	第二届“陇韵书香季”优秀组织奖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3月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	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先进团支部	甘肃省消防总队	4月
皋兰县公安局刑警大队	成绩突出集体	甘肃省公安厅	4月
皋兰县图书馆	“共享记忆20年”活动中荣获优秀组织奖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6月
平安皋兰领导小组铁路护路联防组办公室	二〇二二年度全省铁路护路联防先进县（区）	平安甘肃领导小组铁路护路联防组办公室	6月
皋兰三中	甘肃省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	甘肃省教育厅	6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甘肃省第三批全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示范校	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卫健委	6月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	第三届2022–2023学年全国青少年科技教育成果展示大赛甘肃赛区优秀组织单位	甘肃省教育厅	6月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在寒旱主要粮食作物品种选育及丰收栽培技术研究与集成推广项目上获得甘肃省政府颁发的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甘肃省政府	7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2022年“中国流动科技馆”甘肃省巡展活动先进集体	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科协	7月
皋兰县业余体校	2023年甘肃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体育道德风尚奖	甘肃省体育局	7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图书馆	2022–2023 年度全民阅读活动中，授予“全民阅读活动先进单位”	甘肃省图书馆学会	9 月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幼儿园	省级一类幼儿园	甘肃省教育厅	10 月
甘肃麦之源和尚头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甘味”百家企业品牌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11 月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地震监测服务中心）	荣获全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考核先进单位	甘肃省地震局	12 月
皋兰县丰苗白兰瓜协会	2023 年甘肃省“百强农技协”	甘肃省农业技术联合会	12 月
皋兰县农业农村局	甘肃省乡村振兴先进集体	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甘肃省乡村振兴局	12 月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	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省科技厅	12 月
皋兰县文化馆	2023 年全省“四季村晚”优秀作品奖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12 月

2023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公安局 治安管理大队	通报表扬	兰州市公安局	1月
皋兰县公安局 经侦大队	集体三等功	兰州市公安局	1月
皋兰三中	第三十八届兰州市青少年 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	兰州市教育局	1月
皋兰县科学技术 协会	2022年度全市科协系统 先进工作单位	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月
皋兰县公安局 森林派出所	先进单位（金牌单位）	兰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	2月
皋兰县供销 合作社	2022年度信息报送工作 先进单位二等奖	兰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月
皋兰三中	“体育强国梦，强国少年行” 活动先进集体	兰州市委宣传部 兰州市教育局	2月
皋兰县三川口学校	“体育强国梦，强国少年行” 活动先进集体	兰州市委宣传部 兰州市教育局	2月
皋兰县皋兰四中	“体育强国梦，强国少年行” 活动先进集体	兰州市委宣传部 兰州市教育局	2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体育强国梦，强国少年行” 活动先进集体	兰州市委宣传部 兰州市教育局	2月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	“体育强国梦，强国少年行” 活动先进集体	兰州市委宣传部 兰州市教育局	2月
皋兰县文山小学	2022年度兰州市优秀 少先队集体	共青团兰州市委	2月
皋兰县中堡小学	2022年度兰州市优秀 少先队集体	共青团兰州市委	2月
皋兰县上车小学	2022年度兰州市优秀 少先队集体	共青团兰州市委	2月
皋兰县供销 合作社	优秀单位	兰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月
皋兰县公安局 交通警察大队 执勤中队	通报表扬	兰州市公安局	3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石洞镇退役军人事务服务站	服务保障满意单位	兰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	3 月
皋兰县司法局	全市“七五”普法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兰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兰州市司法局	4 月
皋兰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基层先进单位	兰州市禁毒委	4 月
皋兰县社会组织团工委	2022 年度“兰州市五四红旗团委（团工委）”	共青团兰州市委	4 月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团支部	2022 年度“兰州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共青团兰州市委	4 月
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	2022 年度全市禁毒工作基层先进单位	兰州市禁毒委员会	4 月
皋兰县公安局黑石川派出所	成绩突出集体	兰州市公安局	5 月
皋兰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兰州市动物检疫检验员职业技能竞赛团体三等奖	兰州市农业农村局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兰州市总工会	5 月
皋兰县公安局	集体三等奖	兰州市公安局	6 月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	服务保障满意单位	兰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	6 月
皋兰县公安局石洞派出所	集体三等功	兰州市公安局	7 月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	2021–2022 年度统计同工种竞赛二等奖	兰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7 月
皋兰县人民法院工会委员会	“兰州市模范职工之家”	兰州市总工会	7 月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	兰州市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兰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8 月
皋兰县史志办	通报表彰	兰州市地方史志办公室	9 月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获得 2023 年度兰州市医保经办系统“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能力”知识竞赛二等奖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9 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图书馆	兰州市科普基地	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10月
皋兰县石洞镇豆家庄村	档案工作服务农村基层社会治理试点示范村	兰州市档案局	10月
皋兰县文旅局	2023年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象棋比赛男子团体第二名	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	11月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在“兰州市医保系统干部职工”运动会团体项目中荣获“精诚团结”第二名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11月
皋兰县石洞镇科协	2023年基层科协组织巩固年活动先进单位	兰州市科学技术学会	11月
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	2022年度市级卫生社区	兰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11月
建德小区	全市文化小区	兰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11月
皋兰县财政局	2022年度财政决算工作先进集体	兰州市财政局	12月
皋兰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	集体三等功	兰州市公安局	12月
皋兰县公安局什川派出所	成绩突出集体	兰州市公安局	12月
皋兰县文旅局	2023年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	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	12月
皋兰县文旅局	2023年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优秀组织奖	兰州市全民健身运动会组委会	12月
皋兰一中	兰州市2023年度平安校园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三中	兰州市2023年度平安校园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三中	兰州市教育质量优秀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四中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五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县什川中学	兰州市教育质量进步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兰州市教育质量优秀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兰州市2023年度平安校园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三川口学校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中堡小学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东湾小学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蔡河小学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五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什川明德小学	兰州市教育质量优秀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黑石小学	第二批兰州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校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城关幼儿园	兰州市学前教育质量优秀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魏家庄幼儿园	兰州市学前教育质量优秀奖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魏家庄幼儿园	兰州市 2023 年度平安校园	兰州市教育局	12 月

2023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肖生霞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	2023年一季度住户调查“优秀辅导员”	国家统计局兰州调查队	3月
杨言世	石洞镇初级中学	2023年全国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技能大赛（中学组）三等奖	全国少工委	8月
陈柏年	共青团皋兰县委	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	共青团中央、农业农村部	11月
姚洪喜	皋兰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全国优秀主任	退役军人事务部办公厅	11月
陈金兰	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	2023年三季度住户调查“优秀辅调员”	国家统计局兰州调查队	11月
吕晓玲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	优胜个人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	12月
丁娇娇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	优胜个人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	12月
杨　蕊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	优胜个人	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	12月

2023 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陈秀霞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工作先进个人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1 月
张　玮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工作先进个人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1 月
宋世君	皋兰县司法局	全省社区矫正工作先进个人	甘肃省社区矫正委员会办公室	2 月
孔令淼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第十五届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特等奖	甘肃省总工会、甘肃省科技厅、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 月
顾彩著	皋兰县总工会	“我眼中的职工互助保障”主题征文大赛中作品《唱支山歌给党听》荣获优秀奖	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	3 月
李　锦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	全省消防救援队伍优秀共青团员	甘肃省消防总队	4 月
魏　云	皋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甘肃省‘枫桥式’人民调解员”	甘肃省司法厅	5 月
金　瑶	皋兰县人民法院	公务员初任培训“优秀学员”	甘肃省政法干部培训中心、甘肃政法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5 月
柳明旭	皋兰县人民法院	全省优秀法官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5 月
魏　伟	皋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全省法律援助先进个人	甘肃省司法厅	6 月
王朝军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甘肃省人民政府	7 月
石兴旺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个人	省公安厅	7 月
郭　露	皋兰县人民法院	甘肃法院司法警察业务技能比武竞赛女子 800 米携装跑第一名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8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孔令淼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农牧渔业丰收节三等奖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9月
魏秀娟	皋兰四中	省级学科带头人 省级骨干教师	甘肃省教育厅	9月
王小凤	石洞小学	省级骨干教师	甘肃省教育厅	9月
魏怀国	皋兰县司法局	甘肃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先进个人	甘肃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	9月
魏孔文	皋兰县人民法院	全省法院“百名优秀书记员”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9月
魏晋莲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地震监测服务中心）	荣获“蝶变·甘肃防震减灾之路”主题摄影比赛三等奖	甘肃省地震局	11月
魏　雪	石洞镇城南社区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	甘肃省社会医疗保障局	12月
曹占凤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甘肃省领军人才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12月
魏晋莲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地震监测服务中心）	荣获全省市县防震减灾人员考核先进个人	甘肃省地震局	12月
曹占凤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参政议政先进个人	中国民主促进会甘肃省委员会	12月
魏列俊	皋兰县林业生态建设管理中心	全省化解历史遗留不动产“登记难”工作先进个人	甘肃省自然资源厅	12月
孙伶俐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作曲、主演的非遗原创作品《文化皋兰百花艳》荣获全省2023年“四季村晚”优秀作品	甘肃省文旅厅	12月



2023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孙先堃	皋兰县公安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月
汪　鹏	皋兰县公安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月
甘晟其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月
魏万俊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月
王　健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月
李世江	皋兰县公安局	先进个人	市征兵办	1月
王辉忠	皋兰县人民法院	优秀司法警察	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月
安有芳	皋兰县人民法院	2022年度办案能手	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月
魏周吉	皋兰县公安局	通报表扬	市信访办	2月
李艳宏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	2022年度信息报送工作先进个人	兰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月
韩悌盛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	兰州市供销社系统2022年度先进工作者	兰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3月
顾彩云	皋兰县司法局	全市“七五”普法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兰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兰州市司法局	4月
孙伶俐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参政议政先进个人	中国民主促进会兰州市委员会	4月
焦述红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参政议政先进个人	中国民主促进会兰州市委员会	4月
陈柏年	共青团皋兰县委	第五届“兰州青年五四奖章”	共青团兰州市委、兰州市青年联合会	4月
王雅程	皋兰县第一中学高一18班	2022年度“兰州市优秀共青团员”	共青团兰州市委	4月
安　静	皋兰县石洞镇团委书记	2022年度“兰州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兰州市委	4月
许　亮	皋兰县公安局	优秀共青团干部	市公安局	5月
李嘉明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青年民警	市公安局	5月
王　健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青年辅警	市公安局	5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任立君	皋兰县公安局	嘉奖	市公安局	7月
段　玥	皋兰县公安局	嘉奖	市公安局	7月
梁鹏飞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月
石兴旺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月
陈荟文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月
石岱申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月
陈晓丽	皋兰县总工会	兰州市优秀工会工作者	兰州市总工会	7月
王保俊	皋兰县公安局	优秀党务工作者	市公安局	7月
魏　军	皋兰县公安局	优先共产党员	市公安局	7月
石兴旺	皋兰县公安局	优先共产党员	市公安局	7月
朱家鹏	皋兰县公安局	优先共产党员	市公安局	7月
施有昌	退休干部	2023年度“兰州最美退役军人”	兰州市委宣传部、兰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兰州警备区政治工作处	7月
王朝军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农作物植保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	兰州市职业技能素质提升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8月
孔令淼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农作物植保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	兰州市职业技能素质提升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8月
郝　瑶	皋兰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甘肃省农作物植保职业技能大赛二等奖	兰州市职业技能素质提升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8月
施矣仙	皋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	兰州市第五届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十佳”最美志愿者	兰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8月
李　海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9月
施矣仙	皋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	阅读质量奖	兰州市图书馆	9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杨超福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在2023年度兰州市医保经办系统“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能力”知识竞赛中获二等奖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9月
牛成荣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在2023年度兰州市医保经办系统“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能力”知识竞赛中获二等奖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9月
朱晓茹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在2023年度兰州市医保经办系统“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能力”知识竞赛中获二等奖	兰州市医疗保障局	9月
颜国鲁	《皋兰县全面小康志》编辑部	全市志鉴工作优秀撰稿人	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11月
魏玉琪	《皋兰县扶贫志》编辑部	全市志鉴工作优秀撰稿人	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11月
王中德	《皋兰县扶贫志》编辑部	全市志鉴工作优秀撰稿人	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	11月
施矣仙	皋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	兰州市消防宣传“金喇叭”志愿服务队	兰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11月
张晓燕	皋兰县财政局	2022年度财政决算先进个人	兰州市财政局	12月
王雅菊	皋兰一中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牛文涛	皋兰一中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巨玉萍	皋兰一中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彭维湖	皋兰三中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俞树娟	水阜镇初级中学	市级农村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翟　丽	石洞小学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郎月梅	三川口学校	市级学科带头人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魏爱霞	皋兰县蔡河小学	市级农村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魏　芹	皋兰县蔡河小学	市级农村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魏海霞	皋兰县实验幼儿园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王锦秀	皋兰县实验幼儿园	市级学科带头人 市级骨干教师	兰州市教育局	12月
李嘉明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2月
徐贵先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2月
刘　俊	皋兰县公安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2月
朱亮祖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个人	市公安局	12月
马成华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个人	市公安局	12月
王　健	皋兰县公安局	成绩突出个人	市公安局	12月
王　琳	皋兰县县妇幼保健院 医生	金城最美军嫂	市双拥办、市妇联、兰州警备区政治工作处	12月



2023年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公报

2023年，全县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兰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1139”工作部署，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强县域”支撑“强省会”，面对需求紧缩、预期转弱、发展受阻的复杂态势，共克时艰、统筹调度，经济有效运行、趋于回温。

一、综合

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7.3亿元，较上年增长4.9%。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7.2亿元，增长5.4%；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0.4亿元，增长4.5%；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9.6亿元，增长5.1%。三大产业比重由上年的10.1 ： 46.9 ： 43.0调整为今年的10.8 ： 45.2 ： 44.0，第三产业比重提升1个百分点。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72476元，较上年增长5.5%。

2023年，完成地区性财政收入8.86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7亿元，较上年增长1.8%，其中税收收入3.19亿元。在税收收入中，增值税1.38亿元，企业所得税0.25亿元，城市维护建设税0.18亿元，房产税0.18亿元，印花税0.13亿元，城镇土地使用税0.17亿元，土地增值税0.4亿元，

车船税0.18亿元，契税0.19亿元。非税收入0.98亿元，其中专项收入0.31亿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19亿元，罚没收入0.34亿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13亿元。

二、农业

2023年，农作物播种面积20.37万亩，较上年增长4.58%，粮食作物播种面积9.58万亩，较上年下降2.76%；经济作物播种面积10.79万亩，较上年增长12.1%，其中油料作物播种面积0.56万亩，较上年下降47.26%，蔬菜作物播种面积7.69万亩，较上年增长10.14%，瓜类作物播种面积1.14万亩，增长2.64%。

2023年皋兰县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播种面积	比上年 ±%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农作物	万亩	20.37	4.58	吨		
粮食	万亩	9.58	-2.76	吨	27062.33	4.62
小麦	万亩	4.36	70.20	吨	10147.33	72.13
玉米	万亩	4.92	74.06	吨	16143	74.50
薯类	万亩	0.23	-93.58	吨	567	-93.40
豆米	万亩	0.07	-88.47	吨	205	-88.59
蔬菜	万亩	7.69	10.14	吨	212611	11.48
油料	万亩	0.56	-47.26	吨	1140	-44.74
瓜类	万亩	1.14	2.64	吨	30211	8.28
水果	万亩	2.41	2.41	吨	23391.57	0.85

2023年，肉类产量4189.18吨，较上年增长6.08%；禽蛋产量3385.12吨，较上年增长195.55%。猪出栏3.68万头，较上年增长3.09%；猪存栏4.05万头，较上年下降2.71%；羊出栏6.48万只，较上年增长16.8%；羊存栏6.27万只，较上年增长5.73%；鸡出栏25.97万只，较上年增长96.44%；鸡存栏25.81万只，较上年增长233.89%。

2023年皋兰县主要肉类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肉产量	吨	4189.18	6.08
猪肉	吨	2793.63	3.12
羊肉	吨	1035.45	1.91
禽肉	吨	339.12	66.00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3年，完成工业增加值29.49亿元，比上年增长4.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较上年增长6.6%，规模以下工业增加

值较上年增长 14.8%。

2023 年皋兰县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发电量	万千瓦时	120428	-0.58
商品混器土	立方米	339011	-12.49
炼油专用设备	吨	4732	-28.06
水泥	吨	93716	-3.98
饲料	吨	244612	-5.93
电石	吨	418463	-19.68
粗钢	吨	2078438	13.05
钢材	吨	2070137	11.6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采矿业增加值较上年增长 22.7%；制造业增加值较上年增长 6.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较上年下降 12.2%。

2023 年皋兰县规模以上工业行业增加值完成情况

行业	单位	增加值	比上年 ±%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万元	8418	22.61
农副食品加工业	万元	7917	-9.51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万元	2514	5.0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万元	15726	-25.92
医药制造业	万元	10656	162.22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万元	786	111.7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万元	20906	-20.85
罢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万元	104444	2.52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万元	3910	21.7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万元	15175	625.81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万元	6302	-12.29

2023年，全县实现建筑业增加值0.9亿元，较上年增长6.5%。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18个，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3.29亿元，比上年增长30.86%。全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达5.06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68.04%；房屋建筑竣工面积4.65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44.68%。

四、固定资产投资

2023年固定资产投资额较上年增长5.6%。其中项目投资比上年增长3.22%；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60.57%。按注册类型分，国有单位完成投资额下降12.44%；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投资额增长140.07%；私营企业完成投资额增长71.11%，其他企业完成投资额增长141.72%；外商企业完成投资额下降105.99%。

2023年，新开工项目29个（不含跨境），较上年增加8个，新建项目完成投资11亿元，同比增长144.56%。

2023年，县内项目投资中民间投资完成额比上年下降62.45%，占县内项目投资的比重为45.76%。自筹资金4.35亿元，占本年资金来源的44.79%。

五、交通、邮电

2023年，全县货运总量950万吨，较上年增长9.01%，货运周转量587032万吨公里，较上年增长23.65%；客运总量192万人，较上年增长84.33%，客运周转量7099万人公里，较上年增长88.44%。

2023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1877.96万元，较上年增长21.48%，电信业务总量11002万元，较上年下降16.29%。年末互联网用户60213户，移动电话用户达13.85万户，固定电话拥有量达2990部。

六、商贸业

2023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17亿元，较上年增长7.9%。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业完成零售额1.62亿元，较上年下降9%。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市场完成零售额6.73亿元，较上年增长8.22%；乡村市场完成零售额3.44亿元，较上年增长7.16%。

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额6.59亿元，较上年增长2.3%；餐饮收入3.58亿元，较上年增长19.88%。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较上年下降15.9%，饮料类较上年下降69.4%，烟酒类较上年增长40.3%，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较上年增长23.9%，日用品类较上年下降19.3%，中西药品类较上年下降7.5%，石油及制品类较上年增长39.7%。



2023 年皋兰县批零住餐行业销售额完成情况

行业	单位	销售额	比上年±%
批发业	亿元	26.9	-6.8
零售业	亿元	7.25	8.6
住宿业	亿元	0.14	16.4
餐饮业	亿元	3.57	20.1

七、金融、保险

2023 年，金融保险业增加值 4.1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3%。

2023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201.99 亿元，比年初增长 12.66%。各项贷款余额 360.66 亿元，比年初增长 19.92%。

2023 年，全县保费收入 1.4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49%。其中：财险保费收入 0.5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96%；人险保费收入 0.87 亿元，较上年下降 4.4%。支付已决赔款 0.48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63%。

八、科教、卫生、文体、广电

2023 年，全年财政科学技术支出 17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0.87%。全年专利授权量 52 件，较上年下降 13.33%；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71 件。

2023 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 51 所，其中幼儿园 26 所，小学 16 所，中学 7 所，职教中心 1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3248 人，其中幼儿园 2665 人，小学 5734 人，中学 4849 人。教职工 1340 人，其中专任教师 1324 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 159 人、小学 537 人、初中 291 人、普通高中 245 人、职教中心 21 人、进修学校 4 人，教育局二级单位 67 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7.33%，义务教育巩固率均达到 100%，全县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9.15%，高考本科上线率达 55.99%。全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进”工作，深入开展“时代新人说”“道德模范在身边”主题教育活动，评选“市级新时代好少年”2 名、“兰州好人”1 名、“道德模范”1 名。举办“奋进新征程，展现新作为”第十五届师生艺术节，开展“家乡文化我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兰州太平鼓进校园活动，三川口学校太平鼓、石洞小学科普工作在夹广网、新华社等媒体报道宣传，《魏家庄小学校歌》入选“童声飞扬——全国优秀少儿金曲”作品集。组织参加科普绘画、科技创新、器乐舞蹈等省市比赛，4 所学校、133 名学生获得省市等次奖，师生体艺素养明显提升。广泛开展特色学校创建活动，创建全国体育联盟示范校 2 所、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 2 所、甘肃省新时代语言文字示范校 1 所、全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示范校 1 所、兰州市德育示范星级校 5 所、市级校外劳动实践基地 2 个，特

色办学之力进一步彰显。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行教育“去行政化”，择优聘任懂教育、善管理、有情怀的校长、学校中层22名，切实以班子强引领队伍强。推行教师城乡交流、轮岗交流、紧缺学科走教等交流机制，县域内调配教师67名，跟师跟班16名，安排7名音体美教师在农村薄弱学校走教，促进师资正常流动、合理配置。坚持公平公开和分层分类原则，在评优选先中将学校领导人员与一线教师分开评定，268个优秀名额和141个中高级职称全部由一线教师获评，最大限度激发教师干事创业活力。深化办学体制改革，推动皋兰一中与兰州一中结为友好学校，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落户皋兰，助推皋兰县职业中学恢复办学。不断加大对上争取力度，争取2023年政策性资金4537万元，较2022年增加2594万元。指导城南幼儿园、亿家幼儿园晋升为省级一类幼儿园，皋兰三中、石洞小学等6所学校荣获兰州市教育质量奖。全面落实“阳光招生”“阳光分班”政策，“择校热”“择班热”大幅降温。从严抓好控辍保学工作，完善特殊群体学生公平入学机制，279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136名留守儿童全部实现就近入学，全县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100%。全面启动校园“定制公交”，为学生晚间下学提供便利，不断加强学生安全保障。

2023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82个，其中：县级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监所）各1个，乡镇卫生院4个，标准化村卫生室38个，医疗点5个，社区卫生服务站3个，社会办机构28家。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共开设床位623张，每千人口拥有床位6.75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652人，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3.78人、注册护士3.6人；共有全科医生41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4.4人。2023县医院累计收治住院患者12167人次，其中住院转诊57人次，转诊率为0.46%，实现了小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县、疑难危重再转诊的目标。2023年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到99.64%，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12562人，健康管理率为87.84%，在全市排名第一。全县管理高血压患者9729人，规范管理率为51.75%；管理糖尿病患者2294人，规范管理率为31.83%；管理严重精障碍患者635人，规范管理率为93.61%；管理肺结核患者19人，规范管理率为100%；0—6岁儿童健康管理5307人，管理率为90%；新生儿访视390人，访视率为92.28%；全县孕产妇早孕建档率为92%，产后访视率



91.2%。全年签约乡村振兴健康监测对象15175人，签约率为100%,签约重点慢性病监测患者2076人，签约率为100%。全年共核准大病患者393人，救治管理393人，救治管理率为100%。农村妇女“两癌”筛查任务3400人，完成3400人，完成率100%；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220对，完成220对，完成率100%；孕前和孕早期增补叶酸任务300人，完成443人，完成率147.66%；儿童营养改善任务700人，完成589人，完成率84.14%。畅通现有人才培养渠道，全年培养紧缺人才7人，累计选派14人赴天津市东丽区进修学习、10人赴省三级医院进修学习、20人二级医院进修学习，进一步深挖现有人才潜力。根据重点学科、薄弱学科发展需求，建立健全柔性引才机制，先后柔性引进兰大二院病理科医师1名，市一院眼科医师1名、消化科医师1名，充分利用柔性引进人才，推动特色科室、重点科室发展。全年组织县镇医疗机构参加省市急需紧缺人才招聘2场次，招聘上岗7人；参加全市事业单位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招聘1场次，招募紧缺人才1人。完成基层能力线上培训184人次，先后选派16名乡村医生、4名基层医生完成3个月全脱产集中培训。完成县医院传染病区改造，扩容重症救治床位10张，独立设置石涧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进一步扩容县域医疗救治资源。落实服务半径10—20公里的要求，实现城乡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网络全覆盖，全县120呼救电话10秒内接听率达到95%以上，3分钟出车率达到95%以上，平均抵达现场时间在15分钟以内，危急重症现场医疗监护或抢救措施实施率达到94.8%。2023年，全县传染病报告及时率、准确率、审卡率达到100%。全年无甲类传染病报告，共报告乙丙类传染病11种223例，报告发病率为228.75／十万；其中乙类5种128例，报告发病率为113.93/十万；丙类6种计95例，报告发病率为84.55／十万，处理28条传染病预警，全县无聚集性疫情发生。全年组织创建国家级卫生镇（什川镇）1个，创建省级卫生细胞24个、市级卫生细胞10个、市级健康细胞4个，全县省市级卫生镇、村（社区）创建率达到70%以上，并通过省级卫生县城复审验收。完成行政许可事项信用信息公示172项,完成电子证照录入746个,完成好差评321件，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上报率、合规率、及时率达100%。

2023年，皋兰县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坚定不移“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

展形象”，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取得新成效。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基层宣讲为重点，广泛开展“理论＋宣讲”“文化＋宣讲”“文艺＋宣讲”，开展理论宣讲1772场次，受众7.8万余人次，“古梨树下说事情”等宣讲品牌示范效应持续扩大。媒体融合理念不断增强，积极策划《“三抓三促”行动进行时》《皋兰县“一把手”谈发展》《讲述皋兰》系列栏目，成功举办非遗社火过大年、主播带您游什川、非遗展演、中秋音乐会等多场直播活动，媒体宣传手段持续丰富，宣传渠道持续拓宽。

“皋兰融媒小剧场”入选甘肃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精品奖补征集和孵化项目，全媒体传播能力不断增强。文明皋兰建设向上向好，创建2个省级文明村、2个省级文明实践乡村示范点和1个省级文明校园，2个村获评全省“村规民约先进村”“白事禁酒”“摆酒席变四大碗”等新习俗已蔚然成风，文明行为养成持续深化。文明实践建设持续深化。围绕“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的文明实践工作目标，组织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实践活动、“志愿服务送关爱文明实践树新风”活动、“践行二十大·志愿我先行”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实践活动等2076场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彰显。文化强县步伐加快推进，充分挖掘县域优秀文化，传承保护《重修皋兰县志》古籍，举办兰州太平鼓艺术展示、兰州鼓子优秀曲目展演、书画笔会交流“三张县域文化名片”集中展示活动，持续推动县域优秀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黄河少年读书吧”等特色文化活动成效显著。

2023年，皋兰县高度重视文旅产业发展，深入挖掘文化旅游资源，邀请夹金兰泽、索朗扎西、上官红燕等知名艺人，精心策划筹备“不梨不弃”梨花仙子汉服秀、“丹青焕彩”、兰西城市群九县区书画联展和兰西城市群九县区文旅工作交流会、“技·忆永存”非遗文化进景区、“嗨唱梨园”露营音乐节、“又见初心”特色民宿体验和“诗与远方”梨园文化荟萃等系列文旅活动，研发了免费预约小程序，成功举办2023年“梨韵什川”梨花会，进一步提升了什川古梨园景区对外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隆重举办“迎国庆·贺中秋·庆丰收”为主题的2023“黄河鼓韵”系列文化活动，组织举办了魏振皆书法艺术交流沙龙、2023梨韵什川“润兰之城杯”摄影作品展。深入挖掘农耕、民俗、梨园、黄河、红色等文化旅游资源，推出两条“园”文化旅游线路，2023年累计接待游客301.4万人次。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黄河之

滨也很美”的赞誉，启用黄河奇峡旅游航线，打造皋兰旅游的“黄河名片”。邀请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旅游报社、中国社科院旅游研究中心等5名文旅专家学者，成功举办了“皋兰县文旅产业如何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专家论坛”，形成了什川古梨园景区打造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发展微度假和城市“会客厅”的论坛成果。积极参加市文旅局在南京举办的“江河同源·金金生辉”城际交流推介活动和在杭州举办的“浙里出发·去兰州”旅游推介活动，大力推进我县优质旅游资源。举办“太平鼓、兰州鼓子、魏振皆书法”三张县域文化名片集中展示活动和皋兰县第二届魏振皆书法临摹展，“非遗进校园”活动，“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创建工程文艺演出，“秦韵流光”秦腔服饰文化展和戏曲化妆培训班。开展“阅享新时代”“流动图书十进”活动，联合天津东丽区图书馆共同举办了“书香祇疡奋进路·翰墨薪火代代传”全民阅读线上共读大赛。举办“梨花吐蕊·阅享新时代”朗读会和“成长有‘阅’·走进皋兰书院”、“‘签’约图书馆·巧手绘书签”等书画作品创作活动。皋兰县图书馆顺利通过第七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实地评估工作，荣获“陇韵书香季”优秀组织奖。《皋兰曲子戏》音乐论文荣获第四届甘肃音乐黄钟奖提名奖，兰州鼓子《鼓子新韵唱家乡》在中夹电视台戏曲频道播出，出版自办季刊《兰花》杂志2期。为全面贯彻全民健身回家战略，不断推进“全民健身＋旅游”的深度融合，举办皋兰县“永远跟党走·新时代文明实践”暨第五届“静苑山庄杯”篮球精英邀请赛，“姚基金”希望小学篮球季甘肃赛区皋兰县联赛，第六届“黄河古道”全民徒步健身活动。参加2023年甘肃省青少年公路自行车锦标赛，荣获了三枚金牌、两枚铜牌和集体“体育道德风尚奖”的优异成绩。

九、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

2023年，制定《皋兰县工业节能监察工作要点》，完成钢铁、水泥等行业落实阶梯电价政策执行情况专项监察、高耗能落后机电执行淘汰情况专项监察、日常节能监察等工作任务。全力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泛植制药荣列省级第四批“绿色工厂”名单，三鑫源门业、金淇顿、德源农业等11户企业认定为2023年度市级创新型中小企业，宏鼎磨料申报认定为2023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进城乡建设管护低碳发展，立足构建“一城一河一廊两区三线四基地”生态建设新格局，启动实施国家储备林一期项目，完成1400亩“首季绿”建设任务，加快推进蔡家河

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和石洞镇小火烧沟、中岔沟综合治理等项目，系统提升黄河支流流域生态质量。持续巩固全域无垃圾治理成果，有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进一步提升市容市貌。推进能源消费结构转型升级，实施皋兰县城镇燃气接入工程、皋兰县城区老旧二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兰州市氢能产业园配套皋兰10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在36个小区安装低速充电桩端口716个，覆盖了县城4社区。2021–2023年在全县农村地区实施“太阳能＋电辅助”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项目11400户。2023年皋兰县规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14.8%，单位GDP能耗同比下降9.4%。

2023年，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扎实推进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县域环境质量安全稳定。全县农产品质量和土壤人居环境安全情况总体平稳，未发生因耕地土壤污染导致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引起不良社会影响事件，无疑似污染地块或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项目环境问题引起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完成《皋兰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皋兰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皋兰县辐射事故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编制完成《皋兰县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皋兰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皋兰县深入打好“兰州蓝”保卫战持久战工作方案》《皋兰县2023年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97天，同比减少24天，PMlO（可吸入颗粒物）年浓度63微克／立方米，PM2.5（细颗粒物）年浓度33微克／立方米。全县共有2个饮用水水源地（皋兰县自来水公司水库县级水源地和黑石川水乡镇水源地），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Ⅲ类水质标准，对皋兰县自来水公司水库水源地63项指标和黑石川水库水源地31项指标每季度进行监测，达标率为100%。

2023年，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工作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紧紧围绕加快构建安全生产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五大体系”的决策部署，立体施策、综合施策筑牢安全堤坝。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8起，同比持平；死亡6人，同比减少1人，下降14.29%，受伤3人，同比减少15人，下降83.33%；经济损失305.2万元，同比减少195.12万元，下降39%。

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23年，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400元，比上年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23元，比上年增长8.5%。城乡居民收入比为1.87，比上年缩小0.06，人民获得感持续提升。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消费支出18564元，比上年增长3.42%，恩格尔系数为29.77%；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0217元，增长4.35%，恩格尔系数为34.38%。

2023年皋兰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
可支配收入	元	30400.00	5.60
其中：1、工资性收入	元	21399.55	4.97
2、经营净收入	元	3832.40	2.60
3、财产性收入	元	789.44	15.48
4、转移性收入	元	4378.61	9.95

2023年皋兰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	2023年	2023年比2022年（±%）
可支配收入	元	16223.00	8.50
其中：1、工资性收入	元	8878.58	6.00
2、经营净收入	元	6217.91	12.61
3、财产性收入	元	72.25	15.76
4、转移性收入	元	1054.25	6.26

2023年，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升。4月底已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工作，全县城市低保标准年人均补助水平由8244元（月人均687元）提高到年人均8400元（月人均700元），按照家庭人收入补差发放；农村低保标准年人均补助水平由5268元（月人均439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5580元（月人465元），其中农村低保一、二、四类对象年人均补助水平分别由5268元（月人439元）、5004元（月人均417元）、720元（月人均60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5580元（月人均465元）、5304元（月人均442元）、744元（月人均62元），三类对象年补助水平保持1200元（月人均100元）不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照不低于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确定，即年人均补助水平分别从不低于14268元（月人均1189元）、

6852元（月人均571元）提高到不低于年人均14352元（月人均1196元）、7260元（月人均605元）。共补发2023年1—4月城乡低保、特困提标资金45.1472万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2023年共向城市低保817户1886人、农村低保1923户4237人、城市特困55户57人、农村特困211户231人按时足额发放救助资金3519.3087万元。2023年通过水滴筹等方式发现并实施急难型救助70人（次），通过排摸发现落实临时救助资金498.3万元，覆盖困难群众784户2353人次，切实兜牢了民生底线。2023年为3039户6552人城市低保对象、城市特困对象、城市低保边缘家庭、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对象发放取暖补贴资金136.376万元；为城乡分散特困供养对象228户248人采购春夏季衣被等物资20.646万元；为234户256人采购冬季衣物等物资16.4714万元；为161户农村分散特困供养对象购买冬炭161吨；为农村分散特困供养未发放冬炭人员27户30人发放临时救助7.56万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1160元、1000元提高到1253元、1080元。2023年生活补贴新增122人，护理补贴新增93人，全年发放两项补贴资金308.316万元，2023年累计发放临时救助金784户，2353人，498.3万元，切实兜牢了民生底线。

2023年，城镇新增就业1143人，完成目标任务1100人的103.91%；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423人，完成目标任务350人的120.86%；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243人，完成目标任务225人的108%；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74%。共组织开展各类培训班87期3453人次，其中：培训脱贫劳动力200人。全年完成康养服务人员职业技能培训828人，完成目标任务800人的103.5%。落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职称评聘、人员聘用“三位一体”管理制度，为教育、卫生、农业农村引进急需紧缺人才21名，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5人，安置订单定向生3人。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招录15名“三支一扶”毕业生到乡镇工作，选派24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选派11名毕业生到企业见习就业。与兰州财经大学统计学院开展政校合作，安置该校52名大学毕业生到县上事业单位实习，并发放生活补助13.24万元。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18名。全县共报到255名高校毕业生，240人实现了就业，就业率达到94%。为引进的2名本科生落实每人每月1000元的租房补贴，为引进的3名研究生落实每人每月1500元的租房补贴。组织“春风行动”、县政府、县人社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



要领导直播带岗、大学生双选会、“百露计划+”专场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45场，推送务工岗位9976个。18家乡村就业工厂吸纳农村劳动力275人，其中脱贫劳动力168人。新开发主动创稳网格员31人，对153名公岗到期后仍无法实现就业的困难人员进行了二次安置。全县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91万人，创劳务收入5.91亿元。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25笔、2734万元，带动就业298人。征缴企业养老保险基金9964.1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9187.76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3157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16357.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12558.1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4919.52万元。征缴失业保险基金507.83万元。征缴工伤保险基金451.4万元。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已脱贫人口、重度残疾人和农村计划生育“两证户”六类缴费困难群体代缴11889人、118.89万元。

2023年，全面落实基本医保公平普惠、大病保险有倾斜、医疗救助有托底的保障政策，待遇实现全享受。将参保年度内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限额由5万元调整为8万元；降低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三级医疗机构住院起付线，三级甲等医院由2400元下调至1400元，三级乙等医院由1000元下调至600元。城乡居民参加2024年皋兰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82456人，特殊人群参保18749人（其中本地参保17673人，视同参保1051人，死亡、服刑服役、失联等无法参保25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占上年度参保人数的97.55%。职工医保参保人数10813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全年收入7468.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较上年增加0.35%，对城乡低保、特困、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等18873名重点人员实施资助参保，参保率达到100%、资助率达到100%，资助金额271.73万元。职工和城乡居民参保完成“十四五”时期全民医疗保障发展主要指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每年保持在95%以上的目标任务。认定门诊慢特病待遇共621人，全县9911名“两病”患者全部纳入“两病”保障，实现应办尽办。县域内3家县级医院、4家镇卫生院、38家村卫生室“一站式”结算规范运行。全年累计报销参保群众就医费用160428人次、1.41亿元，参保群众年内享受医疗救助28876人次、1094.84万元。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兰志办发〔2024〕16号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皋兰年鉴（2024）》的终审批复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

2024年5月20日收到你办报送的《皋兰年鉴（2024）》送审稿资料，我办立即组织专人对送审年鉴资料进行了终审。总体看来，该年鉴政治立场鲜明，观点正确，内容较全面，资料较详实，记述简洁流畅，比较全面地记述了皋兰县2023年度各行业、各部门、各乡镇的工作情况，符合《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和《关于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的编纂规范和基本要求。审读中，没有发现明显错误，没有发现违反出版物规定的言论、观点与内容，原则上通过终审。建议你办对全书质量进行严格把控，适量插入随文图片，确保在政治、军事、意识形态、保密等方面没有问题后，做好出版手续等相关事宜。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9日



说明：

一、本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法，条目首个字符是阿拉伯数字的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条目首字是汉字的用汉语拼音顺序排序；排序过程中不考虑首个字符是引号和书名号的情况。

二、类目用黑体大写字母表示。标引词后阿拉伯数字表示标引词所在的页码。数字后的“a”“b”分别表示所在栏的位置。

三、标引词有多个页码，则表示同一个标引词见于多页。

四、本年鉴的“特载”“大事记”“荣誉榜”“附录”的文件法规和统计资料不做索引。

数字

“12345”政务服务热线　137a

A

安保维稳　174a

安全保卫　131b

安全发展　220b

安全管理　113a

安全生产 197a　201b　227a

安全生产与质量监督　195b

安全生产责任　254b

安全生产指标控制　254a

B

办公用房管理　131a

办文办会　122b

“包抓联”企业 200b
办学条件 282b
褒扬纪念 319b
保供稳价 218b
碧水保卫战 274b
病虫害防治 294b
不动产登记 238b

C

财政 246a
财政管理 246a
财政审计 248a
财政收入 246a
财政支出 246a
参保征缴 305b
参观活动 113b
参政议政 141a 148b 150a 152a 153b 154a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43a
产业发展 328a
产业集群发展 190b
产业建设 126a
产业培育 219a
常规巡察 107a
常务会议 124a
畅通政务服务意见建议及投诉渠道 135b
成果运用 108a
成人教育 281a
诚信体系建设 223b
城北社区 344a
城南社区 341b
城市管理与执法监督 269b
城乡建设 127a 324a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15b
城中社区 339b
惩贪治腐 144b
出警情况 258b
创新驱动 200a
慈善事业 314b
促消费活动 215b
村级集体经济 190b

D

大学生运动会 285b
“大党委”工作 344a
代表工作 121a
担当作为 48a
地方风味饮食 69a
党的建设 84a 86a
党建引领 340a 342a 347a
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 115b
党外代表人士 98b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101b
党校（行政学校）工作 110b



党员队伍建设　91a
档案　114b
档案安全　115b
档案信息化建设　115a
档案宣传　114b
档案资料接收管理与利用　115a
道路交通安全　175a
道路运输服务　226b
地籍管理　238b
地震监测预报　260a
地震监测预防　257a
地震科普宣传　262a
地震应急能力建设　260b
地震应急装备　261a
地震灾害预防　261a
地质灾害防治　239b
典型引领　161b
电力　201a
电信　229b
电商发展　217a
电网建设　202a
调查研究　84b
东西部帮扶　167b
东西部协作帮扶　192b
督查督办　85a
督查发力　48b
队伍保障　175b
队伍建设 178b　181b　271a
对外投资发展　279a
对外宣传　96b

E

儿童福利　313a

F

发展和改革　233a
“放管服”改革　195b
“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133b
“放管服”工作　277b
法院　179a
法治建设　87b
法治建设督察　182b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184b
法治乡村建设　185a
法治营商环境　180a
反腐败斗争和社会治理　178b
防范化解突出风险　259a
防汛工作　194a
防汛抗旱工作　255b
防震减灾　260a
房地产市场监管　268a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　100b
非物质文化遗产　65b
非遗传承　297a

风险防控工作 277b
风险管控 212b
服务“三农” 214a
服务保障 86a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 178a 180b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13b
服务青少年 162b
服务社会 228a
服务实体 204a 205a
服务提升 230a 231a
服务小微企业 210b
服务效能 223b
服务用户 232b
服务质量 214a

G

概况 102b 105a 107a 108b 110b 113a 114b 115b 122b 129a 131a 132a 136b 140a 143b 148a 149a 150a 151b 153a 154a 154b 157a 161a 163b 166b 168a 170a 172a 174a 176a 179a 182a 189a 193b 196a 198a 201a 204a 205a 206a 207a 208b 210b 211b 213b 215a 218b 221a 222a 225a 227b 229b 230b 232a 233a 236b 241a 244b 246a 247b 250a 252b 254a 258b 260a 263a 267a 269b 274a 277a 278b 280a 283b 286a 289a 292b 294b 296b 298a 301a 305b 310a 315a 318b 322a 327a 332a 335b 339b 341b 344a 346b 46a 84b 88a 92b 97b
概述 64a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283b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 210b
干部队伍建设 89b
干部教育培训 89a
干部培训 111b
皋兰“甘味”农产品 65b
皋兰县“三抓三促”行动 46a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 166b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 117b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117b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 117a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117b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118a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118b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118a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 163b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 154b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168a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70a
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 137b
皋兰县政务外网建设项目 137b
皋兰县总工会 157a
耕地保护 238a
工程管理 196b
工商银行皋兰支行 206a
工业和信息化 198a
工资福利 315b
工作培训 110a
公安 174a
公车运行 131a
公共法律服务 186a
公共机构节能 132a
公共卫生 303b
公共文化服务 113b 297b 298b
公共资源交易 222a
公积金业务 277b
公路建设 225a
公路养护 225b
公司改革 203a
公益诉讼 177a
供暖供气监管 269b
供销合作 218b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189b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36b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22b 334b 305b
共青团皋兰县委员会 161a
古梨园保护中心 294b
管理体系 245a
广播电视 292a
规划编制 236b
规划管理 237a
国防动员 234b
国民经济 70b
国民经济发展 125b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70b
国资监管 246b

H

海外联谊（台侨） 101b
合法权益 165b
合法性审查制度 183b
合规管理 211a
合规经营 214b

和谐劳动关系 159a
河湖长制 195a
黑石镇 335b
红色文化传承 116b
“黄河鼓韵”系列文旅活动 290b
“黄河少年”品牌内涵 162a
后勤服务保障 131b
环保监管 273a
会员发展 148b
会员风采 152b
惠残政策 167a
活动开展 150b
活动开展 155b
活动开展 170a
火灾防控体系 259a
火灾救援 257a
获得荣誉 114b

J

机构编制管理 102b
机关食堂运行 131b
机关事务管理 131a
机要保密 86a
积石山县震后工作 262b
基层党组织建设 90a
基层法律服务 187a
基层公共服务 340b
基层基础 219b
基层减负 85b
基层社会治理 340b
基层消防机构 259a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14a
基层治理体系建设 173b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 280a
基础设施 289a
基础设施建设 278b
基础设施运行 279a
基金监管 306b
纪律建设 144b
家庭建设 165a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 172a
监督检查评估 104a
监督执法 258b
检察 176a
减税降费 245a
建功立业 157a
建设银行皋兰支行 205a
建制沿革 336a
建筑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 267a
讲好皋兰青年故事 161b
交通运输 225a
教师队伍 281b
教师队伍建设 284b
教学工作 284a



教学科研　112a
教研教改　282a
节能降耗　200b
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　313b
结对帮扶　253a　258a
巾帼大宣讲　164a
巾帼建功　164b
巾帼志愿服务　165b
经办服务　307b
经费收支　196b
经济发展　332b　336a　82a
经济运行　215a
经济责任审计　249a
经济指标　322b　327b
经营管理　202b　207b　209b
经营指标　201a
精神文明　348b　83a
精神文明建设　95a
景区服务　296a
净土保卫战　275a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　154a
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　256b
就业创业　316a
就业创业服务　319b
就业技能培训　190b
卷烟营销　221a

K

康复服务　167a
科技创新　287a
科技创新竞赛　169a
科技服务　287b
科技工作者服务　169b
科技人才　287b
科普活动进校园　168b
科普基地建设　169a
科普项目　169b
科普宣传　168a
科普宣传　266a
科学技术　286a
科研工作　284b
客户建设　204b
客户建设　205b
课程培训　285a
矿产资源管理　239a
“客货邮”融合发展　226b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311b

L

垃圾分类　272b
垃圾治理　272a
兰洽会　218a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　208b

蓝天保卫战 274a
劳动保障 318a
劳动技能竞赛 159b
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92a
梨花节会 290b
梨园管护 295b
理论武装 111a
理论宣讲 111b
理论学习 92b
历史沿革 64a
联通 232a
廉政建设 106a
粮食安全 191a
粮食物资安全 235b
临时救助 310a
旅游资源打造 291b
履行责任 231b
绿色化智能化发展 198b

M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175b
民办教育 281b
民生福祉 127b
民生检察工作 178a
民生民利 338a
民生审计 248b
民生事业 82b
民事检察 176b
民事审判 179b
民政事务 310a
民主党派 97b
民主法治 83b
民主监督 141a
民族工作 99a
内控管理 206b
能耗双控 234a
年鉴编纂 116a

N

农村公路信息化服务 226a
农村供水 194b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7a
农房住房安全保障 269a
农业农村 189a 323a
农业银行皋兰县支行 204a

P

培训交流 171b
平安皋兰建设 172b
平安皋兰建设 278a
平安建设 187b
评估定级 298b
普法宣传 240b
普法与依法治理 184a



普惠金融　206b　208a
普通高中教育　280b

Q

企业管理　221b
气象　263a
气候概况　263a
气象探测　264b
强县域工业经济　72a
强县域国土绿化　74b
强县域基础设施　75b
强县域教育立县　76a
强县域就业创业　77b
强县域科技创新　71a
强县域粮食安全　71a
强县域人居环境　74a
强县域融合发展　70b
强县域商贸服务　72b
强县域社会保障　76b
强县域文旅产业　73a
强县域污染防治　75a
强县域现代农业　71b
强县域医疗保障　76b
强县域宜居皋兰　75b
强县域招商引资　73b
强县域重点改革　73b
清扫保洁　271b
区划地名　314a
权益维护　158a
全国性普查　250a
全面从严治党　106b
全面依法治县　182a
全民阅读　290a
群团工作　345b

R

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　213b
人才队伍建设　91a
人才工作　301b
人才引进与事业单位招聘　317a
人大办公室工作　122b
人工影响天气　265b
人居环境　192a　334b
人口工作　304a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315a
人寿保险皋兰县支公司　211b
融媒体工作　292b

S

三川口社区　346b
三级物流网建设　228b
三维平台数据维护更新　136b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　136b
扫黄打非　94a

森林草原防灭火 255b
商会对接 155b
商务与经济合作 215a
上规入库 199b
社会保险 316b
社会服务 150a 152b 231a
社会活动开展 154b
社会教育活动 113b
社会救助 310b
社会民生 333b 345a 348a
社会事务管理 312b
社会事业 325a 329b 342a
社会稳定 128a
社会稳定风险化解 173a
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104b
社会责任 211a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338b
社会治理 325b 330b 342b
社会综合治理 335a
社会组织管理登记 314b
社情民意 148a
社情民意调研 149a 153b
社区治理 345b
深化改革 82a
什川镇 327a
审计监督 247b
审计整改落实 249a
审判管理现代化 181a
升本工作 285b
生态环保 329a
生态环境 337b 82b
生态环境保护 274a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275b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275a
生态环境监测 275b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178a
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 276b
生态治理 127a
石洞镇 322a
实事办理 312b
食品安全监管 241b
市场监督管理 241a
市场营商环境 241a
市场运营 229b 232a
市容整治 271b
市政设施维护及项目建设 267b
事故调查处理 255a
书画展览 297b
数字服务 300b
数字政府迭代升级 135a
数字政府建设 138a
水务 193b
水阜镇 332a
水土保持 194b



水政监察执法　194a
水资源管理　195a
税收营商环境　245b
税务征管　244b
司法行政　182a
思想建设　105b
思想政治和理论宣讲　93a
思想政治引领　320a
思政教育　284a
诉源治理　180b
素质教育　282b

T

特殊教育　281a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243b
提案办理　271a
体育广播电视旅游　289a
体育事业　291b
体制机制改革　103a
统筹调度　47b
统计　250a
统计报表和专项调查　251b
统计法治建设　251a
统计服务　251b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252a
统一战线　97b
图书馆（美术馆）　298a
土地整治　238a
土地资源利用　237b
土壤改良　295a
团队活动开展　161a
推广“六个打造”工作经验　315a
退役军人事务　318b
脱贫攻坚　327b

W

外贸工作　217a
网格管理　347b
网格化管理　137a
网络建设　229b　230b
网络空间治理　94b
网络运营　232a
网上信访“四率”指标　108b
网上信访　108b
危险废物与核与辐射监管　276a
违建治理　273b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177b
委员管理　142a
委员活动　142a
卫生健康　301a
为民服务　294a
为民兴办实事　128b　315b
为民兴办实事办理　307b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177a

文稿服务 85a
文化馆 296b
文化活动 290a 296b 96a
文化旅游 65a
文旅论坛 291a
文明创建活动 278a
文史宣传 142a
文物保护 292b
文艺创作 171a
文艺创作 290b
问题隐患整改 254b
物价监管 235a

X

西岔电力提灌 196a
县级领导接访 109a
县委办公室工作 84b
县委常委会 78a
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215a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129a
县直机关党建 105a
现代农业 332b
限上企业培育情况 216a
乡村人才 190a
乡村振兴 125b 204a 205b 206a 247a 336b 81b
项目建设 126b 196a 270a 289b 295b 304b 323b 328b 333b
项目落地服务 217b
项目评审 252b 253a
项目实施 286a
项目引进 217a
消保工作 210a
消防 258b
校园安全 283a
协会自身工作 169b
协商议事 345a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 101a
新时代文明实践 341a 343a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344b
信访 108b
信贷支持 208b
信访分级责任 109a
信访化解 240b
信访积案化解 109b
信访宣传 110a
信息服务 85a
信息公开和宣传教育 276b
信息化建设 252b
信息基础建设 199b 104b
信用体系建设 236a
刑事检察 176b
刑事审判 179a



刑事执行监督　177b
行业场所管理　175a
行政处罚　255a
行政复议与应诉　186b
行政检察　176b
行政审批　268b
兴皋集团　278b
宣传工作　92b
宣传培训　286b
宣传推广　295a
宣传引导　273b
宣传与培训　257b　259b
学前教育　280a
学生工作　285a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88a
学习培训　47a
巡察　107a
巡察建设　107a
巡察整改　107b
巡逻防控　174b

Y

烟草销售　221a
严惩违法犯罪　174b
养老工作　311b
药品安全监管　242b
要素保障　217b
业务经营　210b　211b
业务领域　213b
业务统筹　123a
业务学习　102b
医保改革　307a
医疗保障　305b
医疗服务　302a
依法监督　119b
依法任免　119a
依法行政　240b　270b
移动　230b
义务教育　280b
意识形态　111a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93b
意外保险　167b
应急管理体系构建　256b
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　254a
应急减灾　265a
应急演练　256a
“应急第一响应人”队伍培训　256a
应急周转金业务　279a
营商环境　222b　236a
拥军优抚　318b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183a
优化营商法治环境　177b
优化营商环境　175b

优化营商环境及行政审批 275b
邮政 227b
邮政网运建设 228b
舆论监督 294a
舆论引导 293a
语言文字 283a
预算绩效 247a
园区和招商引资 333b
园区建设 337a
院地校企技术合作 286b
运营发展 230b
运营服务 212a

Z

招商工作 155a
招商合作 220a
招商引资 151a
招商引资 199a
整治撂荒耕地 192a
正风肃纪 145a
政策落实 306a
政策宣传 308a
政法工作 172a
政府采购 246b
政府建设 128a
政府建设 331a
政府金融 247a
政府投资审计 249a
政务督查 130a
政务服务 132a
政务服务大厅 132b
政务工作 129a
政务公开 130b
政务信息 129b
政协党建 140a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39a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39b
政治监督 144b
政治建设 105a
政治协商 140b
政治巡察 145b
支农支小 207b
执法工作 292a
执法监察 239b
执法维权 244a
执行工作 179b
值班值守 130a
职称改革与评定 317b
志书编修 116a 114a 149b 163a 349b
质量建校 112b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八次



全体会议　80b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六次
全体会议　80a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七次
全体会议　80b
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49b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　113a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　148a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　151b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总支部　150a
中国民主同盟皋兰县支部　149a
中国农工民主党皋兰基层委员会　153a
中心工作　197b
中医药服务　303a
中职教育　281a
种植业及畜牧业生产　189a
重大政策审计　248b
重点工业项目　198b
重点工作　125b　248a
重点项　193b
重点项目建设　234a
重点指标　198a
重要工作　140a
重要会议　117a　124a　139a　143a　143a
78a
主动创稳　180a
主题报道　293b
主题教育　141b　81a
主要工作　119a　143b　81a
助力乡村振兴　209a
助民富民　141b
助推乡村振兴　161b
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　267a
住房公积金管理　277a
驻村帮扶工作队　189b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90b
专卖管理　221a
专题培训　295b
专线定制客运　226a
专项治理　145a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318a
资金争取　199a
资源管　236b
资源配置管理　103b
自然地理　64b
自然灾害救助　258a
自身建设　102a　106b　146a　160a
宗教事务管理工作　100a
综合改革　220a
综合经济管理　233a
综合协调　85a
综述　147a
综治维稳　343b

总体要求 81a
组织工作 88a
组织建设 105b 163a 164a
组织领导 46a
组织税费收入 245a
组织协调 122b
作风建设 87a
作战训练 259b